

臺北市113學年度
「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
案」及教師與學生多元相關活動計畫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一六日

目錄

壹、 推動目標	5
貳、 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推動會	5
參、 開課及師資現況與規劃	16
肆、 計畫內容	19
伍、 各項計畫管考機制	49
陸、 預期成效	54
柒、 經費概算表	60
捌、 附件1(各項子計畫)	87
1_1_1 臺北市國民中小學推動本土教育工作計畫112學年度-115學年度四年計畫	88
1_1_2 臺北市推動本土語文行政規劃組113學年度工作計畫	99
1_1_3 臺北市推動本土語文教學研習進修組113學年度工作計畫	101
1_1_4 臺北市推動本土語文教學活動推展組113學年度工作計畫	106
1_1_5 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推廣計畫	108
1_1_6 臺北市推動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及臺灣母語日計畫	113
1_1_7 臺北市中等學校本土教育計畫推動小組113學年度國中師資整備組工作計畫	120
1_1_8 臺北市中等學校本土教育計畫推動工作小組113學年度資訊遠距組(臺北市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中心)工作計畫	123
1_2_1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推動臺灣母語日及世界母語日暨本土語文績優學校評選實施計畫	128
1_3_1 臺北市112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國民教育輔導體系-國民教育輔導團語文領域(本土語文)輔導小組計畫	139
1_4_1_1 臺北市113學年度推動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實施計畫	170
1_4_1_2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學校跟讀人員補助計畫	176
1_4_2 臺北市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中心實施計畫	178
1_4_3 本土語文/臺灣手語/新住民語文選修課程說明	180
1_4_4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原住民族語老師聯合遴聘報名暨分發簡章	190
3_1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推廣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計畫	208
4_1 臺北市113學年度退休教師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加強班實施計畫	

.....	212
4_2 臺北市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中心113年現職教師及長期代理教師本土語教學(原住民)本土語認證增能研習	216
4_3 臺北市113學年度本土語言(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加強班實施計畫	219
4_4 臺北市113學年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輔導加強班實施計畫	223
4_5 臺北市113學年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客語語言能力認證輔導加強班實施計畫	226
4_6 臺北市113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加強班實施計畫	229
4_7 臺北市113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客語語言能力認證輔導加強班實施計畫	234
4_8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現職教師閩南語認證(字音字形)增能研習實施計畫	237
4_9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閩南語文教學人員教學專業培訓-回流課程實施計畫	240
5_1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語言(閩南語、客家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計畫	243
5_2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閩南語、客家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計畫	256
5_3 臺北市本土語言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現職及退休教師)換證計畫	268
5_4 臺北市113學年度原住民族語教育教學助理試辦計畫	273
5_5 臺北市113學年度資深優良族語教師獎勵計畫	282
6_1 臺北市112-115學年度本土語文指導員諮詢輔導工作計畫 ...	289
7_1 臺北市國民小學113學年度本土語文教學行政人員研習實施計畫	303
8_1 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及學生參加113學年度本土語文能力認證嘉獎獎勵計畫	306
8_2 臺北市113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獎勵教師參加本土語言能力認證計畫	315
8_3 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參加本土語文專長學分班獎勵計畫	319

9_1 臺北市113學年度本土語文教學外埠參訪交流活動實施計畫	323
9_2 臺北市113學年度配合世界母語日「快樂學母語，線上猜燈謎」活動實施計畫	328
9_3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推動世界母語日「聲聲不息母語情-親子說故事」徵件活動實施計畫	330
9_4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本土語文親子及學生話劇比賽實施計畫	338
9_5 臺北市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夏令營實施計畫	345
10_1 臺北市本土小學堂一教學活動教案甄選實施計畫	347
10_2 臺北市113學年度本土語文繪本暨教學手冊研發工作坊計畫	355
10_3 臺北市113學年度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原住民族教材研發與充實」實施計畫	360
10_4 臺北市原住民族母語線上闖關遊戲製作計畫	365
11_1 臺北市本土語言教學資源庫網站充實計畫	373
12_1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中本土語言教育課程補助計畫	376
12-2 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113學度「行動博物館」文物到校推廣計畫	383
12-3 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113學年度「文化快遞」原住民族文化特色課程校園行動推廣計畫	391
12_4 臺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112年度客家文化到校活動概要與實施說明	398
12-5 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補助臺北市公、私立國中小、高中(職)學校推動原住民族文化社團活動計畫	404
14_1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學群組中心學校聯盟課程與教學推動「本土語文教師專業增能社群」工作坊實施計畫	411
14_2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小領域課程研究結合共備社群實施計畫	414
14_3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教師揪團自主研習暨成效評估實施計畫	433
14_4 臺北市113學年度「原」源不絕-專職族語教師共備社群實施計畫	442
14_5 臺北市113學年度族語教支人員專業學習社群實施計畫	444
附件2 本土語文工作小組督導會議紀錄	445

壹、推動目標

本市113學年度推動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以「精進優質課程教學」、「教師增能及支持人力」、「學生增能與展能活動」及「創新研發本土教學教材與統合資源」為四大推動主軸來擬定行動策略，並以「建立檢核評估」來確保計畫執行成效及完備課程與教學推動體系，依據這四項推動主軸，本市將系統性轉化行動策略與規劃各種行動方案，著力於引導各校以團隊力量，激發教師動能，達成以下之具體目標：

(一) 精進優質課程教學：重就本土語文課程及教學，本局以「本土融入領域」、「強化本土意識」、及「掌握及追蹤數據」多軌並進，辦理多元學習管道、增能研習及相關獎勵補助。

(二) 教師增能及支持人力：針對教師辦理增能研習，及針對支持人力提供輔導、交流及多元對話之活動機會。

(三) 學生增能與展能活動：分為「本土語文學習」與「本土文化知能」方向雙向並行，透過多元計畫、競賽及活動，鼓勵學生踴躍參與，指引學校規劃並適切將本土語文課程及教學結合或融入各領域課程。

(四) 家長及社區資源共好：邀集家長及社區民眾共同參與本市辦理本土語文活動，並於活動中宣導本土語文政策，營造社區沉浸式本土語文學習環境。

(五) 創新研發本土教學教材與統合資源：針對本土語推廣，採用更吸引學生之手段融入生活，推出一系列相關的動畫、繪本、遊戲與桌遊等，符合時下學生興趣，更於聽、說之外加入本土語文閱讀能力的提升。

(六) 建立檢核評估：整合組織運作，確保各校本土教育及母語日活動計畫執行成效及完備推動體系。

貳、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推動會

為推動本市高中以下學校本土語文教育，本局成立「臺北市本土語文教育推動會」，由本局局長擔任召集人，邀集行政機關代表、各學層知學校代表、專家學者代表推展本土語言教育之機構、團體代表組成推動會，另由副局長、相關業務室主管、課程督學、專家學者、學校代表等組成本土語文推動小組，小組分設八組，由國小負責「行政規劃組」、「研習進修

組」、「活動推展組」及「資源服務組」，由中學負責「師資整備組」、「課程社團組」、「資訊遠距組」及「競賽活動組」，共同推動本市本土語文教育，並業訂定本市「國民中小學推動本土教育工作計畫112學年度-115學年度四年計畫」，以「精進課程教學」、「提升教師專業」、「激發學生展能」及「統整資源運用」為四大推動主軸，規劃各年度本土教育整體方案，以營造本土語文友善環境，落實本土語文課程教學。

表1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工作分配一覽表

性質/組別	辦理單位	子計畫
全市性活動	教育局	1_1_1 臺北市國民中小學推動本土教育工作計畫 112 學年度-115 學年度四年計畫 1_1_6 臺北市推動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及臺灣母語日計畫 1_4_3 本土語文/臺灣手語/新住民語文選修課程說明 1_4_4 臺北市 113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原住民族語老師聯合遴聘報名暨分發簡章 3_1 臺北市 113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推廣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計畫 6_1 臺北市 112-115 學年度本土語文指導員諮詢輔導工作計畫 9_5 臺北市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夏令營實施計畫 14_2 臺北市 113 學年度國小領域課程研究結合共備社群實施計畫 14_3 臺北市 113 學年度國民小學教師揪團自主研習暨成效評估實施計畫
行政規劃組	南港國小	1_1_2 臺北市推動本土語文行政規劃組 113 學年度工作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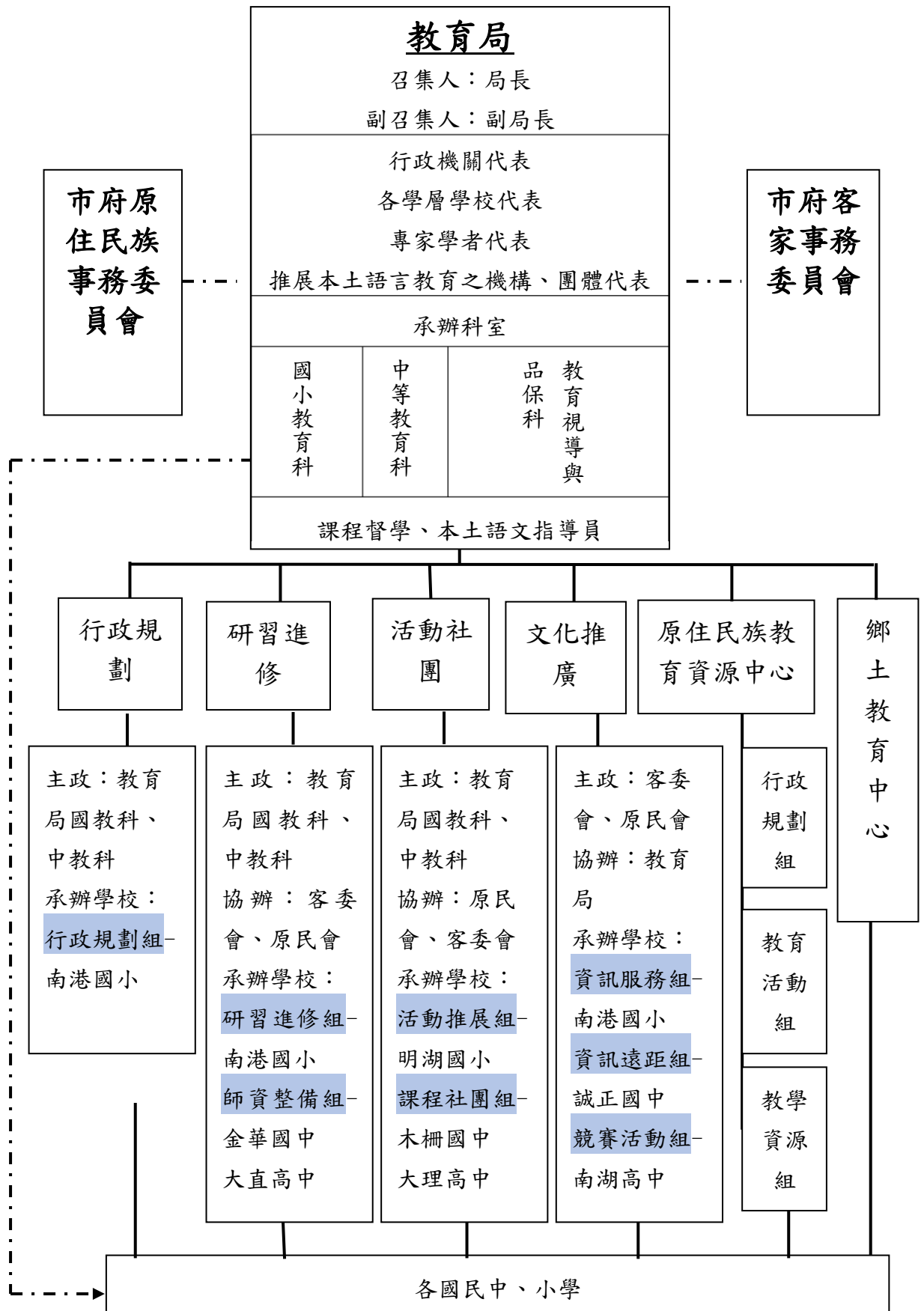
性質/組別	辦理單位	子計畫
		<p>5_3 臺北市本土語言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現職及退休教師）換證計畫</p> <p>7_1 臺北市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本土語文教學行政人員研習實施計畫</p> <p>8_1 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及學生參加 113 學年度本土語文能力認證嘉獎獎勵計畫</p> <p>8_2 臺北市 113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獎勵教師參加本土語言能力認證計畫</p> <p>8_3 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參加本土語文專長學分班獎勵計畫</p>
研習進修組	南港國小	<p>1_1_3 臺北市推動本土語文教學研習進修組 113 學年度工作計畫</p> <p>1_3_1 臺北市 112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國民教育輔導體系-國民教育輔導團語文領域(本土語文)輔導小組計畫</p> <p>4_3 臺北市 113 學年度本土語言（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加強班實施計畫</p> <p>4_8 臺北市 113 學年度國民小學現職教師閩南語認證（字音字形）增能研習實施計畫</p> <p>4_9 臺北市 113 學年度國民小學閩南語文教學人員教學專業培訓-回流課程實施計畫</p> <p>5_1 臺北市 113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語言（閩南語、客家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計畫</p> <p>9_1 臺北市 113 學年度本土語文教學外埠參訪交流活動實施計畫</p> <p>10_2 臺北市 113 學年度本土語文繪本暨教學手冊研發工作坊計畫</p>

性質/組別	辦理單位	子計畫
資源服務組	南港國小	10_4 臺北市原住民族母語線上闖關遊戲製作計畫 11_1 臺北市本土語言教學資源庫網站充實計畫
活動推展組	明湖國小	1_1_4 臺北市推動本土語文教學活動推展組113學年度工作計畫 1_2_1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推動臺灣母語日及世界母語日暨本土語文績優學校評選實施計畫 9_2 臺北市113學年度配合世界母語日「快樂學母語，線上猜燈謎」活動實施計畫 9_3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推動世界母語日「聲聲不息母語情-親子說故事」徵件活動實施計畫 9_4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本土語文親子及學生話劇比賽實施計畫
師資整備組	金華國中 大直高中	1_1_7 臺北市中等學校本土教育計畫推動小組113學年度國中師資整備組工作計畫 5_2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閩南語、客家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計畫 4_1 臺北市113學年度退休教師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加強班實施計畫 4_4 臺北市113學年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輔導加強班實施計畫 4_5 臺北市113學年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客語語言能力認證輔導加強班實施計畫 4_6 臺北市113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加強班實施計畫

性質/組別	辦理單位	子計畫
		4_7 臺北市 113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客語語言能力認證輔導加強班實施計畫 14_1 臺北市 113 學年度國民中學群組中心學校聯盟課程與教學推動「本土語文教師專業增能社群」工作坊實施計畫
課程社團組	木柵國中 大理高中	12_1 臺北市 113 學年度國中本土語言教育課程補助計畫
資訊遠距組	誠正國中	1_1_8 臺北市中等學校本土教育計畫推動工作小組 113 學年度資訊遠距組（臺北市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中心）工作計畫 1_4_2 臺北市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中心實施計畫 4_2 臺北市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中心 113 年現職教師及長期代理教師本土語教學(原住民)本土語認證增能研習
	原教中心	1_1_5 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推廣計畫 1_4_1_1 臺北市 113 學年度推動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實施計畫 1_4_1_2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學校跟讀人員補助計畫 5_4 臺北市 113 學年度原住民族語教育教學助理試辦計畫 5_5 臺北市 113 學年度資深優良族語教師獎勵計畫 10_3 臺北市 113 學年度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原住民族教材研發與充實」實施計畫 12-2 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113 學度「行動博物館」文物到校推廣計畫

性質/組別	辦理單位	子計畫
		12-3 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113 學年度「文化快遞」原住民族文化特色課程校園行動推廣計畫 14_4 臺北市 113 學年度「原」源不絕-專職族語教師共備社群實施計畫 14_5 臺北市 113 學年度族語教支人員專業學習社群實施計畫
	鄉土中心	10_1 臺北市本土小學堂－教學活動教案甄選實施計畫
	客委會	12_4 臺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 112 年度客家文化到校活動概要與實施說明
	原民會	12-5 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補助臺北市公、私立國中小、高中(職)學校推動原住民族文化社團活動計畫

一、本土語文推動會架構



二、推動會成員

職稱	姓名	職責	服務單位職稱	備註	
總召集人	湯志民	綜理本市本土教育業務	教育局局長		
副召集人	鄧進權	協助總召集人綜理本市本土教育業務	教育局副局長		
副召集人	陳素慧	協助總召集人綜理本市本土教育業務	教育局副局長		
科長	林侑融	規劃並推動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	國小教育科科長		
科長	黃喬偉	規劃並推動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	中等教育科科長		
股長	陳妍妤	規劃並推動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	國小教育科股長		
股長	陳美玲	規劃並推動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	中等教育科股長		
業務承辦人	周家琦	規劃並推動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	國小教育科科員		
業務承辦人	張元鈞	規劃並推動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	中等教育科科員		
業務承辦人	范姜惠鈴	協助推動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	臺北市客家委員會		
業務承辦人	劉凱勛	協助並推動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	臺北市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本土語文指導員	陳明德	1. 蒐集各校課程資訊。 2. 負責解決其駐區內學校所提出之該領域課程與教學問題，若無法解決，須請求該領域主任輔導員教師之協助。 3. 負責將駐區內學校的現況回報給主任輔導員教師，做為主任輔導員教師分析該領域現況與未來發展之原始資料。 4. 配合輔導團規劃進行巡迴輔導。 5. 協助研發課程教材與教學相關方案。	三興國小教師	原住民族語召集人	
本土語文指導員	許嘉勇		永建國小教師	閩南語召集人	
本土語文指導員	蔡淑惠		大安國小教師	閩南語召集人	
工作小組成員(國小)	總召集主任	張嘉芬	協助總召集人綜理本市本土教育業務	南港國小校長	
	行政規劃、資訊服務組	傅鈺惠	1. 統整各工作組推動本土語文教學實施計畫。 2. 協助研發及宣導本土語文教材。 3. 辦理相關獎勵認證計畫工作。 4. 建置及維護本土語文教學資源網站。	南港國小教師	

職稱	姓名	職責	服務單位職稱	備註
研習進修組	陳柏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進行各校本土語文師資調查。 2. 本土語文（閩南語、客家語）支援工作人員認證培訓。 3. 與客委會合作辦理客家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有效能教學研習」工作坊。 4. 辦理閩南語支援工作人員「有效能教學研習」工作坊。 5. 辦理本土語文認證加強班。 6. 辦理本土語文字音字形班及推廣使用字音字形手冊。 7. 辦理行政人員研習。 8. 召開研習進修組工作會議。 9. 辦理本土語文工作小組外埠參觀。 10. 辦理本土語文繪本暨教學手冊研發工作坊計畫。 		
		活動推展組	<p>虞志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落實本市國小推動本土語文教學與臺灣母語日活動 <p>姜智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 落實本土語文親子共學之精神 	明湖國小校長
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李家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立本市原住民族師生活名冊、建立各校族語學習統計資料庫、辦理族語夏令營、辦理原住民族教育全國多語文藝競賽集訓、訂定原住民族教育具體適切之指標及相關文書作業、經費規劃及執行。 2. 族語師資增能培訓、師資研習活動、原住民族教育課程與教學之推廣、經費規劃及執行。 3. 辦理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中心網站建置管理並整合原住民族教育相關資源、原住民族一般教育相關文物與資訊之蒐集、整理、建檔、展示及推廣、經費規劃及執行。 4. 辦理原住民族教育教學助理試辦計畫、資深優良族語教師獎勵計畫。 	東新國小校長	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主任
	白紫·亞武賽納		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主任	
	陳建榮		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組長	
	柳懿珍		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組長	
	李柏霖		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組長	
工	師資	莊政龍	金華國中校	

職稱	姓名	職責	服務單位職稱	備註
作小組成員(中學)	整備組	1. 獎勵取證及認證報名費補助 2. 現職教師增能研習及考前加強班 3. 支援人員增能及認證 4. 行政人員說明會及研習	長	
			金華國中主任	
			金華國中教師	
			大直高中校長	
			大直高中主任	
			大直高中組長	
	課程社團組	1. 國中彈性課程 2. 高中選修自主學習 3. 暑期及社團體驗活動	木柵國中校長	
			木柵國中主任	
			木柵國中組長	
			大理高中校長	
			大理高中主任	
			大理高中組長	
	資訊遠距組	1. 擴充遠距教學系統 2. 更新並精進遠距教學資訊設備	誠正國中校長	
			誠正國中主任	
			誠正國中教師	
	競賽活動組	1. 創新教案徵集 2. 本土語文競賽	南湖高中校長	
			南湖高中主任	
			南湖高中組長	

※備註：本市輔導團(國小)成員皆業參與中央輔導團所辦理三階人才(初階、進階、領導人)認證培訓，將持續鼓勵本市輔導員參與回流增能種子講師培訓。

三、督導會議規劃

月份	會議主題	參與單位/小組
112年11月28日	<p>臺北市112年度本土語文工作小組第2次督導會議</p> <p>◆ 案由一：各工作小組辦理112學年度整體推動計畫</p> <p>◆ 案由二：研商113年母語日活動</p>	<p>一、行政規劃組+研習進修組（南港國小）</p> <p>二、活動推展組（明湖國小）</p> <p>三、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東新國小）</p> <p>四、師資整備組（金華國中、大直高中）</p> <p>五、課程社團組（木柵國中、大理高中）</p> <p>六、資訊遠距組（誠正國中）</p> <p>七、競賽活動組（南湖高中）</p> <p>八、鄉土教育中心</p> <p>九、教育局</p> <p>十、原住民委員會</p> <p>十一、客家委員會</p>
113年4月19日	<p>臺北市本土文推動會113年度第1次會議</p> <p>◆ 案由一：為112學年度「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辦理情形及113學年度「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一案，提請討論。</p> <p>◆ 案由二：針對族語推動相關權益或活動資訊，本會接獲本市原住民師生及家長反映，未及時接到學校方通知，而導致影響權益一案，提請</p>	<p>一、本土語文推動會委員，共計17人，實到10人。</p> <p>二、教育局中等教育科、國小教育科。</p> <p>三、各本土語文推動工作小組代表。</p>

月份	會議主題	參與單位/小組
	討論。(提案單位：原民會)	

四、獎勵方式：

本市所屬國民中小學辦理本土語推動計畫執行良好之有功人員者，各校並得依本計畫針對案內相關工作得力及有功人員辦理敘獎。敘獎額度如下：

- 一、實際參與活動推廣與執行之教師，每位嘉獎2次。
- 二、辦理本計畫之相關行政人員，每位嘉獎1次。
- 三、校長記功1次，由本局另案發布。

參、開課及師資現況與規劃

一、開課及師資現況

- (一)閩南語為本市主要之本土語課程，112學年度共開設實體課程6,026班。
- (二)客家語112學年度開設實體課程2,422班、直播共學65班，共計2,487班，因應學生需求，排除困難，不受限合理員額經費，同時開設海陸腔與四縣腔，落實只要學生有需求即開課的本土教育宗旨。
- (三)原住民族語112學年度實體班級數為998班、直播共學258班、遠距56班，共計，共計1,312班，本市將持續調整與精進推動原住民族語教育之策略與作法，秉持著「1個學生有意願即開課」之原則開設原住民族語文課程，除了實驗授課外，結合原住民教育資源中心及原住民遠距教學中心，並配合原住民族語教師聯合遴聘計畫，補足各校尋找原住民師資資源不足之狀況，同時也透過提供多元族語的語言選擇性，藉由設計情境化及主題式教學模式，將原住民族語課程融入民族文化特色。
- (四)另為鼓勵國中及高中成立原住民族社團或開設選修課程，本局於111年2月起實施原住民族社團補助計畫及進行原住民族語開課，期學校透過前開社團及選修課程鼓勵學生進行原住民歷史與文化研究、族語學習、傳統樂舞與藝術學習、部落服務學習等特色活動。
- (五)遠距教學推動

為解決少數族語師資甄聘不易及交通不便之學區問題，本局設置遠距教學系統實施族語教學，國小部分自100學年度起，於本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設置實施；國高中職部分則自106學年度起，開設阿美族、泰雅族、排灣族、鄒族、布農族及太魯閣族等多元族語課程，藉以提升學生本土語文能力，落實日常生活中的母語學習，並在本市誠正國中設置實施。

目前本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及誠正國中皆使用相同遠距教學系統，為提升師生應用資訊科技教學能力及優化課堂資訊系統，本市持續更新本市遠距教學系統，鼓勵所屬各校使用「酷課雲線上學習平台」及「酷AI學習系統」，確保學生線上及自主學習資源無虞。

(六)本市110學年度至112學年度臺北市開課及師資現況

學年度		110學年度		111學年度		112學年度	
項目	學習階段別	國小	國中	國小	國中	國小	國中
各語別選修 意願人數統 計	閩南語文	102,851	170	104,361	16,763	119,433	19,608
	閩東語文	0	0	0	0	0	0
	客語文	8,896	48	7,924	1,191	6,775	2,046
	原住民族語文	1,288	250	1,302	415	1,190	508
各語別開課 人數	閩南語文	102,851	170	104,361	16,763	119,433	19,608
	閩東語文	0	0	0	0	0	0
	客語文	8,896	48	7,924	1,191	6,775	2,046
	原住民族語文	1,288	250	1,302	415	1,190	508
各語別現職 教師數(取得 各該語別應 取得之語言 認證，含代 理教師)	閩南語文	212	7	219	143	232	32
	閩東語文	0	0	0	0	0	0
	客語文	4	10	2	42	12	7
	原住民族語文	0	0	0	3	0	1
各語別教學 支援人員數	閩南語文	121	11	123	54	141	99
	閩東語文	0	0	0	0	0	0
	客語文	143	8	148	66	156	90
	原住民族語文	79	37	78	57	81	64

二、本市未來4年師資規劃

學年度		112學年度 (現況)		113學年度 (預估數)		114學年度 (預估數)		115學年度 (預估數)	
		國小	國中	國小	國中	國小	國中	國小	國中
學習階段別									
開課需求 預估	閩南語文	4,746	1,588	4,435	1,590	4,414	1,600	4,410	1,600
	客語文	1,613	1,154	1,602	1,155	1,588	1,156	1,580	1,156
	閩東語文	0	2	0	2	0	2	0	2
師資需求	閩南語文	564	281	472	99	464	99	457	99
	客語文	102	148	100	55	100	58	100	58
	閩東語文	0	2	1	5	1	7	1	6
本土語 文專長 師資新 增人數	閩南語文	59	80	105	20	97	20	100	18
	客語文	17	16	12	2	9	5	9	3
	閩東語文	0	0	0	0	0	0	0	0
取得本 土語文 第二專 長或加 註新增 人數	閩南語文	3	9	17	4	11	5	13	5
	客語文	2	3	1	0	1	2	1	0
	閩東語文	0	0	0	0	0	0	0	0
取得中 高級語 言認證 (閩東語 為縣市 認證) 新增人 數	閩南語文	49	100	83	22	80	17	80	15
	客語文	7	18	5	2	3	3	3	2
	閩東語文	0	0	0	0	0	0	0	0
縣市培 訓教學 支援工 作人員	閩南語文	45	35	52	35	50	35	51	35
	客語文	17	16	16	16	14	16	15	16
	閩東語文	0	0	0	0	0	0	0	0

學年度		112學年度 (現況)		113學年度 (預估數)		114學年度 (預估數)		115學年度 (預估數)	
學習階段別		國小	國中	國小	國中	國小	國中	國小	國中
新增人 數									

肆、計畫內容

一、課程規劃

本方案以「精進優質課程教學」、「教師增能及支持人力」、「學生增能與展能活動」及「創新研發本土教學教材與統合資源」為四大推動主軸下引導各項子計畫執行內容，以營造本土語文學習環境，落實本土語文課程及教學之歷程中，使學生具備運用本土語文進行溝通、思辨、創作、文化傳承及國際關懷應有的知識、能力與態度，養成本土語文核心素養，達成「適性發展、激發潛能、終身學習」的願景。協助學校推行課程或教學實驗及教材編製，也期許老師能加強及進行本土語言能力認證，無非是希望將這份資源讓學生、甚至全體市民共享，在本土語言之學習及傳承上，使本土文化得以永續發展。其目標在於研發教材接軌國際、強化專業提升教學、多元活動沉浸學習、巡迴推廣擴大參與及服務支持鼓勵協助，其願景在於使學生可從認識、了解、熟悉、運用本土語言，進而熱愛自己的母語以及在地文化。

(一)落實本土語文課程選習：

1. 本土語文選課相關政策宣導方式	<p>(1)配合課綱開設每週一節本土語文/臺灣手語/新住民語文課程，由學校依據修正後「國民中小學開設本土語文課程應注意事項」，於國民中小學新生報到時，辦理選習本土語文類別之調查，並依據學生實際選修需求與意願開課，舊生則以持續修習同一種語別為原則，對於修習該語別達一年以上，有轉換選習語別之需求者，業請學校應提供其轉換之申請機制。</p> <p>(2)每學年度於暑假期間針對各校承辦本土語業務承辦人辦理「本土語文教學行政人員研習」，於研習中安排以下事項說明：</p> <p>A. 本土語文教育行政暨母語日規劃與實施：由本市本土語文指導員進行，提供本土語文開課基本概念、本土語相關證照識別及推動母語日活</p>
-------------------	---

	<p>動各校配合事項說明。</p> <p>B. 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平臺 (https://tpnlt.tp.edu.tw/) 填報說明：由本市建立師資平臺，提供各級學校填報本土語開課情形並形成資料庫，將由平臺建置廠商說明學校開課流程與系統填報方式，以協助教育局即時掌握各校開課狀況。</p> <p>C. 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事務宣導：由本市原教中心進行中心資源說明，讓各校了解可申請之相關計畫，以推動本市原住民族教育及進行全民原較之推廣。</p> <p>D. 各學年度本土語文教育重要計畫與規定說明：由教育局進行各學年度本土語重要政策宣導，並進行本土語師資盤點、各類別課程開課期程及經費說明。</p>
<p>2. 辦理人力資源網填報研習規劃</p>	<p>(1) 請各校務必指派辦理本土語文教育相關業務人員配合參與國教署每年於暑假期間（7至8月）舉辦之「國民中小學教職員人力資源網2.0」暨「國民中小學學生資源網2.0」填報說明會。</p> <p>(2) 函請各校依規定按照中央時程進行本土語文師資盤點，並請業務承辦人參考人力資源網操作手冊辦理本土語文開課及經費申請填報作業。</p>
<p>3. 國民中學本土語文課程各語別開班狀況</p>	<p>(1) 依據課綱請各校於七、八年級務必開設一堂本土語文課程，學校開課時，應視各類語文課程選習學生數，得以班群方式打破班級或年級界限，依學生選習語言類別編組。</p> <p>(2) 學校開設原住民族語文選修課程，因師資延聘確有困難而無法依需求開課者，應與家長充分溝通協調後，適度調整課程，可申請中央直播共學或本市遠距教學。</p> <p>(3) 學生有學習意願，即於彈性學習課程開設新住民語課程，維護新住民學生選習之權益。</p> <p>(4) 本市國民中學開課規劃如下表</p>
<p>4. 確保各校依學生選填意願開課措施</p>	<p>(1) 由學校依據修正後「國民中小學開設本土語文課程應注意事項」，於國民中小學新生報到時，辦理選習本土語文類別之調查，國小新生於5至6月新生報到時，辦理本土語文類別選修調查，國小畢業生則於2~3月調查選習意願，資料紀錄將由其就讀之國小於3月底提供國中端，國中新生於6月報到，國中端再次確認新生選習意願後，才依據學生實際選修需求與意願開課。</p> <p>(2) 國民中小學舊生則以持續修習同一種語別為原則，對於修習該語別達一年以上，有轉換選習語別之需求者，業請學校應提供其轉換之申請機制。由學校規劃師資招聘時程，人力師資平臺提供師資需求給</p>

	<p>學校。</p> <p>(3)建置臺北市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平臺，由本市本土語文工作小組協助充實及管理；每學年度初由各校至網站填報教支人員應聘名單、開班情況、修課學生數及該些師資授課節數等資料。</p>
5. 請說明師資盤點機制	<p>(1)本市國民中小學自111學年度起配合國教署師資盤點期程辦理本土語文師資盤點。</p> <p>(2)國民小學則自113年度起由本局國小教育科進行本土語文師資盤點，並業於113年3月1日起召開本市第一次國小本土語師資盤點會議，針對校內尚有未符合閩南語、客語任教資格教師之學校進行了解，並請學校於113學年度起須安排合格本土語文教師進行任教，未來亦將持續關注每間學校師資聘任情形。</p>
6. 本土語文師資共聘媒合機制及時程安排	<p>(1)本市建立「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平臺」，協助進行本土語文師資媒合，該平台功能如下：</p> <p>A. 以資料庫的方式彙整各校開課情形，以利本市掌握各校師資聘任情形。</p> <p>B. 協助媒合各校閩客原新住民及手語開課需求及教支人員可授課時段，學校可於該平臺提出師資需求，並進行師資媒合，以建立師資需求管道及提供甄聘人選參考，學校本土語文師資需求通常於7月開始招募教師，並於8月下旬完成師資聘任。</p> <p>(2)本市於112學年度起辦理「原住民族語老師聯合遴聘」，參與人員包括專職族語老師與各族語別教學支援人員，本計畫於113學年度持續試辦，114學年度正式辦理，國民中小學皆須參加，本次將由學校於113年4月24日前提出113學年度聯合遴聘意願填報，並於5月22日公告各校師資及開課需求、5月25日辦理現場報名及積分審查、6月1日辦理現場分發作業，族語老師依據積分進行選填、6月3日公告分發結果，最後於6月17日至28日由各校辦理分發報到，若於分發作業階段未受選擇之節數，國小將由原教中心協助媒合，國中則由誠正國中協助媒合，自7月1日起則由各校自行遴聘或依規定申請本市遠距教學及教育部本土語文直播共學。</p>

表2

臺北市112學年度國中開課需求數

單位名稱	閩南語	客語文	閩東語	原住民族語
育達學校財團法人台北市私立育達高級中等學校	2	0	0	0
臺北市立西松高級中學	2	3	0	1

單位名稱	閩南語	客語文	閩東語	原住民族語
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	12	0	0	1
臺北市立介壽國民中學	11	14	0	3
臺北市立民生國民中學	16	6	0	3
臺北市立中山國民中學	16	12	0	2
臺北市立敦化國民中學	23	12	0	6
臺北市立興雅國民中學	30	10	0	5
臺北市立永吉國民中學	10	9	0	2
臺北市立瑠公國民中學	7	0	0	5
臺北市立信義國民中學	20	5	0	8
臺北市私立延平高級中學	22	16	0	0
臺北市私立復興實驗高級 中學	12	4	0	0
私立立人中小學	6	0	0	0
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	12	6	0	2
臺北市芳和實驗中學	0	0	0	0
臺北市立仁愛國民中學	25	25	0	0
臺北市立大安國民中學	20	21	0	2
臺北市立金華國民中學	34	26	0	4
臺北市立懷生國民中學	8	4	0	3
臺北市民族實驗國民中學	6	3	0	4
臺北市立龍門國民中學	22	28	0	4
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	14	15	0	4
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	6	8	0	4
臺北市立長安國民中學	6	4	0	0
臺北市立北安國民中學	2	4	0	5
臺北市立新興國民中學	8	1	0	3
臺北市立五常國民中學	8	4	1	0
臺北市濱江實驗國民中學	0	0	0	0
臺北市立螢橋國民中學	6	6	0	0
臺北市立古亭國民中學	6	1	0	4

單位名稱	閩南語	客語文	閩東語	原住民族語
臺北市立南門國民中學	32	22	0	5
臺北市立弘道國民中學	24	3	0	4
臺北市立中正國民中學	9	0	0	3
臺北市私立靜修高級中學	3	0	0	0
臺北市立成淵高級中學	20	15	0	3
臺北市立建成國民中學	12	3	0	1
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2	9	0	2
臺北市立民權國民中學	12	7	0	2
臺北市立蘭州國民中學	2	2	0	1
臺北市立重慶國民中學	12	7	0	1
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	4	4	0	5
臺北市立萬華國民中學	22	11	0	0
臺北市立雙園國民中學	2	2	0	0
臺北市立龍山國民中學	14	6	0	3
臺北市私立景文高級中學	2	2	0	0
靜心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 私立靜心高級中等學校(國 中部)	21	15	0	1
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	7	7	0	2
臺北市立木柵國民中學	12	6	0	3
臺北市立實踐國民中學	15	9	0	7
臺北市立北政國民中學	2	4	0	5
臺北市立景美國民中學	12	9	0	2
臺北市立興福國民中學	0	2	0	2
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	18	20	1	0
臺北市立南港高級中學	18	5	0	2
臺北市立誠正國民中學	22	4	0	0
臺北市立成德國民中學	8	0	0	0
臺北市私立方濟高級中學	0	0	0	0

單位名稱	閩南語	客語文	閩東語	原住民族語
臺北市私立達人女子高級中學	8	8	0	1
臺北市立內湖國民中學	8	5	0	0
臺北市立麗山國民中學	7	18	0	5
臺北市立三民國民中學	12	8	0	4
臺北市西湖實驗國民中學	0	0	0	0
臺北市立東湖國民中學	4	12	0	5
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	30	12	0	16
臺北市私立衛理女子高級中學	7	4	0	0
臺北市私立華興高級中學	5	5	0	0
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	6	2	0	0
臺北市立百齡高級中學	4	2	0	6
臺北市立士林國民中學	7	5	0	5
臺北市立蘭雅國民中學	0	7	0	2
臺北市立至善國民中學	1	1	0	0
臺北市立格致國民中學	1	1	0	0
臺北市立福安國民中學	5	0	0	0
臺北市立天母國民中學	19	11	0	1
臺北市私立薇閣高級中學	13	0	0	0
幼華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幼華高級中等學校	4	0	0	0
臺北市立北投國民中學	9	4	0	4
臺北市立新民國民中學	7	5	0	2
臺北市立明德國民中學	8	12	0	3
臺北市立桃源國民中學	2	0	3	0
臺北市立石牌國民中學	36	25	0	7
臺北市立關渡國民中學	2	2	0	0

(二)本土教育校訂課程獎勵及推廣：

1. 實施方式及獎勵機制：

- (1) 構思規劃具多元文化觀點之相關課程與教材，實踐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 (2) 鼓勵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投入素養導向、議題融入及原住民族語文相關輔助教材之研究。
- (3) 鼓勵教育人員研發文化課程及教材，提升教育人員課程與教材研發風氣。
- (4) 根據學生的身心發展設計課程，培養學生聽說讀寫完整的語言歷程。
- (5) 讀寫能力提升，畢竟語文能力的展現力求精準才能正確溝通、永續傳承，而不是只會口說簡單且片斷的日常語詞。

2. 建立課程管考機制：

- (1) 辦理本土語文教學或課程深化研討會，探討國教新知及課程教學之具體策略。
- (2) 以專題演講、教材教法、疑難問題研討、座談會等方式進行輔導、宣講，並協助推展沉浸式教學計畫。

3. 預期成效：

- (1) 營造本土語真實的使用情境，學童學習並運用閩南語，提高學習本土語文的興趣及動機。
- (2) 舉辦本土語文教學研討會，推展公開授課、精進教師教學效能、強化教師教學效能，提昇學生學習成效。

(三) 鼓勵學校規劃及申請沉浸式教學計畫：

計畫名稱/子計畫	訂定鼓勵學校參與規劃沉浸式教學機制	精進教師建構沉浸式的教學模式之研習規劃	參與本土語文沉浸式課程近3年校數		預期目標
子計畫 3-1 臺北市國民中小學推廣閩南	一、「臺北市國民中小學推廣閩南語沉浸式教學」配合國教署「113 學年度閩南語/閩	鼓勵教師參與國教署辦理沉浸式教學相關研習，另透	學 年 度	校 數	一、營造一個生活化的本土語學習環境，讓

計畫名稱/子計畫	訂定鼓勵學校參與規劃沉浸式教學機制	精進教師建構沉浸式的教學模式之研習規劃	參與本土語文沉浸式課程近3年校數		預期目標
語沉浸式教學計畫	<p>東語沉浸式教學計畫」，以學校為申請單位，鼓勵有熱忱從事閩南語教學並具備閩南語良好溝通能力之教師參與計畫。</p> <p>二、本市所屬國民中小學申請辦理本土語沉浸式教學計畫並如期繳回成果者，各校將獲頒團體獎狀一幀，並得依本計畫針對案內相關工作得力及有功人員辦理敘獎。實際參與課程設計或教學之教師、相關行政人員、校長記功，由本局另案發布。</p>	<p>過本市本土語指導員協助各校了解沉浸式計畫內涵並提高其參與意願。</p>	111	閩南語 1校	<p>學童學習並運用閩南語，提高學習本土語文的興趣及動機。</p> <p>二、創造、親師、生以本土語的互動機會，使學童從學習過程中而會本土語。</p>
			112	閩南語 3校	
			113	閩南語 3校	

二、提升教學人員專業素養及增加師資來源

(一)辦理教授本土語文課程之教學人員回流增能研習：

計畫名稱/ 子計畫	預計規劃時 程	辦理方式/課程	講 座	預計 參加 人數
子計畫 4_1 臺北市 113 學年度退休 教師(閩南 語)語言能 力認證加強 班實施計畫	第一梯次 113/10/18- 113/11/22	閩南語能力認證介紹 臺羅音韻系統拼音練習 (一)	臺北市 中等學 校本土 語文教 學工作 小組	60 人
	第二梯次 寒假密集班	臺羅音韻系統拼音練習 (二)		30 人
	第三梯次 114/3/20 - 114/4/24	閱讀-詞彙加語法測驗練習 閱讀-閱讀理解測驗練習 口語-看圖講話測驗練習 口語-口語表達測驗練習 口語-文章朗讀測驗練習 書寫-書寫測驗練習 書寫-書寫測驗練習 聽力-對話、演說理解測驗 練習		60 人
	第四梯次 暑假密集班			30 人
子計畫 4_2 臺北市中等 學校原住民 族語遠距教 學中心 113 年現職 教師及長期 代理教師本 土語教學 (原住民)本 土語認證增 能研習	分族別及方 言別開課， 依族別擬定 上課時間， 每周至少兩 小時視訊遠 距課程，上 課至 11 月 底；全程參 與者將核予 研習證明。	本土語文認證輔導班課程規劃 (35 小時) 族語認證測驗介紹及考試注 意事項 聽力測驗說明暨分組實作 閱讀測驗說明暨分組實作口 說測驗說明暨分組實作 閱讀測驗說明暨分組實作 寫作測驗說明暨分組實作 寫作測驗說明暨分組實作 閱讀測驗說明暨分組實作	臺北市 中等學 校原住 民族語 遠距教 學中心 (誠正 國中)	依錄 取公 告
		認證前加強班課程規劃(14 小時) 聽力測驗實作 口說測驗實作 閱讀測驗實作 寫作測驗實作		依錄 取公 告

計畫名稱/ 子計畫	預計規劃時 程	辦理方式/課程	講 座	預計 參加 人數
子計畫 4_3 臺北市本土 語言（閩南 語）語言能 力認證加強 班實施計畫	113/7/7- 113-7/11	實體研習(南港國小) 臺羅音韻系統拼音練習 聽力-對話理解測驗練習 口語-看圖講話測驗練習 閱讀-閱讀理解測驗練習 閱讀-詞彙加語法測驗練習	本土語 輔團團 小組講 座	90 人
子計畫 4_4 臺北市 113 學年高級中 等以下學校 閩南語語言 能力認證輔 導加強班實 施計畫(寒 假班)	114 年 1 月	全程參與核予 36 小時研習 時數 臺羅音韻系統拼音練習 (一) 口語-文章朗讀測驗練習 閱讀-詞彙加 語法測驗練習 聽力-對話理解測驗練習 口語-看圖講話測驗練習 臺羅音韻系統拼音練習 (二) 閱讀-閱讀理解測驗練習 書寫-書寫測驗練習 聽力-演說理解測驗練習 口語-口語表達測驗練習	本土語 輔團團 小組講 座	60 人 為上 限。
子計畫 4_5 臺北市 113 學年高級中 等以下學校 客語語言能 力認證輔導 加強班實施 計畫(寒假 班)	114 年 1 月	全程參與核予 36 小時研習 時數 臺灣客家語拼音方案練習 (一) 書寫-音標書寫測驗練習 口語-朗讀測驗及華語轉換 客語測驗練習 閱讀-文句理解測驗練習 聽力-單句理解及對話理解	本土語 輔團團 小組講 座	60 人 為上 限。

計畫名稱/ 子計畫	預計規劃時 程	辦理方式/課程	講 座	預計 參加 人數
		測驗練習 臺灣客家語拼音方案練習 (二) 書寫-語句書寫測驗練習 口語-口語表達測驗練習 閱讀-填空選擇測驗練習 聽力-篇章理解測驗練習		
子計畫 4_6 臺北市 113 學年度高級 中等以下學 校閩南語語 言能力認證 加強班實施 計畫(暑假 班)	第一梯次- 大直高中 7月上旬	臺羅音韻系統拼音練習 (一) 閱讀-詞彙加語法測驗練習 口語-看圖講話測驗練習 閱讀-閱讀理解測驗練習 臺羅音韻系統拼音練習 (二) 書寫-書寫測驗練習 口語-口語表達測驗練習 口語-文章朗讀測驗練習 聽力-演說理解測驗練習	臺北市 本土語 文教學 工作小 組、臺 北市語 文領域 本土語 文輔導 小組	60 人
	第二梯次- 金華國中 7月中旬	臺羅音韻系統拼音練習 (一) 閱讀-詞彙加語法測驗練習 口語-看圖講話測驗練習 閱讀-閱讀理解測驗練習 臺羅音韻系統拼音練習 (二) 書寫-書寫測驗練 口語-口語表達測驗練 口語-文章朗讀測驗練習 聽力-演說理解測驗練習		80 人
	第三梯次- 明德國小	臺羅音韻系統拼音練習 (一)		80 人

計畫名稱/ 子計畫	預計規劃時 程	辦理方式/課程	講 座	預計 參加 人數
	7月下旬到 8月	閱讀-詞彙加語法測驗練習 口語-看圖講話測驗練習 閱讀-閱讀理解測驗練習 臺羅音韻系統拼音練習 (二) 書寫-書寫測驗練習 口語-口語表達測驗練習 口語-文章朗讀測驗練習 聽力-演說理解測驗練習		
子計畫 4_7 臺北市 113 學年高級中 等以下學校 客語語言能 力認證輔導 加強班實施 計畫(暑假 班)	114年7月	全程參與核予 36 小時研習 時數 臺灣客家語拼音方案練習 (一) 書寫-音標書寫測驗練習 口語-朗讀測驗及華語轉換 客語測驗練習 閱讀-文句理解測驗練習 聽力-單句理解及對話理解 測驗練習 臺灣客家語拼音方案練習 (二) 書寫-語句書寫測驗練習 口語-口語表達測驗練習 閱讀-填空選擇測驗練習 聽力-篇章理解測驗練習	本土語 輔導團 小組講 座	60 人 為上 限
子計畫 4_8 臺北市國民 小學現職教 師閩南語認 證(字音字	7/28~7/30	實體研習(南港國小) 臺羅音韻規律 閩南語漢字介紹 臺羅音韻結構(一) 臺羅音韻結構(二) 漢字的選用原則	本土語 輔團團 小組講 座	90 人

計畫名稱/ 子計畫	預計規劃時 程	辦理方式/課程	講 座	預計 參加 人數
形) 增能研 習		羅拼音系統		
子計畫 4_9 臺北市國民 小學閩南語 文教學人員 教學專業培 訓 - 回流課 程	7/21~7/23	實體研習(南港國小) 線上文化桃花源 線上班級經營有妙招 素養導向教學實作(一) 聽力與口說攻略(含評量) 閱讀與寫作攻略(含評量) 素養導向教學實作(二)	本土語 輔團團 小組講 座	90 人

(二)辦理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培訓。

計畫名稱 /子計畫	預計規劃時 程	辦理方式/課程	講座	預計參 加人數
子計畫 5_1 臺北市國 民中小學 本土語言 (閩南語、 客家語)教 學支援工 作人員認 證計畫(暑 假)	7/14~7/18 (南港國小)	實體研習 學生身心發展及教學應用(共 同) 教學原理與學習策略(共同) 本土語文教材教法 本土語文課程綱要解讀(含國 中) 本土語文教學與評量設計 班級經營與學生輔導(共同) 本土語文書寫系統教學 議題融入本土語文教學實務 本土語文教學媒材與資源應 用 教學演練與實作	閩南 語組	不限
	7/14~7/18 (南港國小)	實體研習 學生身心發展及教學應用(共 同)教學原理與學習策略(共 同) 本土語文書寫系統教學 本土語文教材教法 本土語文教學與評量設計 班級經營與學生輔導(共同) 本土語文課程綱要解讀	客家 語組	不限

計畫名稱 /子計畫	預計規劃時 程	辦理方式/課程	講座	預計參 加人數
		本土語文教學媒材與資源應用 議題融入本土語文教學實務 教學演練與實作		
子計畫 5_2 臺北市國民中小學 本土語言 (閩南語、 客家語)教學支援工 作人員認 證計畫(寒 假)	2/3~2/7 (桃園國中)	學生身心發展及教學應用 班級經營與學生輔導 教學原理與學習策略 本土語文教學媒材與資源應用 本土語文課程綱要解讀 本土語文書寫系統教學 本土語文教材教法 議題融入本土語文教學實務 本土語文教學與評量設計 教學演練與實作	閩南 語組	不限
	2/3~2/7 (桃園國中)	學生身心發展及教學應用 班級經營與學生輔導 教學原理與學習策略 本土語文課程綱要解讀 本土語文書寫系統教學 本土語文教學媒材與資源應用 本土語文教材教法 議題融入本土語文教學實務 本土語文教學與評量設計 教學演練與實作	客家 語組	不限
子計畫 5_3 臺北市本 土語言教 學支援工 作人員 (現職及 退休教 師)換證 計畫	每年6月1 日至6月 31日止	本市公私立國民中小學現職 教師(係指編制內合格正式教 師)、退休教師，具閩南語、 客家語語言能力認證中高級 以上證書或原住民族語言能 力認證高級以上證書可換取 教支人員證書。	無	90

計畫名稱 /子計畫	預計規劃時 程	辦理方式/課程	講座	預計參 加人數
子計畫 5_4 臺北市 113 學年 度「原住 民族語教 育教學助 理」試辦 計畫	113 年 8 月 1 日至 114 年 7 月 31 日， 分上下學期 辦理	原住民族語教學助理每週參與計畫 14 小時，業務項目如下： (一) 族語協同教學及教學觀摩：跟隨本市族語教師至本市國民中學小學進行原住民族語協同教學。 (二) 原住民族文化傳承與推廣：參與及觀摩本市原教育中心辦理相關研習及活動。	專職 族語 教師 及教 學支 援工 作人 員	20 人
子計畫 5_5 臺北市 113 學年 度「資深 優良族語 老師獎勵 計畫」	自公告日起 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依據族語教師服務年資進行獎勵，額度如下： (一) 服務年資滿 10 年，頒發獎狀 1 紙及二千元禮券。 (二) 服務年資滿 20 年，頒發獎狀 1 紙及三千元禮券。 (三) 服務年資滿 30 年，頒發獎座 1 座及四千元禮券。 (四) 服務年資滿 40 年，頒發獎座 1 座及五千元禮券。	無	30 人

表3

臺北市108-112學年度本土語通過中高級認證換證統計

國民中小學教師參加換證計畫											
學 年 度	閩			客			原		合計		
	國 小	國 中	高 中	國 小	國 中	高 中	國 小	國 中	國 小	國 中	高 中
108	99			12			2		113		

109	70	4	0	9	3	2	0	0	79	7	2
	74			14			0		88		
110	45	26	8	8	2	6	0	0	53	28	14
	79			16			0		95		

111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教師參加換證計畫								
	閩	客	原		合計			
第一梯次	95	16	四縣11/海陸7 (2人同具四縣/海陸)		0	-	111	163
第二梯次	40	12	四縣10/海陸3 (1人同具四縣/海陸) (1人同具閩南語/海陸)		0	-	52	
小計	135	28	-		0	-	163	
111學年度換證閩南語135件；客家語28件 其中高中27件；國中92件；國小40件；退休人員4件。								
111學年度	高中	國中	國小	退休人員	小計	合計		
客家語	6	13	6	3	28	163		
閩南語	21	79	34	1	135			
小計	27	92	40	4	163			

(三)現職教師取得本土語文授課資格相關激勵措施：

1. 增加所轄學校內現職（含代理代課）教師通過語言能力認證比率之獎勵機制。

(1)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及學生參加本土語文能力認證嘉獎獎勵計畫
(子計畫8-1)

本局針對教師之認證獎勵，規範於「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及學生參加本土語文能力認證嘉獎獎勵計畫」，對通過中央本土語文能力認證之本市各級學校及所轄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編制內正式教師（含長期代理教師）及行政人員予以獎勵，另亦併同學生獎勵。

A. 獎勵標準：

對象	語別	獎勵標準
教師	1. 閩南語	初級、中級：嘉獎1次 中高級、高級：嘉獎2次 專業級：記功1次。
	2. 客語	初級、中級：嘉獎1次 中高級、高級：嘉獎2次。
	3. 族語	初級、中級：嘉獎1次 中高級、高級：嘉獎2次

對象	語別	獎勵標準
		優級：記功1次
學生	1. 閩南語	基礎級、初級：學校獎狀、敘嘉獎1次 中級、中高級：教育局獎狀、敘嘉獎2次
	2. 客語	初級：學校獎狀、敘嘉獎1次 中級、中高級：教育局獎狀、敘嘉獎2次
	3. 族語	初級：學校獎狀、敘嘉獎1次 中級、中高級：教育局獎狀、敘嘉獎2次
行政人員及學校	中高級認證以上之現職教師教授節數本土語文總節數	60%—70%：嘉獎1次2人 70%—80%：嘉獎2次2人 80%—90%：嘉獎1次2人、嘉獎2次3人 90%↑：嘉獎1次2人、嘉獎2次5人及記功1次1人。

B. 獎勵統計：

國民中小學教師及學生參加本土語文能力認證獎勵		112 學年度教師獎勵統計(111 通過認證)											統計		
		基礎級		初級		中級		中高級		高級		優級			
		嘉獎*1	合計	嘉獎*1	合計	嘉獎*1	合計	嘉獎*2	合計	嘉獎*2	合計	小功			合計
閩南語	國小					22		21		1			44	111	
	國中		1	1	37	63	16	44	2	3			56		
	高中				4		7						11		
客語	國小		1				1						2	8	
	國中			1	2	2	4	5					6		
	高中												0		
原住民	國小												0	1	
	國中			0	1	1		0					1		
	高中												0		
統計				2		66		49		3					
													120		

(2) 臺北市113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獎勵教師參加本土語言能力認證計畫(子計畫8-2)

本市所轄公立高中以下學校編制內正式教師於113學年度通過本土語言能力認證，並於113學年度教授本土語文課程者，同一名教師申請本計畫獎勵以1次為原則，111學年度共計獎勵143位老師，共計71萬5,000元。

(3) 通過本土語文能力認證之教師予以報名費用：

自107年度起提供教師語言能力認證報名費補助，自111學年度起依據

教育部國教署計畫向該署申請補助，112學年度報名費補助各校尚於申請期間中，預計於7月31日申請截止。

A. 107~111學年度申請情形如下表(收件截至112年11月14日)

學年度	通過本土語文能力認證之教師予以報名費用之補助																	
	閩南語						客家語											
	通過認證		未通過認證		合計		通過認證		未通過認證		合計							
	國小	國中	國小	國中	國小	國中	國小	國中	國小	國中	國小	國中						
107	85	0	31	0	118	0	0	1	1	0	0	0						
	85		31		118		1		1		0							
108	20	1	42	0	62	1	0	0	0	0	0	0						
	21		42		63		0		0		0							
109	19	0	58	0	77	0	2	0	0	1	2	1						
	19		58		77		2		1		3							
110	16	0	34	0	50	0	1	0	0	0	1	0						
	16		34		50		1		0		1							
111 (5/5)	3	63	0	38	3	101	0	10	0	0	0	10						
	66		38		104		10		0		10							
111 (7/14)	1	6	4	19	11	18	29	178	22	0	7	0	1	1	6	0	1	23
	76(中高級64;高級12)			153(中級141;初級10;基礎級1)			229+1(成績未回復)			7(中高級6;高級1)			17(中級15;初級2)			24+2(成績未回復)		
2梯次加總	114		207		321		14		18		32							
	國小通過認證23%						國小通過認證7%											
	國中通過認證71%						國中通過認證93%											
	高中通過認證6%						高中通過認證0%											
112學年度7/31截止																		

2. 鼓勵現職教授本土語文課程教師修習第二專長學分班之機制。

(1)「臺北市中等學校教師參加本土語文專長學分班獎勵計畫」(子計畫8-3)，獎勵方式如下：

A. 已修畢本土語專長學分班課程(包含閩南語、客家語及原住民族語學分班)，並取得學分證明者，但尚未通過本土語言認證者(教育部或其公告之學校、機構或法人辦理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中高級以上、客家委員會辦理客語能力認證考試中高級以上及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高級以上)，每人予以嘉獎1次之鼓勵。

- B. 已修畢本土語專長學分班課程（包含閩南語、客家語及原住民族語學分班），並取得學分證明者，並已通過本土語言認證者（教育部或其公告之學校、機構或法人辦理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中高級以上、客家委員會辦理客語能力認證考試中高級以上及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高級以上），每人予以嘉獎2次之鼓勵。
3. 臺北市24班以上學校各語別本土語文授課教師取得本土語文專長情形，以及依教育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閩南語、客語師資培育及聘用辦法預估完成年度。

表4

臺北市24班以上學校各語別本土語文授課教師取得本土語文專長情形

臺北市 24 班以上學校各語別本土語文授課教師取得本土語文專長情形		
班級數	學校	取得閩語教師證人數
60	介壽國中	1
33	萬華國中	1
57	麗山國中	1
35	東湖國中	2
44	蘭雅國中	1
52	天母國中	1

(四) 針對現職教師及本土語文教學人員規劃研習或研討會活動：

項目內容	合作單位	預計參與人數	辦理場次	規劃主題/課程規劃	預計辦理月份
辦理提升本土語言意識相關研習活動及本土語文教育相關研習或研討會活動 (子計畫6、7合併辦理)					
子計畫6_1 臺北市112-115學年度本土語文指導員諮詢輔導工作計畫	臺北市本土語文指導員	52校	52	由本市本指員入學校進行教學視導、教學診斷與演示、諮詢輔導及問題座談等，協助學校解決本土語文教學之困難與問題。	整學年
子計畫7_1 臺北市國民小學113學年度	臺北市本土語文工作小組、臺北市國教輔導團	150	1	1. 本土語文教育行政暨母語日的規劃與實施 2. 原住民族語選修注	8月

項目內容	合作單位	預計參與人數	辦理場次	規劃主題/課程規劃	預計辦理月份
本土語文教學 行政人員研習 實施計畫	語文領域本 土語文輔導 小組			意事項 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 推動事務報告 3. 臺北市教學支援工 作人員平台使用說 明 4. 113學年度本土語 文教學重要計畫與 規定說明 5. 綜合座談	

(五)鼓勵教學經驗深厚且優秀之教學人員成立跨校社群：

語別	社群數	社群類型	參與校數	社群預 估人數
子計畫14_1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學群組中心學校聯盟課程與教學 推動「本土語文教師專業增能社群」工作坊實施計畫				
閩南語	4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教材研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素養導向課程與評量設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教學精進	視報名情 況	40為限
子計畫14_2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小領域課程研究結合共備社群實施計畫				
跨領域 社群	視申請 情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教材研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素養導向課程與評量設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教學精進	視報名情 況	10
子計畫14_3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教師揪團自主研習暨成效評估實 施計畫				
閩客原 語	視申請 情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教材研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素養導向課程與評量設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教學精進	並採開放校際報名， 每場人數以6至30人 為原則	
子計畫14_4 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原」源不絕-專職族語教師共 備社群計畫				
原住民	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教材研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素養導向課程與評量設計	視報名情 況	7

語別	社群數	社群類型	參與校數	社群預估人數
		■教學精進		
子計畫14_5 臺北市113學年度第1學期族語教支人員專業學習社群實施計畫				
原住民 族語	1	<input type="checkbox"/> 教材研發 <input type="checkbox"/> 素養導向課程與評量設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教學精進	視報名情況	40

三、擴大學生本土語文學習機會

(一)鼓勵學生參與並通過本土語言能力認證考試。

1. 國民中小學教師及學生參加本土語文能力認證獎勵計畫(併同子計畫8-1辦理)：

鼓勵本市國民中小學教師及學生透過參與本土語文能力認證，針對通過中央本土語文能力認證之本市各級學校在學學生予以獎勵，獎勵額度及統計如下。

A. 獎勵額度

對象	語別	獎勵標準
教師	1. 閩南語	初級、中級：嘉獎1次 中高級、高級：嘉獎2次 專業級：記功1次。
	2. 客語	初級、中級：嘉獎1次 中高級、高級：嘉獎2次。
	3. 族語	初級、中級：嘉獎1次 中高級、高級：嘉獎2次 優級：記功1次
學生	1. 閩南語	基礎級、初級：學校獎狀、敘嘉獎1次 中級、中高級：教育局獎狀、敘嘉獎2次
	2. 客語	初級：學校獎狀、敘嘉獎1次 中級、中高級：教育局獎狀、敘嘉獎2次
	3. 族語	初級：學校獎狀、敘嘉獎1次 中級、中高級：教育局獎狀、敘嘉獎2次
行政人員及 學校	中高級認證以上 之現職教師教授 節數本土語文總	60%—70%：嘉獎1次2人 70%—80%：嘉獎2次2人 80%—90%：嘉獎1次2人、嘉獎2次3人

對象	語別	獎勵標準
	節數	90%↑：嘉獎1次2人、嘉獎2次5人及記功1次1人。

B. 112學年度學生獎勵統計

國民中小學教師及學生參加本土語文能力認證獎勵		112 學年度學生獎勵統計(111 學年度通過)							
		112 年 11 月 24 日截止							
		基礎級		初級		中級/中高級		統計	
校內獎狀數	合計	校內獎狀數	合計	教育局獎狀數	合計				
閩南語	國小	9	13	1	3		0	10	16
	國中	3		1		4			
	高中	1		1		2			
客語	國小		0	7	12		4	7	16
	國中			4		3		7	
	高中			1		1		2	
原住民族語	國小		0	7	28	7	29	14	57
	國中			21		19		40	
	高中					3		3	
統計		13		43		33		89	89

(二) 補助學校邀請本土相關產業業師到校開設課程。

1.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中本土語言教育課程補助計畫(子計畫12_1)

各國民中學可於團體活動時間或彈性學習時間辦理本土語文社團或規劃本土語文課程，由外聘合格師資進行授課，或是邀情校內外講師辦理教師增能研習或學生專題講座，提供學生依需求學習本土語文及文化，並鼓勵學生參加本土語言能力認證。

2. 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行動博物館」計畫(子計畫12_2)

由本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辦理，每學期受理本市國中小學申請「行動博物館」文物展出12場次，每場次3至5日；並與本市原民會合作，商借原住民族文物，如雕刻、編織、服飾等，以豐富原住民文物展覽與介紹，充實學生學習資源，使每位學生能透過文物賞析與介紹，以及藝術鑑賞，進一步體認原住民文化、風格及其脈絡，珍視原住民文化、文物與作品，並熱忱參與多元文化的活動。

3. 臺北市113學年「文化快遞」原住民族文化特色課程校園行動推廣計畫(子計畫12_3)

由本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辦理，本計畫提供「實作課程—樂舞文化入班教學」、「文化特色講座(含教師增能工作坊)」和「文化教育資源專案申請」三種模式，提供各國民中學申請，協助每位學生能透過原住民族

文化學習活動，體認原住民族文化及其脈絡，進而欣賞原住民族文化藝術。

4. 「原住民族長青學苑」爺爺奶奶說故事

由各校向本市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提出申請，安排原住民族長者入校，提供原住民族文化相關之手工藝教學、傳說故事分享、樂舞教學、歌謠教唱、傳統技習體驗等活動，讓學生了解原住民族傳統文化。

5. 「客家文化到校服務計畫」執行(子計畫12_4)

由客家委員會所規畫辦理，每學期受理本市國小、幼兒園學校申請到校服務實體活動，活動規劃一學齡不同做規畫體驗課程，以介紹並體驗客家文化內容為主、手作客家勞作、遊戲。推廣客家文化，進行班級教授課和促進學生參與體驗。

6. 原住民族文化社團補助(子計畫12_5)

(1)為鼓勵本市國中小、高中(職)原住民族學生積極推動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並結合學生社團之推廣與學習活動，以有效達成計畫目標，本市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推動本計畫，由學校視學生需求及意願，鼓勵並協助學生組織社團、規劃社團活動，並撰擬社團活動計畫書，提出計畫經費補助。

(2)社團活動範圍除依各校學生社團組織運作相關規定辦理外，亦可與本市原民會或本市凱達格蘭文化館結合公共服務學習，參與原住民族文化活動之協力或場館導覽解說工作，亦可於寒暑假期間規劃辦理原住民族部落公共服務、文化參訪或體驗學習等校外活動，藉此讓學生理解和認同原住民族教育文化。

7. 配合申請113學年國教署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成立本土文化社團實施計畫」

各校可提出申請辦理本土文化社團，補助項目類別包含臺灣本土語言如：原住民族語、閩南語、客家語、閩東語或其他本土語言，歷史文化、民俗節慶、音樂、飲食、服飾、建築、工藝、戲劇、電影、文創產業等之學校社團活動，112學年度核定8間學校，共補助25萬7,408元

(三)補助每校參訪館所或邀請傳統藝文團體到校展演。

1. 鄉土教育中心系列展覽(子計畫13-1)

本市鄉土教育中心成立的功能定位除做為學校推動十二年國教課綱之本土語文教育課程延伸之場域外，更重視與本市剝皮寮及艋舺地區歷史及文化之連結，進而與文化工作者合作推展系列展覽及教學素材，培養學生理解本市都市發展歷程，期待培養學生對於臺北地區之情懷，每學年提供15場次免費申請，並以未申請過的學校優先遴選，額滿為止。

本市自95年成立鄉土教育中心迄今，秉持「歷史老街紮根校地、教育活動活化歷史老街」的理念，提供本市本土教學資源及推廣本土教育活動，包含針對「藝術表演」、「深耕本土」及「教育培訓」等主題定期辦理展覽，也經常性結合文史工作室等社區資源，促進社區參與和總體營造；另外中心也培訓本土教學種子教師、志工、以及鄉土小尖兵，散播文化保存之力量。

2. 文化局展覽

本市文化局於市立圖書館南港分館建置原住民文化專區，提供民眾查詢借閱，另有原民中心設置文物陳列展覽室、教育研究資料室等，同時鼓勵學校申請行動博物館講師，到校簡介原住民文物。

3. 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本市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下設之凱達格蘭館、北原會館及原民風味館，皆是本市推廣原住民族教育及促進原住民族參與的場所。

(1) 凱達格蘭文化館

凱達格蘭文化館作為本市公營原住民族文化推廣中心，免費開放民眾參觀原住民文物、歷史及藝術品等，如：以文字與器物介紹原住民發展過程、社會制度、屋舍建及宗教信仰等。另外，也規劃 DIY 體驗、導覽及展演活動等，連結原住民文化行銷及本市北投地區在地人文資產。

(2) 北原會館

北原會館透過「臺北新部落裝修工程計畫」作為本市原住民族部落大學校區，提供學習場館，平時亦作為本市原住民社團聯繫、鄉親交誼的據點。

(3) 原民風味館

原民風味館配合美術園區藝文廊帶的規劃，提供藝術策展區、原風手作區、音樂體驗區、駐館藝術家創作區及原風輕食區等空間，透過辦理藝術家座談、每月動態表演、體驗推廣教育計畫、校外教學參觀、藝術競賽及文創生活美學市集等方式，鼓舞各類藝術創作，並擴大整體原住民藝文意識的網絡。

4. 113學年度臺北市學生部落文化體驗活動實施計畫(子計畫13-2)

以113學年度國小學生，並對原住民族山林智慧有興趣者為對象，藉由體驗原住民族山林傳統生活，增進本市學子對原住民族文化的認識。

5. 育藝深遠：藝術教育啟蒙方案

育藝深遠係本府教育局與文化局及所屬團隊合作，結合學校「藝術與人文」課程及本市專業藝文資源辦理「育藝深遠：藝術教育啟蒙方案」，

其中國小二年級安排其參與「偶戲」之欣賞，啟發並培養學童之藝術興趣及對於本土文化之認識。

(三)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多元活動：

1. 臺北市112學年度國民小學推動臺灣母語日暨世界母語日與本土語文績優學校評選實施計畫(子計畫1_2_1)

為宣導世界母語日之實施策略、充實世界母語日之教學資源、建置本市本土語文學習平臺及促進家長參與本土語文，本局每一學年度訂定「國民小學推動臺灣母語日暨世界母語日實施計畫」，引導學校從「行政規劃」、「開課調查」、「師資安排」、「學生認證」、「情境布置」及「母語推廣」等六大面向實踐本土語文課程及教學。

上開執行歷程，本局透過本土語文指導員至各校訪視輔導及追蹤，瞭解各校推動臺灣母語日活動之情形及問題，並經由每學年度落實教學正常化執行情形，協助學校自我檢核。

2. 臺北市113學年度本土語文教學外埠參訪交流活動(子計畫9_1)

主要參與人員為臺北市本土語文工作小組、臺北市國教輔導團語文領域本土語文輔導小組，藉由經驗交流及實地踏查，了解其他縣市推動本土語文教學及推動方式如何與該縣市人文歷史特色結合。

3. 配合世界母語日「線上猜燈謎」辦理(子計畫9_2)

為呼應聯合國教科文組織（UNESCO）訂定每年2月21日為世界母語日，保護世界多種語言的寶貴資產，及配合臺灣本土元宵節慶燈謎活動，並鼓勵學生學習及運用各種臺灣母語及東南亞語言，本局辦理線上猜燈謎活動，並藉以分享本市推動本土語文之豐碩成果。

4. 「聲聲不息母語情-親子說故事」徵件(子計畫9_3)

為鼓勵學校推動母語融入家庭生活，延續母語傳承聲聲不息的精神，培養學生運用母語對話及創作欣賞的能力，本局藉由本徵件活動提供親子以母語發表的機會，以增進親子共學的樂趣與成效。

5. 國小本土語文親子及學生話劇比賽辦理(子計畫9_4)

辦理本土語文親子話劇比賽，鼓勵家長參與，讓本土語文教育成為家庭教育的一環，並提供孩子學習本土語文的成果發表舞臺，落實本土語文親子共學之精神。

6. 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夏令營辦理(子計畫9_5)

本局將本土語文課程配合在地文化特色、社區資源及學生學習需求，規劃約十日的夏令營課程，包含本土語文聽、說、讀、寫等相關課程內容至少40節以上並輔以鄉土文化與藝術、傳統技藝、先民智慧、外埠踏查、

參觀等課程，讓學生體驗本土文化。認識進而喜愛認同本土教育，包含閩南、客家及原住民文化。

7. 多語文競賽夏令營辦理

本市教育局為鼓勵本市各機關學校及民眾加強語文教育，提高研究及學習語文興趣，舉辦多語文競賽。為增進本市各級學校原住民族學生族語朗讀技巧，提升各族語朗讀成效，並透過夏令營方式，培訓本市各級學校原住民族語朗讀種子，建構本市原住民族語朗讀家族網絡。

項目內容	合作單位	預計參與人數	辦理場次	規劃主題/課程規劃	預計辦理月份
以教師為對象					
子計畫9_1 113學年度本土語文教學外埠參訪交流活動實施計畫	臺北市本土語文工作小組、臺北市國教輔導團語文領域本土語文輔導小組	25	1	藉由經驗交流及實地踏查，了解其他縣市推動本土語文教學及推動方式如何與該縣市人文歷史特色結合。	4月
以學生為對象					
子計畫9_2臺北市113學年度配合世界母語日「快樂學母語，線上猜燈謎」活動實施計畫	臺北市內湖區明湖國民小學	30萬	配合221母語日	(一)閩南語、客家語:以線上回答閩南語及客家語燈謎。 (二)原住民族語:以線上回答原住民文物、相關史料等問題。 (三)越南語、印尼語、柬埔寨語、泰國語:以線上回答日常用語。	12月~2月
子計畫9_3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推動世界母語日「聲聲不息母語情-親子說	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本土語言輔導小組、臺北市國民小學本土語言教學工作小	160	配合221母語日	鼓勵中、高年級學生邀請家庭成員共組親子或祖孫創作團隊，將生活中值得分享的生活經驗(如	2月

項目內容	合作單位	預計參與人數	辦理場次	規劃主題/課程規劃	預計辦理月份
故事」徵件活動實施計畫	組、臺北市內湖區明湖國民小學			校園故事、便捷的交通、豐富的藝文活動、精彩的運動賽事、有趣的遊樂設施或景點等)或親情故事等，共同運用母語自訂主題編寫故事，並以錄音的方式錄下3-5分鐘自編故事後，參加親子說故事徵件。	
子計畫9_4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本土語文親子及學生話劇比賽實施計畫	臺北市內湖區明湖國民小學	30	1	本計畫鼓勵學生邀請家庭成員共組親子或祖孫團隊，進行閩客語話劇比賽，分為以下組別 一、閩南語親子組話劇比賽。 二、閩南語學生組話劇比賽。 三、客家語親子組話劇比賽。 四、客家語學生組話劇比賽。	4月
子計畫9_5 臺北市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夏令營實施計畫	臺北市本土語文工作小組、臺北市國教輔導團語文領域	20	1	本計畫以「快樂學習、簡單聽說」為主軸，將本土語文課程配	

項目內容	合作單位	預計參與人數	辦理場次	規劃主題/課程規劃	預計辦理月份
	本土語文輔導小組			合學生需求、在地文化特色以及社區資源，規劃適性的本土語文學習課程。利用本土語文活動增強學生學習動力，以達到學生增進本土語文運用的能力。	

四、本土相關教材研發-發展本土語文課程或本土教育課程示例或教材

發展議題融入本土語文課程，透過優良教學設計徵件，收集本市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教學優良示例，充實本市教育雲端教學資源內容，提供教師教學使用。鼓勵教師運用數位科技及網路資源，提升本土語文教學與多元評量效能。建構並充實本市學校各學習領域完整教學歷程分享資源平臺內容。

106年至113年來輔導團針對本土教學教材的規劃持續經營，針對本土語推廣，採用更吸引學生的手段打入生活，推出一系列相關的動畫、遊戲與桌遊等，符合當下學生的興趣。更除了聽、說之外加入本土語文閱讀能力的提升。

(一)臺北市本土小學堂－教學活動教案甄選實施計畫(子計畫 10_1)

呼應推動十二年國教課綱，除持續辦理「教學活動教案甄選計畫」，亦辦理「教案教作課程」與「教案講評課程」之工作坊，促進參與之師資人員連結人文生活情境，以本土教育及了解並探究本市文化底蘊為主軸，發展教案示例。

(二)本土語繪本暨教學手冊研發工作坊(子計畫 10_2)

創作本土語文繪本，並結合網路資源，提昇教學資源擴大應用效益。亦透過教師循序漸進教學，培養學生本土語文聆聽、說話、閱讀、

寫作能力，建立親子共同學習本土語文之互動平臺，提昇學生對本土語文學習之動機、興趣。

(三)原住民族教材研發與充實實施計畫(子計畫 10_3)

以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文物(含現有與新增)、本市出版原住民族語親子學習手冊等字內容，編寫趣味性及生活化之腳本，並以動畫方式展現，研發本市數位化原住民族語語言及文化教材內容，提供各校教師本土語文教學之素材；110學年度與臺北市專職族語老師合作，出版了三種語別的初階生字簿，有阿美族語、泰雅族語及排灣族語，內容包含字母表及各字母的單字練習，也有筆記區，提供族語老師教學使用，內含可愛圖片，讓大人小孩學習時都可以很開心。

(四)原住民族母語線上闖關遊戲製作計畫-字音字形遊戲優化建置(子計畫 10_4)

透過彙編本土語文字音字形常用字與詞語，於108年將本土語文字音字形內容建置一有擴充性的遊戲系統平臺，並符合行動載具的瀏覽功能，以提供親子共同學習之互動功能，提升學生對本土語文學習之動機、興趣。以遊戲式介面設計學習平台，讓學生透過闖關遊戲認識並學習到本土語文的字音字形，先優化原有閩南語系統，再擴增客語四縣腔、海陸腔兩種語言(預計112學年度逐年規劃建置)，系統並相容於時下之行動載具。

表5

臺北市字音字形遊戲建置規劃一覽表

預計逐年實施完成目標	112學年度	113學年度	114學年度	115學年度
字音字形	原住民 (3族語)	原住民 (4族語)	原住民 (4族語)	原住民 (4族語)

五、建置並維護本土教育資源網

(一)本局落實整合本土語文教學資源網站建置及維護，(網址：

<https://pthg.tp.edu.tw/html/index.php>)，為符應12年國教課綱精神，同時因應師生因故需採用線上直播教學之情形，針對本市豐富之本土語文教育(閩南語文、客家語文及原住民族語文)資源，在面對數位學習模式(自主學習或遠距教學)、學習載具(android平板、IPad、筆電、65寸觸控螢幕…)的差異與普及，除了規畫將現有教學資源重新彙整分類、改製，並優化網站功能，讓各項學習資源

(影音、Flash 動畫、出版品教材電子檔等)均能在不同平台、介面得以順暢運作，使本網站為教師善用、學生愛用、市民共用的學習資源。

1. 建立政策法令、活動計畫與實施方案等歷程檔案，提供各校各項行政資源，推展本土語文教育。
2. 優化影音多媒體教材，提供閩南語、客家語及原住民語相關精選資源，包含臺羅拼音、語詞及生活對話等，透過本資源網的蒐集、整理與典藏，達到本土語文結合科技與資源共享之理想。
3. 結合網頁分享技術，將歷年研發製作的數位教材做有效的利用與推廣，並提供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資源，提高本土語文教學品質，啟發學生學習興趣，引導自主學習，提高教與學之效能。

(二)臺北市本土語文教學資源網站建置及維護情形：

項目	現況	更新方式	已更新日期
縣(市)本土教育人才庫	已建置5類別668位教支人員 臺北市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平台 https://tpnlt.tp.edu.tw	平臺填報	113年4月
112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各校各語別開課統計	已公告各校選習學生人數、選習課程開設概況 https://pthg.tp.edu.tw/html/plan.php?cid=50	平臺填報	113年4月
任課教師本土語文專長統計	已公告任課教師本土語文專長統計 https://pthg.tp.edu.tw/html/plan.php?cid=27	本土語文教學資源網 政策計畫	113年4月
教師研習訊息	https://pthg.tp.edu.tw/html/index.php	本土語文教學資源網 最新消息	113年4月

項目	現況	更新方式	已更新日期
優良教案分享	例：112學年度已公告11則教案 (請放上連結) https://hcec.tp.edu.tw/nss/p/techsec	鄉土教育 中心	112年 11月
專人維護網站 運作情形	由業務承辦人專人管理網站， 並依資安相關規定辦理	有簽約廠 商作後臺 管理與網 站維護	113年4 月

(三)110至113年瀏覽及使用人數統計情形：

項目/年度	110	111	112	113 (截至 113/4/15)	年度目標
瀏覽人數	83,864	92,533	136,716	71,117	每年度新增 1萬人
使用人數	31,129	53,972	60,600	15,166	每年度新增 5,000人

結合其他工作組之優質教案蒐集、數位教材、比賽成績、師資庫等資料，匯整本市本土語文教學活動現況及成果外，並蒐集各縣市本土語文教學各項資源，提供各級學校對於推動本土語文教學之行政及教學資源網；並逐年充實網站提供教學資源之功能，以提升資料運用效益並傳達本土語文教學政策及方向，促進本市本土語文教學成效。

伍、各項計畫管考機制

一、總體計畫預期成效及管考。

為檢核計畫執行情形，有效推動各校本土語文與母語日，本市透過以下檢核機制了解方案規劃與推動情形，相關作法如下：

(一)成立本土語文推動會執行績效追蹤與輔導

1. 定期召開本土語文推動會，檢核本市精進國中小本土教育執行情形，積極推動本土語教育計畫的執行成效。
2. 隨機參與場次研習，透過參與觀察，實地瞭解研習計畫執行運作，檢核各承辦學校辦理情形並提供適時輔導。
3. 研習活動辦理後，檢視承辦學校辦理情形，藉由到校訪談深度了解計

畫執行狀況、優缺點及困境建議，以為日後參考。

4. 配合輔導團到校訪視機制，瞭解基層教師參與研習後對提升教室現場教學成效的影響。

(二) 建置計畫管控網站平臺執行資訊管理

1. 利用資源網站，有效控管各行動方案之計畫、執行進度、經費分配與執行、執行成果，以及研習活動各相關資訊與研發成果公開分享、實施成果統計分析、數據報表查詢等。
2. 除透過資訊網站平臺運用有效管控本土語文教學品質計畫之整體項目執行進度及經費外，亦藉此彙集各項活動成果、統計、意見回饋等資料，歸納統計及分析解釋，作為日後行政決策之參考依據。

(三) 承辦學校及單位進行自我成效評估與檢討

1. 針對出席研習或活動之教師發放回饋表單，並針對教師參與心得、滿意度調查表與意見建議的統計與分析。
2. 研習場次、參與人數及相關問卷調查統計與分析。
3. 研習活動成果冊製作，並上傳成果檢核與輔導追蹤網站平臺。
4. 學校辦理研習成效自我評估並提出學校辦理困難與建議。

(四) 輔導訪視機制：

1. 輔導團每學期定期召開各領域、議題輔導小組主任委員期初、期中、期末團務會議。
2. 輔導團辦公室每月定期召開專任輔導員會議，並檢核各領域輔導小組執行情形、所面臨的困境並提供解決問題的方案。
3. 研習活動成果冊製作，並上傳成果檢核與輔導追蹤網站平臺。
4. 學校辦理研習成效自我評估並提出學校辦理困難與建議。
5. 召開檢核會議進行實施總結性績效評量：由本局主持召集推動小組辦理期中、期末檢核會議，進行實施總結性績效評量，以發現問題，解決問題，作為日後執行改進之依據。
6. 承辦工作有功人員獲績效優良者從優敘獎。

二、課程執行品質輔導訪視機制(結合本土語文指導員機制)

- (一) 訂定「112-115學年度本土語文指導員諮詢輔導工作計畫」，4年間將完成本市公立國中小輔導訪視各一次。

- (二) 諮詢輔導方式包含教學視導、教學診斷與演示、諮詢輔導及問題座談等，本指員除本身進行教育相關研究外，並輔導學校教師進行教學研究。

三、各項研習及工作坊辦理成效檢核機制

(一) 教支人員培訓通過認證比率

臺北市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閩南語及客家語)培訓研習辦理情形						
學年度	閩南語			客家語		
	參加人數	完成研習人數	完成比例	參加人數	完成研習人數	完成比例
106	未辦理	-	-	13	9	69%
107	11	6	54%	12	9	75%
108	報名人數10人以下，未成班	-	-	11	10	90%
109	12	12	100%	9	9	100%
110	因報名人數過少閩南語(0人、客家語1人)，無法成班。					
111		14			4	
	18	16	88%	5	2	40%

(二) 教師及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參與閩南語回流研習人數

臺北市教師及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參與閩南語回流研習人數		
學年度	報名人數	通過人數
109	35	30
110	35	30
111	42	36
112	尚未辦理	
合計	112	96

(三) 師資供需及提升比率

為確實掌握各校本土語師資需求情形，本局於新學期開學前進行各校師資盤點調查，並透過定期會議之召開，確實掌握各校本土語開課及師資需求情形，並提供各式師資媒合管道及相關資源，以協助學校聘用適合師資。

另外本市共有24班以上公立國中共計有31校，共有3位教師已修畢閩南語第二專長學分班，另有13位教師正在修習閩南語第二專長學分班；共有1位教師已修畢客語第二專長學分班，共有2位教師正在修習客語第二專長學分班。公私立高級中學之學校共有48校計119人取得閩南語能力中高

級以上認證，有22校27人取得客語閩南語能力中高級以上認證。另本市22班以上公立高中共計33校，共有5位教師正在修習閩南語第二專長學分班，共有2位教師正在修習客語第二專長學分班。

本局112學年度市立國中小正式教師聯合甄選，將閩南語專長教師納入甄選範疇，本次國中共錄取1名、國小共錄取4名閩南語正式教師。本局亦持續鼓勵各校評估需求開放正式本土語教師缺額，並於112學年度市立高中職正式教師甄試將本土語文認證納入同分比序優先順位。

(四)112學年度本土語文相關研習成果及113學年度預計參加人數

辦理研習名稱	對象	辦理時間	目的	113預計參加人數	過往參加人數
國小本土語文教學行政人員研習	業務承辦人	113年8月	加強行政人員瞭解本土教學各項政策課程規劃、瞭解各校推行現況與分享各校經驗，即時提供諮詢協助解決問題。	154	(110學年)160人 (111學年)155人 (112學年)153人
本土工作組外埠參訪交流活動	本土語文輔導小組成員、本土工作組學校	114年4月	藉由經驗交流及實地踏查，了解其他縣市推動本土語文教學及推動方式如何與該縣市人文歷史特色結合。	25	(110學年)因疫情無法成行 (111學年)17人 (112學年)18人
本土語文繪本研發工作坊	本土語文輔導小組成員	114年	研發創作本土語文繪本，並結合網路資源，培養學生本土語文聆聽、說話、閱讀、寫作等能力，並提升學習動機。	23	(110學年)23人 (111學年)23人 (112學年)25人

辦理研習名稱	對象	辦理時間	目的	113 預計參加人數	過往參加人數
現職教師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加強班	本市現職教師	114 年 7 月	加強臺羅拼音、閩南語用字、聆聽、口說、閱讀、寫作等能力，以期協助教師準備閩南語認證 B2 中高級認證考試。	80	(110 學年)131 人 (111 學年)42 人 (112 學年)將於 113 年 7 月辦理
教師本土語文(閩南語)字音字形班	本市現職教師	114 年 7 月	增加本市教師閩南語字音字形之專業能力。	60	(110 學年)46 人 (111 學年)75 人 (112 學年)將於 113 年 7 月辦理
閩南語文教學人員教學專業培訓-回流課程	本市現職教師及現職閩南語教支人員	114 年 7 月	培養現職教師及教學支援人員對本土語文素養導向教學知能相關能力。	60	(110 學年)30 人 (111 學年)39 人 (112 學年)將於 113 年 7 月辦理
本市本土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培訓	已通過閩南語或客語中高級認證，有意願擔任教學支援人員者	114 年 7 月	透過本土語言(閩南語、客語)教學師資培訓及檢核，提升本市本土語言教師教學知能，提升本土語文教學品質。	40	(110 學年)未達開班標準 (111 學年)閩語 16 人客語 2 人 (112 學年)將於 113 年 7 月辦理

四、學生多元學習活動辦理成效檢核機制。

(一)鼓勵學生參與並通過本土語言能力認證考試

強調基本核心能力檢測的提升。鼓勵本市國民中小學教師及學生透過參與本土語文能力認證，提升本土語文能力的聽說讀寫。對通過中央本土語文能力認證之本市各級學校在學學生予以獎勵。

(二)鼓勵學校自我定位發展辦學特色將沉浸式教學推進校園。

學校設定教育目標、核心能力與正式課程規劃、課外活動的連結將辦學特色緊扣學生多元學習。

(三)建構學生學習成效品質保證機制培育師資與課程設計。

(1)推廣語言聽說讀寫之核心能力。

(2)依核心能力設計教學內容。

(3)設計適當之教學方法。

(4)適當學習評量方法。建立完整之課程地圖，作為學生修課之指引。

(四)推動與落實學生學習成效品質保證機制：訪視輔導檢核成果根據學生教學評鑑(教學評量)結果，協助教師改進教學設計、教材教法與學習評量方法，落實學生多元學習。

陸、預期成效

執行面向	執行計畫	預期成效
課程規劃面向	子計畫1 <u>成立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推動會</u>	◆依學生意願開課比率： 閩南語文：_100_% 閩東語文：_100_% 客語文：_100_% 原住民族語文：_100_%
	子計畫3 <u>鼓勵學校規劃及申請沉浸式教學計畫</u>	◆增加實施校數：3校 ◆參與學生數：830人
提升教學人員專業素養及增加師資	子計畫4-5 <u>提升擔任本土語文教學教師及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之專業</u>	◆認證課程： 閩南語文：增加師資_15_人、閩東語文：增加師資_0_人、客語文：增加師資_4_人、原住民族語文：增加師資_2_人 ◆回流課程：

執行面向	執行計畫	預期成效
來源	<u>能力</u>	<p>◎現職教師：</p> <p>閩南語文：參與比率達_11_%(參與人數/授課人數)-現職及教支合併計算</p> <p>客語文：參與比率達_無辦理_%(參與人數/授課人數)</p> <p>原住民族語文：參與比率達_無辦理_%(參與人數/授課人數)</p> <p>◎教學支援工作人員：</p> <p>閩南語文：參與比率達_11_%(參與人數/授課人數) -現職及教支合併計算</p> <p>客語文：參與比率達_無辦理_%(參與人數/授課人數)</p> <p>閩東語文：參與比率達_無辦理_%(參與人數/授課人數)</p> <p>原住民族語文：參與比率達_無辦理_%(參與人數/授課人數)</p>
	<p>子計畫6</p> <p><u>辦理提升本土語言意識相關研習活動</u></p>	<p>(併同子計畫7辦理)</p> <p>◆辦理場次：1場</p> <p>◆參加人數：160人</p> <p>◆研習對象：本市公私立國民小學，擔任本土語文相關業務之承辦人。</p> <p>◆規劃主題</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土語文教育行政暨母語日的規劃與實施。 2. 原住民族語選修注意事項。 3. 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推動事務報告。 4. 臺北市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平台使用說明。 5. 113學年度本土語文教學重要計畫與規定

執行面向	執行計畫	預期成效
		<p>說明。</p> <p>◆其他：除本市辦理研習外，為鼓勵教師參與教育部、國教署及相關館所規劃推動之本土語文教育相關研習、研討會或工作坊，本局皆協助轉知並核予教師公假派代參與，重點活動亦請本市本土語文輔導團協助宣傳。</p>
	<p>子計畫7</p> <p><u>辦理本土語文教育相關研習或研討會活動</u></p>	<p>◆辦理場次：1場</p> <p>◆參加人數：160人</p> <p>◆研習對象：本市公私立國民小學，擔任本土語文相關業務之承辦人。</p> <p>◆規劃主題</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土語文教育行政暨母語日的規劃與實施。 2. 原住民族語選修注意事項。 3. 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推動事務報告。 4. 臺北市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平台使用說明。 5. 113學年度本土語文教學重要計畫與規定說明。 <p>◆其他：除本市辦理研習外，為鼓勵教師參與教育部、國教署及相關館所規劃推動之本土語文教育相關研習、研討會或工作坊，本局皆協助轉知並核予教師公假派代參與，重點活動亦請本市本土語文輔導團協助宣傳。</p>
	<p>子計畫8</p> <p><u>提供現職教師取得本土語文授課資格相關激勵措施</u></p>	<p>◆閩南語文：現職授課教師數<u>32</u>人；新增人數<u>4</u>人；24班以上學校聘得本土語文專長師資比率：20.69%（聘得校數/24班以上學校數）、客語文：現職授課教師數<u>7</u>人；新增人數<u>2</u>人；客語文化重點地區學校聘</p>

執行面向	執行計畫	預期成效																														
		得客語文專長師資比率： <u>非客語文化重點地區</u> %(聘得校數/客語文化重點地區學校數)																														
	子計畫9 <u>補助地方政府</u> <u>辦理多元活動</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辦理場次：4場 ◆參加人數：30萬230人次 ◇ 113學年度本土語文教學外埠參訪交流活動實施計畫，20人 ◇ 「快樂學母語，線上猜燈謎」活動，30萬人次。 ◇ 「聲聲不息母語情-親子說故事」徵件活動實施計畫，160人。 ◇ 本土語文親子及學生話劇比賽實施計畫，50人。 																														
	子計畫14 <u>鼓勵教學經驗</u> <u>深厚且優秀之</u> <u>教學人員成立</u> <u>跨校社群</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實施社群數：1 ◆參加人數：15~20人 ◆社群名稱：臺北市本土語文推動社群。 ◆社群規範：社群成員需參加中央輔導團規劃之社群領導人培訓研習。 ◆社群組成：社群成員包含閩南語、客語及原住民語教師。 ◆推動目標：社群成立目的乃推動本市本土語文教育，透過面談，對於本土語文推動具熱誠之教師組成工作社群，共同推動各項計畫 ◆辦理期程 <table border="1" data-bbox="715 1659 1347 2004"> <thead> <tr> <th></th> <th>6月</th> <th>7月</th> <th>8月</th> <th>9-5月</th> <th>6月</th> </tr> </thead> <tbody> <tr> <td>籌備</td> <td style="background-color: black;"></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提出申請</td> <td></td> <td style="background-color: black;"></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正式成立</td> <td></td> <td></td> <td style="background-color: black;"></td> <td></td> <td></td> </tr> <tr> <td>實際運作</td> <td></td> <td></td> <td></td> <td style="background-color: black;"></td> <td></td> </tr> </tbody> </table>		6月	7月	8月	9-5月	6月	籌備						提出申請						正式成立						實際運作					
	6月	7月	8月	9-5月	6月																											
籌備																																
提出申請																																
正式成立																																
實際運作																																

執行面向	執行計畫	預期成效				
		成效檢視				
學生增能及展能活動	子計畫2 <u>鼓勵學生參與並通過本土語言能力認證考試</u>	◆國中小本土語文(閩客原)語言能力認證通過比率達_82_%(通過認證人數/參加人數)				
	子計畫12 <u>補助學校邀請本土相關產業業師到校開設課程</u>	<p>✚ 國中本土語言教育課程補助計畫</p> <p>◆對象：國民中學師生。</p> <p>◆辦理校數：9校</p> <p>◆參加人數：依各校申請狀況</p> <p>✚ 行動博物館</p> <p>◆對象：國民中小學師生。</p> <p>◆辦理校數：上學期9所；下學期23所</p> <p>◆參加人數：上學期1746人次；下學期1800人次</p> <p>✚ 文化快遞</p> <p>◆對象：國民中小學師生。</p> <p>◆辦理校數：15校</p> <p>◆參加人數：依各校申請狀況</p>				
	子計畫13 <u>補助每校參訪館所或邀請傳統藝文團體到校展演</u>	<p>✚ 臺北市鄉土教育中心特展</p> <p>◆辦理場次：12場</p> <p>◆參加人數：2萬4,000人次</p> <p>✚ 部落文化體驗</p> <p>◆辦理梯次：上學期1梯次；下學期1梯次</p> <p>◆參加人數：上學期34人次；下學期40人次</p>				
本土相關教材	子計畫10 <u>發展本土</u>	教材	<p>✚ 本土語文教學活動教案</p> <p>◆適用學習階段：國小</p>			

執行面向	執行計畫		預期成效
研發	<u>語文課程</u> 或本土教 <u>育課程示</u> <u>例或教材</u>	教法研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適用科目：本土語、綜合活動、社會及藝術等 ◆ 預計產出：11份 🌈 字音字形建議識字詞彙 ◆ 適用學習階段：高國中小 ◆ 適用科目：本土語 ◆ 預計產出：閩南語2份、客語2份
		推廣策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辦理工作坊或研習：本土語文繪本暨教學手冊研發工作坊 ◆ 場次數：1場 ◆ 參加人數：20人

柒、經費概算表

子計畫及計畫名稱	地方政府計畫管理者 (職稱/姓名/連絡電話/ 電子信箱)	計畫經費	申請補助經費	縣市自 籌經費	其他 機 關 補 助 經 費
子計畫1_1_7 臺北市中等學校 本土教育計畫推 動小組113學年 度國中師資整備 組工作計畫	金華國中專案 教師/ 尹菟榕/電話： 02-33931799分 機223	661,000	661,000		
子計畫1_2_1 推動臺灣母語日 及世界母語日暨 本土語文績優學 校評選	明湖國小專案 教師/姜智凱/ (02)26323477 ckchiang@mail .mhups.tp.edu .tw	5,500	5,500		
子計畫1_4_2 113學年度資訊 遠距	誠正國中專案 教師/ 鐵龍·薩部魯/ 02-27828094分 機1222	577,000	577,000		
子計畫4_3 113學年度本土 語文(閩南語)語 言能力認證加強 班(2場次)	南港國小專案 教師/陳柏諺/ (02)27834678 astp1202@gmai l.com	200,000	200,000		
子計畫4_8 113學年度國民 小學現職教師閩 南語認證(字音 字形)增能研習	南港國小專案 教師/陳柏諺/ (02)27834678 astp1202@gmai l.com	50,440	50,440		
子計畫4_9 113學年度閩南 語文教學人員教 學專業培訓-回 流課程	南港國小專案 教師/陳柏諺/ (02)27834678 astp1202@gmai l.com	63,940	63,940		
子計畫5_1	南港國小專案	154,900	154,900		

子計畫及計畫名稱	地方政府計畫管理者 (職稱/姓名/連絡電話/ 電子信箱)	計畫經費	申請補助經費	縣市自籌經費	其他機關補助經費
113學年度國民 中小學本土語文 教學支援工作人員 認證	教師/陳柏諺/ (02)27834678 astp1202@gmail. com				
子計畫5_3 本土語言教學支 援工作人員(現 職及退休教師) 換證	南港國小專案 教師/傅鈺惠 (02)27834678 00395@nkps.tp .edu.tw	12,750	12,750		
子計畫7_1 113學年度國小 本土語文教學行 政人員研習	南港國小專案 教師/陳柏諺/ (02)27834678 astp1202@gmail. com	12,500	12,500		
子計畫9_1 113學年度本土 語文教學外埠參 觀研習	南港國小專案 教師/陳柏諺/ (02)27834678 astp1202@gmail. com	410,000	410,000		
子計畫9_2 快樂學母語,線 上猜燈謎	明湖國小專案 教師/姜智凱/ (02)26323477 ckchiang@mail. mhups.tp.edu .tw	290,000	290,000		
子計畫9_3 聲聲不息母語情 -親子說故事徵 件活動	明湖國小專案 教師/姜智凱/ (02)26323477 ckchiang@mail. mhups.tp.edu .tw	105,500	105,500		
子計畫9_4 本土語文親子及 學生話劇比賽	明湖國小專案 教師/姜智凱/ (02)26323477 ckchiang@mail. mhups.tp.edu	370,000	370,000		

子計畫及計畫名稱	地方政府計畫管理者 (職稱/姓名/連絡電話/ 電子信箱)	計畫經費	申請補助經費	縣市自籌經費	其他機關補助經費
	.tw				
子計畫10_2 113學年度本土 語文繪本研發工 作坊計畫	南港國小專案 教師/陳柏諺/ (02)27834678 astp1202@gmai l.com	631,720	631,720		
子計畫10_4 原住民族母語線 上闖關遊戲製作 計畫	專南港國小案 教師/傅鈺惠 (02)27834678 00395@nkps. tp .edu.tw	988,000	988,000		
子計畫11_1 本土語言教學資 源庫網站充實計 畫	南港國小專案 教師/傅鈺惠 (02)27834678 00395@nkps. tp .edu.tw	88,000	88,000		
子計畫12_1 臺 北市113學年度 國中本土語言教 育課程補助	木柵國中教務 主任/方暄涵 /2939-3031轉 200	487,410	487,410		
總金費		5,108,660	5,108,660	0	

子計畫1_1_7 113學年度國中師資整備組工作計畫

計畫內容：

工作內容：

- (一)每月定期召開會議，研商本市國民中學本土語文教學之相關議題。
- (二)視需要召開不定期會議，研討實務問題解決措施之建議。
- (三)辦理本市國民中學本土語文教學相關法規宣導及實務研習。
- (四)辦理本市國民中學教師參加本土語文能力認證加強成長研習。
- (五)辦理本土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增能及認證研習。
- (六)辦理本工作組成員知能成長活動，促進專業成長。
- (七)外埠參訪與各縣市校際交流，實務經驗提供本市國民中學推展本土語文教學參考。
- (八)協助辦理相關本土語文教學之會議或研習成長活動。
- (九)本工作組成員依區域劃分責任區，針對問題進行資料蒐集與實務研議，及提供各校實務經驗參考。
- (十)辦理本土語文認證考試報名費補助事宜。
- (十一) 辦理本土語文認證考試及教學獎勵計畫。
- (十二) 其他有關提升本市國民中學本土語文教學相關活動之參與，及提供推展建議。
- (十三) 期程與內容

項目\月	8	9	10	11	12	1	2	3	4	5	6	7
定期會議												
法規實務研討												
本土語文教學工作宣導												
增能工作坊												
本土語言能力認證加強班研習												
外埠參訪校際經驗學習												

經費概算： 單位：元

業務費項目	單價	數量	總額	編列說明	備註
285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2,000	12	24,000	外聘學者專家鐘點費2000元*12人/次	
285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1,500	140	210,000	外聘講師鐘點費1500元*140人/次	
285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1,000	12	12,000	內聘講師鐘點費1000元*12人/次	
285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5,191	1	5,191	出席、講師鐘點費二代健保補充保費246,000元*2.11%	
231 國內旅費	1,550	45	69,750	參訪人員住宿、餐食、保險等費用1550元*15人*3天	
231 國內旅費	1,150	5*20	115,000	參與會議、研習及外聘講座交通費1150元*5人*20場，並依據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	

				核實支應	
288委託考選訓練費	250	100	25,000	中高級檢測報名費250元 *100人/次	
32Y 其他用品消耗	100	1500	150,000	會議、說明會及工作人員 逾時工作誤餐100元*1500 人/次	
32Y 其他用品消耗	50,059	1	50,059	文具用品、資料夾、郵 資、場地佈置、茶水 (包)、咖啡包及研習活動 等雜支。	
小計			661,000		
雜支				以小計金額之5%為限	
合計			661,000		

備註：

- (1) 膳費以出席或主講及工作人員為限且逾用餐時間始得支應。
- (2) 場地使用費含布置、清潔及設備使用所需費用。
- (3) 雜支限執行本計畫必要之購置，如文具用品或防疫酒精等小額消耗性物品。
- (4) 印刷費以執行本計畫所需資料為原則，避免不必要之彩色輸出或大量印刷。
- (5) 國內旅費以支應授課講座或諮詢學者專家往返活動場地發生之必要費用為限。

子計畫1_2_1 推動臺灣母語日及世界母語日暨本土語文績優學校評選活動

計畫內容：

目的:落實以臺灣為主體之本土化教學，讓學生皆能在臺灣母語日活動中做深度學習，深刻感受本土語文之美，進而建立愛護鄉土、關懷社會與自然之人本情懷。

實施方式:

課程融入：結合非本土語言課程教學或團體活動。

課間活動：於課間播放以母語發音之音樂、新聞、廣播或師生間以母語進行對話、交談等。

情境布置：於校園公共區域或各班教室中，將母語融入情境布置內。

辦理母語推廣活動，確實納入行事曆，並於當月實施宣導暨各項活動；鼓勵教師參加本土語言認證及相關增能研習；以多元活動方式，以趣味化、融入式的方式推動世界母語日活動；鼓勵家長與學生在家使用母語交談，讓母語確實運用於生活中。

考核與成效檢討：

1. 學校自評，根據學校實施情形填具自評分數、實施概況具體描述，填妥後逐層核章。
2. 資料報送相關佐證資料亦請提供電子檔案。
3. 母語日年度視導活動，進行定期及不定期訪視；當學年度訪視學校中評選績優學校。

經費概算：(請依鼓勵方式所需經費項目編列，惟編列說明內容請具體)

單位:元

業務費項目	單價	數量	總額	編列說明	備註
其他用品消耗	100	20	2,000	訪視委員、工作人員膳費	
辦公(事務)用品	2,000	1	2,000	文具紙張、耗材	
其他	1,500	1	1,500	照片沖洗、會議茶水、郵件寄送、光碟燒製等雜支	
小計			5,500		
雜支			0	以小計金額之5%為限	
合計			5,500		

備註：雜支限執行本計畫必要之購置，如文具用品或防疫酒精等小額消耗性物品。

子計畫1_4_2 113學年度資訊遠距組（臺北市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中心）工作計畫

計畫內容：

計畫目標

- (一)遠距教學研發，提升師生應用資訊科技教學能力，建構無間隙服務的優質 e 化環境。
- (二)教材教學研討，提升課程發展及教材製作能力，推廣民族教育教學。
- (三)文物陳列展覽，結合社區資源，活絡教學活動及社區網路。

2. 內容

1. 教材教學研討室--提升本中心與各級學校間的合作模式與整合性。
2. 教育研究資料室--提供師生進行資料檢閱、教材研發與原住民族語教學使用。
3. 遠距教學研發室--鼓勵原住民族學生能透過資訊平臺學習自己的母語
4. 文物陳列展覽室--促進了解原住民族文化特色與多元文化發展。
5. 充實中心業務活動--積極參與各縣市精進教學研習活動及講座分享，增進人員專業知能。

經費概算：

單位：元

業務費項目	單價	數量	總額	編列說明	備註
職員退休及離職金	33,000	1	33,000	族語教師勞工退休金	
分擔員工保險費	30,000	1	30,000	族語教師勞健保	
國內旅費	1,000	6	6,000	原住民族語研習會議講師交通費 1人*6次*1,000元，並依據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核實支應	
印刷及裝訂費	20,000	3	60,000	教材講義印刷、裝訂。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2,000	160	320,000	原住民族語研習會議講師鐘點費(現職教師暨代理族語增能研習)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2,000	18	36,000	原住民族語研習會議講師鐘點費(教學支援人員研習)	
辦公(事務)用品	20,000	1	20,000	辦公事務用品、文具紙張、耗材等。	
其他用品消耗	100	120	12,000	研習學員、工作人員及講師逾時膳費。	
其他用品消耗	10,000	1	10,000	場地布置、茶水費等雜支。	
其他用品消耗	50,000	1	50,000	遠距教學中心教師使用之教材教具	
小計			577,000		
雜支				以小計金額之5%為限	
合計			577,000		

備註：

- (1) 膳費以產業業師為限且逾用餐時間始得支應。
- (2) 國內旅費以支應授課講座或諮詢學者專家往返活動場地發生之必要費用為限。
- (3) 印刷費以執行本計畫所需資料為原則，避免不必要之彩色輸出或大量印刷。
- (4) 課程材料費以業師授課課程為限。
- (5) 雜支限執行本計畫必要之購置，如文具用品或防疫酒精等小額消耗性物品。

子計畫4_3、113學年度本土語文(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加強班 (2場次)

計畫內容：

目的：

- (一) 鼓勵本市各國民小學加強本土語文教育，提高研究及學習興趣，以期蔚為風氣，並弘揚本土文化。
- (二) 輔導與協助現職教師通過教育部本土語言認證。
- (三) 因應國家語言發展法定111學年度開始本土語文將列為國、高中之部定課程，鼓勵本市各國民中學及高級中學先行規劃本土語文課程與師資等。

實施方式以實體研習方式辦理：

	7/7(一)	7/8(二)	7/9(三)	7/10(四)	7/11(五)
08:00-09:00	報到	報到	報到	報到	08:00-08:10 報到 08:10-09:00 分組練習 閩南語拼音 許嘉勇老師
09:00-12:00	臺羅音韻系統 拼音練習(一) 許嘉勇老師	聽力-對話理 解測驗練習 張嘉芬校長	口語-看圖講話 測驗練習 蔡淑惠老師	閱讀-閱讀理解測驗練習 徐建華校長	閱讀-詞彙加 語法測驗練習 許嘉勇老師
12:00-13:00	午餐、休息				
13:00-17:00	臺羅音韻系統 拼音練習(二) 許嘉勇老師	聽力-演說理 解測驗練習 張嘉芬校長	口語-口語表達 測驗練習 蔡淑惠老師	口語-文章朗讀測驗練習 徐建華校長	書寫-書寫測驗練習 許嘉勇老師
17:00	賦歸				

經費概算：

單位：元

業務費項目	單價	數量	總額	編列說明	備註
加班費	185	40	7,400	局款：研習前準備及研習後成果彙編,每人每日加班最高4小時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1,500	36	54,000	內聘講座費用(本局所屬且校外人員)(一梯次共5日,其中4日為7小時,1日為8小時,每梯次共計36小時)	
辦公(事務)用品	6,800	1	6,800	文具紙張、辦公用品、耗材	
其他用品消耗	26,800	1	26,800	場地布置、茶水費、照片沖洗、公付補充保費、研習手冊印刷裝訂等雜支	
其他用品消耗	100	50	5,000	工作人員及講座膳費,以1日10人,研習共5日,共50個計。	
小計			100,000	此為一梯次之經費,共辦理2梯次,共計200,000元	
雜支				以小計金額之5%為限	
合計			200,000		

備註：

- (1) 膳費以授課講座及工作人員為限且逾用餐時間始得支應。
- (2) 國內旅費以支應授課講座或諮詢學者專家往返活動場地發生之必要費用為限。
- (3) 印刷費以執行本計畫所需資料為原則,避免不必要之彩色輸出或大量印刷。
- (4) 雜支限執行本計畫必要之購置,如文具用品或防疫酒精等小額消耗性物品。

子計畫4_8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現職教師閩南語認證（字音字形）增能研習實施計畫

計畫內容：

目的

- (一) 增進閩南語之使用能力鼓勵全民學習，以利閩南語教學、傳承及推廣。
- (二) 增加教師閩南語字音字形之專業能力。
- (三) 提升教師閩南語之聆聽、說話、標音、閱讀、寫作能力，並輔導與協助現職教師通過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
- (四) 培育教師具備流利、正確的閩南語語表達、溝通能力，並提供再進修機會，改進教學方法，提升教學品質。

實施方式以實體研習方式辦理：

日期 時間	7月25日 星期一	7月26日 星期二	7月27日 星期三
08:30-08:50	報到		
09:00-09:10	始業式	臺羅音韻規律 臺北市博愛國小 徐建華校長	閩南語漢字介紹 臺北市光復國小 陳雅菁老師
09:10-12:00	臺羅音韻結構（一） 臺北市永建國小 許嘉勇老師		
12:00-13:00	午休		
13:00-16:00	臺羅音韻結構（二） 臺北市永建國小 許嘉勇老師	漢字的選用原則 臺北市博愛國小 徐建華校長	臺羅拼音系統 臺北市光復國小 陳雅菁老師
16:00-	賦歸		

經費概算：

單位：元

業務費項目	單價	數量	總額	編列說明	備註
加班費	185	24	4,440	局款：研習前準備及研習後成果彙編，每人每日加班最高4小時。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1,500	18	27,000	內聘講座費用(本局所屬且校外人員)(研習共3日，1日為6小時，共計18小時)	
辦公(事務)用品	3,000	1	3,000	文具紙張、辦公用品、耗材	
其他用品消耗	13,000	1	13,000	光碟、照片、茶水、光碟、照片、茶水、公付補充保費、活動講義之印刷及裝訂費等雜支公付補充保費等雜支	
其他用品消耗	100	30	3,000	工作人員及講座膳費，以1日10人，研習共3日，共30個計。	
小計			50,440		
雜支				以小計金額之5%為限	
合計			50,440		

備註：

- (5) 膳費以授課講座及工作人員為限且逾用餐時間始得支應。
- (6) 國內旅費以支應授課講座或諮詢學者專家往返活動場地發生之必要費用為限。
- (7) 印刷費以執行本計畫所需資料為原則，避免不必要之彩色輸出或大量印刷。
- (8) 雜支限執行本計畫必要之購置，如文具用品或防疫酒精等小額消耗性物品。

子計畫4_9：113學年度閩南語文教學人員教學專業培訓-回流課程

計畫內容：

研習對象：市公私立國民小學現職閩南語教師及現職教學支援工作人員

實施方式：體研習方式辦理。

研習內容及課表如下：

研習日期：113年7月22日（星期一）至7月24日（星期三），合計3日。

	7月21日星期一	7月22日星期二	7月23日星期三
08:40-09:00	報到		
09:00-12:00	線上文化桃花源	線上班級經營有妙招	素養導向教學實作(一)
12:00-13:00	午休		
13:00-16:00	聽力與口說攻略(含評量)	閱讀與寫作攻略(含評量)	素養導向教學實作(二)
16:00-	賦歸		

經費概算：

單位：元

業務費項目	單價	數量	總額	編列說明	備註
加班費	185	24	4,440	局款：研習前準備及研習後成果彙編,每人每日加班最高4小時。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1,500	18	27,000	內聘講座費用(本局所屬且校外人員)(研習共3日,1日為6小時,共計18小時)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750	18	13,500	內聘助講座(本局所屬且校外人員)(研習共3日,1日為6小時,共計18小時)	
辦公(事務)用品	3,000	1	3,000	文具紙張、辦公用品、耗材	
其他用品消耗	13,000	1	13,000	場地布置、茶水費、照片沖洗、公付補充保費、活動講義印刷及裝訂費等雜支	
其他用品消耗	100	30	3,000	工作人員及講座膳費,以1日10人,研習共3日,共30個計。	
小計			63,940		
雜支				以小計金額之5%為限	
合計			63,940		

備註：

- (9) 膳費以授課講座及工作人員為限且逾用餐時間始得支應。
- (10) 國內旅費以支應授課講座或諮詢學者專家往返活動場地發生之必要費用為限。
- (11) 印刷費以執行本計畫所需資料為原則,避免不必要之彩色輸出或大量印刷。
- (12) 雜支限執行本計畫必要之購置,如文具用品或防疫酒精等小額消耗性物品。

子計畫5_1：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閩南語、客家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計畫

計畫內容：

一、參加資格：年滿二十歲以上，持有教育部臺灣閩南語語文能力認證中高級(含)以上證書或國立成功大學台灣語文測驗中心全民台語認證中高級(含)以上證書或行政院客家委員會中高級(含)以上客家語能力認證證書，得報名參加。(已持有閩南語或客家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證書者，請勿報名。)

二、認證辦法：認證工作分兩階段進行，兩階段均合格者，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核發認證合格證書。

第一階段：資格審查。

第二階段：參與課程、通過試教及繳交心得。

通過第一階段認證之人員，須參加本局安排之36小時專業培訓課程(以語言別分為2組，共通之教學專業能力課程合班進行課程，語言專業教學能力課程為分組授課)。課程中請假或遲到累計達3小時以上(含3小時)，則失去試教參加資格。線上同步課程之個人課堂參與表現、試教成績平均達80分以上，並繳交課程心得者，方為合格。

此次研習課程為線上研習形式，試教以實體方式辦理。

日期 時間	2/3 星期一	2/4 星期二	2/5 星期三	2/6 星期四	2/7 星期五
08:30-09:00	報 到				
09:00-12:00	學生身心發展 及教學應用	教學原理與學習 策略	閩南語組 本土語文課程 綱要解讀 客家語組 本土語文書寫 系統教學	閩南語組 本土語文教材 教法 客家語組 本土語文教材 教法	閩南語組 本土語文教學 與評量設計 客家語組 本土語文教學 與評量設計
12:00-13:00	午 休				
13:00-17:00	班級經營 與學生輔導	閩南語組 本土語文教學 媒材與資源應用 客家語組 本土語文課程 綱要解讀	閩南語組 本土語文書寫 系統教學 客家語組 本土語文教學 媒材與資源應用	閩南語組 議題融入本土 語文教學實務 客家語組 議題融入本土 語文教學實務	閩南語組 教學演練與實作 客家語組 教學演練與實作

經費概算：

單位：元

業務費項目	單價	數量	總額	編列說明	備註
講課鐘點、 稿費、出席 審查及查詢 費	1,500	60	90,000	內聘講座(本局所屬且校外人員)(分為閩南語及客家語等兩組別，教育專業課程10小時合班上課，閩南語專門課程25小時，客家語專門課程25小時，共計10+25+25=60小時)	
講課鐘點、 稿費、出席 審查及查詢 費	750	28	21,000	內聘助講座(本局所屬且校外人員)(分為閩南語及客家語兩組，於本土語文專門課程分組上課課程中，閩南語組及客家語組皆有14小時的課程需要助講座，共計2組*14小時=28小時)	
講課鐘點、 稿費、出席 審查及查詢 費	225	4	900	監考場地2間，每場2名監考者，單價225元(參照考選部工作酬勞費用支給要點，鐘點費半日900元，1小時/節已225元計)。共計2間*2名*225(元/節)*1節(筆試)=900元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2,500	6	15,000	試教評審委員出席費(分為閩南語、客家語等2組,每場3位評審委員,共計6人次。工作內容:試教內容評分工作)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50	20	1,000	筆試閱卷(參照考選部工作酬勞費用支給要點,閱卷每份50元,以20份計)	
辦公(事務)用品	5,000	1	5,000	文具紙張、辦公用品、耗材	
其他用品消耗	17,000	1	17,000	場地佈置(研習用長條桌)、研習用品、照片沖洗、茶水、研習手冊印刷及裝訂費等雜支	
其他用品消耗	100	50	5,000	工作人員及講座膳費,以1日10人,研習共5日,共50個計。	
小計			154,900		
雜支				以小計金額之5%為限	
合計			154,900		

備註：

(13)膳費以授課講座及工作人員為限且逾用餐時間始得支應。

(14)國內旅費以支應授課講座或諮詢學者專家往返活動場地發生之必要費用為限。

(15)印刷費以執行本計畫所需資料為原則，避免不必要之彩色輸出或大量印刷。

(16)雜支限執行本計畫必要之購置，如文具用品或防疫酒精等小額消耗性物品。

子計畫5_3 本土語言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現職及退休教師）換證計畫

計畫內容：

目的：鼓勵現職教師參與本土語言能力認證，儲備本土語言師資，提高本土語言教學品質。

換證方式：攜帶相關證件正本，當場驗證後發還，影本由承辦單位留存。

經費概算：

單位：元

業務費項目	單價	數量	總額	編列說明	備註
辦公（事務）用品	10,000	1	10,000	文具用品、油墨耗材、郵件寄送、紙張等	
其他用品消耗	2,750	1	2,750	未列辦公事務用屬之。	
小計					
雜支			0	以小計金額之5%為限	
合計			12,750		

備註：雜支限執行本計畫必要之購置，如文具用品或防疫酒精等小額消耗性物品。

子計畫7_1 113學年度國小本土語文教學行政人員研習

計畫內容：

研習對象：本市公私立國民小學，擔任本土語文相關業務之承辦人。

實施方式：此研習以全程線上同步教學形式，不舉辦任何實體課程，將採用 google meet 平台進行

研習內容

時間	研習內容	主持人
13:00~13:30	線上報到	
13:30~14:20	本土語文教育行政暨母語日的規劃與實施	大安國小 蔡淑惠老師
14:20~14:50	原住民族語選修注意事項	三興國小 陳明德老師
14:50~15:20	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推動事務報告	臺北市原住民族 教育資源中心 白紫·武賽亞納主任
15:20~16:00	臺北市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平台使用說明	平台建置廠商
16:00~16:10	111學年度本土語文教學重要計畫與規定說明	教育局長官
16:10~16:40	綜合座談	教育局長官 南港國小 張嘉芬校長

經費概算：

單位：元

業務費項目	單價	數量	總額	編列說明	備註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1,500	3	4500	外聘講座（本局所屬且校外人員）	
辦公(事務)用品	4,000	1	4000	文具紙張、耗材	
其他用品消耗	4,000	0	4000	場地布置、茶水費、照片沖洗、資料印刷及裝訂費等雜支	
小計			12,500		
雜支				以小計金額之5%為限	
合計			12,500		

子計畫9_1、113學年度本土語文教學外埠參訪交流活動實施計畫

計畫內容：

- (一) 提升本市本土語文教師及行政人員對本土語文(閩南語、客家語、原住民族語)教學活動規劃的專業知能。
- (二) 培養本市本土語文(閩南語、客家語、原住民族語)教師熟悉教學方法、多元評量、課程設計等能力，以利推動臺北市本土語文教學活動。

研習對象：

擔任以下工作之臺北市國中小教師或行政人員約25名，參加人員如下。

- (一) 臺北市本土語輔導團團員。
- (二) 推動本土語文教學各工作小組，各組推薦1~2名。
- (三) 111學年度臺北市本土語文研習承辦學校，各校推薦1~2名。

經費概算：

單位：元

業務費項目	單價	數量	總額	編列說明	備註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2,000	6	12,000	外聘講座費用	
辦公(事務)用品	10,000	1	10,000	文具紙張、辦公用品	
其他(團費)	15,000	25	375,000	工作人員及學員膳食、住宿、交通等團費，此次外埠參觀預計前往金門三日，以交通7,700元(單趟機票2,800元*2趟 + 當地租車以每人700元*3日估計)、住宿3,200元(單日1,600元*2日)、桌餐3,000元(單日1,000元*3日)、雜支1,100元(參訪景點門票、保險費、領隊費...等)為估計。	
其他	10,000	1	10,000	場地布置、照片沖印、郵資、茶水、活動手冊及資料印刷及裝訂等費用	
其他	3,000	1	3,000	外埠交流贈品	
小計			410,000		
雜支				以小計金額之5%為限	
合計			410,000		

備註：雜支限執行本計畫必要之購置，如文具用品或防疫酒精等小額消耗性物品。

子計畫9_2 臺北市配合世界母語日暨慶祝元宵節「快樂學母語，線上猜燈謎」活動

計畫內容：

目的:結合元宵慶祝活動，拓展母語學習面至東南亞語系，讓學生能在臺灣母語日活動中體驗親子線上合作答題，以促進親子同樂共學母語。

實施方式:結合互動式多媒體教材遊戲平台方式呈現，認識並學習母語的燈謎、文物史料、日常用語，並優化系統功能使其更相容於時下之行動載具，提升師生教學與學習效益。

獎勵方式:

依參賽不同組別，在規定時間內，過關者即可參加慶祝母語日線上猜燈謎活動之抽獎，抽中者即可獲獎。

經費概算：

單位:元

業務費項目	單價	數量	總額	編列說明	備註
其他用品消耗	100	12	1,200	工作人員膳費	
其他專業服務費	140,000	1	140,000	活動介面設計(活動網頁及遊戲畫面設計) 活動遊戲程式 後台管理系統及主機租用 錄音工程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1,500	14	21,000	閩南語、客家語、原住民族語、東南亞語系(4外語)，7位本市所屬命題人員，命題會議及錄音出席費	
辦公(事務)用品	13,300	1	13,300	資料裝訂、文具、紙張、耗材等	
其他	500	220	110,000	獎勵禮券(採電腦抽獎220名，每名學生禮券500元)	
其他	4,500	1	4,500	會議茶水、郵件寄送、光碟燒製、沖洗相片及資料印刷等雜支	
小計			290,000		
合計			290,000		

備註：雜支限執行本計畫必要之購置，如文具用品或防疫酒精等小額消耗性物品。

子計畫9_3 臺北市推動世界母語日徵件活動「聲聲不息母語情-親子說故事比賽」

計畫內容：

目的: 推動母語融入家庭生活，藉由親子或祖孫等家庭成員，共同以母語錄下生活故事，藉以分享各校學生家庭推動母語經驗，延續母語傳承聲聲不息的精神。

辦理方式: 以錄音的方式錄下自編故事後，參加親子說故事徵件。

獎勵與表揚: 獲獎作品將頒贈教育局獎狀及圖書禮券以資鼓勵，指導教師(含行政人員)辦理敘獎。

經費概算：

單位:元

業務費項目	單價	數量	總額	編列說明	備註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1,500	20	30,000	評審出席費用，全市隊伍約60隊，分閩、客、原3種語系	
其他用品消耗	100	25	2,500	評審、講師及工作人員膳費	
辦公(事務)用品	6,710	1	6,710	資料裝訂文具、文具、紙張、耗材等	
其他	2,000	9	18,000	特優獎勵禮券分閩、客、原3種語系；共9名特優學生，每名2000元(2000×9名=18,000)	
其他	1,500	16	24,000	優選獎勵禮券分閩、客、原3種語系；共16名優選學生，每名1500元(1500×16名=24,000)	
其他	1,000	19	19,000	佳作獎勵禮券分閩、客、原3種語系；共19名佳作學生，每名1000元(1000×19名=19,000)	
其他	5,290	1	5,290	會議茶水、郵件寄送、光碟燒製、沖洗相片及資料印刷等雜支	
小計			105,500		
雜支			0	以小計金額之5%為限	
合計			105,500		

備註：雜支限執行本計畫必要之購置，如文具用品或防疫酒精等小額消耗性物品。

子計畫9_4 臺北市國民小學本土語言親子及學生話劇比賽

計畫內容：

目的: 提倡本土語言教學；發揮家庭教育功能，讓家庭成為本土語言教學的最佳場所；促進親子良性互動，營造親子共學母語情境。

辦理方式: 以組隊人數以3-5人為限、其中至少1人為參加學生之直系親屬，其餘得為參加學生之親友。

獎勵與表揚: 獲獎作品將頒贈教育局獎狀及圖書禮券以資鼓勵，指導教師(含行政人員)辦理敘獎。

經費概算：

單位:元

業務費項目	單價	數量	總額	編列說明	備註
印刷及裝訂費	150	100	15,000	活動手冊印刷、裝訂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2,500	3*3	22,500	外聘評審出席費用閩南語：早上8時至12時(報名組數過多時間將延長至下午)客家語：下午1時至5時	
加班費	185	150	27,750	局款：工作人員加班費：活動舉行於週六假日，故申請相關工作人員加班費	
其他用品消耗	100	80	8,000	評審、工作人員膳費	
辦公(事務)用品	18,000	1	18,000	文具、紙張、耗材	
其他專業服務費	95,000	1	95,000	委外閩南語及客家語兩組錄影、剪輯、字幕及攝影	
其他專業服務費	55,000	1	55,000	燈光及音響與音控專業服務費	
其他用品消耗	3,000	6*4	72,000	1-6名獎盃，閩南語、客家語兩種語言各分親子組、學生組每組6名，共4組	
其他	7,200	4	28,800	局款：1-6名獎勵禮卷 閩南語、客家語兩種語言各分親子組、學生組第一名：2,000元第二名：1,500元第三名：1,200元第四名：1,000元第五名：900元第六名：600元每組7,200元，共4組 7,200*4=28,800	
其他用品消耗	14,450	1	14,450	場地佈置、清潔費等	
其他用品消耗	13,500	1	13,500	照片沖洗、會議茶水、郵件寄送、光碟燒製等雜支	
小計			370,000		
合計			370,000		

子計畫10_2：113學年度本土語文繪本研發工作坊計畫

計畫內容：

(一)本土語文繪本

1. 原則：產出閩南語、客家語本土語文線上繪本教材各一冊，每冊 36 頁(含序、版權頁等資訊頁)，以教育部公佈用字書寫，輔以議題融入，提供親子本土語文共讀之素材，同時增進學童對不同議題的認識。
2. 用字與拼音：
 - (1)閩南語繪本：漢字部分以教育部公布之閩南語推薦用字書寫，漢字下方輔以臺羅音標輔助閱讀。
 - (2)客家語繪本：漢字部分以教育部公布之客家語推薦用字書寫，漢字下方輔以臺灣客家語拼音輔助閱讀。
3. 文化註解：就故事內容提及的臺灣傳統文化部分，加以註解說明，方便學生自主閱讀、親子共讀或師長導讀時，進行各種形式之文化加深加廣。
4. 圖畫部分：以故事內容設計繪圖概要後委託繪製。

(二)本土語文繪本教學示例研發與推廣

1. 原則：以本案研發之本土語文繪本為教材，辦理推廣工作坊，產出教學示例若干。
2. 內容：
 - (1)本土語文繪本教學推廣工作坊 1~2 場。
 - (2)課程包含：繪本導讀與運用、新課綱素養導向之繪本教學示例產出。

計畫項目	內容	辦理期程
專業化課程管理	1. 擬定繪本主題 2. 討論編輯工作項目分配。 3. 檢討並修正編輯內容。 4. 彙整教育部公布之推薦用字、臺羅音標、臺灣客家語拼音、臺灣傳統文化註解說明等。 5. 彙集成冊、校對與印製。	03-04
資訊化教材運用	1. 辦理招標採購。 2. 製作讀本動畫腳本。 3. 檢討並修正編輯內容。 4. 將數位教材發布於本市本土語文教學資源網。	05-12
系統化師資培訓	1. 編制繪本教學手冊。 2. 產出教學示例。 3. 辦理推廣工作坊。	03-113年03

經費概算：

單位：元

業務費項目	單價	數量	總額	編列說明	備註
印刷及裝訂費	200	1,000	200,000	印製本土語繪本，分為閩南語版及客家語等2版本，每版本各500本，以每本200元計。	
講師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1,500	12	18,000	辦理本土語文繪本教學推廣工作坊2場，每場6小時，講座聘請本市本土語文輔導小組成員。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2,500	2	5,000	外聘專家學者出席費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680	4	2,720	本土語文繪本撰稿費，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學校稿費支給基準數額表，以680元/千字為標準，分為閩南語版及客家語版等2版，以每本2千字估計，共計4千字。	
其他專業服務費	400,000	1	400,000	印製本土語繪本及有聲電子書製作(皆分為閩南語及客家語等2版)	

				本) 1.繪本精裝書製作：印製本土語繪本閩南語版及客家語版，包含企劃落版、插圖繪製、美編完稿等部分，以企劃20,000元+插畫繪製美編完稿160,000元=180,000估計。 2.有聲電子書製作：製作本土語繪本的電子書閩南語版及客家語版，使用html5+js開發製作，支援chrome瀏覽器最新版本，具換頁功能，包含錄音及錄音室租用、多媒體及互動程式開發與測試等費用，以電子書程式設計100,000元+錄音50,000元+多媒體及互動程式開發與測試70,000元=220,000元估計。	
其他用品消耗	4,000	1	4,000	文具紙張、耗材、場地布置、茶水費、照片沖洗等。	
其他用品消耗	100	20	2,000	工作坊工作人員逾時誤餐餐盒費。	
小計			631,720		
雜支				以小計金額之5%為限	
合計			631,720		

備註：雜支限執行本計畫必要之購置，如文具用品或防疫酒精等小額消耗性物品。

子計畫10_4 原住民族母語線上闖關遊戲製作計畫

計畫內容：

教材內容

名稱: 穿越祖靈聖地-原住民族語線上闖關遊戲(鄒族、拉阿魯哇族、卡那卡那富族)以遊戲式介面設計學習平台，讓學生透過闖關遊戲認識並學習到原住民族語，將原有16族的母語以漸進方式先建置3族，依照各族之基本拼音、學習詞表等內容，建置遊戲機制及題庫，系統需相容於時下之平板等大型載具。

遊戲流程與架構：

選擇母語並登入遊戲 → 選擇挑戰角色(族服造型之男或女主角) → 成功闖過5大關卡 → 進入各族名人榜(或總排名)

族語	鄒族	拉阿魯哇族	卡那卡那富族
遊戲情境	聖戰祭	聖貝祭	聖河祭
關主	哈默大神	貝神	勇士那瑪夏
關卡1 橫向卷軸	【基礎】題庫100題(看字辨義)		
關卡2 垂直卷軸	【進階】題庫100題(聽音辨義)		
成功過關	依照祖靈的指示，找回Fideu神花，成功守護部落家園	依照祖靈的指示，找回失落的聖貝，成功守護部落家園	依照祖靈的指示，挑戰巨鱸鰻，成功守護部落家園

經費概算：

單位:元

業務費項目	單價	數量	總額	編列說明	備註
其他專業服務費(遊戲企劃、題庫設計)	100,000	1	100,000	以線上遊戲方式，針對原住民族之母語內容提供包含拼音、語詞語句等...題目	
其他專業服務費(系統平台及後台管理機制)	140,000	1	140,000	完整平台能透過網站伺服器獨立運作，並整合適當的後台管理機制，可對使用者使用率及相關延伸學習、官網、資料庫...等做系統整合	
其他專業服務費(遊戲程式設計)	350,000	1	350,000	以html5+js建置網站，使用者可依不同關卡，配合字音字形題庫進行挑戰	
其他專業服務費(遊戲介面設計)	290,000	1	290,000	包含美術、動態設計及錄音	
其他專業服務費(上線與測試管理)	100,000	1	100,000		
其他用品消耗	8,000	1	8,000	文具、紙張、耗材等等雜支	
小計			988,000		
雜支			0	以小計金額之5%為限	
合計			988,000		

子計畫11_1 本土語言教學資源庫網站充實計畫

計畫內容：

一、建立統計資料庫

透過各校填報本土語言實施情形自我檢表與本土語言填報系統等資料，彙整本市各校實施情形，包含學生數、師資情形等資料，並做逐年比較及分析。

二、充實及管理資料

透過工作組進修、增能研習、輔導訪視、教材研發等活動，充實本土語文教學資源。

三、建構師資人力資源

透過各校填報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情形，建立本市本土語文人才庫。

四、推廣教學資源與運用

藉由本土語言初階、進階研習，行政人員研習、到校服務、輔導訪視、221世界母語日等活動，介紹並推廣資源庫功能與內容。

經費概算：

單位：元

業務費項目	單價	數量	總額	編列說明	備註
其他專業服務費	80,000	1	80,000	系統保養維護（後臺經營保固費用） 1. 架維持網站運作正 2. 網站內容錯誤修正及更新 3. 每月定時遠端資料備份 4. 網站偵測除錯	
其他用品消耗	8,000	1	8,000	文具、紙張、耗材等雜支	
小計			88,000		
雜支			0	以小計金額之5%為限	
合計			88,000		

備註：雜支限執行本計畫必要之購置，如文具用品或防疫酒精等小額消耗性物品。

子計畫12_1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中本土語言教育課程補助計畫

計畫內容：

申請方式：學校申請本計畫補助，應於每學期期初前填寫附件，核章後免備文向承辦學校提出補助申請。

(一) 團體活動時間

- 1、各校於期初調查學生選擇本土語文社團意願及規劃合適師資後，於團體活動時間辦理。
- 2、各校以社團活動方式辦理，其校內教師或外聘教師授課鐘點費由本計畫支應。
- 3、各校依實際規劃狀況填寫開課申請表，如附件一。

(二) 彈性學習時間

- 1、各校於期初調查學生選修本土語文課程意願及規劃合適師資後，於彈性學習時間辦理。
- 2、各校得以微課程方式辦理，其校內教師或外聘教師授課鐘點費由本計畫支應。
- 3、各校依實際規劃狀況填寫開課申請表，如附件一。

(三) 專題講座及研習

- 1、各校得邀請校內外講座師資，辦理教師增能研習或學生專題講座。

各申請流程：校依實際規劃狀況填寫開課申請表

(第一期)

日期	工作事項	大理高中	各校
9月16日止	受理各校申請		V
9月30日前	彙整、審查、公告各校經費申請結果	V	
10月1日起	各校依實際需求開課、辦理講座及研習		V
10月初	發函教育局申請計畫經費及撥款程序	V	
10月底前	移撥各校申請核定經費	V	
1月底前	各校課程結束		V
2月10日前	各校繳交經費結算表、成果資料及結餘經費移回大理高中		V
2月底前	彙整各校經費結算表、成果資料及結餘經費移回教育局	V	

(第二期)

日期	工作事項	大理高中	各校
2月24日止	受理各校申請		V
3月10日前	彙整、審查、公告各校經費申請結果	V	
3月起	各校依實際需求開課、辦理講座及研習		V
3月中旬	發函教育局申請計畫經費及撥款程序	V	
4月底前	移撥各校申請核定經費	V	
6月底前	各校課程結束		V
7月31日前	各校繳交經費結算表、成果資料及結餘經費移回大理高中		V
8月底前	彙整各校經費結算表、成果資料及結餘經費移回教育局	V	

經費概算：

單位：元

業務費項目	單價	數量	總額	編列說明	備註
授課鐘點費	400	416	166,400	社團活動、微課程授課鐘點費(400元*26校*2門*8節)	
講座鐘點費(外聘)	2,000	104	208,000	外聘增能研習、專題講座鐘點(2000元*26校*2場*2節)	
內聘鐘點費	1,000	104	104,000	內聘增能研習、專題講座鐘點(1000元*26校*2場*2節)	
全民健保補充保費	1,010	1	1,010	鐘點費×費率2.11%	
辦公(事務)用品	8,000	1	8,000	辦公事務用品、文具紙張、耗材等。	
小計			487,410		
雜支				以小計金額之5%為限	

合計	487,410	
----	---------	--

備註：

- (1) 膳費以出席或主講及工作人員為限且逾用餐時間始得支應。
- (2) 場地使用費含布置、清潔及設備使用所需費用。
- (3) 雜支限執行本計畫必要之購置，如文具用品或防疫酒精等小額消耗性物品。
- (4) 印刷費以執行本計畫所需資料為原則，避免不必要之彩色輸出或大量印刷。
- (5) 國內旅費以支應授課講座或諮詢學者專家往返活動場地發生之必要費用為限。

附件二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捐)助計畫項目經費表(非民間團體)

核定表

申請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計畫名稱：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及教師與學生多元相關活動計畫		
計畫期程：113年8月1日起至114年7月31日止				
計畫經費總額：5,108,660元，向本署申請補(捐)助金額：5,108,660元，自籌款：0元				
擬向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捐)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請註明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捐)助經費之項目及金額）				
國教署：元，補(捐)助項目及金額：XXXX部：.....元，補(捐)助項目及金額：				
補(捐)助項目	申請金額 (元)	核定計畫金額 (國教署填列) (元)	核定補助金額 (國教署填列) (元)	說明
內聘講座鐘點費	390,500			子計畫1申請12,000元 子計畫4申請162,000元 計畫5申請90,000元 子計畫7申請4,500元 子計畫10申請18,000元 子計畫12申請104,000元
外聘專家鐘點費	407,500			子計畫1申請380,000元 子計畫9申請22,500元 子計畫10申請5,000元
外聘講座鐘點費	430,000			子計畫1申請210,000元 子計畫9申請12,000元 子計畫12申請208,000元
授課鐘點費	166,400			子計畫12申請166,400元
內聘助講座	34,500			子計畫4申請13,500元 子計畫5申請21,000元
出席費	30,000			子計畫9申請30,000元
審查費/評審費	36,000			子計畫5申請15,000元 子計畫9申請21,000元
加班費	51,430			子計畫4申請23,680元 子計畫9申請27,750元
委託考選訓練費	25,000			子計畫1申請25,000元
監考鐘點費	900			子計畫5申請900元
閱卷費	1000			子計畫5申請1,000元
稿費	2,720			子計畫10申請2,720元
補充保費	6,201			子計畫1申請5,191元 子計畫12申請1,010元
印刷費	275,000			子計畫1申請60,000元 子計畫9申請15,000元 子計畫10申請200,000元
膳費	198,700			子計畫1申請164,000元 子計畫4申請16,000元 子計畫5申請5,000元 子計畫9申請11,700元 子計畫10申請2,000元

附件二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捐)助計畫項目經費表(非民間團體)

核定表

申請單位：臺北市教育局
計畫名稱：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及教師與學生多元相關活動計畫

計畫期程：113年8月1日起至114年7月31日止

計畫經費總額：5,108,660元，向本署申請補(捐)助金額：5,108,660元，自籌款：0元

擬向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捐)助：無有（請註明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捐)助經費之項目及金額）

國教署：元，補(捐)助項目及金額：XXXX部：.....元，補(捐)助項目及金額：

補(捐)助項目	申請金額 (元)	核定計畫金額 (國教署填列) (元)	核定補助金額 (國教署填列) (元)	說明
差旅費	565,750			子計畫1申請190,750元 子計畫9申請375,000元
辦公(事務)用品	116,610			子計畫1申請22,000元 子計畫4申請19,600元 子計畫5申請15,000元 子計畫7申請4,000元 子計畫9申請48,010元 子計畫12申請8,000元
保險費	30,000			子計畫1申請30,000元
其他專業服務費	1,750,000			子計畫9申請290,000元) 子計畫10申請1,380,000元 子計畫11申請80,000元
其他用品消耗	505,209			子計畫1申請110,059元 子計畫4申請79,600元 子計畫5申請19,750元 子計畫7申請4,000元 子計畫9申請271,800元) 子計畫10申請12,000元 子計畫11申請8,000元
職員退休及離職金	33,000			子計畫1申請33,000元
其他	52,240			子計畫1申請1,500元 子計畫9申請50,740元
合計	5,108,660			

承辦單位	主(會)計單位	首長	國教署承辦人	國教署單位主管
------	---------	----	--------	---------

<p>補(捐)助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部分補(捐)助 地方政府經費辦理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納入預算</p>	<p>餘款繳回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繳回，餘款依補助比率，以匯款方式繳回本署 銀行：臺灣銀行霧峰分行 帳號：037037090042</p>
--	--

備註：
一、本表適用政府機關(構)、公私立學校、特種基金及行政法人。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捐)助計畫項目經費表(非民間團體)

核定表

申請單位：臺北市教育局	計畫名稱：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及教師與學生多元相關活動計畫
-------------	--

計畫期程：113年8月1日起至114年7月31日止

計畫經費總額：5,108,660元，向本署申請補(捐)助金額：5,108,660元，自籌款：0元

擬向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捐)助：無有（請註明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捐)助經費之項目及金額）

國教署：元，補(捐)助項目及金額：XXXX部：.....元，補(捐)助項目及金額：

補(捐)助項目	申請金額 (元)	核定計畫金額 (國教署填列) (元)	核定補助金額 (國教署填列) (元)	說明
---------	-------------	--------------------------	--------------------------	----

- 二、各計畫執行單位應事先擬訂經費支用項目，並於本表說明欄詳實敘明。
- 三、各執行單位經費動支應依中央政府各項經費支用規定、本署各計畫補(捐)助要點及本要點經費編列基準表規定辦理。
- 四、上述中央政府經費支用規定，得逕於「行政院主計總處網站-友善經費報支專區-內審規定」查詢參考。
- 五、非指定項目補(捐)助，說明欄位新增支用項目，得由執行單位循內部行政程序自行辦理。
- 六、同一計畫向本署及其他機關申請補(捐)助時，應於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內，詳列向本署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之項目及金額，如有隱匿不實或造假情事，本署應撤銷該補(捐)助案件，並收回已撥付款項。
- 七、補(捐)助計畫除依本要點第4點規定之情形外，以不補(捐)助人事費、加班費、內部場地使用費及行政管理費為原則。
- 八、申請補(捐)助經費，其計畫執行涉及須依「政府機關政策文宣規劃執行注意事項」、預算法第62條之1及其執行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者，應明確標示其為「廣告」，且揭示贊助機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名稱，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

※依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14條第2項前段規定，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申請補助或交易行為前，應主動據實表明身分關係。又依同法第18條第3項規定，違者處新臺幣5萬元以上50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

※申請補助者如符須表明身分者，請至本署網站

(<https://www.k12ea.gov.tw/政風室/政風相關法令/第柒項>) 下載「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填列，相關規定如有疑義，請洽本署各計畫主政單位或政風室。

捌、附件(各項子計畫)

※各地方政府可透過規劃前次研議4年推動計畫，檢討113學年度計畫。

※倘有與其他補助機關(單位)整合辦理之計畫，應敘明清楚，並明確標示執行項目中哪些工作項目屬於本計畫申請之範圍，據以反應於經費預估中。

※若有地方政府自籌經費辦理之執行項目，可一併列入計畫內容，並於該項目名稱後面標示「自籌經費」。

1_1_1 臺北市國民中小學推動本土教育工作計畫

112學年度-115學年度四年計畫(112.03.25版)

壹、計畫緣起

為尊重國家多元文化發展精神，促進語言的傳承、振興與發展，本市積極投入本土教育工作，積極營造友善的本土語文學習環境，引領學生從知識、態度、技能全方位建構本土語文素養，並同步激勵教師積極追求專業成長與創新，促進臺北市成為一個多元文化融合，相互包容欣賞的友善城市。

隨資訊化、國際化腳步，臺北市躋身國際都會之列的同時，本土化更是不容忽視的重要任務，唯有認同本土、深耕本土，以本土展現特色、綻放亮點，才更能遨遊國際、傲視全球。本市長年重視本土教育，自民國92年起，即成立本市本土語言工作小組，戮力推動本土語文深耕發展，持續充實學習平台、提升教師專業、研發本土語文教材、及辦理本土語言競賽活動等。近年，在國家語言發展法明定本土語言為重要國家語言的政策根基下，更將推動任務延伸至國中的本土語文課程教學及活動推展。致力讓本土語文學習在臺北市落實，讓每一個珍貴的國家語言，都能獲得傳承與發揚。

自111學年度，本土語教學納入部定課程，各項本土教育工作更需延伸拓展至國中階段，使學生的本土語文學習成效獲得更佳的綜整銜接。藉由本市本土教育推動會的引導，112至115年四年計畫，以「精進課程教學」、「提升教師專業」、「激發學生展能」及「統整資源運用」為四大推動主軸，規劃各年度本土教育整體方案，以營造本土語文友善環境，落實本土語文課程教學，使學生具備運用本土語文進行溝通、思辨、創作、文化傳承及國際關懷應有的知識、能力與態度，養成本土語文核心素養，達成「適性發展、激發潛能、終身學習」的願景。

貳、依據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直轄市縣（市）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要點

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112-115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計畫

三、教育部訂頒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四、教育部國教署訂頒國民中小學開設本土語文選修課程應注意事項

參、目標

一、強化本土語文教學與活動，傳承本土語言文化。

二、擴大教育資源中心功能，結合文化相關單位、民間資源、地方文史、家長團體等，辦理文化交流活動，包含文化到校、跨區或國際交流等本土教育相關活動，以認識本土文化，涵養本土情懷。

三、整合本土語文教學資源，包含設置及維運網站、本土語文人才庫建立、教材資料蒐集及其維護保存。

四、推廣學校沉浸式教學計畫之實施，發展學校本位課程，建立學校特色。

五、提升轄屬學校校內擔任本土語文教學現職（含代理代課）教師通過語言能力認證比率。

六、鼓勵學生踴躍參加本土語言能力認證。

七、落實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課程選修。

八、辦理本土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培訓。

九、辦理本土語文師資培訓與增能，包含本土語教育、本土語言教學及意識提升等相關研習或研討會活動。

十、推動本土語文教學跨校社群。

十一、 規劃本土相關活動，讓本土教育學習與科技、遊戲相結合。

肆、實施時程

112 年 8月1日至 116年7月31日

伍、組織與任務

一、組織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以下簡稱本局）成立「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推動會」，由局長(或副局長)擔任召集人，相關科室、本土語文指導員、國民教育輔導團本土語輔導小組及本土語文教學資源中心等成員組成之。推動會下分設四組：「行政規劃組」、「研習進修組」、「活動社團組」及「資源服務組」等工作小組，由本局相關業務主管科室及各學校代表組成。

二、任務

職稱	職責	負責單位
總召集人	綜理本市本土教育業務	教育局局長
副召集人	協助總召集人綜理本市本土教育業務	教育局科長
業務承辦人	規劃並推動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	教育局國教科
業務承辦人	規劃並推動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	教育局中教科
業務承辦人	規劃並推動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	原住民族委員會
業務承辦人	規劃並推動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	客家事務委員會
本土語文指導員	1. 蒐集各校課程資訊。 2. 解決駐區內學校所提出之本土語文領域課程與教學問題。	三興國小 教師
本土語文指導員	3. 回報、彙整、分析駐區內學校本土語文教學現況，作為修正及未來發展參據。	永建國小 教師
本土語文指導員	4. 配合輔導團規劃進行到校諮詢。 5. 協助研發課程教材與教學相關方案。	大安國小 教師
諮詢委員	提供本土教育推動工作輔導諮詢。	退休校長

諮詢委員		提供本土教育推動工作輔導諮詢。	退休校長
行政 規 劃 組	國小	1. 統整本土工作組推動本土語文教學實施計畫。	南港國小
	國中	2. 研發及推廣本土語文教材。 3. 辦理本土語文相關獎勵認證計畫。 4. 建置及維護本土語文教學資源網站。	金華國中
研 習 進 修 組	國小	1. 進行各校本土語文師資調查。 2. 本土語文（閩、客）教學支援人員認證培訓。	南港國小
	國中	3. 辦理本土語文師資回流增能工作坊。 4. 辦理本土語文認證加強班。 5. 辦理本土語文教學增能研習或研討會。 6. 辦理行政人員研習。 7. 辦理本土語文工作小組外埠參觀。 8. 辦理本土語文教學跨校社群	金華國中 大直高中
活 動 社 團 組	國小	1. 落實本市國小推動本土語文教學與臺灣母語日活動	明湖國小
	國中	2. 辦理本土語文競賽活動。 3. 辦理國中本土語社團申請、審查及彙整。	木柵國中 大理高中 南湖高中
資 源 服 務 組	原住民 族教育 資源中 心	1. 建立本市原住民師生名冊。 2. 建立各校族語學習統計資料庫。 3. 辦理族語夏令營、原住民族全國多語文學藝競賽集訓。 4. 訂定原住民族教育具體適切之指標及相關文書作業、經費規劃及執行。 5. 辦理族語師資增能培訓研習、研發辦理	東新國小 原教中心 誠正國中

	<p>原住民族教育教材及課程教學推廣。</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6. 辦理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 7. 建置及維護中心網站。 8. 整合原住民族教育相關資源、辦理清寒原住民族學生助學金補助、原住民族一般教育相關文物與資訊之蒐集、整理、建檔、展示及推廣、經費規劃及執行。 	
本土語文輔導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結合本土語文指導員辦理本土語文教學到校協作與輔導。 2. 研究及推廣本土語文教學設計、教材案教法之創新。 3. 支援本土語文教材研發及推廣。 4. 辦理分區輔導座談，推廣素養導向教學示例與評量策略。 	南港國小
原住民族教育輔導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原住民族教育議題教學工作坊或專業社群。 2. 辦理原住民族教育議題教學教師增能研習。 3. 研究及推廣原住民族教育學習要點落實各領域教學設計、教材教法之創新。 4. 開發及推廣原住民族教育議題融入之有效教學、差異化教學及多元評量策略與教學示例。 5. 參訪縣市原住民族教育部落或特色學校之交流與對話 	大安國小
鄉土教育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本土教學教案徵選競賽。 2. 辦理鄉土教育中心參訪申請與執行。 	鄉土中心

陸、推動原則

- 一、系統規劃：由本局成立本土語文推動會，統籌辦理本市本土語文教學及活動之深耕與推展，促進本市本土教育之多元並進、繁榮發展。
- 二、友善環境：營造多元本土語文環境，藉由軟硬體結合，佈建友善的學習環境，發揮潛移默化之效。
- 三、師生培力：藉各項本土教育相關研習、座談及交流活動，提升教師本土語文教學專業；藉各項展演、競賽、參訪等多元本土教育學習活動，增進學生本土語文學習成效，同步強化師生本土意識。
- 四、創意學習：推動多元本土語文學習活動，藉趣味化與生活化的活動，激發學生學習動機，提升本土語文學習效益。
- 五、資源共享：善用資訊平台整合各項本土語文學習資源，建立共享機制使資源得以快速分享，並結合各項本土教育館場資源，拓展學生生活經驗與學習視野。
- 六、評估檢核：整合組織運作，確保各校依規落實本土語文教學及建構完備體系推動母語日計畫。

柒、推動架構

本計畫以「統整資源運用」、「精進課程教學」、「提升教師專業」、「激發學生潛能」為四大推動主軸，於各推動主軸下擬定具體指標，以做為具體行動方案之依循，方案架構詳下圖。



捌、具體方案

組別	符應架構	工作項目	執行期程			
			112	113	114	115
行政規畫組		(一) 統籌工作組年度計畫及經費之辦理進度				
		1. 定期召開工作組會議	✓	✓	✓	✓
		2. 統整各工作小組計畫及經費	✓	✓	✓	✓
		3. 彙編臺北市實施本土語言教學成果	✓	✓	✓	✓
		(二) 辦理本土語文教材研發及建置資源網站				
	4-3	1. 辦理「本土語文字音字形」遊戲闖關網站建置	✓	✓	✓	✓
	4-3	2. 建置推廣本土語文教學與競賽【字音字形建議	✓	✓	✓	✓
	4-4	識字詞彙】	✓	✓	✓	✓
		3. 建置及維護臺北市本土語文教學資源網				
	3-1	(三) 鼓勵師生參加本土語言認證	✓	✓	✓	✓
		1. 辦理國民中小學現職教師(含長代)通過本土				
	2-1	語言認證補助計畫	✓	✓	✓	✓
	3-1	2. 辦理國民中小學現職教師本土語言認證換證計	✓	✓	✓	✓
		畫				
	1-4	3. 辦理國民中小學教師及學生本土語言能力認證	✓	✓	✓	✓
	3-4	獎勵計畫	✓	✓	✓	✓
	1-3	(四) 辦理學生本土語文增能活動				
	1. 推廣臺北市國民中小學申辦本土語沉浸式教學					
	獎勵計畫					
	2. 辦理本土語(閩)指導教師研習及學生本土語文					
	培力夏令營					
	(五) 建置與維護本土語文師資媒合系統與平台					

研 習 進 修 組		(一) 辦理本土語文師資培訓與增能研習				
	2-1	1. 辦理本土語文(閩南語/客家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	✓	✓	✓	✓
	2-2	認證培訓	✓	✓	✓	✓
		2. 辦理本土語文教學人員(閩南語/客家語)教學專業				
	2-1	培訓工作坊--回流課程	✓	✓	✓	✓
	2-2	3. 辦理本土語言(閩南語/客家語)語言認證加強班	✓	✓	✓	✓
	2-2	4. 辦理本土語文字音字形增能研習及字音字形手冊 推廣使用	✓	✓	✓	✓
	2-4	5. 辦理本土語文教學行政人員研習	✓	✓	✓	✓
	2-3	(二) 辦理本土語文跨際跨區專業分享與文化交流		✓	✓	✓
	4-3	1. 辦理本土語文教學外埠參訪 2. 辦理本土語文教學跨校專業學習社群	✓	✓	✓	✓
	(三) 辦理本土語文教材研發					
	1. 辦理本土語文繪本研發暨教學工作坊					

組別	符應架構	工 作 項 目	執行期程			
			112	113	114	115
活動社 團 組	1-2	(一) 辦理各校本土語教學暨母語日計畫執行檢核				
	1-1	1. 辦理各校推動本土語文教學落實檢核	✓	✓	✓	✓
	3-2	2. 辦理各校臺灣母語日活動執行情形檢核	✓	✓	✓	✓
		(二) 辦理多元本土語文展演競賽				
	3-3	1. 配合221世界母語日辦理「快樂學母語，線上	✓	✓	✓	✓
	3-3	猜燈謎活動」		✓		✓
	3-3	2. 辦理國小「聲聲不息母語情—親子說故事」徵 件活動（閩、客、原）	✓	✓	✓	✓
	3-4	3. 辦理國小本土語文（閩、客）親子及學生話劇 比賽	✓	✓	✓	✓
	(三) 辦理國高中本土語社團申請、審查及彙整					
資 源 服 務 組		一、原住民教育資源中心				
		(一) 辦理原住民族語師資培訓與增能				
	2-1	1. 辦理原住民族教學支援人員認證培訓班	✓	✓	✓	✓
	2-1	2. 辦理原住民族語師資增能研習	✓	✓	✓	✓
	2-1	3. 辦理原住民族語文競賽指導教師增能研習	✓	✓	✓	✓
	2-2	4. 辦理現職原住民籍教師工作坊	✓	✓	✓	✓
		(二) 建置整備原住民族語教學資源				
	1-1	1. 建置與執行本市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系統	✓	✓	✓	✓
	4-4	2. 建置與維護本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網站	✓	✓	✓	✓
	4-4	3. 建置「Taipei 原動力」教材網頁並擴充其內 容	✓	✓	✓	✓
	4-3	4. 研發製作字母海報及族語學習生字簿	✓	✓	✓	✓
2-3	(三) 成立原住民族語師資專業跨校社群	✓	✓	✓	✓	
2-3	1. 成立專職族語老師共備社群	✓	✓	✓	✓	

4-1	2. 成立原住民族語教支人員教學輔導社群				
4-1	(四) 辦理原住民族文化到校	✓	✓	✓	✓
	1. 辦理行動博物館計畫-原住民族文化到校推廣	✓	✓	✓	✓
3-4	教育				
3-3	2. 辦理舞原力計畫-原住民族樂舞到校教學服務	✓	✓	✓	✓
3-4	(五) 辦理原住民族學生培力工作	✓	✓	✓	✓
3-4	1. 辦理原住民學生升學多元途徑講座	✓	✓	✓	✓
1-3	2. 辦理本市學生參與原住民族部落文化體驗活動	✓	✓	✓	✓
	3. 辦理本市參加全國語文競賽原住民族語選手集訓				
1-4	(六) 建置與維護原住民族語師資媒合系統與平台	✓	✓	✓	✓
4-3	二、本土語文輔導團	✓	✓	✓	✓
4-3	(一) 結合本土語文指導員辦理本土語文教學到校	✓	✓	✓	✓
2-2	校協作與輔導。	✓	✓	✓	✓
	(二) 研究及推廣本土語文教學設計、教材案教法之創新。				
2-2	(三) 支援本土語文教材研發及推廣。	✓	✓	✓	✓
4-3	(四) 辦理分區輔導座談，推廣本土文化教育、	✓	✓	✓	✓
4-3	素養導向教學示例與評量策略。	✓	✓	✓	✓
2-3	三、原住民族教育輔導團	✓	✓	✓	✓
4-3	(一) 辦理本市教師原住民族教育議題研習	✓	✓	✓	✓
	(二) 研發製作原住民族議題融入領域教材				
4-3	(三) 辦理原住民族文化優良教案甄選	✓	✓	✓	✓
	(四) 成立原住民族教育議題融入教學社群。				
2-4	(五) 研究及推廣原住民教育學習要點落實各領域	✓	✓	✓	✓
	教學設計、教材教法之創新。				
4-3	(六) 開發及推廣原住民教育議題融入之有效教學、差	✓	✓	✓	✓
4-2	異化教學及多元評量策略與教學示例。	✓	✓	✓	✓

	(七)參訪縣市原住民教育部落或特色學校之交流				
4-1	與對話	✓	✓	✓	✓
4-2	四、鄉土教育中心	✓	✓	✓	✓
	(一)辦理本土教學教案徵選競賽。				
4-2	(二)辦理鄉土教育中心參訪申請與執行。	✓	✓	✓	✓
	五、客家事務委員會				
	(一)辦理客家文化到校服務。				
	(二)辦理客家文化園區到館參觀與導覽				
	六、原住民族委員會				
	(一)辦理原住民文化會館到館參觀與導覽				

玖、預期成效

- 一、藉由精進課程教學，落實國中小學生本土語文課程選習機制，精實課堂學習。並結合新課綱精神，發展跨領域及沉浸式本土語文教學，提升學生本土語文學習效能。
 - 二、藉由積極培訓增能、獎勵參與認證、與促進跨區跨際分享交流，增進本土語文師資專業，提升教師本土意識，涵養學生溝通、思辨、創新、傳承的本土語文素養。
 - 三、藉由落實各校母語日計畫檢核，促進本土語文教學正常化；同時藉由多元展演競賽、學生本土語文培力營隊等活動推廣，全方位策進學生本土語文聽說讀寫之表現。
 - 四、藉由本土語文補充教材研發及資源網站建置，結合本土場館文化到校與到館參觀活動，整合豐厚本土教育資源，幫助學生拓展生活經驗與學習視野。
- 壹拾、經費預算：**由教育部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專款支應。
- 壹拾壹、獎勵：**推動計畫執行有功單位之相關行政人員及教師，依辦理成效從優敘獎，以資獎勵。
- 壹拾貳、**本計畫陳局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1_1_2 推動本土語文行政規劃組113學年度工作計畫

承辦學校：南港區南港國小

一、目的

- (一) 宣導國小本土語言之重要性及正確觀念，營造校園之優良學習環境。
- (二) 提高國小教師本土語言之專業素養，精進教學方法，達成有效教學。
- (三) 增進國小學生本土語言聽、說、讀之基本能力，促進優質學習。
- (四) 促使親子正確認知母語之歷史傳承，樂於使用母語。
- (五) 辦理國小學生本土語言各項學藝競賽活動，增進學生本土語言應用能力。
- (六) 彙編出版國小本土語言各類基礎教學參考叢書，提供教師教學參考。
- (七) 推動國小本土語言教材教法研究，強化教師課程規劃與有效教學之能力。
- (八) 辦理國小教師本土語言初、進階研習，實施教師本土語言教學知能之認證。
- (九) 充實國小本土語言教學資源庫，提供學生自主學習及教師教學之互動平台。
- (十) 了解訪查各校本土語言推動情形，提供輔導及諮詢之功能。

二、項目

- (一) 工作計畫撰寫與彙整實施成果
 1. 統整各組年度工作計畫及年度預算
 - (1) 本土語言工作組下設「行政規劃組」、「研習進修組」、「課程發展組」、「原住民教育資源中心」定期檢討、規劃、執行工作計畫及推動工作組結合運作。
 - (2) 彙整相關計畫，俾爭取教育部補助預算及呈現本市本土語言工作成效。
 2. 定期召開相關會議並協助各組相關事宜
 - (1) 每6個月應定時召開督導會議，檢討及規劃工作計畫。
 - (2) 聯結各工作組彼此工作內容，整合資源發揮功效。

3.國小推動本土語言教學執行情形檢討報告：每年12月檢討整年工作推動情形，製作本土語言執行情形檢討報告，提語言委員會報告，評估整年成效並作為來年推展計畫之參考。

4.彙整臺北市本土語言實施成果

(1)每年7月彙整整年工作成果，採電子版實施成果。

(2)可提供各校及他縣市參考，具體化呈現本市工作成果。

(二) 本土語教材編撰及建立學習平臺

1.宣導各校使用臺北市本土語言親子學習動畫教材；字音字形建議識字辭彙量。

2.出版閩南語字音字形親子學習動畫教材，以活潑動畫教材製作掛於本市本土語文教學資源網 <https://pthg.tp.edu.tw/html/index.php>，宣導各校使用數位化教材，建立e化親子學習平臺，俾發揮親子共學之目的。

(三) 提供多元學習情境，增進學生學習成就感，以提高學生本土語學習成效：
辦理國民中小學本土語言夏令營。

三、預期成果

(一) 臺北市本土語言教學積極推動，並且展現豐碩的成果。

(二) 透過及親子學習動畫教材之推廣，讓家長積極參與。

(三) 透過本土文化夏令體驗營，讓孩子擴充生活經驗，拓展文化視野。

(四) 透過本土語學藝競賽，展現孩子本土語言的豐碩學習成果。

(五) 建立本土語教學諮詢輔導機制，並提升各校辦理本土語言教學績效。

(六) 輔導與協助現職教師通過教育部本土語言認證。

四、本案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1_1_3 臺北市國民小學推動本土語文教學研習進修組 113 學年度工作計畫

113.08.01 ~ 114.07.31

承辦學校：南港區南港國小

一、依據：依臺北市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計畫。

二、目標

- (一) 經由本土語文的教學研習，提升教師本土語文教學的專業能力。
- (二) 因應新課綱實施，培養教師本土語文素養導向教學知能。
- (三) 提供教師教學新知、本土語文教材教法研究。
- (四) 引導教師做本土語文之教材研發與活動設計之能力。
- (五) 鼓勵教師體驗本土文化，促進城市交流，提高教學效果及興趣。
- (六) 建構本市本土語文教師師資認證系統。

三、計畫項目：

- (一) 辦理現職教師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加強班，共2梯次，每梯次為36小時研習，旨在輔導本市現職教師通過教育部閩南語認證中高級。
- (二) 辦理教師本土語文(閩南語)字音字形班，共1梯次，每梯次為18小時研習，增進字音字形專業能力。
- (三) 辦理閩南語文教學人員教學專業培訓-回流課程，共1梯次，每梯次為18小時研習，培養本土語教師及教學支援人員本土語文素養導向教學知能。
- (四) 辦理本市本土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教學人員培訓(閩南語、客家語同時辦理)，共1梯次，每梯次為36小時研習，透過閩南語、客家語教學師資培訓及檢核，提升本市閩、客教師教學知能；儲備閩、客師資，提高本土語文教學品質，落實本土語文之文化傳承。
- (五) 辦理本土語文教學行政人員研習，共1梯次，每梯次為3小時研習，加強行政人員瞭解本土教學各項政策課程規劃，及推廣說明本土語文教育

行政暨母語日的規畫與實施等行政活動。

(六) 辦理本土工作組外埠參訪交流活動，共1梯次。

(七) 辦理本土語文繪本研發工作坊，共2梯次，每梯次為3小時研習。

(八) 與本市客委會合作，協助支援本市客語相關增能活動，結合本府客家委員會資源，支援辦理「國小、幼兒園客語師資增能訓練」。

四、實施期程：

工作項目 月份	語言 別	8	9	10	11	12	114 01	02	03	04	05	06	07
一、辦理 現職教師 閩南語語 言能力認 證加強班	閩												
二、辦理 教師本土 語文(閩南 語)字音字 形班	閩												
三、辦理 閩南語文 教學人員 教學專業 培訓-回流 課程	閩												
四、辦理 本市本土 語文教學 支援工作 人員認證 教學人員 培訓	閩 客												
五、辦理													

本土語文 教學行政 人員研習													
六、辦理 本土工作 組外埠參 訪交流活 動	閩 客												
七、辦理 本土語文 繪本研發 工作坊	閩 客												
八、支援 本市客委 會辦理 「國小、 幼兒園客 語師資增 能訓練」	客												
召開研習 進修組工 作會議													
進行各校 本土語言 師資調查													

五、預期成果

- (一) 透過本土語文師資現況調查，了解各校師資現況及問題，進而協助解決，做為本土語文政策之參考，以利本市本土語文教學之推展。
- (二) 透過研習進修、實作分享研討會，增進彼此的專業知能；且透過經驗交流，以增長本土語文師資之能量。
- (三) 透過本土語文教學人員回流研習機會，了解各校教學現場狀況，及理解本土語教師及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對於新興教育議題的需求，以期除增進專業知能外，更能擴充本土語文教學之領域視野，以落實本土教育之目標。
- (四) 提升現職教師參加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通過中高級認證比率，以達通過率目標。
- (五) 鼓勵各校自辦研習，回歸學校自主成長，教師自主學習。

六、獎勵：推動本土語言教學績優之研習進修組人員，由教育局從優敘獎。

七、本計畫經本土語言教學推動委員會通過，陳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1_1_4 推動本土語文教學活動推展組113學年度工作計畫

承辦學校：內湖區明湖國小

一、目的

- (一) 凝聚共識，規劃各工作小組之工作內容。
- (二) 協助各工作小組，完成既定之工作計畫。
- (三) 鼓勵親子在家以本土語文溝通，以增進本土語文教學之效果。
- (四) 落實各校發展本土語文教學及學習環境。
- (五) 訪視輔導本土語文教學，增進臺北市國小本土語文教學績效。
- (六) 提供諮詢輔導機制，提升臺北市國小本土語文教學品質。
- (七) 鼓勵本市各國民中小學加強本土語文教育，輔導與協助現職教師通過教育部本土語文認證。

二、項目

- (一) 落實本市國小推動本土語文教學與臺灣母語日活動
 1. 協助各校營造臺灣母語日活動積極學習情境：
 - (1) 宣導本市國民小學推動臺灣母語日及世界母語日暨本土語文績優學校評選實施計畫。
 - (2) 不定期至各校訪視輔導及追蹤，瞭解各校推動臺灣母語日活動之情形及問題，俾提供支持及輔導系統。
 2. 辦理配合世界母語日暨慶祝元宵節「快樂學母語，線上猜燈謎」活動。
 3. 辦理本市國民小學推動世界母語日「聲聲不息母語情—親子說故事」徵件活動：提供親子以母語學習、發表的機會，以增進親子共學的樂趣與成效。
 4. 國小推動本土語文教學執行情形檢討報告
- (二) 落實並發揮本土語文指導員之功能
 - 辦理本市國民小學推動本土語文教學與臺灣母語日不定期訪視活動，提供各校諮詢輔導與問題解決

- 1.由本局駐區督學及本土語文指導員進行本市各校本土語文教學不定期訪視，主動瞭解各校推動本土語文教學暨臺灣母語日活動情形，提供本市各國小實施本土語文教學諮詢輔導工作。
- 2.與本市本土語文輔導團合作，於各研習及觀摩研討會等場合，協助宣導本市推動本土語文教學暨臺灣母語日活動政策，研發創新教學方法及分享實務經驗等。

(三) 落實本土語文親子共學之精神

辦理本土語文親子及學生話劇比賽，每年4月辦理閩南語、客家語親子話劇比賽，並輔導各校3月底間辦理校內初賽完竣。

三、預期成果

- (一) 本市本土語文教學積極推動，並且展現豐碩的成果。
- (二) 透過線上猜燈謎、親子話劇比賽、親子說故事比賽及親子學習動畫教材之推廣，讓家長積極參與，使本土語文教育成為家庭教育之一環。
- (三) 建立本市國小本土語文教學諮詢輔導機制，並提升各校辦理本土語文教學績效。
- (四) 輔導與協助現職教師通過教育部本土語文認證。
- (五) 落實本市國小推動本土語文教學與臺灣母語日活動。

四、本案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1_1_5 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推廣計畫

一、前言

為推動原住民族教育相關事務，臺北市於民國89年於南港區東新國小設立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以下簡稱原教中心），並於民國106年10月13日頒訂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作業要點，在108年原住民族教育法修訂後，其於第19條清楚規範原教中心工作職掌，本中心為了符應此法也於110年修改其作業要點，定位中心任務為研發及推廣原住民族教育課程與教學，提供原住民族教育相關資源及支援，並作為諮詢及輔導學校推動原住民族教育之角色等，以期達成臺北市為理解與尊重多元文化、各族群文化皆為主流、族群共榮及充滿公平正義的校園及城市。

二、計畫期程：113年8月至114年7月

三、理念

本計畫以「學習資源中心」運作模式，整合現有設施與相關本土教育計畫，運用多媒體科技，使語言學習從教室延伸至校園各角落，藉由數位化、互動模式與體驗學習之情境，進而達成以下四大主軸：

- (一) e化網絡架構：進行「教學」、「研究」、「環境」等e化革新，健全中心體質及運作環境。
- (二) 多元化學習環境：配合遠距教學中心、數位教材研發等計畫，實現數位化的教學理念。
- (三) 專業人力培育：以師資研習培訓人力資源，創造民族教育教學專業及特色。
- (四) 落實全民原教精神：辦理相關師生認識原住民族教育議題之活動，協助各級學校推動原住民族議題之課程。

四、任務目標

- (一) 原住民族教育課程、教材與教學方法之研發及推廣。
- (二) 協助本市學校發展符合當地原住民族教育課程規劃與評量方式。
- (三) 原住民族教育相關文物與資訊之蒐集、整理、建檔、展示及推廣。

(四) 原住民族教育之諮詢及輔導。

(五) 其他有關原住民族教育事項之支援。

五、工作項目與實施期程

本計畫將檢視現行相關專案計畫、師資與資源與活動規劃，同時進行相關教育訓練及專業培訓課程，在教學與行政上需透過協調整合各項資源，以進行計畫的擬定、推動、執行及督導。本計畫的工作項目、實施期程與工作分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一) 工作項目

項次	工作項目	工作說明
1	召開工作會議	一、由原教中心召集人及相關人員不定期召開會議。 二、由原教中心執行秘書於每學期初及學期末與原教中心人員召開學期工作會議。 三、由原教中心主任於學期間每周一上午召開中心人員召開每週工作會議。
2	擬定工作計畫	規劃教材教學研討、教育研究發展活動、遠距教學研發與軟硬體教材購置，以及成果發表與展示等計畫
2.1	課程教學研討	舉辦原住民族議題師資增能活動，提升課程發展及教材製作能力，推廣原民族教育議題工作。
2.2	教材研發及推廣	調查蒐集老師教學需求之教材，研發原住民族語相關教材，辦理研習以推廣教材的使用。
2.3	遠距教學研發	辦理遠距教學課程，提升師生應用資訊科技教學能力，建構無間隙服務的優質 e 化環境。
2.4	文化學習活動	辦理參觀學習與導覽活動，並針對學習成果進行展示、研討與意見交流，結合學校資源，活絡教學活動。
2.5	中心營運業務	擴充中心網頁內容，行銷教學及活動成效；積極參與各縣市精進教學研習活動及講座分享，增進人員專業

		知能。
3	充實圖書影音教材	充實原住民族語繪本圖書及語言及文化教材，供教學研究與教材設計使用。
4	成效評估	期中與期末成效評估與檢討作為，包含編製研究發展成效評估問卷或師生使用率與研究發展成效的調查，提供後續階段改善依據。

(二) 實施期程

工作項目	113年8月至114年7月											
	8	9	10	11	12	1	2	3	4	5	6	7
舉辦工作會議												
擬定工作計畫												
課程教學研討												
教材研發及推廣												
遠距教學研發												
文化學習活動												
中心營運業務												
充實圖書教材												
成效評估												

(三) 推動人力

1. 組織架構：



2. 原教中心工作執行人力

組別	工作內容
主任	綜理業務之規劃、協調、考核、公共關係及本市原住民族相關活動之協辦等事務。
行政規劃組	擬訂本中心年度計畫、籌編預算、彙整本市原住民族教育相關統計資料、執行族語師資人員培訓獎勵事宜、協助學校推展族語教育及諮詢服務。
教育活動組	辦理學生原住民族文化學習活動、推動原住民族教育議題融入課程、協助原住民學生升學諮詢。
教學資源組	研發及推廣原住民族教育課程教材、辦理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統整及推廣原住民族教育文物、建置及管理本中心網路與資訊系統。
行政助理 (國教署計畫)	原教中心工作環境、營運及設備的添購及維護。 協助國教署補助原教中心之各項計畫及各組組長相關業務。 各項活動之攝影及影片剪輯等。 其他臨時交辦之任務。

六、預期效益

(一) 增強教師與學生對原住民族語言文化的理解和認識

1. 透過專為原住民族教育設計的教材和教學方法，提升教師對原住民族語言文化的了解，從而能更準確、深入地傳遞知識給學生，使學生對自己國家的多元文化有更深的認知和欣賞。
2. 通過實物與數位的文物展覽，激發學生對原住民族文化的興趣，促進學生進行深入探索和學習。

(二) 促進教育資源的共享與教育品質的提升

1. 透過教師研習和教材教學研討活動，建立一個積極的學術交流和資源共享平台，使教師能夠互相學習，分享教學心得和最佳實踐，從而提升教學品質。
2. 整理和數位化原住民族教育相關文物與資訊，不僅豐富教育資源中心的典藏，也便於教師和學生隨時取用，提高教學和學習的效率。

(三)推動教育的數位化轉型和創新

1. 通過設計互動式學習材料和辦理遠距教學課程，不僅為教師提供更多師資培訓的機會，也提高教師運用資訊科技於教學的能力，為學生創造一個無縫連接的數位學習環境，支持學生自主學習。
2. 推動教學媒體的數位化，使教育資源不受時間和地點限制，更加方便師生使用，有利於教育的可持續發展和創新。

(四)加強社區與學校之間的連結

1. 透過師生藝文活動的展示，不僅豐富了學校的教育資源，也促進了學校與社區的互動和交流，增強了社區對學校教育工作的支持和參與，進一步推動當地文化教育的發展。

七、經費來源：本計畫由113學年國教署補助原教中心計畫及教育局相關經費

支應。

八、本案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1_1_6 臺北市推動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及臺灣母語日計畫

一、依據：國家語言發展法

教育部訂頒12年國民教育課程綱要

教育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推動臺灣母語日活動實施要點

教育部國民中小學開設本土語言選修課程應注意事項

二、目標

鼓勵學生學習、運用各種臺灣母語，增進各族群間之瞭解、尊重、包容及欣賞，奠立臺灣母語於相關領域課程中之基礎，推展並營造臺灣母語之有利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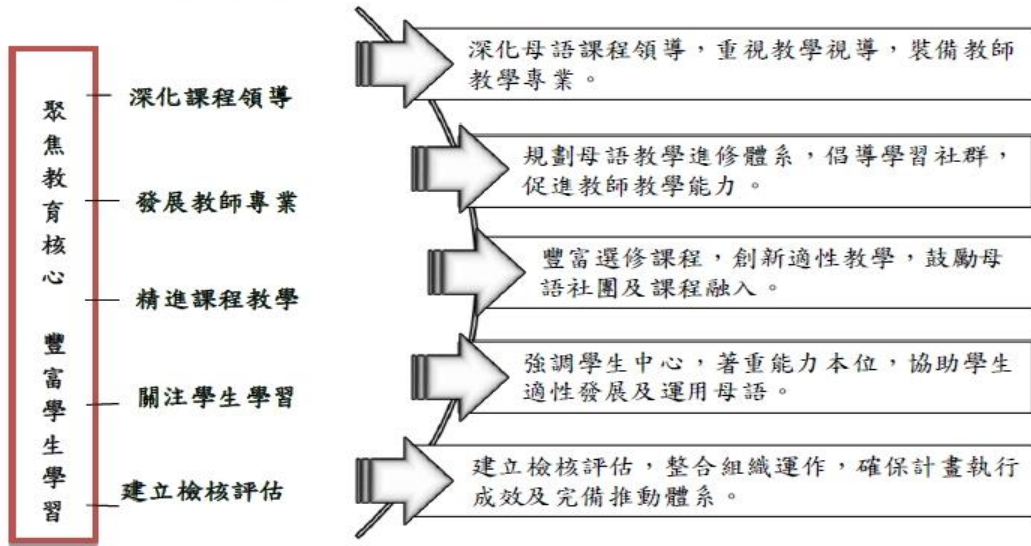
落實以臺灣為主體之本土化教學，讓學生皆能在臺灣母語日活動中做深度學習，深刻感受本土語文之美，進而建立愛護本土、關懷社會與自然之人本情懷。

落實推動原住民語文及文化教育，鼓勵原住民籍學生參加族語能力認證，亦鼓勵不同族群學生皆能認識原住民族文化。

建立檢核評估，整合組織運作，確保各校本土教育及母語日活動計畫與師資整備、課程執行成效及完備推動體系。

三、推動主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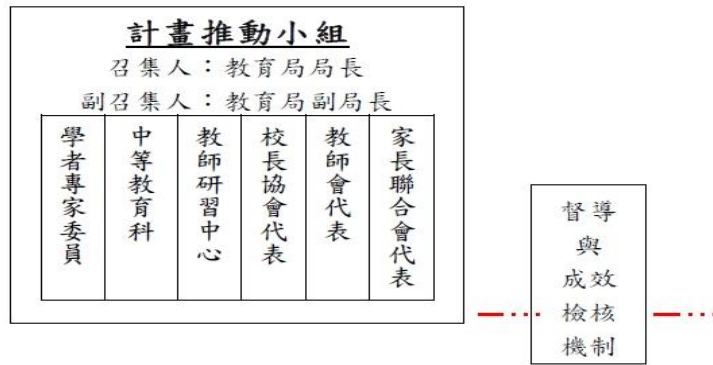
本計畫核心理念如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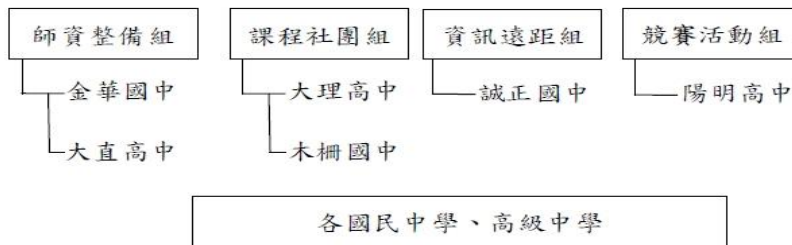
四、組織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以下簡稱本局）依12年國教課程綱要，積極推動本土教育教學，爰成立「臺北市中等學校本土教育計畫推動小組」，由本局局長擔任召集人，並請副局長、相關業務科室主管、課程督學、專家學者、學校代表、家長會代表、教師會代表等組成之。由「行政規劃組」統籌，下再分設四組：「師資整備組」、「課程社團組」、「資訊遠距組」及「競賽活動組」，由學校代表及輔導團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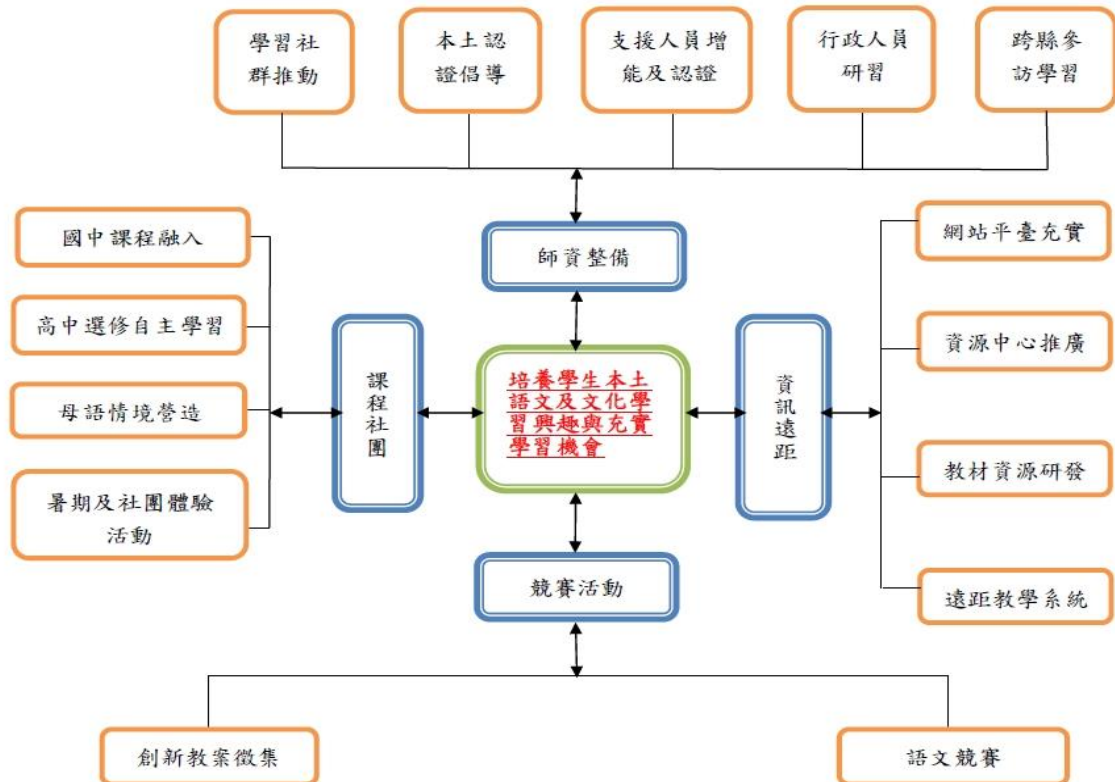
五、推動架構圖



行政規劃組



六、實施策略



本市推動中等學校本土教育計畫以「精進課程教學」、「深化課程領導」、「發展教師專業」、「關注學生學習」四個核心理念來擬定四大主軸，分別為「師資整備」、「課程社團」、「競賽活動」及「資訊遠距」，並依據四大主軸擬定子計畫，說明如下：

(一)師資整備

- 1、學習社群推動：鼓勵各校結合本土語文領域備課及相關重大議題申請教師學習社群，透過學習社群強化學校本土語文領域教學專業創新與課程發展。
- 2、本土認證倡導：訂定本市中等學校教師及學生參加本土語言能力認證獎勵計畫，為鼓勵本市國民中小學教師及學生參與本土語言能力認證，提升本土語言師資專業素養及學生本土語文能力，針對通過本土語文能力認證之教師及學生予以獎勵。
- 3、支援人員增能及認證
 - (1)辦理本土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中等教育知能培力研習」：以現任本土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為主，課程內容著重以教學知能，並融入有效教學、多元評量、補教教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合作學習(學習共同體)等中等教育階段教學知能。
 - (2)辦理本土語文教師閩南語及客家語文能力認證加強班，輔助教師順利參加認證取得證書。
- 4、行政人員研習：透過校長會議與教務主任會議宣達本土語文及文化教學重要事項。
- 5、跨縣參訪學習：本土語文課程教學團隊至各縣市參訪，了解多元文化融合、本土、華文與國際教育並重之具體作法，汲取新知及經驗，作為本市多元文化教育實施之借鏡。

(二)課程社團

- 1、國中課程融入：鼓勵本市國中開設本土語文課程，並秉持「1個學生有意願即開課」開設課程，得於假日或寒、暑假實施，學校應於開學前調

查學生之選修意願，學生有學習意願，即於彈性學習課程開課。

2、高中選修自主學習：在高中教育階段，鼓勵學校依據學生需求與學校發展願景及特色，於校訂課程或社團規劃本土語文課程，抑可連結原住民族及客家相關系所共同規劃特色本土語文教育課程。

3、母語情境營造

(1)訂定臺北市高中職以下公私立學校暨幼兒園推動臺灣母語日暨世界母語日實施計畫，鼓勵各校營造母語學習情境。

(2)各校母語日活動之規劃除利用課程融入及課間活動實施外，亦應配合寒暑假假期及課後親子共學時間，強化家庭功能與親子共學之精神。

4、暑期及社團體驗活動：辦理暑期本土教育及文化體驗營隊，鼓勵學生親近、認識進而喜愛認同本土教育，包含閩南文化、客家文化及原住民族文化。

(三)競賽活動

1、創新教案徵集

(1)結合本市高中職以下公私立學校暨幼兒園推動臺灣母語日暨世界母語日實施計畫，徵集各校本土語文與母語日活動融入各領域教學創新教案，並透過研討會分享全市教師。

(2)結合各領域活動，引導多元文化的學習與認同，充實本土教育之教材，建立整合性的本土教學資源庫。

2、語文競賽：辦理臺北市學生本土語文（含閩南語、客家語及原住民族語）競賽，組別分為國中及高中學生組，內容包含情境式演說（閩南語、客家語及原住民族語）、朗讀（閩南語、客家語及及原住民族語）及字音字形（閩南語及客語）等學藝競賽，提供學生展演舞臺。

(四)資訊遠距

1、網站平臺充實：充實及管理本市本土語文教學資源庫資料，結合臺北酷課雲，進行優質教案、數位教材、師資庫等資料蒐集。

2、資源中心推廣：結合本市原住民教育資源中心，並配合辦理相關推廣活動。

- (1)教材教學研討，舉辦原住民族教師培訓活動，提升課程發展及教材製作能力，推廣民族教育教學。
- (2)教育研究發展，廣邀民族教育的菁英發表學術論文與演說，蒐集、整理與編輯相關文獻資料，配合多媒體製作網路互動式教材。
- (3)遠距教學研發，辦理遠距教學課程，提升師生應用資訊科技教學能力，建構無間隙服務的優質 e 化環境。
- (4)文物陳列展覽，辦理參觀學習與導覽活動，並針對學習成果進行展示、研討與意見交流，結合社區資源，活絡教學活動及社區網路。

3、教材資源研發

- (1)研發本市在地化本土教育補充教學及入融入各領域之教材
- (2)結合本府原住民委員會資源，合作辦理原住民師資培訓，課程內容參照教育部訂定教師研習課程內容，融入資訊、語文各項能力等專業知能，採產出式工作坊，研發原住民族語及文化教學資源。

4、遠距教學系統

- (1)使用學校遠距教學系統，具有多點主、收播端連線功能，並透過網路專線及聲音影像即時傳輸接收，使授課教師與學生能即時互動。
- (2)授課教材及學期間作業置於 web server 供學生學習參考，師生可透過 e-mail 及 blog 等之管道進行討論。

七、檢核評估

為檢核計畫執行情形，有效推動各校本土語言與母語日，本市透過客觀的檢核機制了解本計畫之規劃與推動情形，相關作法如下：

(一)成立工作小組執行績效追蹤與輔導

- 1、定期召開工作小組會議，檢核本市中等學校本土語文及文化計畫執行情形，積極推動縣市計畫的執行成效。
- 2、隨機參與場次研習，透過參與觀察，實地瞭解研習計畫執行運作，

檢核各承辦學校辦理情形並提供適時輔導。

3、研習活動辦理後，檢視承辦學校辦理情形，藉由到校訪談深度了解計畫執行狀況、優缺點及困境建議，以為日後參考。

4、配合輔導團到校訪視機制，瞭解基層教師參與研習後對提升教室現場教學成效的影響。

(二)學校進行自我成效評估與檢討：透過年度自評表，掌握學校推動本土語文及文化之落實情形。

八、預期效益

(一)藉由精緻課程計畫，創新適性教學，落實中等學校本土教育融入各領域課程，完整發展本市本土教育學習資源並建立互動資源平臺。

(二)藉由深化課程領導，重視教學視導，促進校長、行政人員對本土教育之素養，並加強輔導團巡迴輔導之功能。

(三)規劃進修體系，倡導學習社群，提高教師本土語言教學能力及型塑本土教育研究風氣，並涵養教師對本土語言及文化融入教學之能力。

(四)強調學生中心，著重能力本位，協助學生培養本土語言聽說讀寫的能力與學習本土教育之興趣，並結合家庭力量，透過親子共學母語，深耕學生本土教育學習。

九、承辦工作有功人員獲績效優良者從優敘獎。

1_1_7 臺北市中等學校本土教育計畫推動小組 113 學年度 國中師資整備組工作計畫

一、依據：臺北市推動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及臺灣母語日計畫。

二、目標：

- (一)宣導本土語文教學相關法規，提供本市國民中學因應課程調整師資準備相關措施。
- (二)辦理本市國民中學教師參加本土語文能力認證研習課程，提升本市國民中學教師參與本土語文能力認證師資人數。
- (三)藉由各縣市參訪，了解多元文化融合、本土、華文與國際教育並重之具體作法，汲取新知及經驗，作為本市多元文化教育實施之借鏡。

三、期程：113 年 8 月至 114 年 7 月

四、成員（暫定）：

編次	學校名稱/職稱	姓名	備註
1	金華國中校長	莊政龍	
2	麗山國中校長	張幸愉	
3	金華國中主任	黃振祐	
4	明湖國中校長	林正洲	
5	雙園國中校長	白玉鈴	
6	大安國中主任	魏秀燕	
7	誠正國中主任	張再興	
8	龍門國中主任	江孟純	
9	石牌國中主任	葉嘉惠	
10	萬華國中主任	陳慧美	
11	介壽國中主任	蔡恆翠	
12	景文高中主任	蘇麗美	
13	麗山國中退休主任	吳明真	
14	龍山國中主任	黃惠琳	

15	麗山國中主任	陳憲佐	
----	--------	-----	--

(成員倘有異動，以113學年度職銜為準)

五、工作內容

- (十四) 每月定期召開會議，研商本市國民中學本土語文教學之相關議題。
- (十五) 視需要召開不定期會議，研討實務問題解決措施之建議。
- (十六) 辦理本市國民中學本土語文教學相關法規宣導及實務研習。
- (十七) 辦理本市國民中學教師參加本土語文能力認證加強成長研習。
- (十八) 辦理本土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增能及認證研習。
- (十九) 辦理本工作組成員知能成長活動，促進專業成長。
- (二十) 外埠參訪與各縣市校際交流，實務經驗提供本市國民中學推展本土語文教學參考。
- (二十一) 協助辦理相關本土語文教學之會議或研習成長活動。
- (二十二) 本工作組成員依區域劃分責任區，針對問題進行資料蒐集與實務研議，及提供各校實務經驗參考。
- (二十三) 辦理本土語文認證考試報名費補助事宜。
- (二十四) 辦理本土語文認證考試及教學獎勵計畫。
- (二十五) 其他有關提升本市國民中學本土語文教學相關活動之參與，及提供推展建議。

(二十六) 期程與內容

項目\月	8	9	10	11	12	1	2	3	4	5	6	7
定期會議												
法規實務研討												
本土語文教學工作 宣導												
增能工作坊												
本土語言能力認證												

加強班研習												
外埠參訪校際經驗學習												

六、 諮詢分工（暫定）：依區域劃分由成員負責協助

組別	區域	負責成員
北區	北投區(9所)士林區(11所) 大同區(7所)中山區(7所) 松山區(6所)內湖區(9所)	成員 1-8
南區	中正區(5所)萬華區(4所) 南港區(3所)信義區(4所) 大安區(12所)文山區(12所)	成員 9-15

七、 經費：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學校本土教育計畫推動小組相關經費支應。

八、 獎勵：推動本計畫有功人員從優敘獎。

九、 本計畫報局核可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1_1_8 臺北市中等學校本土教育計畫推動工作小組 113 學年度資訊 遠距組（臺北市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中心）工作計畫

一、前言

為落實 108 課綱，學校以學生修習本土語文意願為課程開設之基礎，108 學年度本局以「精進課程教學」、「深化課程領導」、「發展教師專業」及「關注學生學習」為本土語文教育施政重點，營造優質本土語文學習情境。本市於 106 年於誠正國中設置「臺北市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中心」提供臺北市國高中職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之教學活動。

因應國家語言發展法第 9 條規定並配合課綱之修訂及推動期程，於 111 學年度起本土語文將列為國小、國中及高中職之部定必修課程。本市將於「臺北市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中心」，增加「網站平臺充實」、「資源中心推廣」、「教材資源研發」及「遠距教學系統」等工作向度，從各項軟體與硬體之設置，進行空間改善、文物購置與展示、圖書資料與影音蒐集等，規劃設計導覽手冊、教學活動，並建置原住民族教育專屬網頁，提供各級學校教師教學資源與素材。藉以帶動原住民族語教師進行教學相關研究，促進族語文化教學內涵，結合族語教育理念與深耕發展需求，成立兼具本土化、國際化及數位化的教學資源中心，塑造多元典範的教學研究環境設備，並培育、訓練教材研發師資人力。

二、臺北市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中心作業要點：

（一）中心人力配置如下：

召集人	1人	教育局副局長
副召集人	1人	教育局中等教育科科長
執行秘書	1人	誠正國中校長
專案教師	1人	專案教師

（二）中心編組：

1. 召集人：指導本中心運作及發展方向。
2. 副召集人：督導本中心執行相關業務。

3. 執行秘書：統籌及執行本中心相關業務及會計事項，綜理本中心各項業務。
4. 專案教師：
 - 4.1、綜理中心業務之規劃、協調、公共關係及本市原住民族相關活動之辦等事務。
 - 4.2、建立本市原住民師生名冊、建立各校族語學習統計資料庫、辦理相關原住民族族語學習活動、訂定原住民族教育具體之指標及相關文書作業、經費規劃及執行。
 - 4.3、族語師資增能培訓、師資研習活動、原住民族教育課程與教學之推廣、經費規劃及執行。
 - 4.4、辦理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中心網站建置管理並整合原住民族教育相關資源、原住民族一般教育相關文物與資訊之蒐集、整理、建檔、展示及推廣、經費規劃及執行。

三、計畫期程：113年8月至114年7月(113學年度)

四、計畫目標

- (一)遠距教學研發，提升師生應用資訊科技教學能力，建構無間隙服務的優質 e 化環境。
- (二)教材教學研討，提升課程發展及教材製作能力，推廣民族教育教學。
- (三)文物陳列展覽，結合社區資源，活絡教學活動及社區網路。
- (四)教育研究發展，蒐集、整理與編輯相關文獻資料，配合多媒體製作網路互動式教材。

五、內容

(一)內容

根據計畫目標，並符合臺北市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中心設立基準，本計畫分為以下幾個工作項目以達到目標：

1. 教材教學研討室

辦理原住民族語師資培訓與相關教材教學研討活動，並進一步發展成為能夠以網路進行方式，使研發的教材與教學活動，其推廣與適用更具應用價值，藉以提升本中心與各級學校間的合作模式與整合性。

2. 教育研究資料室

設置圖書與視聽媒體資料櫃，原住民族文化教育書籍、視聽資料、影音媒體、原住民族各族語教材，數位化原住民族文化教育資料，設置目錄檢閱系統，提供師生進行資料檢閱、教材研發與原住民族語教學使用。

3. 遠距教學研發室

運用資訊平台，鼓勵原住民族學生能透過資訊平臺學習自己的母語，講自己的母語。為增加本遠距教學系統使用便利性，規劃各族語藝術、文化、語言等資料進行數位化分類，讓原住民族語在臺北市生根，開創族語文化的發展新頁。

4. 文物陳列展覽室

中心目前僅有阿美族、泰雅族及太魯閣族等少量樂器及編織作品，需增加他族之服飾及相關文物。再者，將原有文物數位化，以讓文物達到易於保存性並可增加網路流通性，使本土文化資料更富有使用價值；另外將建置活潑互動式體驗媒體，更能引導學生與大眾主動接觸學習，促進了解原住民族文化特色與多元文化發展。

5. 充實中心業務活動

整建學校空間並將教材教學研討室、教育研究資料室及文物陳列展覽室建置於同區，讓教師積極參與並活化利用中心資源結合於教學成效；擴充中心網頁內容，行銷教學及活動成效；積極參與各縣市精進教學研習活動及講座分享，增進人員專業知能。

六、預期效益

期望透過發展計畫，整合資源並妥善運用教育資源中心軟硬體環境與設施，藉由課程規劃、使用規劃與管理規劃，希冀達成以下效益：

(一)教材教學研討

1. 研發及推廣民族教育教材，展示及推廣原住民族文化。
2. 舉辦教師研習活動及相關教材教學研討活動，提供教學之諮詢及輔導，強化教育網絡。

(二)教育研究資料

1. 蒐集與整理原住民教育相關文物與資訊，豐富本中心典藏文物。
2. 教學媒體數位化，編輯原住民民族教育教育資料，延續族語文化。

(三)遠距教學研發

1. 辦理師資培訓課程，發展原住民族教育之課程，並促進教學精進技巧。
2. 設計教學與學習素材，並設計以隨機互動模式，使教材的運用更彈性化。
3. 透過網路線上資源中心，可預習或複習更豐富的內容，提高學生的自我學習能力。

(四)文物陳列展覽

1. 文物陳列實體與數位化系統並置，以網路互動式教材，利用隨機互動式系統功能，以提升學生學習興趣。
2. 行動博物館-推廣本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原住民族語言與文化學習活動，促進學生與家長親子共學。
3. 結合社區資源，以強調教育性及生活化，活絡教學活動。

(五)充實中心業務活動

1. 整建教材教學研討室、教育研究資料室及文物陳列展覽室，提供教師完善的資源結合於教學上。
2. 擴充中心網頁內容，行銷教學及活動成效。
3. 積極參與各縣市精進教學研習活動及講座分享，增進人員專業知能。

七、經費來源：由教育局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八、本案計畫經校長同意，陳教育局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1_2_1 臺北市 113 學年度國民小學推動臺灣母語日及世界母語日暨 本土語文績優學校評選實施計畫

98年12月3日訂頒
101年9月4日修訂
104年8月12日修訂
111年11月7日修訂
112年10月20日修訂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本土教育補助要點。
- 二、教育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推動臺灣母語日活動實施要點。
- 三、臺北市 113 學年度國民小學本土語文工作小組年度工作計畫。

貳、目的：

- 一、呼應聯合國教科文組織（UNESCO）訂定每年2月21日為世界母語日，以促進語言和文化的多樣性，保護世界多種語言的寶貴資產。
- 二、喚起民眾用自己的母語表達思想，進行創作和傳播自己的作品，世界各國應共同維護少數族群的語言。
- 三、鼓勵學生學習、運用各種臺灣母語，增進各族群間的瞭解、尊重、包容及欣賞，奠立臺灣母語於相關領域課程中之基礎，推展並營造臺灣母語優質環境。
- 四、落實以臺灣為主體之本土化教學，讓學生皆能在臺灣母語日活動中做深度學習，深刻感受本土語文之美，進而建立愛護鄉土、關懷社會與自然之人本情懷。
- 五、瞭解本市各國民小學實施本土語文教育現況，輔導各校落實本土語文教學，提高教育現場教與學之效能。

參、實施對象：

本市各公私立國民小學。

肆、實施期間：

- 一、平時應配合臺灣母語日之精神，妥善規劃母語推廣活動於各年級各班

年度中任一節（或一節以上）課程，以落實課程融入。

二、平時利用課間時間實施母語推廣活動。

三、每週擇訂1日上課日為學校臺灣母語日。

四、充分利用寒暑假及二月份之重點期間推動相關活動。

伍、實施原則：

一、本計畫所推動之世界母語，係指學校所在社區民眾日常使用之閩南語、客家語、原住民族語等臺灣本土語文。

二、各校本土語言推動小組應擬訂相關活動內容，於規劃期程內辦理執行。

三、母語日活動之規劃除利用課程融入及課間活動實施外，亦應配合寒暑假假期及課後親子共學時間，強化家庭功能與親子共學之精神。

四、世界母語日結合臺灣母語日之推動，應包括課程規劃、教學實施、課間活動、情境布置、創作發表或研究等之深度運用，於教師教學、親師生溝通、同儕互動時，儘量使用當地多數居民所屬之臺灣母語，並應兼顧地區少數族群較常使用之日常語言。

五、活動內容以生活化、趣味化、統整化為原則，應將相關領域中與本土教育相關之內容，予以重新整合，並針對各校之特色，結合本土語文，規劃活動主題。

六、學校行政人員、教師以身作則，儘量使用母語作為公共語言、教學語言，在校園中充分使用，成為學生表率。

陸、實施方式及內容：

一、教育局主辦內容

教育局配合母語日統籌規劃辦理全市性活動：221世界母語日宣導活動、本土語言親子動畫教材研發、本土語言學藝競賽活動、本土語言親子話劇比賽、本土語言親子說故事徵件活動……及其他推廣活動或競賽。

二、各級學校實施方式及內容

- (一)課程融入：各年級、各班，於年度中任一節（或一節以上）課程，以母語（元素）結合非本土語言課程教學或團體活動。
- (二)課間活動：於課間播放以母語發音之音樂、新聞、廣播或師生間以母語進行對話、交談等。
- (三)情境布置：於校園公共區域或各班教室中，將母語融入情境布置內。
- (四)擇訂每週1天為學校母語日，辦理母語推廣活動。
- (五)請各校於每年2月1日至2月28日，全面推動「世界母語日」活動，確實納入行事曆，並於當月實施宣導暨各項活動。
- (六)加強師資增能，利用各種集會、觀摩會、座談會等活動機會，宣導尊重本土語言、臺灣母語、世界母語，讓多元語言樣態融合於臺灣社會中，鼓勵教師參加本土語言認證及相關增能研習。
- (七)配合教育局活動辦理推動世界母語日學藝競賽、戲劇或社團展演推廣……等多元活動方式，以趣味化、融入式的方式推動世界母語日活動。
- (八)規劃寒暑假及平日親子共學作業，辦理母語日相關學習成果展，以收家庭親子學習之功效；加強推動家庭母語學習功能，鼓勵家長與學生在家使用母語交談，讓母語確實運用於生活中。

柒、考核與成效檢討：

- 一、學校自評：即日起至114年5月9日止，根據學校實施情形填具自評分數、實施概況具體描述，填妥後逐層核章。
- 二、資料報送：114年5月9日前，將活動成果及佐證相關文件紙本，以聯絡箱方式遞送至本市(139)明湖國小學務處。本計畫附件一-三，請檢附核章掃描後PDF檔及原始WORD格式檔案，其餘相關佐證資料亦請提供電子檔案。請以電子郵件寄至：ckchiang@mail.mhups.tp.edu.tw，如檔案太大可將檔案上傳至個人雲端硬碟，**知道連結者可以檢視**，並寄送相關連結至電子信箱。檔案名稱請以學校連絡箱號加校名作為開

頭，(如：139 明湖本土語言教學融入各領域相關課程計畫)。

三、本局各公私立國民小學於母語日活動期間，配合本局本土語言及臺灣母語日年度視導活動，進行定期及不定期訪視。

四、本案業務承辦明湖國小姜智凱老師，聯絡電話 26323477 分機 69。

捌、本土語文績優學校評選方式

一、實施原則：配合本市「112-115學年度本土語文指導員諮詢輔導工作計畫」，由本市本土語文指導員從當學年度訪視學校中評選績優學校。

二、獎勵名額：每學年度訪視學校間數之五分之一(四捨五入至整數)。

三、表揚方式及日期：

(一)獎勵內容：頒發獎狀1紙，並由各校秉權責進行校內承辦人員敘獎，敘獎額度為嘉獎二次1人、嘉獎一次2人

(二)頒獎典禮：於次一學年度世界母語日記者會(暫定每年度2月21日)進行表揚為原則。

四、評選標準：參照臺北市本土語文指導員諮詢輔導工作計畫輔導項目。

玖、經費：辦理本案所需經費由各單位(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壹拾、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推動臺灣母語日暨世界母語日活動成果

檢核項目	參考指標	成果敘述	備註
教學行政人員研習	派員參與教育局辦理之「本土語文教學行政人員研習」。	請檢附研習時數或佐證資料	
成立推動工作小組	成立本土語文及推動臺灣母語日活動小組，擬定「臺灣母語日」計畫。	請檢附相關實施計畫 (<u>承辦人、主管須核章</u>)、小組成員電子檔及記錄 學校自評： <input type="checkbox"/> 特優 <input type="checkbox"/> 優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可 <input type="checkbox"/> 待加強	
確實調查學童修課意願	舊生於5月底前、新生於新生報到日進行學童選修本土語言意願調查。	學校自評： <input type="checkbox"/> 特優 <input type="checkbox"/> 優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可 <input type="checkbox"/> 待加強	
	閩南語課程是否對應學童選修意願開課： ◎選修人數：_____人 ◎修課人數：_____人 ◎開課率：_____%	學校自評： <input type="checkbox"/> 特優 <input type="checkbox"/> 優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可 <input type="checkbox"/> 待加強	若未按學童選修語別開課，請說明原因：

檢核項目	參考指標	成果敘述	備註
	客家語課程是否對應學童 選修意願開課： ◎選修人數：_____人 ◎修課人數：_____人 ◎開課率：_____％	四縣腔____人、海陸腔____人 大埔腔____人、饒平腔____人 詔安腔____人 學校自評： <input type="checkbox"/> 特優 <input type="checkbox"/> 優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可 <input type="checkbox"/> 待加強	
	原住民族語課程是否對應 學童選修族別開課： ◎選修人數：_____人 ◎修課人數：_____人 ◎開課率：_____％	請按各語別、各方言別 如上客家語具體描述： 學校自評： <input type="checkbox"/> 特優 <input type="checkbox"/> 優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可 <input type="checkbox"/> 待加強	
本土語言課程師資安排	◎擔任學校本土語言教學之現職教師，應通過本土語文能力認證中高級以上為原則。 ◎本土語文課程由現職教師授課者，其通過本土語言認證教師授課節數	本校普通班 班 1. 閩南語課程每週(A)節 ◎通過中高級以上認證正式教師每週授課(B)_____節	1. 閩南語師資符合率： $(B+C)/(A-D-E) = _ \%。$ 2. <u>上述不含通過初進階研習教師。</u>

檢核項目	參考指標	成果敘述	備註
	<p>占現職教師授課總節數之比率，應逐年提高，並以達百分之百為目標。</p>	<p>◎通過中高級以上認證代理代課教師每週授課(C)_____節</p> <p>◎教育局補助之教支人員鐘點費教師每週授課(D)_____節</p> <p>◎通過中高級以上認證鐘點代課教師每週授課(E)_____節</p> <p>★閩南語符合率： %</p> <p>2. 客家語課程每週節</p> <p>◎教育局補助之教支人員鐘點費每週授課節</p> <p>◎通過中高級以上認證正式教師每週授課節</p> <p>學校自評： 特優 優 良 可 待加強</p>	<p>3.請檢附(B)通過中高級以上正式教師語文認證證書影本，並於證書上註明授課節數。<u>(身分證字號請留白)</u></p>

檢核項目	參考指標	成果敘述	備註
積極鼓勵本市學生參加並通過語言認證	1.本年度參加語言認證學生數 閩南語：_____人 客家語：_____人 原住民族語：_____人 2.本年度通過語言認證學生數 閩南語：_____人 客家語：_____人 原住民族語：_____人	實施概況具體描述： 學校自評： <input type="checkbox"/> 特優 <input type="checkbox"/> 優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可 <input type="checkbox"/> 待 加強	
課程編班與時間安排	課程應於第 1~7 節正式課程時間實施，原住民族語課程因排課或師資延聘確有困難者，得利用正式課程以外時間實施。	實施概況具體描述： 學校自評： <input type="checkbox"/> 特優 <input type="checkbox"/> 優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可 <input type="checkbox"/> 待 加強	
	學校應視各類本土語文課程選習學生數，得以班群方式，不受班級限制，並以同年級實施為原則，依學生選習語言類別編組；同年級同語言別（客家語、原住民族語為同方言別）選習之總人數為十五人以下者，應合班上課。	實施概況具體描述： 請檢附課表 學校自評： <input type="checkbox"/> 特優 <input type="checkbox"/> 優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可 <input type="checkbox"/> 待 加強	

檢核項目	參考指標	成果敘述	備註
	<p>擇訂每週 1 天為學校母語日，辦理母語推廣活動。</p> <p>臺灣母語日：每週</p>	<p>實施概況具體描述：</p> <p>學校自評： <input type="checkbox"/>特優<input type="checkbox"/>優<input type="checkbox"/>良<input type="checkbox"/>可<input type="checkbox"/>待 加強</p>	
<p>具體執行實質有效之「臺灣母語日」與「世界母語日」相關活動</p>	<p>學校與教師能適當營造本土語文學習情境(例如：校園標示牌以本土語文文字呈現、師生適時運用母語、課間學生母語廣播等)。</p>	<p>實施概況具體描述：</p> <p>學校自評： <input type="checkbox"/>特優<input type="checkbox"/>優<input type="checkbox"/>良<input type="checkbox"/>可<input type="checkbox"/>待 加強</p>	
	<p>配合「221 世界母語日」規劃並實施相關活動。</p>	<p>實施概況具體描述：</p> <p>學校自評： <input type="checkbox"/>特優<input type="checkbox"/>優<input type="checkbox"/>良<input type="checkbox"/>可<input type="checkbox"/>待 加強</p>	

檢核項目	參考指標	成果敘述	備註
積極參與本局辦理之各項本土語文活動	參與本局辦理之多語文競賽（演講、朗讀、字音字形）、聲聲不息母語情親子說故事比賽、線上猜燈謎、親子話劇比賽等。	實施概況具體描述： 學校自評： <input type="checkbox"/> 特優 <input type="checkbox"/> 優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可 <input type="checkbox"/> 待 加強	

備註：此表需繳交WORD格式

填表人：

主任：

校長：

連絡電話

113 本土語文教學、221 世界母語日暨臺灣母語日學校活動辦理花絮

學校名稱：○○區○○國民小學

備註：此表

需繳交 WORD 格式

圖說：行政規劃與運作	圖說：課程設計與教學
圖說：母語日活動	圖說：221世界母語日活動
圖說：校園情境布置	圖說：參與本局辦理本土語文活動

※表格不足請自行增列

1_3_1 臺北市 112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
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國民教育輔導體系-國民教育輔導團
語文領域(本土語文)輔導小組計畫

目錄

壹、依據.....	01
貳、輔導小組組織架構及分工表.....	01
參、現況分析與需求評估.....	03
肆、計畫目標.....	05
伍、輔導團輔導模式及服務(支持或輔導)內涵.....	05
陸、112學年度推動重點與行動方案.....	07
柒、輔導小組團務行事曆.....	08
玖、預期成效.....	08
附錄(子計畫)	
子計畫一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語文領域(本土語文)輔導小組輔導工作實施計畫.....	10
子計畫二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語文領域(本土語文)輔導小組「數位遠距能自主」創新研發教學資源學習計畫...	17
子計畫三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語文領域(本土語文)輔導小組優質精進課程教學「學習認證共備趣」增能計畫.....	20
子計畫四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語文領域(本土語文)輔導小組「藝術傳唱好文化」跨域整合推廣活動計畫.....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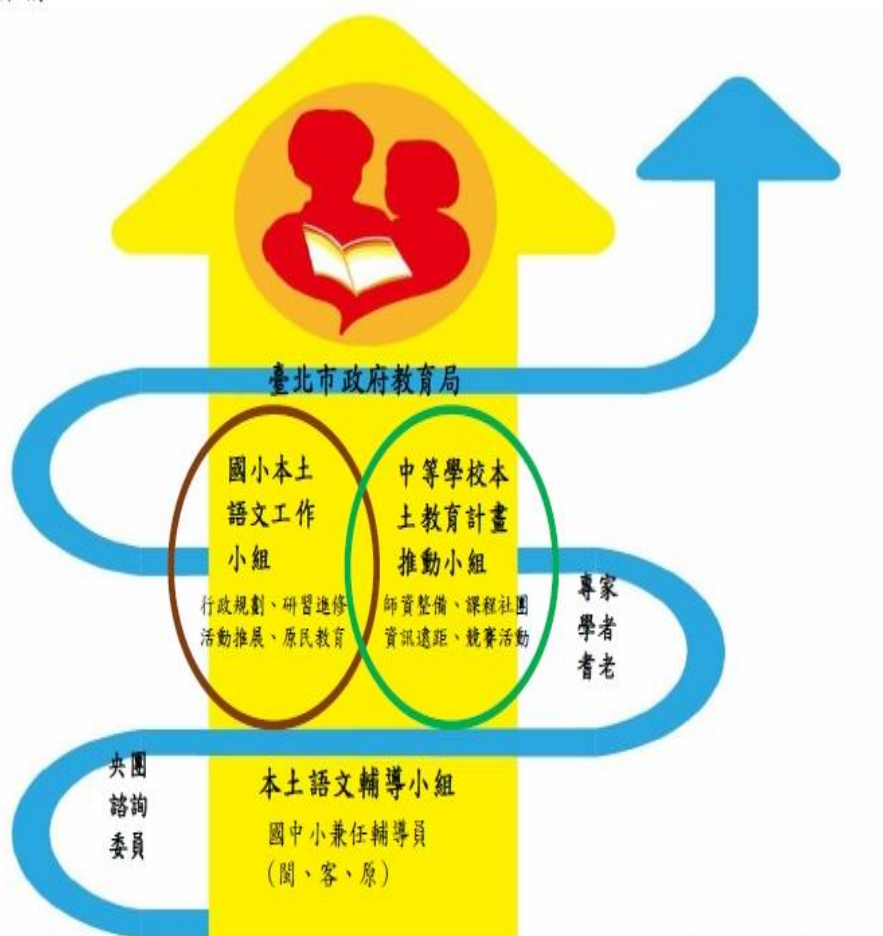
臺北市112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國民教育輔導體系-國民教育輔導團語文領域(本土語文)輔導小組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二、臺北市112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三、臺北市112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整體團務計畫。
- 四、臺北市112年度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

貳、輔導小組組織架構及分工表

一、組織架構



本土語文輔導小組組織架構圖

說明：

(一)本輔導小組自93年8月1日成立迄今，現由南港國小張嘉芬校長擔任召集人，聘請博愛國小徐建華校長、明湖國小虞志長校長、螢橋國中莊志明校長擔任副召集人，成員來主要自本土語文推動工作小組之學校校長、主任，並分別邀集各學層、各語言別及學有專長之教師投入教學輔導行列，謀求政策與輔導作為符應教學現場需求，使理想能在學校教育落地生根、相互滋長，又能一脈相承、水平延展，有效提升本土語文教育績效。

(二)結合教育部、本市教育局、客委會與原民會等資源，積極推展語言教育、藝術文化、課程研發、教學創新與諮詢輔導等政策，藉由小組會議時間，秉持分享、反思、進步與實驗等精神，融合智慧學習與親子共學，掌握語文教育的傳承創新、永續發展之核心價值，開創多元、優質的本土語文學習環境，促進教學效能，提升學習成效。

(三)109年度成立中等學校本土教育計畫推動小組，並邀集工作組學校成員中具本土語文專長教師加入本輔導小組，協助推展中學本土語文教育相關政策。

二、分工表

編號	姓名	職務	服務階段	輔導團三階認證			教師專業發展 三類人才(含教學輔導教師) 培訓認證			十二年國教種子講師 培訓認證情形		
				初階	進階	領導	初階	進階	教輔	總綱	主題進階	領綱
1	張嘉芬	召集人	國小			106	98			107		108
2	虞志長	副召集人	國小			101				106	108	
3	徐建華	副召集人	國小			97						
4	莊志明	副召集人	國中							107		
5	吳振吉	團務祕書	國小									
6	黃永城	兼任輔導員	國小	97	111	107				108		107
7	蔡淑惠	兼任輔導員 (兼任教育部 指導員)	國小	111	98		101			106	106	107
8	陳冠燁	兼任輔導員	國小	111	98		102	106		109		107
9	吳美穎	兼任輔導員	國小	100	100		102	103	103	109		107
10	許嘉勇	兼任輔導員 (兼任教育部 指導員)	國小	101	102		102			105		107
11	張瑜琦	兼任輔導員	國小	95	103		100	108	97	108		107
12	林連鎧	兼任輔導員	國中	102	103		102	104				107
13	陳明德	兼任輔導員 (兼任教育部 指導員)	國小	111	104		101		97			107

編號	姓名	職務	服務階段	輔導團三階認證			教師專業發展 三類人才(含教學輔導教師) 培訓認證			十二年國教種子講師 培訓認證情形		
				初階	進階	領導	初階	進階	教輔	總綱	主題進階	領綱
14	白紫.武 賽亞納	兼任輔導員 (兼任原資中 中心主任)	國中	103	104		102	104	101			
15	黃美貞	兼任輔導員	國小	105	111		102	104		108		107
16	陳雅菁	兼任輔導員	國小	106	107		104	105		108		107
17	李婉菁	兼任輔導員	國小	111	107		106			108		107
18	許沛琳	兼任輔導員	國小	107						109		107
19	林品紋	兼任輔導員	國中	111								
20	李蕙芳	榮譽輔導員	國小									
21	洪艷玉	榮譽輔導員	國小	100								
22	左春香	榮譽輔導員	國小	97	97				96			
107~110人數				1	3	1	0	1	0	10	1	13
已取得認證總人數				15	13	4	11	7	5	13	2	13

參、現況分析與需求評估

一、政策與輔導重點

- (一)語言文化傳永續：以「跨域整合推廣活動」兼具多元文化、多元學習、邁向國際等層面，涵養親師生經驗生活價值，如「推動親子共學母語-創作與話劇」、「激勵親師生終身學習-取得語言認證」、「精進本土語文教學知能-創新教學實驗」及「弘揚在地本土文化-傳統藝術教育」等策略，使師生具備運用本土語文進行溝通、思辨、創作、文化傳承及國際關懷應有的知識、能力與態度，以建構多語文化圈。

(二)智慧學習自發展：探索本土語文結合元宇宙學習可能性，並以「創新研發教學資源」、「優質精進課程教學」，透過陪伴支援、到校協作與群組研習，邀集教師(現職及教學支援人員)、行政人員，以教學研究、意見分享及共同創作等方式，引導省思、互惠信任、人際互動、智慧交流及組織成長型團隊等策略，以傳承本土語文，並從傳統中尋求創新，促進語言文化之永續發展。

二、成效檢核與省思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內容	實施成效	省思
1	本土語文輔導小組輔導工作實施計畫	(1) 跨域整合團務推廣 (2) 創新研發學習資源 (3) 優質精進課程教學 (4) 國中國小輔導員專業成長對話 (5) 其他(總綱與領綱宣講、教學正常化、行政人員課程領導專業知能培訓、宣講國家語言發展法、本土語文教育，以及國中	(1) 小組會議研討共23場次，共322人次與會。 (2) 辦理教學研究與輔導共7場次，計114人次參與教學策略研討與公開授課；到校諮詢服務共29場，約120人次參與。 (3) 與國中輔導員專業對話與發展共13場，計183人次參與。 (4) 具初階15位、進階13位、領導人4位；12年國教總綱種子13位、領綱種子13位、主題進階2位。	依計畫辦理到校諮詢輔導、小組研討、專業學習工作坊、國中小輔導員對談等活動，一方面充實輔導員課程領導與教學知能，擴展教學輔導效能，同時亦協助教育局辦理國中小分區研討會，以及教學支援人員培訓計畫，豐富教師課堂教學知能，並充實國中本土語文教學支援人力資源。

		開設本土語文課程規劃等)	<p>(5)4位參與閩語認證電腦化施測種子教師培訓研習。</p> <p>(6)2位參訓111學年度本土語文師資培訓種子講師共備工作坊。</p> <p>(7)辦理4場次國中因應111本土語文納入必修課之師資規劃與開課說明，總計約240人次，含校長、主任、教學組長等人員參與。</p>	
2	「數位遠距能自主」創新研發教學資源學習計畫	<p>(1)因應教學與學習需求，研發在地、生活化之補充教材與教學示例，藉以推展年度重點議題、策略，增進有效教學，並提升本土語文能力。</p> <p>(2)輔導學校落實執行國民教育相關政策，建</p>	<p>(1)結合小組會議辦理工作坊計6場次，產出6單元教學示例。</p> <p>(2)跨域共作，引進專長人員，與輔導員互動對話，研發本土語文閩南語與客家語補充讀本、221世界母語日線上猜燈謎、原住民族語文等數位教材。</p> <p>(3)參加北一區研討會及跨縣市聯盟交流工作坊，研討、分享、交</p>	編印「小弟佇佗位」與「阿文的心內畫」本土語文讀本，以及原住民族語親子電子書與族說臺北動畫教材等，研發教師數位教學資源及學生自主學習素材，錄製非同步學習資源，推展與運用遠距直播共學方案，加強師生使用資訊科技能力，研發在地、

		立課程與教學專業經營團隊 (3)推展與運用遠距直播共學方案，加強師生使用資訊科技能力。	流、反思，以聚焦並發揚本市本土語文教育政策理念。	生活化之補充教材與教學示例，推展年度重點議題與策略，增進有效教學，提升本土語文教育成效。
3	優質精進課程教學「鳩團學習認證趣」學習計畫	(1)宣講12年國教總綱及本土語文領綱，轉化為教學專業知能。 (2)聚焦課堂教學與學習效益，以確保教學品質，促進學習效果。	(1)截至112/2/23已辦理6場次學習工作坊、1場次分區研討，計150人次參與。 (2)透過實體或線上會議室即時影音或通話功能，推展異地、跨校、共好之本土語文教學研討模式。 (3)輔導國中教師取得語言認證，共辦理4梯次閩、客語言認證基礎班，約200人次參與；閩南語5梯次與客家語2梯次認證加強班，約550人次參與。	聘請專家學者帶領輔導員完成素養導向之教學與評量設計，推廣課綱理念與創新學習資源，提升教師教學方法、省思與班級經營等知能，促進本土語文化發展。
4	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語文	(1)推廣原住民族語言、文物與	(1)搭配學校課程規畫，辦理11所國小「行動博物館」文物展，每	輔導員運用本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文物，主動走入

<p>領域本土 語文小組 - 「藝術 傳唱好文 化」跨域 整合推廣 活動計畫</p>	<p>文化入校交流 機會。</p> <p>(2)巡迴展覽推廣 多元文化。</p> <p>(3)促進學生體認 原住民文化、 風格及其脈 絡，珍視原住 民文化、文物 與作品，並熱 忱參與多元文 化的活動。</p>	<p>校5日展覽及6節次文 化藝術導覽課程。</p> <p>(2)結合藝文領域，提供 8所國中「舞原力樂 舞教學服務計畫」， 每校4~6節語言學習 導入樂舞文化學習活 動。</p> <p>(3)共19校、228班、約 9000人次參觀，認 識、欣賞原住民族文 化與藝術，並學習原 住民族生活常用語 言。</p>	<p>學校，推廣本土藝 術文化，增益原住 民族教育發展，促 進多族群交流機 會，並提升本市國 中小師生對原住民 族文化之認識，進 一步了解與促進多 元文化發展。</p>
--	--	---	--

三、教師與學生需求

項目	優勢	劣勢	因應策略
<p>教師 教學</p>	<p>(1)豐富助學的教材資 源。</p> <p>(2)合作學習的社群組 織。</p> <p>(3)科技輔助教學能力 佳。</p> <p>(4)運用多樣教學策略。</p> <p>(5)明確的輔導管教措 施。</p>	<p>(1)教學情境不易維持。</p> <p>(2)教支人員高齡及員額不足。</p> <p>(3)課室管理與常規不易貫徹。</p> <p>(4)課務、科目間之排擠效應。</p>	<p>(1)活化有效教學~ 社群共備合作 樂教學</p> <p>(2)精進課程學習~ 師生協力同行 勤學習</p>

學生學習	(1)樂於接觸異國文化。 (2)合作學習能力佳。 (3)勇於嘗試資訊科技軟硬體設備。	(1)個別學習差異性。 (2)使用母語溝通動能不足。 (3)家庭運用母語溝通斷層。	(3)智慧學習發展~ 善用數位媒材 傳習本土文化
------	--	---	--------------------------------

肆、計畫目標

為實現本市教育理念與願景，以「創新、前瞻、卓越、永續」的理念，並激發成為自發主動的學習者，達成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自發、互動、共好」理念，透過策略方案，持續每年輔導至少70所學校，每3年走訪全市國中小學，以語言學習根本，進而理解並認同本土文化意識，並促進終身學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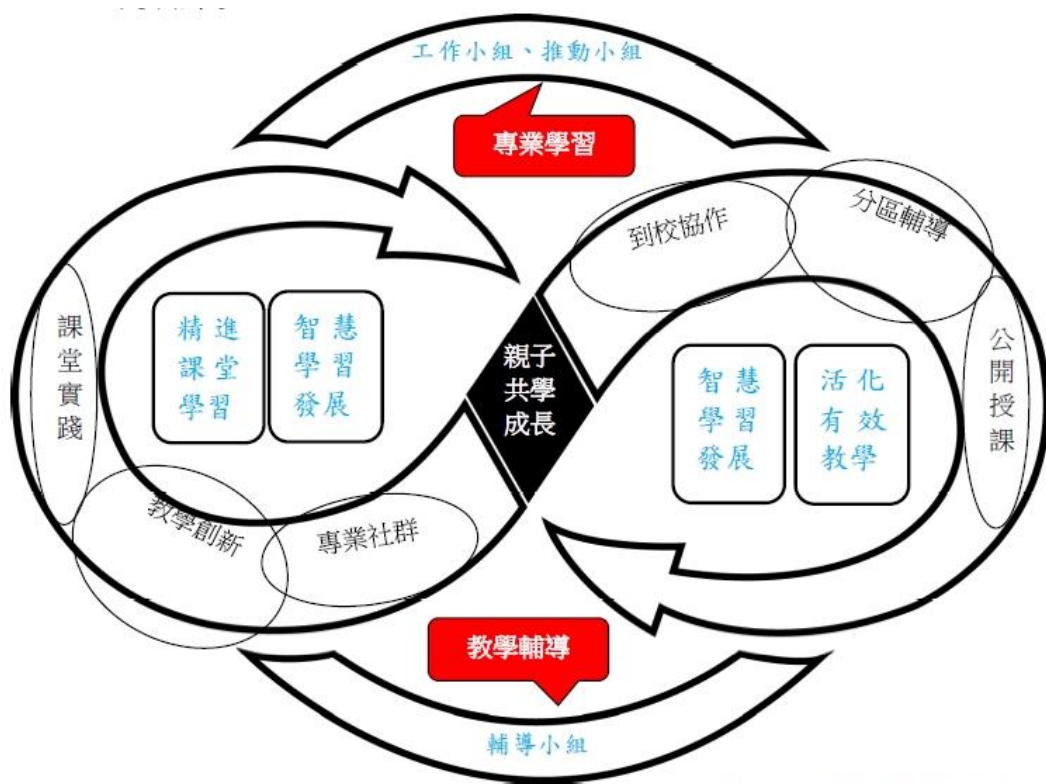
- 一、活化有效教學：透過社群、共備策略方案，推廣本土語文教學資源庫、酷課雲線上學習資源，產出本土語文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示例，設計符合學生學習的教學與學習機制，建構豐富多元的教學情境以回應不同學生的需求，促進親師生本土文化意識。
- 二、精進課堂學習：提倡鳩團學習認證計畫，引領師生積極參與語言認證，厚植學校本土語文課程與教學領導人才，聚焦班級經營課題，活絡學習氛圍及師生友善互動、關照學生學習效益，進而實踐創新實驗、課程活化、活潑教學與多元評量政策，反思進步以提升學習效益。
- 三、智慧學習發展：結合社會、藝文、綜合、科技等領域/科目，以語言應用推廣藝術文化到校服務；鼓勵學校善用社教資源、數位媒材，啟發師生自主學習成長；鼓勵親子共同創作並參與本土語文學藝活動；研發線上線下混成教學模組，研發數位文化藝術學習素材，展現傳統與創新、結合實體與虛擬影像，拓展本土語文價值效益，強化親子自主學習及互動機會；活絡親子關係、樂於使用母語，並促進母語之傳承及創新。

伍、輔導團輔導模式及服務（支持或輔導）內涵

- 一、本於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全人教育的精神，以「自發」、「互動」及「共好」為理念，以本土語文「工作小組」、「推動小組」與「輔導小組」，

透過到校輔導、分區輔導、公開授課、專業社群、教學創新與課堂實踐，架構優質服務網絡。

二、輔導員秉持「語言文化傳永續、智慧學習自發展」之重點，達成「活化有效教學」、「精進課堂學習」及「智慧學習發展」計畫目標，從「精進本土語文教學知能」、「弘揚在地本土文化」、「激勵親師生終身學習」與「推動親子共學母語」四大策略，保障多元族群，並聚焦本土語文教育於家庭、社區與數位學習的終身教育，突顯在地文化特色與創意。



本土語文小組輔導模式及內涵概念圖

陸、112學年度推動重點與行動方案

國民教育輔導團語文領域本土語文輔導小組運作計畫行動方案摘要表

項次	行動策略或計畫名稱	內容概述	執行 期程	經費 預算	經費來源	續 辦
1	子計畫一： 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語文領域本土	著重「活化有效教學」，提升課程與教學 領導人推動新課綱之所	1120801~ 1130731 (1)週四	50,000元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部精進 補助-輔導小組 運作	V

	語文輔導小組輔導工作實施計畫	需素養，以支持教師有效教學；同時增進教師「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知能及實踐力。	(2) 週 二、三或五為到校輔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縣市自籌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說明	
2	子計畫二: 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語文領域本土語文輔導小組-「數位遠距能自主」創新研發教學資源學習計畫	聚焦「智慧學習發展」,培養相關倫理及媒體識讀的素養,研發素養導向之教學與評量示例,提升國民中小學教師探究與實作能力,以及實踐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本土語文課程綱要之專業素養。	1120801~ 1130731 週四	102,000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教育部精進補助-輔導小組運作 <input type="checkbox"/> 縣市自籌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說明	V
3	子計畫三: 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語文領域本土語文小組-優質精進課程教學「學習認證共備趣」增能計畫	實踐「精進課程學習」,宣導12年國教總綱及領綱精神,強化學校課程與教學相關專業組織運作,並引領教師專業學習社群運作;實踐共同備課、觀課、議課之運作,及專業回饋之效能。	1120801~ 1130731 週三、五 下午教師進修時間	98,000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教育部精進補助-輔導小組運作 <input type="checkbox"/> 縣市自籌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說明	V
4	子計畫四: 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語文領域本土語文小組-「藝術傳唱好文化」跨域	秉持「智慧學習發展」,跨域整合實體、線上平台,強化師生善用科技、資訊與各類媒體之應用能力,活化教	1120801~ 1130731 週二或四 為到校推廣時間	810,000元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部精進補助-輔導小組運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縣市自籌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說明	V

	整合推廣活動計畫	學活動，探索原住民文化內涵，了解、欣賞、尊重多元文化價值與意義，涵養本土文化意識。					
經費來源與金額		申請教育部精進要點補助之輔導小組運作，計200,000元					
		縣市自籌，計50,000元	其他，計 <u>810,000</u> 元				
經費總計		1,060,000元					

柒、輔導小組團務行事曆

項目		工作時程
活化有效教學	規劃年度輔導工作計畫與行事曆	11208~11307
	辦理輔導員及指導員遴選事宜	11206
	充實並推廣益教網、本土語文教學資源庫與酷課雲自學資源	11208~11307
	召開小組會議，辦理輔導員考核	11208~11307
	辦理國中小本土語文教師或輔導小組對話	11208~11307
精進課堂學習	辦理分區輔導、到校協作、公開授課	11208~11307
	研發推廣素養導向教學、多元評量及補救教學等有效策略與示例	11208~11307
	協辦增能研習，聚焦班級經營課題，活絡學習氛圍及師生友善互動、關照學生學習效益，並推廣國中、國小本土語文教學優良示例，協助提升教師多元評量與補救教學專業知能	11208~11307
智慧學習發展	辦理輔導員專業學習工作坊，研發推廣線上線下混成教學模組；，研發數位文化藝術學習素材，展現傳統與創新、結合實體與虛擬影像，拓展本土語文價值效益。	11208~11307
	參加教育部輔導團人才專業培訓課程、分區研討會及工作坊。	11208~11307
	轉化中央輔導團推動主軸與實施策略，推動本市本土語文教育	11208~11307

捌、預期成效

一、預期效益

(一) 著重「活化有效教學」-以數位遠距自主學習模式，運用本土語文教學資源庫、酷課雲素材產出12份教學示例，以精進本土語文教學效能。

1. 本市教育部指導員定期走訪學校，規劃並推動教師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理念與實務之策略和行動，輔導學校落實執行國民教育相關政策，提升本小組課程與教學支援效能。

2. 因應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需求，協助本市教育局研發在地、生活化之補充教材。
3. 充實本市本土語文教學資料庫、酷課雲與臺北益教網，於網上提供教學資源，並提供經驗分享與意見交流之平臺。
4. 推展與運用遠距直播共學、線上線下混成學習方案，探索本土語文結合元宇宙學習可能性，加強師生使用資訊科技能力，建構本土語文學習網絡，傳承本土文化與藝術。

(二)實踐「精進課程學習」~以學習認證共備計畫，提升10%現職教師取得語言認證

1. 鼓勵年輕教師參加本土語文認證，引導班級、學校與社區共學母語之終身教育。
2. 推廣運用即時通訊軟件(如 Line)，建構小眾研討群組網絡，聚焦班級經營課題，活絡學習氛圍及師生友善互動、關照學生學習效益，促進課程深耕及精進教學能力。
3. 到校輔導協作，引導教師解決教學疑難問題，強化教學視導與評鑑機制，提昇教師教學專業知能，並提升教學品質。

(三)秉持「智慧學習發展」~以藝術傳唱好文化，鼓勵親師生共學，提升本土語文相關創作達60件以上，涵養本土文化與意識

1. 推廣親子學習動畫教材，辦理母語親子學習活動，發揮家庭教育功能。
2. 推廣親子共學策略，辦理親子說故事活動，提升學生語言才能，促進家庭重視母語學習。
3. 推廣本土文化到校服務，如客家文化到校、原住民族行動博物館、「舞原力樂舞教學服務計畫」等方案，營造本土語文學習情境，提升語言互動溝通使用率。

4. 推廣本土語情境教室與環境，營造生活學習廊道、情境教室，辦理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教育推廣活動，提升都會區族語振興活動。
5. 推廣多樣性本土語文課後學習社團，啟發學生學習興趣，並展現學生個人成就，提高學生自主學習能力。
6. 有效整合專業人力與資源，促進教學與資訊人員協力同行，研發數位文化藝術學習素材，展現傳統與創新、結合實體與虛擬影像，拓展本土語文價值效益。

二、成效評估

於本市推展本土語文工作並不容易，故利用目標管理循環「PDCA」模式，以計畫、執行、檢查、行動作為本小組的方案執行與評估，利用形成性過程評估團務推展自我檢核。同時蒐集各子計畫的成效文件，如輔導員自我評估、受服務學校回饋、公開觀課教師紀錄等資料進行年度總結性評估，以作為本土語文教育工作計畫擬定與修正方向。

(一)形成性過程評估

1. 工作計劃評估：小組會議時間，分別就各項指標性活動進行目標確定、執行能力、應變彈性、目標達成效果，促發輔導員工作再概念化，並聚焦於學生學習。
2. 輔導員績效評估：透過各項計畫執行情形，實施兼任輔導員服務績效評估，學年度終了前，再由主任輔導員及副主任輔導員進行總體性評估，利用評估結果決定兼任輔導員的續聘與否。
3. 到校服務和研習活動檢核：請受服務學校或研習學員填寫滿意度調查表，作為調整服務內容和服務方式的檢討。

(二)年度總結性評估

1. 推動小組評核：每年定期有二次與本市本土語文推動委員會進行年度總檢討會議，檢核年度各項工作推展歷程與回饋資料，進行

分析及成效評估，了解本市本土語文學生學習成果，研擬本土語文教育發展策略。

3. 輔導小組檢核：本土語文輔導小組針對教師專業、教學效能與學生學習成效進行各工作計畫的調整及聚焦。

附錄

- 一、國民教育輔導團語文領域(本土語文)輔導小組輔導工作實施計畫
- 二、國民教育輔導團語文領域(本土語文)小組「數位遠距能自主」創新研發教學資源學習計畫
- 三、國民教育輔導團語文領域(本土語文)小組優質精進課程教學「學習認證共備趣」增能計畫
- 四、國民教育輔導團語文領域(本土語文)小組「藝術傳唱好文化」跨域整合推廣活動計畫

臺北市112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國民教育輔導體系-國民教育輔導團語文領域(本土語文)輔導小組計畫
輔導工作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二)臺北市112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三)臺北市112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整體團務計畫。
- (四)臺北市112年度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

二、目標

- (一)優化課程與教學專業經營團隊，研發及推廣本土語文教學計畫，精進教學品質。
- (二)輔導學校落實推動本土語文教育相關政策，以達成課程教學目標。
- (三)轉化國教新知政策，支持教師實踐課程發展、創新教學與多元評量，強化教學效能。
- (四)營造跨域學習氛圍，增進專業交流，擴展教師本土語文教學範疇，促進語文學習內涵。

三、年度重點工作

- (一)活化有效教學
 - 1. 規劃年度輔導工作計畫與行事曆。
 - 2. 辦理輔導員及指導員遴選事宜。
 - 3. 充實並推廣益教網、本土語文教學資源庫與酷課雲自學資源
 - 4. 召開小組會議，辦理輔導員考核。

5. 辦理國中小本土語文教師或輔導小組對話。

(二) 精進課堂學習

1. 辦理分區輔導、到校協作、公開授課(共備、觀課及議課)。
2. 研發推廣素養導向教學、多元評量及補救教學等有效策略與示例。
3. 協辦教師增能研習，聚焦班級經營課題，活絡學習氛圍及師生友善互動、關照學生學習效益，並推廣國中、國小本土語文教學優良示例，提升教師多元評量與補救教學之專業知能，促進初任教師本土語文教學及適應能力。

(三) 智慧學習發展

1. 辦理輔導員專業學習工作坊，研發推廣線上線下混成教學模組；研發數位文化藝術學習素材，展現傳統與創新、結合實體與虛擬影像，拓展本土語文價值效益。
2. 參加教育部辦理輔導團人才專業培訓課程、分區研討會及工作坊。
3. 轉化中央輔導團推動主軸與實施策略，推動本市本土語文教育。

(四) 其他

1. 推展教學正常化及推動本土語文教育相關業務，以及宣講國家語言發展法重點。
2. 協助辦理學校教育行政人員課程領導專業知能培訓，宣講本土語文教育政策。
3. 充實本土語文教學支援人員人力資料庫，並儲備國中本土語文教學人力資源，因應111學年度起國中開設本語文課程所需人力資源。

四、實施內容

項目	實施內容
活 化 有	規劃年度輔導工作計畫與行事曆 1. 依據本土語文工作計畫、輔導團工作計畫擬定。 2. 訂定各項工作事項與內容，掌握期程進度與適時調整工作內容。

項目	實施內容
效 教 學	辦理輔導員及指導員遴選事宜 1. 協辦精進教學研習，發掘具本土語文專長之各領域教師，儲備輔導團師資人力庫。 2. 積極發掘具本土語文專長之各領域教師，儲備人力資源庫。
	充實推廣益教網、本土語文教學資源庫與酷課雲自學資源 1. 與客委會和原民會合辦師資教學專業成長工作坊，建立人力資源。 2. 蒐集本土語文教學計畫、活動花絮、訪視輔導、研究報告等資料，充實益教網、本土語文教學資源庫與酷課雲內容，豐富教學資源。
	召開小組會議，辦理輔導員考核 1. 定期每週四為團務會議時間，並分派輔導工作事項與內容。 2. 辦理本土語文教學政策研討、團員專業成長、教材研發等工作。
	辦理國中小本土語文教師或輔導小組對話， 1. 遴聘本土語文專長之國中教師擔任兼任輔導員，探討本土語文教育策略、教學方案與活動。 2. 透過專家學者分享、小組對話、回流增能等活動，研討教學現況及政策、課程設計、教材教法、師資培訓等議題，以了解師生學習需求並提出因應策略，促進學習成效及品質。 3. 因應111學年度起本土語文納入國中生必選修科目，積極輔導國中成立社群，研討課程規劃及教學活動設計，以提升教學效益。

項目		實施內容
精 進 課 堂 學 習	開發、推廣素養導向之有效教學、多元評量及補救教學策略與示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鼓勵專題研究及行動研究，促進本土語文教學研究。 2. 編印本土語文專題研究成果彙編，提升研究風氣。 3. 彙編本土語文教學資源手冊，提供多元評量及補救教學策略與示例。 4. 編製並充實遠距/自主學習教材，提供本土語文教學運用及參考。 5. 編製素養為導向之教學與評量示例，提升對核心素養之理解。
	辦理分區輔導、到校協作、公開授課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分區輔導服務，辦理教學演示研討，分享教學資源及實踐經驗。 2. 於輔導服務中，了解各校本土語文教學現況及特色，建立資源分享。 3. 依據學校需求，提供補救教學之策略及資源，供學校及教師參考。 4. 辦理公開授課，藉由團員與學校教師進行共備、觀課及議課，激勵各校教師進行課程發展、教學與評量、班級經營與輔導等教學研究。 5. 透過社群交流平台，與教師進行分享或對話，促進彼此之專業成長。

項目		實施內容
	協辦教師增能研習，提升教師多元評量與補救教學之專業知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與師資培育機構合作辦理本土語文領域增能研習課程，涵養初任教師本土語文教學及適應能力。 2. 辦理語言認證研習，協助教師取得本土語文(中高級)認證。 3. 辦理增能研習，聚焦班級經營課題，活絡學習氛圍及師生友善互動、關照學生學習效益，宣導與推廣12年國教綱要理念與內涵。
智慧學習發展	辦理輔導員專業增能研習、專長分享與學習工作坊，研發推廣線上線下混成教學模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以教學技巧、文化內涵與教材研發等層面，辦理輔導員專業成長課程，提升團員教學技巧與輔導工作知能。 2. 辦理數位學習教材製作工作坊，強化數位教材製作及研發能力。 3. 研發數位文化藝術學習素材，展現傳統與創新、結合實體與虛擬影像，拓展本土語文價值效益
	參加教育部辦理輔導團人才專業培訓課程、分區研討會及工作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遴(指)派團員參加教育部辦理輔導團三階段人才專業培訓課程。 2. 參加教育部辦理之分區教學研討會及工作坊。 3. 指派團員參加年度重點議題(如性別平等、海洋教育、安全教育、能源教育、科技教育等)研討會或研習課程。

項目	實施內容
	<p data-bbox="347 584 587 819">轉化中央輔導團推動主軸與實施策略，推動本市本土語文教育</p> <ol data-bbox="616 286 1326 1122"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市本土語文指導員參與教育部定期會議，轉化並闡述推動主軸。 2. 掌握本市本土教育政策，輔助推廣各項教學方案策略與活動。 3. 配合研習、分區或到校輔導，宣講國家語言發展法、本土語文教育，以及沉浸式教學計畫推展策略等。 4. 因應111學年度起本土語文納入國中生必選修科目，配合教育局辦理師資培訓研習，協助充實教學人力師資，輔導各校有效推展本土語文教學，提升學習效益。 5. 協助教育局推展臺灣母語日教學活動設計與規劃。

五、輔導策略與方式

(一)定期輔導

1. 辦理本土語文教學或課程深化研討會，探討國教新知及課程教學之具體策略。
2. 以專題演講、教材教法、疑難問題研討、座談會等方式進行輔導。
3. 宣講〈國家語言發展法與本土語文教育〉，並協助推展沉浸式教學計畫。

(二)不定期輔導

1. 配合各校教師需求，進行個別輔導。
2. 配合各校行動研究、學習社群或公開授課等需要，輔導並支持教師課堂教學實踐。

(三)遠距輔導

1. 運用網路之便捷服務特質，並搭配本小組資源庫網站，提供教學方案、情境佈置、體驗學習與語文遊戲等資源，豐富教師教學活動。
2. 藉由通訊 APP 即時影音或通話功能，推展異地、跨校、共好之語文教學網絡。

六、預期效益

- (一) 深化教育部本土語文指導員效能，轉化教育部政策並結合本市教育方針，有效輔導學校落實執行國民教育相關政策。
- (二) 舉辦本土語文教學研討會，推展公開授課、精進教師教學效能、強化教師教學效能，提昇學生學習成效。
- (三) 輔導學校發展本土語文課程、教師教學、學生學習及專業發展與實踐能力。
- (四) 倡導教師同儕與跨域學習，分享教學經驗，營造溫馨優質共好之教學團隊。
- (五) 充實臺北益教網本土語文專區、本土語文教學資源庫，豐富教學示例，並活絡經驗分享與意見交流。
- (六) 籌編本土語文教學輔導活動成果，展現並傳承本土語文教學歷程與成效。

七、年度行事曆及輔導日程

(一) 年度行事曆

項目		工作時程
活 化 有 效 教 學	規劃年度輔導工作計畫與行事曆	1120801~113073 1
	辦理輔導員及指導員遴選事宜	11206
	充實推廣益教網、本土語文教學資源庫與酷課雲自學資源	11208~11307
	召開小組會議，辦理輔導員考核	11208~11307
	辦理國中小本土語文教師或輔導小組對話。	11208~11307

項目		工作時程
精 進 課 堂 學 習	辦理分區輔導、到校協作、公開授課	11208~11307
	研發並推廣素養導向教學、多元評量及補救教學等有效策略與示例	11208~11307
	協辦教師增能研習，聚焦班級經營課題，活絡學習氛圍及師生友善互動、關照學生學習效益，並推廣國中、國小本土語文教學優良示例，提升教師多元評量與補救教學之專業知能。	11208~11307
智 慧 學 習 發 展	辦理輔導員專業增能研習、專長分享與學習工作坊，研發推廣線上線下混成教學模組；研發數位文化藝術學習素材，展現傳統與創新、結合實體與虛擬影像，拓展本土語文價值效益	11208~11307
	參加教育部輔導團人才專業培訓課程、分區研討會及工作坊。	11208~11307
	轉化中央輔導團推動主軸與實施策略，推動本市本土語文教育	11208~11307

(二)112學年度第1學期輔導工作預定日程表

次 別	日期	星 期	地點	內容簡述	輔導方式	備 註
1	112/8/31	四	南港國小	團務會議準備週	團務行政	
2	112/9/7	四	南港國小	輔導日程、年度工作計畫研討	團務行政	
3	112/9/14	四	明湖國小	母語日成果審查(明湖國小)	團務行政	
4	112/9/21	四	南港國小	輔導員創新教學增能社群_本土語文 素養導向評量示例工作坊_低	專業發展	
5	112/9/28	四	南港國小	輔導員創新教學增能社群_本土語文 素養導向評量示例工作坊_性別平等	專業發展	

6	112/10/5	四	南港國小	本土語文教學研究與輔導_讀本創作 研討1-1(安全教育)	研究輔導	
7	112/10/1 2	四	南港國小	本土語文教學研究與輔導_讀本創作 研討1-2(安全教育)	研究輔導	
8	112/10/1 9	四	南港國小	本土語文教學研究與輔導_讀本創作 研討1-3(安全教育)	研究輔導	
9	112/10/2 6	四	南港國小	央團北區交流研討(預留暫定)	專業發展	
10	112/11/2	四	南港國小	輔導員創新教學增能社群_團員分享 1、2_公開課暨示例(品德教育)	專業發展	
11	112/11/9	四	南港國小	輔導員創新教學增能社群_團員分享 3、4_公開課暨示例(生命教育)	專業發展	
12	112/11/1 6	四	南港國小	輔導員創新教學增能社群_本土語文 素養導向評量示例工作坊_生命教育	專業發展	
13	112/11/2 3	四	南港國小	分區研討(國中)-多元評量暨素養導 向評量示例分享	專業發展	
14	112/11/3 0	四	南港國小	輔導員創新教學增能社群_團員分享 5、6_公開課暨示例(媒體素養)	專業發展	
15	112/12/7	四	南港國小	輔導員創新教學增能社群_團員分享 7、8_公開課暨示例(安全教育)	專業發展	
16	112/12/1 4	四	南港國小	輔導員創新教學增能社群_本土語文 素養導向評量示例工作坊(國中)_跨 領域	跨域探討	
17	112/12/2 1	四	南港國小	輔導員創新教學增能社群_跨領域團 員交流與共作_教學示例(性別平 等)_性平團*本土團_團員7	專業發展	

18	112/12/27	三	南港國小	分區研討(國小)-多元評量暨素養導向評量示例分享	跨域探討	
19	113/1/4	四	南港國小	本土語文教學研究與輔導_讀本創作研討1-4(安全教育)	研究輔導	
20	113/1/11	四	南港國小	本土語文教學研究與輔導_讀本創作研討1-5(安全教育)	研究輔導	
21	113/1/18	四	南港國小	期末檢討	團務行政	

(三)112學年度第2學期輔導工作預定日程表

次別	日期	星期	地點	內容簡述	輔導方式	備註
1	113/2/8	四	明湖國小	親子說故事評審	團務行政	
2	113/2/15	四	南港國小	團務會議準備週	團務行政	
3	113/2/22	四	南港國小	輔導員創新教學增能社群_本土語文素養導向評量示例工作坊_閩南語	專業發展	
4	113/3/7	四	南港國小	輔導員創新教學增能社群_本土語文素養導向評量示例工作坊_客家語	專業發展	
5	113/3/14	四	南港國小	本土語文教學研究與輔導_讀本創作研討2-1(能源教育)	研究輔導	
6	113/3/21	四	南港國小	輔導員創新教學增能社群_團員分享9、10_公開課暨示例(科技教育)	專業發展	
7	113/3/28	四	南港國小	輔導員創新教學增能社群_團員分享11、12_公開課暨示例(海洋教育)	專業發展	
8	113/3/29	五	南港國小	央團「跨縣市聯盟交流」北區(預留暫定)	專業發展	
9	113/4/11	四	南港國小	本土語文教學研究與輔導_讀本創作研討2-2(能源教育)	研究輔導	
10	113/4/18	四	南港國小	輔導員創新教學增能社群_團員分享13、14_公開課暨示例(沉浸式教學)	專業發展	
11	113/4/25	四	南港國小	本土語文教學研究與輔導_讀本創作研討2-3(能源教育)	研究輔導	
12	113/5/2	四	南港國小	輔導員創新教學增能社群--多元文化探究	專業發展	

13	113/5/9	五	南港國小	輔導員創新教學增能社群_跨領域團 員交流與共作_教學示例(自然團)_ 國中自然團*本土團_團員14	專業發展	
14	113/5/1 6	四	南港國小	分區研討(南_國中)-多元評量暨素 養導向評量示例分享(性別平等)	跨域探討	
15	113/5/2 2	三	南港國小	分區研討(南_國小)-多元評量暨素 養導向評量示例分享(性別平等)	跨域探討	
16	113/5/3 0	四	南港國小	輔導員創新教學增能社群—外埠參 訪	專業發展	
17	113/6/6	四	南港國小	本土語文教學研究與輔導_讀本創作 研討2-4(能源教育)	研究輔導	
18	113/6/1 3	四	南港國小	本土語文教學研究與輔導_讀本創作 研討2-5(能源教育)	研究輔導	
19	113/6/2 0	四	南港國小	本土語文教學研究與輔導_讀本創作 研討2-6(能源教育)	研究輔導	
20	113/6/2 7	四	南港國小	期末檢討	團務行政	

八、工作分配

序	職別	姓名	服務學校	職稱	專長	主要負責業務
1	召集人	張嘉芬(閩)	南港國小	校長	行政規劃 課程設計與教學	規劃、督導及綜 理團務
2	副召集人	徐建華(閩)	博愛國小	校長	行政規劃 課程設計	協助召集人規劃 團務及輔導工作

3	副召集人	虞志長(客)	明湖國小	校長	語言學、行政規劃、課程設計	協助召集人規劃團務及輔導工作
4	副召集人	莊志明(閩)	螢橋國中	校長	行政規劃、課程設計	協助召集人規劃國中團務及輔導工作
5	團務秘書	吳振吉(閩)	南港國小	主任	行政規劃、課程設計	團務工作報告、計畫研擬與彙整
6	兼任輔導員	黃永城(閩)	康寧國小	主任	活動規劃、美術設計、課程設計與教學、資訊媒體運用	精進計畫撰寫、數位教學、網站維管、活動規劃
7	兼任輔導員 (兼任教育部指導員)	蔡淑惠(閩)	大安國小	老師	課程設計與教學	教學演示、教育研究、教材研發
8	兼任輔導員	陳冠燁(客)	河堤國小	主任	課程設計與教學	教學演示、教材研發
9	兼任輔導員	吳美穎(閩)	文昌國小	主任	課程設計與教學	教學演示、教材研發
10	兼任輔導員 (兼任教育部指導員)	許嘉勇(閩)	永建國小	老師	語言學、課程設計與教學	教學演示、教育研究、教材研發
11	兼任輔導員	張瑜琦(客)	泉源實小	主任	行政規劃、美術設計、課程設計與教學	教學演示、教材研發
12	兼任輔導員	林連鏗(閩)	石牌國中	老師	課程設計教學、資訊媒體運用	負責國中教學演示、教材研發

13	兼任輔導員 (兼任教育部指 導員)	陳明德(原)	三興國小	老師	課程設計與教學	教學演示、教材 研發、推廣原住 民族教育文化
14	兼任輔導員	白紫.武賽亞 納(原)	金華國中	老師	課程設計與教學	負責國中教學演 示、教材研發、 推廣原住民族教 育文化
15	兼任輔導員	黃美貞(客)	光復國小	老師	課程設計與教學	教學演示、教育 研究、教材研發
16	兼任輔導員	陳雅菁(閩)	光復國小	老師	課程設計與教學	教學演示、教材 研發
17	兼任輔導員	李婉菁(客)	民生國小	老師	課程設計與教學 音樂演奏與教學	教學演示、教材 研發
18	兼任輔導員	許沛琳(閩)	市大附小	老師	課程設計與教學	教學演示、教材 研發
19	兼任輔導員	林品姩(閩)	芳和實中	老師	課程設計與教學	負責國中教學演 示、教材研發
20	榮譽輔導員	李蕙芳(閩)	退休教師	老師	課程設計與教學	教學演示、教材 研發
21	榮譽輔導員	洪艷玉(原)	退休教師	老師	課程設計與教學	教學演示、教材 研發、推廣原住 民族教育文化
22	榮譽輔導員	左春香(客)	退休教師	老師	課程設計與教學	教學演示、教材 研發

九、經費來源：由教育局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十、本計畫經本小組召集人核定，並呈報教育局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1_4_1_1 113 學年度臺北市推動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原住民族教育法。
- (二)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教育方案(110年-114年)。
- (三)臺北市113學年度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計畫。
- (四)113學年度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計畫。

二、目標

- (一)協助國民小學原住民教學工作，推展十二年國教課程語文領域〈原住民族語〉。
- (二)培養本土語言聽說讀寫之基本能力，能有效應用本土語言。
- (三)增進原住民族族語能力，傳承原住民族文化。

三、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四、承辦單位：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南港區東新國小)

五、實施方式：

- (一)本局為解決少數族語師資甄聘不易及交通不便之學區問題推動遠距教學。
- (二)使用臺北市酷課雲直播平台上課，使授課教師與學生能即時互動；另授課教材及學期間作業會置於網站上供學生學習參考，以利授課教師多元評量學生學習。
- (三)參與學校須完成下列事項
 - 1.務必派員(教學組長或原住民族語教學承辦人員)參加本中心於每學年度第一學期開學前辦理之遠距教學系統操作與使用訓練課程研習。
 - 2.每學期須不定期蒐集及提交教學現場活動照片3~5張。
 - 3.學校承辦人員請加入指定 LINE 群組並提供聯繫方式，以即時反映連線問題。
- (四)補課機制：倘有學生因故請假或因學校活動無法上課，除應事先回報本中心外，事後並請學校於兩週內指導學生利用課餘時間觀看該堂課程錄

影存檔。

(五)設備與環境要求：

1. 請學校務必安排獨立且無干擾之遠距教學環境(不得設置於辦公室內)，同時倘有二人以上上課，座位安排應有適當距離，以免造成聲音干擾影響上課品質。
2. 請學校務必幫學生準備一組耳機、WebCam，可另外準備手寫板便利學生於電腦上書寫。

六、參加對象：臺北市各公私立國民小學有修習原住民族語意願，但學校無法順利甄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之學生。

七、課程內容：以原住民族語六階教材課程為主及自編教材為輔。

八、開(選)課原則

- (一) 本遠距教學主要為服務本市原住民族語學生選修族語課程使用，並且以屬原住民族少數族語及交通不便之學區而師資甄聘不易等族語為主要開設之課程。
- (二) 各校辦理本土語言(原住民族語)課程之開設工作，應依**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辦法第5條規定辦理甄選或聘任(公開甄選至少2次)**，如經一定程序尚無法完成支援人員之聘任工作，始得申請本遠距教學之服務，並須檢附學校本土語言教學支援人員甄選相關書面文件(附件1)。

九、申請方式

若學生有選修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課程之需求，可於每學年開學前三周填具「臺北市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課程選課(需求)調查表」(附件2)，核章後正本留校備查，並依申請表說明傳送核章後之申請表電子檔。

十、注意事項

- (一)臺北市酷課雲網址：<https://ono.tp.edu.tw/>
- (二)初次上課為避免學生對系統不熟悉影響上課品質，建議學校事先針對參與遠距教學的學生及承辦人進行教育訓練，並讓學生提早十分鐘進行準

備。

(三)遠距教學平台系統設定與操作疑義諮詢請洽詢本市原教中心(東新國小)

承 辦 人 ， 電 話 :

02-2783-7697#1602 文化資源組 李組長。

十一、預期效益

(一)提升國民小學原住民教學實施成效，擴展十二年國教課程語文領域〈原住民族語〉實施層面。

(二)培養學生本土語言聽說讀寫之基本能力，增進其應用本土語言之能力。

(三)增進原住民族族語能力，傳承原住民族文化。

(四)建構原住民語學習參考平臺，逐步建立本土語言學習知識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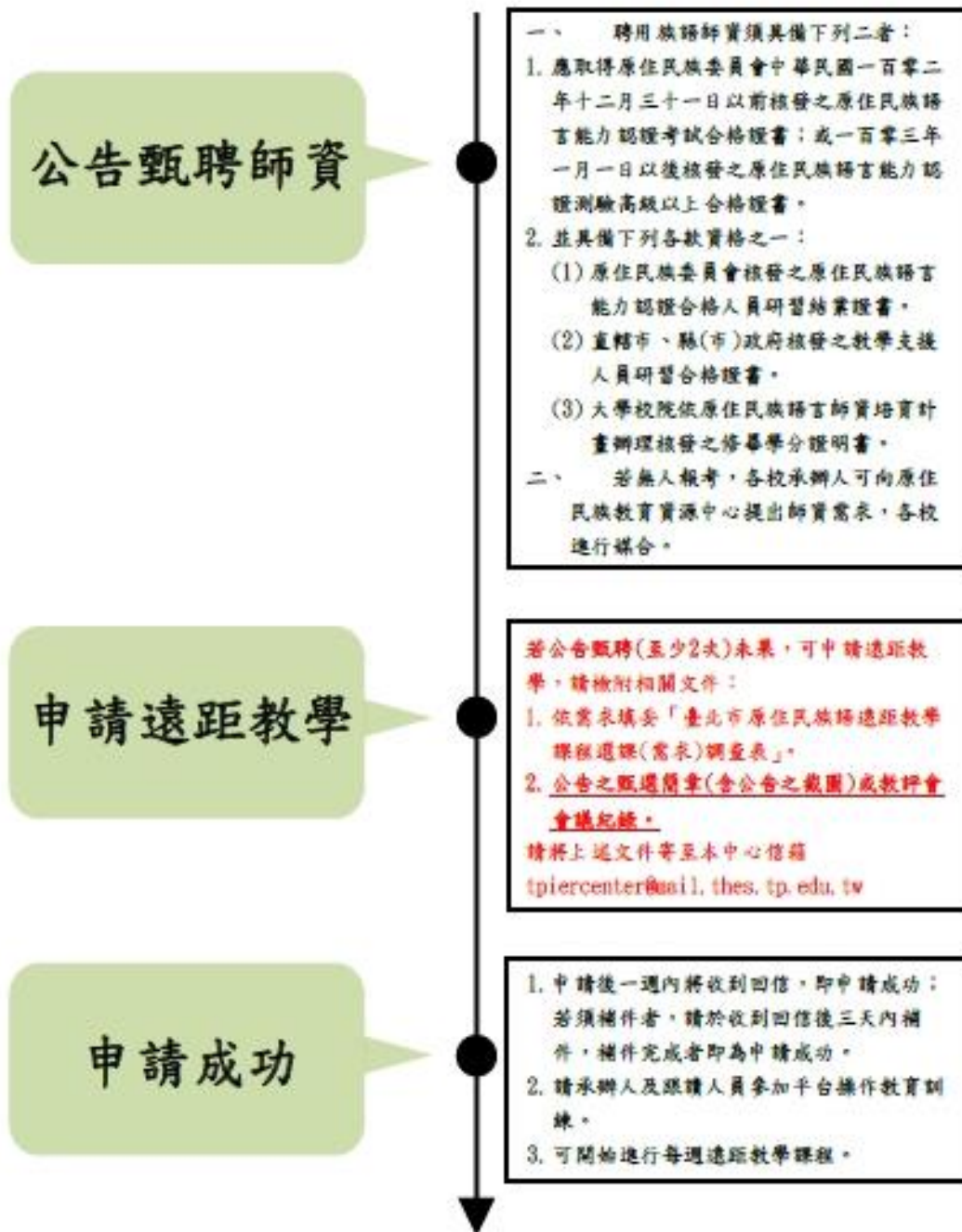
十二、經費來源：本局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十三、：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北市原住民教育資源中心「遠距教學」

申請流程圖

111.07.04



附件2

臺北市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課程選課(需求)調查表

一、113學年度預計開設之族語別

課表							
起訖時間	星期		一	二	三	四	五
	節次	分鐘					
07:50 08:30	早 自 習	40	秀姑巒阿美語 (1-3年級) 排灣語	郡群布農語 賽考利克泰雅語 (1-3年級)	南王卑南語 賽考利克泰雅語 (4-6年級)	賽夏語(1-3年級) 太魯閣語	賽夏語(4-6年級) 秀姑巒阿美語 (4-6年級)

註：上表為預排課程時間，請針對課表內所列族語別進行選課，最後仍會依照實際申請狀況進行調整。(填列方式如下表字例)

二、學校選課表(請依以上表內容，填入學校上課時間)

學校名稱		(例：東新國小)					
需求族語別		(例：排灣語)					
起訖時間	星期		一	二	三	四	五
	節次	分鐘					
選課時間表							
07:50 08:30	早 自 習	40	(例：排灣語-2 年級-劉00)				

註：

- (1)非課表內之族語別需求請洽本中心詢問。
- (2)課表內請務必以下填列方式標示「族語別-年級-姓名」(例：排灣語-2年級-劉00)。
- (3)本學年度以下列族語別為主「太魯閣語、郡群布農語、賽考利克泰雅語、霧臺魯凱語、賽夏語、秀姑巒阿美語、排灣語」。
- (4)學校填妥確認無誤且完成核章後，請掃描成電子檔寄至以下位址：
tpiercenter@mail.thes.tp.edu.tw (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正本留校備查。
- (5)檔案名稱編碼為：遠距教學申請-○○族語-學校代碼六碼-校名，如：遠距教學申請-太魯閣語-393606-東新。
- (6)若有任何遠距教學申請相關問題，請洽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文化資源李組長(電話 02-2783-7697#1602，E-mail：
tpiercenter@mail.thes.tp.edu.tw)
- (7)申請時間：113.08.12(一)至113.08.16(五)；
酷課雲 OnO 教育訓練：113.08.26(一)辦理型態及時間另行公告

承辦人：

處室主管：

校長：

1_4_1_2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學校跟讀人員補助計畫

一、依據

- (一)原住民族教育法。
- (二)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教育方案(110年-114年)。
- (三)臺北市113學年度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計畫。

二、實施期程：113學年度(自113年9月至114年6月30日止)。

三、受補助對象：113學年度申請本市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獲核定學校。

四、跟讀人員設置方式、資格條件及工作內容：

- (一)設置方式：遠距課程須配置1名跟讀人員(得每節不同)，由各校自行遴聘。
- (二)資格條件：跟讀人員不得為校內正式編制人員，具備原住民身分者得優先。
- (三)工作內容：課前確認學生出缺勤，並協助視訊設備開啟及確認連線狀況；課中協助遠距教師管理秩序；課後紀錄、關閉設備及環境整理等。

五、補助項目及編列基準

- (一)工作費：提供學校臨時工作人力費，工作人員每次跟讀支領2小時工作費，以現行勞動基準法所訂每人每小時最低基本工資支給。
- (二)勞保費、健保費、二代健保費及勞退費用：核實支應。

六、受補助學校配合事項：

- (一)務必派員(教學組長或跟讀人員)參加東新國小於每學年度學期開學前辦理之遠距教學系統操作與使用訓練課程研習。
- (二)每學期須辦理1(含)次以上教學現場錄影(3分鐘)，並不定期蒐集教學現場活動照片5張，由各校自行留存。
- (三)學校承辦人員、跟讀人員請加入指定 LINE 群組並提供聯繫方式，以即時反應連線問題。

七、經費來源：本計畫所需經費，由各校預算內調整支應，若有不足再由各校

基金餘額項下支應，並依臺北市各基金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
第31條併入「年度決算」辦理。

八、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1_4_2 臺北市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中心實施計畫

106年9月26日北市教中字第10639586000號函頒

108年1月29日北市教中字第1083010395號函修正

一、依據

- (一)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
- (二)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推廣計畫。
- (三)臺北市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系統實施計畫。

二、目標

- (一)協助本市中等原住民學生族語學習。
- (二)培養本土語言聽說讀寫之基本能力，能有效應用本土語言。
- (三)增進原住民族族語能力，傳承原住民族文化。

三、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四、承辦單位：臺北市立誠正國民中學(臺北市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中心)

五、協辦單位：臺北市本土語言教學推動工作小組、臺北市本土語言教學輔導小組

六、實施方式：

- (一)本局考量各校實施原住民族語教學師資甄聘以及教學實施時間等問題，特設置規劃遠距教學系統。
- (二)本遠距教學系統採多點主、收播端連線功能，並透過網路專線及聲音影像即時傳輸接收，使授課教師與學生能即時互動；另授課教材及學期間作業會置於 web server 供學生學習參考，師生可透過網路平台進行討論。

七、參加對象

臺北市各公私立中等學校有修習原住民族語意願之學生。

八、課程內容

原住民族語九階教材課程。

九、申請方式

請各校務必於每學期公文規定期限前填具「臺北市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課程選課調查表」，經校內行政程序核章後正本免備文送誠正國中彙整審核。

十、開課原則

本遠距教學平臺主要為服務本市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學生選修族語課程使用，並依有修習原住民族語意願之學生人數，規劃開課之族語課程。

十一、注意事項

- (一)請務必幫學生準備一組耳機、WebCam，可另外準備手寫板便利學生於電腦上書寫，但非必要。
- (二)採用遠距教學學習時，學習環境必須為獨立且無干擾之區域，尤其是採用 webcam 收音、外接音箱發聲方式者，以免造成聲音干擾影響上課品質。
- (三)初次上課為避免學生對系統不熟悉影響上課品質，建議學校事先針對參與學生進行教育訓練，並讓學生提早5分鐘進行準備。
- (四)遠距教學平台系統設定與操作疑議諮詢，請洽本市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中心(誠正國中)。

十二、預期效益

- (一)提升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教學實施成效。
- (二)培養學生本土語言聽說讀寫之基本能力，增進其應用本土語言之能力。
- (三)增進原住民族語能力，傳承原住民族文化。
- (四)建構原住民族語學習參考平臺，逐步建立本土語言學習知識庫。

十三、本計畫所需經費，由教育局相關預算支應。

十四、辦理本計畫有功人員，由教育局從優敘獎。

十五、本計畫核定後發布，修正時亦同。

1_4_3 本土語文/臺灣手語/新住民語文選修課程說明(國小)

親愛的家長您好：

您平時都用什麼語言和孩子互動呢？語言是表情達意、互相溝通的工具，也是文化保存、理解與互動的媒介。我們生活在一個多族群、多語言、多元文化的環境，各種語文均有其特色，透過語文的學習，可以延續族群傳統語言，也可以體驗多元豐富的文化生活，對不同的文化能有更多的包容和理解，並對自身的文化有更多的認同與自信，進而培養跨文化多元的國際視野。

根據《國家語言發展法》，臺灣固有族群使用之自然語言及臺灣手語，除了閩南語文、閩東語文、客語文及原住民族語文等本土語文外，為保障語言人權與語言的多樣性、喚起社會大眾對於臺灣手語的重視，並落實《世界文化多樣性宣言》與《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對聾人語言與文化的尊重，因此將臺灣手語納入語文選習選項之一。此外，臺灣是一個多語言、多族群、多文化的社會，隨著全球國際化的趨勢，來自東南亞各國及其他國家的新住民已成為臺灣社會的重要成員，因此，在國小階段也納入了新住民語文選習選項。

國小階段從 111 學年度起，除原本本土語文及新住民語文為部定課程外，也將臺灣手語及本土語文閩東語自小一開始逐年列入課綱部定課程，以上三種語文課程，依學生選習意願擇一類選習，每週一節課。

「多一種語言，多一種能力；多一種語言，多一種創意」，語言的學習亦是對大腦的刺激與活化，透過本土語文/臺灣手語/新住民語文的學習，對於其他領域的學習都會有實質的助益，除了在學校深耕母語外，更需要家長從家庭提供孩子語言學習

環境，與我們共同為傳承母語努力，此外，語言學習是需要長時間累積的，建議孩子可以持之以恆修習同一種語別，讓孩子獲得有效的語言學習經驗。

目前本土語言流失速度非常快，語言文化等無形資產保存不易，期盼我們一起來努力，讓各種需要傳承的語言，得以在學校教育深耕。讓我們共同豐富社會整體文化，呈現臺灣多元文化之美。期待您與孩子都能支持並選習本土語文/臺灣手語/新住民語文的學習，感謝您！

○○國小○○○學年度本土語文/臺灣手語/新住民語文選修課程調

查表

(新生適用)

學生姓名	家長使用的母語 <small>(多母語家庭可呈現多語別)</small>		家長連絡電話	家長簽章
選習語文類別 (只能勾選一個)	<input type="checkbox"/> 閩南語			
	<input type="checkbox"/> 閩東語			
	客語			
	<input type="checkbox"/> 北四縣腔 <input type="checkbox"/> 南四縣腔 <input type="checkbox"/> 海陸腔 <input type="checkbox"/> 大埔腔 <input type="checkbox"/> 饒平腔 <input type="checkbox"/> 詔安腔			
	原住民族語			
	<input type="checkbox"/> A 初鹿卑南語	<input type="checkbox"/> A 知本卑南語	<input type="checkbox"/> A 南王卑南語	<input type="checkbox"/> A 建和卑南語
	<input type="checkbox"/> B 郡群布農語	<input type="checkbox"/> B 卓群布農語	<input type="checkbox"/> B 卡群布農語	<input type="checkbox"/> B 丹群布農語
	<input type="checkbox"/> B 巒群布農語	<input type="checkbox"/> C 南排灣語	<input type="checkbox"/> C 東排灣語	<input type="checkbox"/> C 北排灣語
	<input type="checkbox"/> C 中排灣語	<input type="checkbox"/> D 東魯凱語	<input type="checkbox"/> D 霧臺魯凱語	<input type="checkbox"/> E 澤敖利泰雅語
	<input type="checkbox"/> E 汶水泰雅語	<input type="checkbox"/> E 萬大泰雅語	<input type="checkbox"/> E 賽考利克泰雅語	
	<input type="checkbox"/> E 宜蘭澤敖利泰雅語		<input type="checkbox"/> E 四季泰雅語	<input type="checkbox"/> F 德固達雅賽德克語
	<input type="checkbox"/> F 德鹿谷賽德克語	<input type="checkbox"/> F 都達賽德克語	<input type="checkbox"/> G 秀姑巒阿美語	<input type="checkbox"/> G 南勢阿美語
	<input type="checkbox"/> G 海岸阿美語	<input type="checkbox"/> G 馬蘭阿美語	<input type="checkbox"/> G 恆春阿美語	<input type="checkbox"/> H 賽夏語
	<input type="checkbox"/> I 雅美語	<input type="checkbox"/> J 邵語	<input type="checkbox"/> K 噶嗎蘭語	<input type="checkbox"/> L 鄒語
	<input type="checkbox"/> M 卡那卡那富語	<input type="checkbox"/> N 拉阿魯哇語	<input type="checkbox"/> O 多納魯凱語	<input type="checkbox"/> O 萬山魯凱語
	<input type="checkbox"/> O 茂林魯凱語	<input type="checkbox"/> O 大武魯凱語	<input type="checkbox"/> P 撒奇萊雅語	<input type="checkbox"/> Q 太魯閣語
	<input type="checkbox"/> 臺灣手語			
	新住民語			
	<input type="checkbox"/> 越南語	<input type="checkbox"/> 印尼語	<input type="checkbox"/> 泰語	<input type="checkbox"/> 柬埔寨語

	() 緬甸語	() 馬來語	() 菲律賓語
學生選習本土 /新住民語文 類別程度 (未選習者免填)	()能聽	()能聽、說	()能聽、說、讀 ()完全不會
學生選習臺灣 手語類別程度 (未選習者免填)	()能理解手語表達意義	()能理解並用手語表達	()能理解並用手語表達並進行溝通 ()完全不會
注意事項	語言選習人數較少之語別課程，將視師資狀況與其他班級學生共同上課或安排以遠距直播方式進行課程。		
上課編組	(家長不需填寫)(視選修人數及師資開課)		

填表說明：

- 一、依據110年3月15日修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有關本土語文/臺灣手語/新住民語文課程之開課規定：「A. 本土語文包含閩南語文、客語文、原住民族語文、閩東語文、其他具有傳承危機之國家語言。具地區特性之族群語文（如平埔族群語言），由學校調查學生實際需求與意願，於本土語文開設課程供學生選修。B. 新住民語文課程的開設內容以東南亞地區的新住民語文為主。C. 國民小學階段本土語文/臺灣手語/新住民語文列為部定課程，每週一節課，學生選擇其中一項語別進行學習，並由學校調查學生實際需求與意願開課。」
- 二、國小一年級至六年級學生應就閩南語文、閩東語文、客家語文、原住民族語文、臺灣手語及新住民語文之語文等六種語文任選一種修習，閩東語文、臺灣手語部分自111學年度起逐年於一年級至六年級實施(113學年度為一至三年級適用)。
- 三、本表係提供113學年度國小新生報到時完成調查，以提供學校開設本土語文/臺灣手語/新住民語文課程類別之依據，且以鼓勵持續學習同一種語文為原則，倘確有更換語文類別之需求，應持續至少一年方得更換；另語言學習持續性，有利提升學生學習成效及興趣，舊生不另行調查，惟需更換語別可向學校提出申請。

- 四、學校開課時，視各類語文課程選習學生數，得以班群方式打破班級界限，依學生選習語言類別編組；學生之學期成績，依其所選修語文成績做計算。
- 五、本表填寫完畢，並經家長同意簽章後，請於____月____日前繳回各班級任老師(或導師)。

本土語文/臺灣手語選修課程說明(國中)

親愛的家長您好：

您平時都用什麼語言和孩子互動呢？語言是表情達意、互相溝通的工具，也是文化保存、理解與互動的媒介。我們生活在一個多族群、多語言、多元文化的環境，各種語文均有其特色，透過語文的學習，不但可以增進親子之間的感情、凝聚家族成員的向心力，還能夠體驗多元豐富的文化生活，對不同的文化能有更多的包容和理解，最重要的是可以保存先民代代相傳族群的語言及文化的資產，對與自身的文化有更多的認同與自信，進而培養跨文化多元的國際視野。

根據《國家語言發展法》，臺灣固有族群使用之自然語言及臺灣手語，除了閩南語文、閩東語文、客語文及原住民族語文等本土語文外，為保障語言人權與語言的多樣性、喚起社會大眾對於臺灣手語的重視，並落實《世界文化多樣性宣言》與《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對聾人語言與文化的尊重，因此將臺灣手語納入語文選習選項之一。

國中階段將本土語文及臺灣手語於國中七年級及八年級納入部定課程，學生得從以上兩種語文課程，依學習意願擇一類選習，每週一節課，為利延續語言學習，建議讓您的孩子與國小階段學習同一種語文為原則，並持續學習至少一年以上，以提供孩子良好語言學習經驗。

「多一種語言，多一種能力；多一種語言，多一種創意」，語言的學習亦是對大腦的刺激與活化，透過本土語文/臺灣手語的學習，對於其他領域的學習都會有實質的助益。目前本土語言流失速度非常快，語言文化等無形資產保存不易，期盼家長

在家庭亦能營造語言學習環境，並利用數位平臺鼓勵孩子在家持續學習，讓我們一起來努力，使各種需要傳承的語言，得以在學校教育深耕。

讓我們共同豐富社會整體文化，呈現臺灣多元文化之美。期待您與孩子都能支持並選習本土語文/臺灣手語的學習，感謝您！

○○國中○○○學年度本土語文/臺灣手語/新住民語文選修課程調
查表(新生適用)

學生姓名	家長使用的母語 <small>(多母語家庭可呈現多語別)</small>	家長連絡電話	家長簽章	
部定課程選習語文類別 (只能勾選一個)	<input type="checkbox"/> 閩南語			
	<input type="checkbox"/> 閩東語			
	客語			
	<input type="checkbox"/> 北四縣腔 <input type="checkbox"/> 南四縣腔 <input type="checkbox"/> 海陸腔 <input type="checkbox"/> 大埔腔 <input type="checkbox"/> 饒平腔 <input type="checkbox"/> 詔安腔			
	原住民族語			
	<input type="checkbox"/> A 初鹿卑南語	<input type="checkbox"/> A 知本卑南語	<input type="checkbox"/> A 南王卑南語	<input type="checkbox"/> A 建和卑南語
	<input type="checkbox"/> B 郡群布農語	<input type="checkbox"/> B 卓群布農語	<input type="checkbox"/> B 卡群布農語	<input type="checkbox"/> B 丹群布農語
	<input type="checkbox"/> B 巒群布農語	<input type="checkbox"/> C 南排灣語	<input type="checkbox"/> C 東排灣語	<input type="checkbox"/> C 北排灣語
	<input type="checkbox"/> C 中排灣語	<input type="checkbox"/> D 東魯凱語	<input type="checkbox"/> D 霧臺魯凱語	<input type="checkbox"/> E 澤敖利泰雅語
	<input type="checkbox"/> E 汶水泰雅語	<input type="checkbox"/> E 萬大泰雅語	<input type="checkbox"/> E 賽考利克泰雅語	
	<input type="checkbox"/> E 宜蘭澤敖利泰雅語		<input type="checkbox"/> E 四季泰雅語	<input type="checkbox"/> F 德固達雅賽德克語
	<input type="checkbox"/> F 德鹿谷賽德克語	<input type="checkbox"/> F 都達賽德克語	<input type="checkbox"/> G 秀姑巒阿美語	<input type="checkbox"/> G 南勢阿美語
	<input type="checkbox"/> G 海岸阿美語	<input type="checkbox"/> G 馬蘭阿美語	<input type="checkbox"/> G 恆春阿美語	<input type="checkbox"/> H 賽夏語
	<input type="checkbox"/> I 雅美語	<input type="checkbox"/> J 邵語	<input type="checkbox"/> K 噶嗎蘭語	<input type="checkbox"/> L 鄒語
	<input type="checkbox"/> M 卡那卡那富語	<input type="checkbox"/> N 拉阿魯哇語	<input type="checkbox"/> O 多納魯凱語	<input type="checkbox"/> O 萬山魯凱語
<input type="checkbox"/> O 茂林魯凱語	<input type="checkbox"/> O 大武魯凱語	<input type="checkbox"/> P 撒奇萊雅語	<input type="checkbox"/> Q 太魯閣語	
<input type="checkbox"/> 臺灣手語				
彈性學習課程	新住民語			
	<input type="checkbox"/> 越南語	<input type="checkbox"/> 印尼語	<input type="checkbox"/> 泰語	<input type="checkbox"/> 柬埔寨語
	<input type="checkbox"/> 緬甸語	<input type="checkbox"/> 馬來語	<input type="checkbox"/> 菲律賓語	<input type="checkbox"/> 無選習意願

國小選習語別	<input type="checkbox"/> 閩南語，修習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閩東語，修習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客語，修習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族語，修習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新住民語，修習年級：
學生選習本土語文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能聽 <input type="checkbox"/> 能聽、說 <input type="checkbox"/> 能聽、說、讀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會
學生選習臺灣手語類別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能理解手語表達意義 <input type="checkbox"/> 能理解並用手語表達 <input type="checkbox"/> 能理解並用手語表達並進行溝通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會
上課編組	(家長不需填寫)(視選修人數及師資開課)

填表說明：

- 一、依據110年3月15日修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有關本土語文/臺灣手語課程之開課規定：「A. 本土語文包含閩南語文、客語文、原住民族語文、閩東語文、其他具有傳承危機之國家語言。具地區特性之族群語文(如平埔族群語言)，由學校調查學生實際需求與意願，於本土語文開設課程供學生選修。D. 國民中學階段本土語文/臺灣手語列為七、八年級之部定課程，每週一節課，學生選擇其中一項語別進行學習，並由學校調查學生實際需求與意願開課。」
- 二、國中七年級及八年級學生應就閩南語文、閩東語文、客家語文、原住民族語文及臺灣手語等**五種語文任選一種修習**。
- 三、國中學生除選修本土語文/臺灣手語其中一項語別外，學校應調查學生選修新住民語文之意願，學生有學習意願，俾憑於彈性學習課程開課，並維護學生選習新住民語文之權益。
- 四、本表係提供113學年度國中新生報到時，提供學校開設本土語文/臺灣手語課程類別之依據，且以鼓勵持續學習同一種語文為原則，倘確有更換語文類別之需求，**應持續至少一年方得更換**；另語言學習持續性，有利提升學生學習成效及興趣，**舊生不另行調查**，惟需更換語別可向學校提出申請。
- 五、學校開課時，視各類語文課程選習學生數，得以班群方式打破班級或年級界限，依學生選習語言類別編組，**尚未依國小階段修習語別選習者**，應依語文評估工具

了解語文級別(<https://pt.iformosa.com.tw/>)，並依級別安排課程；學生之學期成績，依其所選修語文成績做計算。

六、本表填寫完畢，並經家長同意簽章後，請於____月____日前繳回各班級任老師(或導師)。

1_4_4 臺北市 113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原住民族語老師 聯合遴聘報名暨分發簡章

一、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族語老師資格及聘用辦法。

二、目的

(一)試辦族語老師聯合遴聘作業，提供各校多元聘用機制。

(二)提供族語老師聯合遴聘平台，避免族語老師舟車勞苦。

(三)建立聯合遴聘積分審查機制，提升族語老師專業知能。

三、計畫目標

(一)專職人員為學生授課總節數之30%，約12~15位。

(二)教學支援人員為學生授課總節數之70%，約800節課。

四、計畫執行期程規劃：112、113學年度試行，114學年度正式實施。

(一)試行階段：112-113學年度，各校可自由選擇是否參與聯合遴聘方案。

(二)正式實施階段：114學年度起，臺北市國小、國中各校均須參與該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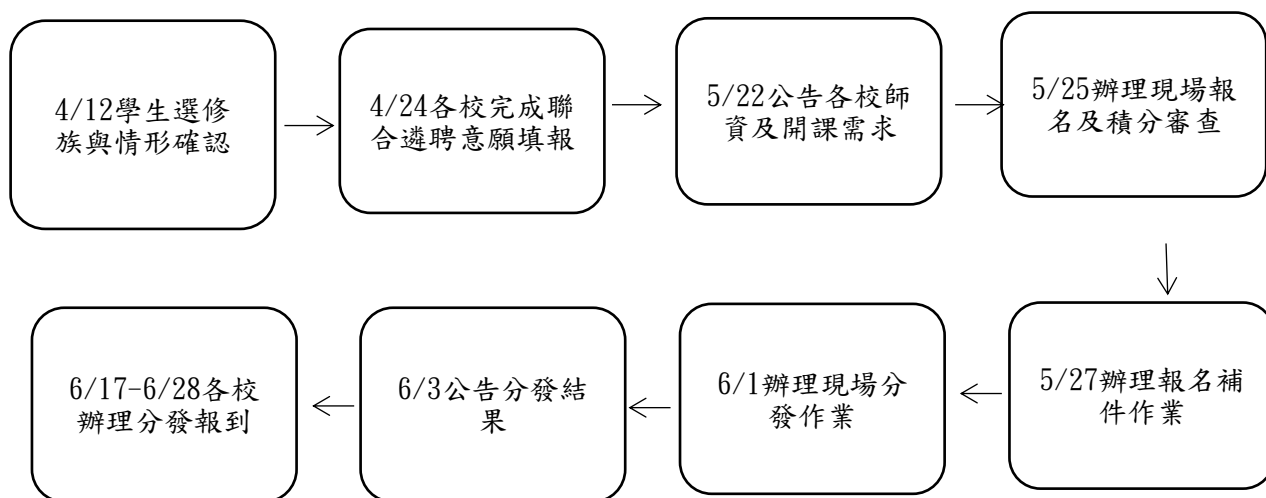
五、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六、承辦單位：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臺北市大同區蓬萊國民小學、
臺北市大安區大安國民小學、及臺北市立誠正國民中學。

五、承辦學校聯絡資訊

項次	承辦項目	承辦單位	聯絡人	電話
1	意願調查及填報作業	誠正國中	鐵龍·薩部魯老師	27828094轉1222
2	報名及積分審查作業	蓬萊國小	張沛森主任	25569835轉500
3	分發作業	大安國小	楊金龍主任	27322332轉811
4	媒合作業	國小/原教中心	陳建榮組長	27837577轉1600

六、甄選作業流程



七、甄選工作時程表

日期	工作項目
113年4月12日(五)前	各校完成在校學生選修族語情形確認
113年4月13日(六)至23日(二)	各校進行族語師資盤點作業(含師資盤點、續聘會議、確認新增需求、預計排課規劃)
113年4月24日(三)前	各校完成聯合遴聘意願調查表,並上網填報表單(無論是否參加均須繳回)
113年5月22日(三)	公告各校師資及開課需求統計表 (下午4時前,公告於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及臺北市原教中心網站)。
113年5月25日(六)	辦理現場報名及積分審查作業 (地點:蓬萊國小崇信樓2樓多功能教室;時間:上午9時至下午5時)
113年5月27日(一)	辦理報名補件作業 (地點:蓬萊國小崇信樓2樓多功能教室;時間:上午9時至中午12時)
113年5月29日(三)	公告參與教師分發順序表

	(下午4時前，公告於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及臺北市原教中心網站)。
113年6月1日(六)	辦理現場分發作業 (地點：大安國小忠孝樓1樓會議室；時間：上午9時起)
113年6月3日(一)	公告分發結果 (下午4時前，公告於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及臺北市原教中心網站)。
113年6月4日(二) 至113年6月14日(五)	各校辦理分發報到作業(依各校時間辦理)
113年6月17日(一) 至113年6月28日(五)	媒合聯合遴聘未果之學校 (國小由原教中心協助；國中由誠正國中協助)
113年7月1日(一)起	經原教中心及誠正國中媒合仍未果者，自7月1日起由各校自行遴聘或依規定申請本市遠距教學及教育部本土語文直播共學。

八、各校師資盤點：各校須完成在校學生選修族語統計，盤點各校現任原住民族語老師尚可教授節數，以原聘學校續聘為優先，請各校於**113年4月24日(星期三)**前填報附件1「臺北市113學年度國中小原住民族語老師聯合遴聘意願調查表」，將核章掃描檔及word檔上傳表單 <https://reurl.cc/G4Yv1v>，以利本局瞭解本市再聘情形，各校師資及開課需求統計表將於**113年5月22日(星期三)**公告於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及臺北市原教中心網站。

九、族語教師報名條件及資格

- (一)取得原住民族委員會中華民國一百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或一百零三年一月一日以後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高級以上合格證書，並具備下列資格之一者：
- 1.原住民族委員會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合格人員研習結業證書。

2. 經中央主管機關或其所屬機關，或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所舉辦之教學支援人員認證，取得合格證書。

3. 大專校院依原住民族語言師資培育計畫辦理核發之修畢學分證明書。

(二) 凡中華民國國民無「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辦法」第9條、「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1條、第33條及「教師法」第14條、第15條、第16條、第18條規定者。

(三) 符合上開條件者，皆可免費報名。

十、遴聘類別與名額

(一) 依113學年度各校師資及開課需求辦理。

(二) 前項師資及開課需求統計表，將於113年5月22日(星期三)下午4時公告於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及臺北市原教中心網站。

十一、報名及積分審查

(一) 報名及積分審查作業，皆於同一天採現場方式辦理，並由本人親自辦理，不得委託他人。

(二) 辦理時間及地點：113年5月25日(星期六)上午9時至下午5時，於蓬萊國小（臺北市大同區寧夏路35號，請由太原路校門進入）崇信樓2樓多功能教室辦理，逾時概不受理。

(三) 辦理方式：

1. 請事先填寫報名表（附件2）、積分審查表（附件3）及切結書（附件4），連同所任教學校之再聘證明（附件5）及相關佐證資料（請按積分審查順序編排），於113年5月25日(星期六)報名時間內帶至現場，進行報名及積分審查作業。

2. 前開佐證資料，請攜帶正本至現場，另於審查前自行印製影本，正本查驗後歸還，影本由承辦學校留存備查。相關積分審查表及佐證資料請確實填報，若發現造假事件將取消應聘資格。

3. 當日已到場報名並進行積分審查，倘有資料缺漏須補繳或驗證者，

得於113年5月27日(星期一)上午9時至中午12時，至蓬萊國小崇信樓2樓多功能教室完成補繳或驗證，逾期未完成者，該積分項目成績不予採計。

(四)積分計算：

1. 積分審查表中「教學經歷或服務證明」項目，係採計最近3學年度，亦即110至112學年度；另「研習進修」、「協助本市競賽活動」及「專業表現」等項目，係採計110年5月25日至113年5月24日之三年內積分，詳附件積分表。
2. 本次成績計算僅採計積分審查結果，積分審查分數佔100%。
3. 各族教師分發排序，將於113年5月29日(星期三)下午4時前，公告於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及臺北市原教中心網站，以為後續分發作業順序。

十二、分發作業

(一)以現場實體選填方式辦理，採二階段選填分發；皆須由本人親自辦理，不得委託他人。

(二)辦理時間及地點：113年6月1日(星期六)上午9時於大安國小(臺北市大安區臥龍街129號)忠孝樓1樓會議室辦理(按族別分場地進行)辦理。欲參加選填分發者，當日請於上午8時30分前完成報到，逾時概不受理。

(三)作業方式：

1. 第1階段

依教育部「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辦法」辦理，各族語教師此階段最多僅能選填全市總計每週20節課(含各校已再聘節數)，將依各族群積分高低依序填寫分發志願，如有同分者以年齡長者優先。

2. 第2階段

於第1階段分發作業完成後，即進行第2階段分發作業。本階段分發作業係依第1階段之剩餘節數課表廣續選填，應聘人可再次依分發序

進行第2階段選填。

3. 若總積分相同時，則依序依積分表中「族語能力認證等級」、「教學經歷或服務證明」、「特殊加分」、「研習進修」、「協助本市競賽活動」及「專業表現」等排序選填志願；若依然得分相同時，由工作人員代為抽籤決定順位。
4. 分發結果將於**113年6月3日(星期一)**下午4時前，公告於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及臺北市原教中心網站。

十三、應聘人員報到作業

- (一)經聯合遴聘分發者，應於**113年6月14日(星期五)**前，依各校指定時間辦理報到。
- (二)若逾時未報到者視同放棄，並列入下學年度遴聘參考紀錄（如有未報到者請各校務必逕與原教中心電話聯繫並紀錄，聯絡方式：02-27837577轉1600、1601）。

十四、媒合作業

- (一)若因報名人數不足或其他原因，致學校無法完成相關人員聘任時，國小將由原教中心，國中由誠正國中進行媒合。
- (二)經原教中心及誠正國中媒合仍未果者，自**7月1日**起由各校自行遴聘，或依規定申請本市遠距教學及教育部本土語文直播共學。

十五、若遇天然災害（發布本市颱風警報）或不可抗拒之因素，致上述日程須作變更時，相關消息公布於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及臺北市原教中心網站。

十六、經費：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專款支應。

十七、獎勵：執行本計畫之相關人員，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另案辦理敘獎事宜。

十八、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及聘任要點辦理；如有補充事項，隨時上網公布。

十九、本簡章經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定通過後實施，修正後亦同。

附件1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中小原住民族語老師聯合遴聘意願調查表

行政區		校名	國小/國中		
填表人	職稱		姓名		
聯絡電話	辦公室		分機		
113學年度參與 聯合遴聘意願	(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本校 <u>不參與</u> (僅填表1) <input type="checkbox"/> 本校 <u>參與</u> (請填表1~3) *均須核章繳回調查表				

表1 校內現有族語老師113學年度再聘調查表

序號	行政區	學校	族語別	教師姓名	性別	聯絡電話	每週總節數	該校再聘總年資	初聘時間	已完成教評會
例	大安	陽光	海岸阿美語	巴奈	女	09**_*****	6	2	111學年度	已完成
1										
2										
3										
4										
5										

說明：

1. 本表係112學年度現有族語老師符合再聘條件且113學年度學校將再聘者，表格不足時可自行增列。
2. 本表格之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聯絡方式，本局將作為後端訊息聯絡方式。

表2 113學年參與聯合遴聘需求表

序號	行政區	學校	族語別	113學年度本校該語別每週總節數需求	需求原因(請勾選)	
					新增學生上課需求	原授課教師不再聘
例	○○	陽光	郡群布農語	3	√	
1						
2						
3						
4						
5						

說明：本表係113學年度各校欲參與本次聯合遴聘之需求（包含新增學生上課需求或原授課教師未再聘），請依族語別逐項填列，表格不足時可自行增列。

【下頁還有表3及備註說明】

表3 113學年度參加聯合遴聘課程節數安排調查表(族語課程分布)

**請填寫各節時間、開課年級、學生人數、族語別(含方言別)。

		時間 (由學校填)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例	第1節	08:40-09:20	三年級2人 (郡群布農語)				
	第2節	09:30-10:10	四年級2人 (郡群布農語)				五年級1人 (郡群布農語)
	第1節						
	第2節						
	第3節						
	第4節						
	第5節						
	第6節						
	第7節						
	第8節						

說明：本表係113學年度各校依表2參與聯合遴聘需求之節數規劃，本表總節數應與表2總節數相符，另填表時請務必填入年級、人數和族語別。

填表人：

主任：

校長：

備註：

1.請各校無論參加與否，務必於113年4月24日（星期三）前將核章掃描檔及 word 檔上傳表單 <https://reurl.cc/G4Yv1v>，以利本局瞭解本市再聘情形。



- 2.依「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辦法」第5條規定：各校聘任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應公開甄選，並經教師評審委員會審查通過後，由校長聘任之；其聘任期間，每次最長為一學年。若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表現良好，經教師評審委員會審查通過者，得免甄選再聘一學年，並以免甄選二次為限。
- 3.因應各校課程節數時間規劃不同，有關教學時段及節數請依各校課程時間編排為準，如未安排於正式課程時間者(如早自習、午休或課後)，應函報本局核准，俟本局核准後方能執行。
- 4.國小各年級只要有1人選修，即應依其選擇族語別開班；不得混族合班上課，亦不得有不同年段合班上課情形。
- 5.族語教學以實體上課為主，未媒合成功之實體課改由線上教學，屆時請學校備妥上課用之資訊軟硬體及陪讀人員，並能積極維護教學及上課品質。

附件2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原住民族語老師聯合遴聘報名表

一、個人資料

編號：_____ (由承辦學校填寫，報名人員勿自填)

姓名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黏貼照片
性別		身分證統一編號				
現職身分	<input type="checkbox"/> 專職原住民族語老師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具報名資格，但非現職專職原住民族語老師或教學支援工作人員					
通訊地址						
E-MAIL		聯絡電話	(H)：	行動：		
最高學歷						
報名資格 (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102年以前取得族語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103年以後取得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通過。 () 原住民族委員會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合格人員研習結業證書。 () 經中央主管機關或其所屬機關，或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所舉辦之教學支援人員認證，取得合格證書。 () 大學校院依原住民族語言師資培育計畫辦理核發之修畢學分證明書。					
授課語別						
報考人簽章						

二、報名資料審查 (由學校填寫，請勿自填)

基本資料	本人最近三個月二吋半身脫帽照片 一式1張	有() 無()	國民身分證	有() 無()
------	-------------------------	--------------	-------	--------------

審核	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合格證書	有() 無()	合格人員研習結業證書或直轄市、縣(市)政府核發之教學支援人員研習合格證書或修畢學分證明	有() 無()
	最高學歷畢(結)業證書	有() 無()	退伍令或免服役證明(無者免)	有() 無()
審查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但需補件 <input type="checkbox"/> 資格審核未符合	審查人員 簽章		

附件3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原住民族語老師聯合遴聘積分審查表

編號：_____ (由承辦學校填寫，報名人員勿自填)

積分項目	內容		給分標準	本人		審查人員	
				自填分數		核定分數	
族語能力 認證等級 (最高14分)	最高 語言 能力	1. 102年12月31日前取得族語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通過。	3分				
		2. 103年1月1日以後取得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通過高級。					
		103年1月1日以後取得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通過優級。	6分				
	取得其他族語或語言別語言能力認證，每增加一族語或語言別加2分，最高以8分為限。		8分				
學歷 (最高12分)	最高 學歷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畢業	3分				
		專科(副學士)畢業	4分				
		大學(學士)畢業	6分				
		碩士以上畢業	8分				
	教育	修畢教育學程	4分				
教學經歷 或服務證明 (採計110-112學年度，跨縣市及跨校不得重複計算)	擔任本市專職原住民族語老師，每一學期加2分，最高以12分為限。		12分				
	擔任本市各學層原住民教學支援教師，每一學期加1分，最高以6分為限。		6分				
	擔任他縣市專職原住民族語老師或教學支援教師，每一學期加0.5分，最高以3分為限。		3分				

積分項目	內容	給分標準	本人自填分數		審查人員核定分數	
(最高26分)	擔任本市郊區小校專職原住民族語老師或教學支援教師，每一學期加1分，最高以6分為限。 (備註：本市郊區小校名單詳附表)	6分				
	特殊加分 擔任本市專職原住民族語老師或教學支援教師，累計年資達10年(含)以上，加4分。	4分				
	(可檢附獎勵 擔任本市專職原住民族語老師或教學支援教師，累計年資達15年(含)以上，加6分。	6分				
	證書) 擔任本市專職原住民族語老師或教學支援教師，累計年資達20年(含)以上，加8分。	8分				
研習進修 (採計 110.5.25至 113.5.24) (最高18分)	最近3年，參與有關族語教學相關增能研習進修，每9小時得1分。 *研習縣各縣市各局處相關單位、教育部、原民會或大專院校研習(含部落大學)。 *倘為學分制，擇一學分可換算18小時。	18分				
協助及參與本市競賽活動及計畫 (採計 110.5.25至 113.5.24) (最高10分)	擔任教育局(含原教中心)及市府原民會主辦之競賽評審、指導老師、教學助理指導老師等計畫，並領有聘書或證書者，一項1分，最多10分。	10分				
	參與並通過本市族語教育教學助理計畫，且考評成績達90分，1學年度加2分。	2分				

積分項目	內容		給分標準	本人自填分數		審查人員核定分數	
專業表現 (採計 110.5.25至 113.5.24) (最高20分)	指導學生參加原住民族語相關競賽	全國賽第1至3名 (含特優)	一張 6分				
		全國賽第4至6名 (含優等)	一張 4分				
		縣市級競賽第1至3名 (含優等以上)	一張 2分				
	個人參加原住民族語相關競賽(例如語文競賽、教案徵選等)	全國賽第1至3名 (含特優)	一張 6分				
		全國賽第4至6名 (含優等)	一張 4分				
		縣市級競賽第1至3名 (含優等以上)	一張 2分				
	擔任原住民族語認證委員	委員證明書	一張 3分				
	族語及文化相關研究及著作(含碩博士論文)	學術論文出版 (第一作者)	一份 6分				
		專書單獨出版	一份 6分				
		1. 各大學、研討會原住民族語相關學術論文	一份 2分				
2. 經出版在案的族語文學或教學創作		一份 2分					
報章雜誌投稿(非採訪報導)		一份 1分					

積分項目	內容	給分 標準	本人 自填分數	審查人員 核定分數
合計總分				
報考人簽章		審查人員簽章		

附件4

切結書

編號：____(由承辦學校填

寫)

立切結書人 參加「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原住民族語老師聯合遴聘」，保證無「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辦法」第9條、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三十一條、三十三條暨教師法第十四條第一項、第十五條第一項、第十六條第一項、第十八條第一項各款之情事。如有不實，除願負全部法律責任外，並同意取消錄取資格；如已聘任，同意無條件解聘，絕無異議。

切結人： (簽名蓋章)

身分證字號：

住址：

電話：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月 日

附件5

臺北市國民中小學113學年度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
再聘節數證明

校名	
族語老師姓名	
授課語別	
再聘節數	共 節
1. 請學校協助主動提供給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 2. 本案證明為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於報名「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原住民族語老師聯合遴聘」時，提供之附件。	

承辦人：

處室主任：

附件6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原住民族語老師聯合甄選郊區
小校名單

序號	學層	行政區	校名
1	國中	文山區	北政國中
2		士林區	至善國中
3		士林區	格致國中
4		士林區	福安國中
5		北投區	新民國中
6	國小	文山區	指南國小
7		士林區	陽明山國小
8		士林區	雨聲國小
9		士林區	富安國小
10		士林區	溪山實小
11		士林區	平等國小
12		士林區	雙溪國小
13		北投區	湖田實小
14		北投區	泉源實小
15		北投區	大屯國小
16		北投區	湖山國小

3_1 113 學年度臺北市國民中小學推廣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計畫

壹、計畫緣起

為讓本土語文的運用能自然融入生活的情境，提升學生學習閩南語興趣，活化閩南語課程，爰規劃以閩南語作為教學語言，進行課程領域教學，營造有效學習情境，特訂定本計畫。

貳、計畫目標

- 一、營造國民中小學學生接觸與使用閩南語或閩東語的學習環境。
- 二、精進教師閩南語或閩東語沉浸式教學能力，建構閩南語或閩東語沉浸式教學模式。

參、計畫期程

113學年度(113年8月1日起自114年7月31日止)。

肆、實施方式

一、課程部分：

依循國民教育階段課程模式，以閩南語作為教學語言，另尊重教師參與意願，採漸進式進行教學及溝通，該課程至少百分之五十以上教學語言使用閩南語，不採強制而以鼓勵的方式進行。鼓勵學生使用閩南語語彙及詞句表達，讓學生藉由學習情境的營造習慣使用閩南語。鼓勵教師就地取材，自編閩南語沉浸式教學教材，並實際於教學活動實施。

二、師資部分：

由有意願參與教師運用雙語(國語、閩南語)擔任教學，須參與計畫中相關師資培訓及工作坊等專業課程進修活動。

三、輔導部分：

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結合沉浸式教學專家學者、實務工作者組成工作小組，安排培訓及工作坊等相關課程，另輔以現場協助解決教師在教學上所遇到的問題，並提出具體策略及後續執行建議。

四、成果分享部分：

- (1) 平日成果分享：定期紀錄教學活動情形
- (2) 計畫期末成果：於學期末(次年8月底前)提報成果報告

伍、計畫申請

一、申請條件：

以學校為申請單位，參與計畫班級或班群之教師需有熱忱從事閩南語教學並具備閩南語良好溝通能力；教師應參與師資培訓、工作坊及輔導等相關事項。

二、申請方式：每學年度由鼓勵或推薦轄內有意願且條件符合之國民中小學提報申請，俟審查後擇優核定。

三、申請時間：每年4月15日前提出申請，彙整計畫書後電子檔並上傳至「113 學年度閩南語閩東語沉浸式教學計畫書」雲端資料夾，俟審查後擇優核定。

陸、補助項目及基準

一、補助項目：

- (1)教材教具：配合本計畫自編或購買之教材教具(含圖書、材料、情境布置等)並與計畫直接有關者為限。應詳列其名稱、數量、單價及總價於計畫申請書中，單價不超過新臺幣(以下同)10,000元，以整體經費10%為限。
- (2)教材教具收納櫃：配合本計畫採買之教材教具有收納需求者，單價不超過10,000元；以整體經費10%為限。
- (3)諮詢費：可邀請沉浸式教學及本土語文教學專長人士進行課程諮詢，每人每日1,000元至2,000元(不可替代教學)，上限20,000元。(請於計畫呈現專長人士經歷，以沉浸式教學及本土語文教學專長人士優先)。
- (4)社群講師鐘點費：為考量學校閩南語沉浸式課程發展與教師增能需求，依講座鐘點費支給表，外聘國內專家學者每人/節上限2,000元；外聘與主辦機關(構)、學校有隸屬關係之機關(構)學校人員每人/節上限1,500元；內聘主辦機關(構)、學校人員每人/節上限1,000元為支給上限。

- (5)國內旅費：凡辦理計畫相關活動之交通費，需依據「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及「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規定編列，並依計畫執行所需覈實支應。
- (6)代課費：參與本計畫之教師參加師資培訓、工作坊及輔導等，衍生之代課費用(依據「公立中小學兼任及代課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表支給」)。
- (7)活動費：辦理閩南語成果發表相關活動事項費用。
- (8)印刷費：核實支應(文件印刷以實用為主，避免豪華精美)。
- (9)租車費：依課程需要安排學生戶外參訪所需費用，上限為 40,000 元，核實支應。

二、補助基準：申請依學校參與班級規模審核，每校核定經費上限如下：

辦理樣態	教師專業支持費	學生能力奠基費	其他費用	核定上限
於1/2以上年級實施，且實施總班級數達13班以上	40	35	5	80
實施總班級數達13班以上	30	27	3	60
實施總班級數7至12班	20	18	2	40
實施總班級數6班以下	10	9	1	20

三、補助原則：

- (1)本計畫補助經費以業務費(經常門)為主，不補助人事費、稿費、獎品、獎金(獎助學金)及資本門，若講師已支領鐘點費或出席費者，代課費應自理；相關經費項目及支用應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規定辦理。
- (2)採部分補助為原則，並依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第九條之規定，按各地方政府財力級次給予不同補助比率及教育部國教署相關規定辦理。
- (3)所需經費由本計畫編列之預算支應，必要時可依學校行政流程，由其

他業務經費項目勻支。

柒、獎勵方式：

本市所屬國民中小學申請辦理本土語沉浸式教學計畫並如期繳回成果者，各校獲頒團體獎狀一幀，並得依本計畫針對案內相關工作得力及有功人員辦理敘獎。敘獎額度如下：

- 一、實際參與課程設計或教學之教師，每位嘉獎2次。(至多六人)
- 二、辦理本計畫之相關行政人員，每位嘉獎2次。(至多五人)
- 三、校長記功1次，由本局另案發布。

捌、預期成效：

- 一、請各校配合參與成果發表、經驗分享及提供資料等相關活動，以進行成效評估。
- 二、為瞭解本計畫實施情形，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必要時得以視訊方式、電話訪談或至現場進行瞭解。

玖、經費請撥及核銷：

- 一、拍攝學生的照片或影片應取得肖像權使用同意書並留存。
- 二、計畫執行所提供相關教案應填具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
- 三、本計畫不得與其他同性質補助款重複請領，如查獲則撤銷補助，並追繳其已領之補助款項。
- 四、各校因本計畫產出之教案、學習單、教材版權為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所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得於符合教育目的之範圍內，無償重製、使用及推廣依本計畫補助所產出之參考教材。

拾、本計畫呈請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4_1 臺北市 113 學年度退休教師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加強班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113年度推動國小本土教育實施計畫。
- (二)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推動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工作計畫。

二、目的：因應國家語言發展法，111學年度開始將本土語文列為國、高中之部定課程，為鼓勵本市退休教師再展教育風華，並充實本市本土語文師資人才，特辦理本計畫，輔導與協助退休教師通過教育部或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學校、機構或法人本土語言認證，協助學校推動本土語文教育，以強化本市本土語師資量能，完備課程規劃。

三、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 協辦單位：臺北市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學工作小組

四、研習對象：本研習以對本土語（閩南語）教學有興趣並願意擔任本市學校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之本市退休老師為對象。

（閩南語教支人員鐘點費用：國小336元/節、國中378元/節、高中420元/節）

五、報名方式：採網路 GOOGLE 表單報名，依報名先後順序共錄取，預計正取60人，備取30人。

六、研習地點：

第一梯次及第三梯次於本市立誠正國中(捷運南港展覽館7號出口)以實體研習方式，第二梯次及第四梯次，則依後續相關實施計畫地點辦理。

七、實施方式

研習類別	承辦學校	辦理期程	參加對象	參加人數
閩南語認證加強班	第一梯次	113/10/18- 113/11/22	對本土語（閩南語）教學有興趣之退休老師	60人
	第二梯次	寒假密集班 （預計1/29至 2/1，計5日）		30人
	第三梯次	114/3/20 - 114/4/24		60人
	第四梯次	暑假密集班 （5日）		30人

八、閩南語認證報名費用補助：參加本計畫之退休老師，於通過教育部或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學校、機構或法人辦理之閩南語能力認證中高級以上者，本局將提供報名費用補助，每人以1次為限。

九、參加人員於取得教育部或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學校、機構或法人辦理之閩南語能力認證中高級以上後，得依據本市本土語言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現職及退休教師）換證計畫，免經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研習，即可憑國小或中等學校教師證書進行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換證。

十、附則：

- （一）承辦學校不提供停車位，請搭乘大眾運輸工具。
- （二）本次研習如因疫情變化需調整研習方式會以電子郵件進行通知，報名時請務必再次確認電子信箱是否可正常收信。
- （三）如遇自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依照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公告辦理停班停課相關事宜，後續補課問題，將另於學校網頁上公告通知，恕不個別通知。
- （四）請自行攜帶環保杯。

十一、獎勵：辦理本計畫之工作人員，本局核予每人嘉獎乙次。

十二、 經費：由本局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十三、 本計畫陳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之，修正時亦同。

十四、 開課課表(課程順序及內容將視實際情況調整)：

(一)第一梯次—

堂次	日期	時間	課程內容
第一堂	10/18(五)	09:00-12:00	閩南語能力認證介紹 臺羅音韻系統拼音練習(一)
第二堂	10/21(一)	09:00-12:00	臺羅音韻系統拼音練習(二)
第三堂	10/25(五)	09:00-12:00	閱讀-詞彙加語法測驗練習
第四堂	10/28(一)	09:00-12:00	閱讀-閱讀理解測驗練習
第五堂	11/1(五)	09:00-12:00	口語-看圖講話測驗練習
第六堂	11/3(一)	09:00-12:00	口語-口語表達測驗練習
第七堂	11/8(五)	09:00-12:00	口語-文章朗讀測驗練習
第八堂	11/11(一)	09:00-12:00	書寫-書寫測驗練習
第九堂	11/15(五)	09:00-12:00	書寫-書寫測驗練習
第十堂	11/18(一)	09:00-12:00	聽力-對話、演說理解測驗練習

(二)第二梯次：寒假密集班(另案函發計畫時間表)

(三)第三梯次：

堂次	日期	時間	課程內容
第一堂	3/19(三)	09:00-12:00	閩南語能力認證介紹 臺羅音韻系統拼音練習(一)
第二堂	3/21(五)	09:00-12:00	臺羅音韻系統拼音練習(二)
第三堂	3/26(三)	09:00-12:00	閱讀-詞彙加語法測驗練習
第四堂	3/28(五)	09:00-12:00	閱讀-閱讀理解測驗練習
第五堂	4/2(三)	09:00-12:00	口語-看圖講話測驗練習
第六堂	4/9(三)	09:00-12:00	口語-口語表達測驗練習
第七堂	4/11(五)	09:00-12:00	口語-文章朗讀測驗練習

第八堂	4/16(三)	09:00-12:00	書寫-書寫測驗練習
第九堂	4/18(五)	09:00-12:00	書寫-書寫測驗練習
第十堂	4/23(三)	09:00-12:00	聽力-對話、演說理解測驗練習

(四)第四梯次：暑假密集班(另案函發計畫時間表)

4_2 臺北市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中心 113 年現職教師及長期代理教師本土語教學(原住民)本土語認證增能研習

壹、依據

- 一、臺北市推動中等學校本土語言教育及臺灣母語日計畫。
- 二、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推廣計畫。

貳、目的

- 一、為協助各中等學校整備本土語文師資爰辦理本計畫，除深化中等學校教師本土語文能力，並協助其取得本土語文能力認證。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主辦單位：臺北市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中心（誠正國中）
- 三、協辦單位：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東新國小）、臺北市本土語言教學輔導小組

肆、實施對象：

- 一、本市各國高中職學校現職教師並以未取得原住民族語高級認證之現職教師優先。原住民族語支援教師及已取得本土語高級以上認證教師，不予錄取。
- 二、如研習尚有名額，依序錄取本市之 1. 代理老師；2. 代課老師；3. 實習老師 4. 其他（從事本市教育相關工作為原則）

伍、研習資訊

- 一、本活動全程參與者將核予研習證明。
- 二、分族別及方言別開課，依族別擬定上課時間，每周至少兩小時視訊遠距課程，上課至 11 月底。
- 三、逕洽臺北市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中心承辦人鐵龍·薩部魯老師
電話：02-27828094轉分機1222

陸、報名方式：

一、報名請於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報名

(<https://insc.tp.edu.tw/index/DefBod.aspx>)

二、報名時間：113 年 3 月 11 日起至 113 年 3 月 22 日。

三、研習名稱：113 年度現職教師及長期代理教師本土語教學(原住民)本土語認證增能研習(北市研習字第 1130307026 號)

柒、審核結果：

一、錄取者公告於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並發文至報名學校核予公假派代出席。

二、若未收到課前通知信，請聯繫臺北市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中心。

捌、課程規劃

一、本土語文認證輔導班課程規劃(35小時)

項次	科目名稱	授課時數	課程說明
1	族語認證測驗介紹及考試注意事項	3	1. 說明原住民族語認證測驗內容 2. 提醒考試注意事項
2	聽力測驗說明暨分組實作(對話推論)(語文推論)	4	聽力測驗練習 1. 原住民族語九階教材(第1階~第9階) 2. 原住民族語初級教材-生活會話篇、 3. 原住民族語中級教材-閱讀書寫篇 4. 原住民族語高級教材-文化篇
3	閱讀測驗說明暨分組實作(詞彙語意)	4	閱讀測驗練習 1. 原住民族語九階教材(第1階~第9階) 2. 原住民族語初級教材-生活會話篇、 3. 原住民族語中級教材-閱讀書寫篇 4. 原住民族語高級教材-文化篇
4	口說測驗說明暨分組實作(文章朗讀)(口語表達)	7	口語測驗練習 1. 原住民族語九階教材(第1階~第9階) 2. 原住民族語初級教材-生活會話篇 3. 原住民族語中級教材-閱讀書寫篇 4. 原住民族語高級教材-文化篇

5	閱讀測驗說明暨分組實作 (閱讀理解)	3	閱讀測驗練習 1. 原住民族語九階教材 (第 1 階~第 9 階) 2. 原住民族語初級教材-生活會話篇 3. 原住民族語中級教材-閱讀書寫篇 4. 原住民族語高級教材-文化篇
6	寫作測驗說明暨分組實作 (段落翻譯)	3	寫作測驗練習 1. 原住民族語九階教材 (第 1 階~第 9 階) 2. 原住民族語初級教材-生活會話篇 3. 原住民族語中級教材-閱讀書寫篇 4. 原住民族語高級教材-文化篇
7	寫作測驗說明暨分組實作 (120 詞文章寫作)	4	寫作測驗練習 1. 原住民族語九階教材 (第 1 階~第 9 階) 2. 原住民族語初級教材-生活會話篇 3. 原住民族語中級教材-閱讀書寫篇 4. 原住民族語高級教材-文化篇
8	閱讀測驗說明暨分組實作 (語言結構)	7	讀測驗練習 1. 原住民族語九階教材 (第 1 階~第 9 階) 2. 原住民族語初級教材-生活會話篇 3. 原住民族語中級教材-閱讀書寫篇 4. 原住民族語高級教材-文化篇
總計		35 小時	

二、認證前加強班課程規劃(14 小時)

項次	科目名稱	授課時數	課程說明
1	聽力測驗實作 (對話推論) (語文推論)	3	族語高級認證聽力測驗題型內容模擬及練習
2	口說測驗實作 (文章朗讀) (口語表達)	4	族語高級認證口說測驗題型內容模擬及練習
3	閱讀測驗實作 (詞彙語意) (閱讀理解)	3	族語高級認證閱讀測驗題型內容模擬及練習
4	寫作測驗實作 (段落翻譯) (120 詞文章寫作) (語言結構)	4	族語高級認證寫作測驗題型內容模擬及練習
總計		14	

4_3 臺北市 113 學年度本土語言（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 加強班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113年度推動國小本土教育實施計畫。
- (二)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計畫。
- (三) 臺北市國教輔導團語文領域本土語文輔導小組113學年度工作計畫。

二、目的

- (一) 鼓勵本市各國民小學加強本土語文教育，提高研究及學習興趣，以期蔚為風氣，並弘揚本土文化。
- (二) 輔導與協助現職教師通過教育部本土語言認證。
- (三) 因應國家語言發展法定111學年度開始本土語文將列為國、高中之部定課程，鼓勵本市各國民中學及高級中學先行規劃本土語文課程與師資等。

三、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 承辦單位：臺北市南港區南港國民小學
- (三) 協辦單位：臺北市本土語文工作小組、臺北市國教輔導團語文領域本土語文輔導小組

四、研習對象：

- (一) 本研習以尚未取得閩南語中高級認證之本市現職國小教師為優先，爰閩南語支援教師及已取得本土語中高級認證老師，不予錄取參加研習。
- (二) 此研習依報名時間錄取，如研習尚有名額，可依序錄取本市之1. 代理老師；2. 代課老師；3. 實習老師；4. 其他（以從事本市教育相關工作為原則），以國小為優先。

五、報名方式：

請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進修網報名

(<https://insc.tp.edu.tw>)，於報名截止日期前由學校薦派完

成：

00 國小(辦理學校待定)：於114年6月21日(星期五)下午4點前

採自由報名，各校沒有名額限制，但為增進課程品質，依報名先後順序共錄取90人。

六、實施方式

以實體研習方式辦理：

研習類別	承辦學校	辦理期程	研習時數	參加對象	參加人數
閩南語認證加強班	00 國小	7/7 - 7/11	36 小時	市內各國民小學、國民中學、高級中學之現職教師、代理代課教師、實習老師等	90人

七、研習內容及課表如下：

研習日期：113年7月7日（星期一）至7月11日（星期五），合計5日。

	7/7(一)	7/8(二)	7/9(三)	7/10(四)	7/11(五)
08:00-09:00	報到	報到	報到	報到	08:00-08:10 報到

					08:10-09:00 分組練習 閩南語拼音 許嘉勇老師
09:00-12:00	臺羅音韻系統 拼音練習(一)	聽力-對話理 解測驗練習	口語-看圖講話 測驗練習	閱讀-閱讀理 解測驗練習	閱讀-詞彙加 語法測驗練習
	許嘉勇老師	張嘉芬校長	蔡淑惠老師	徐建華校長	許嘉勇老師
12:00-13:00	午餐、休息				
13:00-17:00	臺羅音韻系統 拼音練習(二)	聽力-演說理 解測驗練習	口語-口語表達 測驗練習	口語-文章朗 讀測驗練習	書寫-書寫測 驗練習
	許嘉勇老師	張嘉芬校長	蔡淑惠老師	徐建華校長	許嘉勇老師
17:00	賦歸				

八、附則

- (一) 因研習目標以輔導現職教師通過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中高級為主，為避免研習資源浪費，請已通過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中高級之教師及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勿報名。
- (二) 全程參與研習之教師，由承辦學校依規定核給36小時研習時數證明。
- (三) 參加人員請學校核給公(差)假。
- (四) 如遇自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依照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公告辦理停班停課相關事宜，後續補課問題，將另行於學校網頁上公告通知，恕不個別通知。
- (五) 如有相關疑問，請洽南港國小教務處陳老師：2783-4678 #2106。

九、獎勵：辦理本計畫之工作人員，陳請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依規定給予敘獎。

十、其他：相關工作人員加班時數不受每月20小時之限制。

十一、本計畫陳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之，修正時亦同。

4_4 臺北市 113 學年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輔導加強班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臺北市推動中等學校本土語言教育及臺灣母語日計畫。
- (二)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本土語言輔導團年度工作計畫。

二、目的

- (一)鼓勵本市各層級學校加強本土語言教育，提高研究及學習興趣，以期蔚為風氣，並弘揚本土文化。
- (二)輔導與協助現職教師通過教育部本土語言認證。
- (三)因應國家語言發展法定111學年度開始本土語言將列為國、高中之部定課程，鼓勵本市各國民中學及高級中學先行規劃本土語言課程與師資等。

三、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四、承辦單位：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

五、研習日期：114年1月，共5日。

六、研習對象：

- (一)本市各國小、國中、高中職學校現職教師，以及對本土語（閩南語）教學有興趣並願意擔任本市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之本市退休教師為對象，以尚未取得閩南語中高級認證者為優先。閩南語支援教師及已取得本土語中高級以上認證者，不予錄取。
- (二)如研習尚有名額，依序錄取本市之 1. 代理老師；2. 代課老師；3. 實習老師 4. 其他(從事本市教育相關工作為原則)

七、報名方式：

- (一)現職教師請於**114年1月 00 日(星期 0)**前於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教師在職研習網網站登錄(**北市研習字第 0000000000 號**)，報名名額額滿截止，依各校報名情形平均錄取。
- (二)退休教師請於**114年1月 00 日(星期 0)**前以填寫報名表單方式進行報名

程序，報名表單網址：<https://forms.gle/VJ8LbgaAHGXJDMuEA>

八、研習課程：詳如附件一

九、實施方式：

114年1月於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以**線上研習方式**辦理，60人為上限，全程參與核予36小時研習時數。

十、附則：

(一)全程參與研習之教師，依規定核給36小時研習時數。

(二)承辦學校不提供停車位，請搭乘大眾運輸工具。

(三)本次研習如因疫情變化需調整研習方式會以電子郵件進行通知，報名時請務必再次確認**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上之電子信箱**是否可正常收信。

(四)如遇自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依照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公告辦理停班停課相關事宜，後續補課問題，將另於學校網頁上公告通知，恕不個別通知。

(五)請攜帶環保筷、環保杯，並配合防疫相關措施規定，入校量體溫，並配戴口罩及維持社交距離。

(六)相關工作人員加班時數不受每月20小時之限制。

(七)114年1月之課程自上午8:10開始，請研習教師留意。

十一、獎勵：辦理本計畫之工作人員，建議每人敘嘉獎乙次。

十二、經費：由本局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十三、本計畫陳臺北市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之，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臺北市 114年「閩南語語言認證輔導加強班」研習課程表

- 研習時間：114年1月
- 研習地點：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2樓K書中心（臺北市中山區北安路420號）

	第一天	第二天	第三天	第四天	第五天
8:30-8:50	報到	報到	8:00-8:10 報到 08:10-09:00 分組練習 閩南語拼音 許嘉勇老師	報到	報到
09:00-12:00	臺羅音韻系統 拼音練習(一) 徐建華退休校長	口語-文章朗讀 測驗練習 徐建華退休校長	閱讀-詞彙加 語法測驗練習 許嘉勇老師	聽力-對話理解 測驗練習 張嘉芬校長	口語-看圖講話 測驗練習 蔡淑惠老師
12:00-13:00	午餐、休息				
13:00-17:00	臺羅音韻系統 拼音練習(二) 徐建華退休校長	閱讀-閱讀理解 測驗練習 徐建華退休校長	書寫-書寫測驗 練習 許嘉勇老師	聽力-演說理解 測驗練習 張嘉芬校長	口語-口語表達 測驗練習 蔡淑惠老師
17:00-	賦 歸				

4_5 臺北市 113 學年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客語語言能力認證 輔導加強班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臺北市推動中等學校本土語言教育及臺灣母語日計畫。
- (二)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本土語言輔導團年度工作計畫。

二、目的

- (一)鼓勵本市各層級學校加強本土語言教育，提高研究及學習興趣，以期蔚為風氣，並弘揚本土文化。
- (二)輔導與協助現職教師通過教育部本土語言認證。
- (三)因應國家語言發展法定111學年度開始本土語言將列為國、高中之部定課程，鼓勵本市各國民中學及高級中學先行規劃本土語言課程與師資等。

三、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四、承辦單位：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

五、研習日期：114年1月，共5日。

六、研習對象：

- (一)本市各國小、國中、高中職學校現職教師，以及對本土語（客語）教學有興趣並願意擔任本市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之本市退休教師為對象，以尚未取得客語中高級認證者為優先。客語支援教師及已取得本土語中高級以上認證者，不予錄取。
- (二)如研習尚有名額，依序錄取本市之 1. 代理老師；2. 代課老師；3. 實習老師 4. 其他(從事本市教育相關工作為原則)

七、報名方式：

- (一)現職教師請於**114年1月 00 日(星期 0)**前於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教師在職研習網網站登錄(**北市研習字第 000000000000 號**)，報名名額額滿截止，依各校報名情形平均錄取。
- (二)退休教師請於**114年1月 00 日(星期二 0)**前以填寫報名表單方式進

行報名程序，報名表單網址：<https://forms.gle/VJ8LbgaAHGXJDMuEA>

八、研習課程：詳如附件一

九、實施方式：

114年1月於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以**線上研習方式**辦理，60人為上限，全程參與核予36小時研習時數。

十、附則：

(一)全程參與研習之教師，依規定核給36小時研習時數。

(二)本次研習如因疫情變化需調整研習方式會以電子郵件進行通知，報名時請務必再次確認**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上之電子信箱**是否可正常收信。

(三)如遇自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依照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公告辦理停班停課相關事宜，後續補課問題，將另於學校網頁上公告通知，恕不個別通知。

(四)請攜帶環保筷、環保杯，並配合防疫相關措施規定，入校量體溫，並配戴口罩及維持社交距離。

(五)相關工作人員加班時數不受每月20小時之限制。

十一、獎勵：辦理本計畫之工作人員，建議每人敘嘉獎乙次。

十二、經費：由本局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十三、本計畫陳臺北市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之，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臺北市 114年「客語語言能力認證輔導加強班」研習課程表

- 研習時間：114年1月

研習地點：線上研習

	第一天	第二天	第三天	第四天	第五天
8:30-8:50	報到				
09:00-12:00	臺灣客家語拼音 方案練習(一) 左春香退休教師	書寫-音標書寫 測驗練習 左春香退休教師	口語-朗讀測驗 及華語轉換客語 測驗練習 左春香退休教師	閱讀-文句理解 測驗練習 張瑜琦主任	聽力-單句理解 及對話理解測驗 練習 黃美貞教師
12:00-13:00	午餐、休息				
13:00-17:00	臺灣客家語拼音 方案練習(二) 左春香退休教師	書寫-語句書寫 測驗練習 左春香退休教師	口語-口語表達 測驗練習 左春香退休教師	閱讀-填空選擇 測驗練習 張瑜琦主任	聽力-篇章理解 測驗練習 黃美貞教師
17:00-	賦 歸				

4_6 臺北市 113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閩南語語言能力 認證加強班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113年度推動國小本土教育實施計畫。
- (二)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推動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工作計畫。
- (三) 臺北市國教輔導團語文領域本土語文輔導小組111年度工作計畫。

二、目的

- (一) 鼓勵本市各國民小學加強本土語文教育，提高研究及學習興趣，以期蔚為風氣，並弘揚本土文化。
- (二) 輔導與協助現職教師通過教育部本土語言認證。
- (三) 因應國家語言發展法定111學年度開始本土語文將列為國、高中之部定課程，鼓勵本市各國民中學及高級中學先行規劃本土語文課程與師資等。

三、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 協辦單位：臺北市本土語文教學工作小組、臺北市語文領域本土語文輔導小組

四、研習對象：

- (一) 本研習以尚未取得閩南語中高級認證之本市國民小學、國民中學、高級中學之現職教師為對象，各梯次皆可報名，爰閩南語支援教師及已取得本土語中高級認證老師，不予錄取參加研習。
- (二) 此研習依報名時間錄取，如研習尚有名額，可依序錄取本市之1. 代理老師；2. 代課老師；3. 實習老師；4. 其他（以從事本市教育相關工作為原則）。

五、報名方式：

採網路報名，各校沒有名額限制，依報名先後順序共錄取，請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報名：<https://insc.tp.edu.tw>

第一梯次-大直高中：請於114年6月20日(星期五)下午4點前報名並完成薦派程序，共錄取60人。

第二梯次-金華國中：請於114年7月11日(星期五)下午4點前報名並完成薦派程序，共錄取80人。

第三梯次-明德國小：請於11347月18日(星期五)下午4點前報名並完成薦派程序，共錄取80人。

六、實施方式

以實體研習方式，共辦理3梯次

研習類別	承辦學校	辦理期程	研習時數	參加對象	參加人數
閩南語認證加強班	第一梯次-大直高中	7月上旬	36 小時	市內各國民小學、國民中學、高級中學之現職教師、代理代課教師、實習老師等	60人
	第二梯次-金華國中 (辦理地點：萬華國中)	7月中旬			80人
	第三梯次-明德國小	7月下旬到8月			80人

各梯次研習聯絡人：

第一梯次：大直高中蔡組長：(02) 2533-4017 分機122

第二梯次：金華國中尹老師：(02)3393-1799 分機223

第三梯次：明德國小陳組長：(02)2822-9651 分機1103

七、研習內容及課表如下

第一梯次—大直高中

	第一天	第二天	第三天	第四天	第五天
08:00-09:00	報到	08:00-08:10 報到	報到	報到	報到
		08:10-09:00 分組練習 閩南語拼音			
		許嘉勇老師			
09:00-12:00	臺羅音韻系統 拼音練習(一)	閱讀-詞彙加 語法測驗練習	口語-看圖講話 測驗練習	閱讀-閱讀理 解測驗練習	聽力-對話理 解測驗練習
	許嘉勇老師	許嘉勇老師	蔡淑惠老師	徐建華校長	張嘉芬校長
12:00-13:00	午餐、休息				
13:00-17:00	臺羅音韻系統 拼音練習(二)	書寫-書寫測 驗練習	口語-口語表達 測驗練習	口語-文章朗 讀測驗練習	聽力-演說理 解測驗練習
	許嘉勇老師	許嘉勇老師	蔡淑惠老師	徐建華校長	張嘉芬校長
17:00	賦歸				

第二梯次—金華國中（辦理地點：萬華國中）

	第一天	第二天	第三天	第四天	第五天
08:00-09:00	報到	報到	報到	報到	08:00-08:10 報到
					08:10-09:00 分組練習 閩南語拼音 許嘉勇老師
09:00-12:00	臺羅音韻系統 拼音練習(一) 徐建華校長	閱讀-閱讀理 解測驗練習 徐建華校長	口語-看圖講話 測驗練習 蔡淑惠老師	聽力-對話理 解測驗練習 張嘉芬校長	閱讀-詞彙加 語法測驗練習 許嘉勇老師
	12:00-13:00 午餐、休息				
13:00-17:00	臺羅音韻系統 拼音練習(二) 徐建華校長	口語-文章朗 讀測驗練習 徐建華校長	口語-口語表達 測驗練習 蔡淑惠老師	聽力-演說理 解測驗練習 張嘉芬校長	書寫-書寫測 驗練習 許嘉勇老師
	17:00 賦歸				

第三梯次—明德國小

	第一天	第二天	第三天	第四天	第五天
08:00-09:00	報到	報到	報到	報到	08:00-08:10 報到
					08:10-09:00 分組練習 閩南語拼音 許嘉勇老師
09:00-12:00	臺羅音韻系統	口語-看圖講	閱讀-閱讀理解	聽力-對話理	閱讀-詞彙加

	拼音練習(一)	話測驗練習	測驗練習	解測驗練習	語法測驗練習
	許嘉勇老師	蔡淑惠老師	徐建華校長	張嘉芬校長	許嘉勇老師
12:00-13:00	午餐、休息				
13:00-17:00	臺羅音韻系統	口語-口語表	口語-文章朗讀	聽力-演說理	書寫-書寫測
	拼音練習(二)	達測驗練習	測驗練習	解測驗練習	驗練習
	許嘉勇老師	蔡淑惠老師	徐建華校長	張嘉芬校長	許嘉勇老師
17:00	賦歸				

八、附則

- (一) 研習目標以輔導現職教師通過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中高級為主，因研習資源有限，請已取得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中高級人員勿報名。
- (二) 全程參與研習之教師，由承辦學校依規定核給**36**小時研習時數證明。
- (三) 參加人員請學校核給公(差)假。
- (四) 如遇自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依照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公告辦理停班停課相關事宜，後續補課問題，將另行於學校網頁上公告通知，恕不個別通知。

九、獎勵：辦理本計畫之工作人員，陳請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依規定給予敘獎。

十、其他：相關工作人員加班時數不受每月20小時之限制。

十一、本計畫陳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之，修正時亦同。

4_7 臺北市 113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客語語言能力認證輔導加強班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臺北市推動中等學校本土語言教育及臺灣母語日計畫。
- (二)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本土語言輔導團年度工作計畫。

二、目的

- (一)鼓勵本市各層級學校加強本土語言教育，提高研究及學習興趣，以期蔚為風氣，並弘揚本土文化。
- (二)輔導與協助現職教師通過教育部本土語言認證。
- (三)因應國家語言發展法定111學年度開始本土語言將列為國、高中之部定課程，鼓勵本市各國民中學及高級中學先行規劃本土語言課程與師資等。

三、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四、承辦單位：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

五、研習日期：114年7月，共5日。

六、研習對象：

- (一)本市各國小、國中、高中職學校現職教師並以未取得客語中高級認證之現職教師優先。客語支援教師及已取得本土語中高級以上認證教師，不予錄取。
- (二)如研習尚有名額，依序錄取本市之 1. 代理老師；2. 代課老師；3. 實習老師4. 其他(從事本市教育相關工作為原則)

七、報名方式：114年6月27日(星期五)下午4時前於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教師在職研習網網站登錄，報名名額額滿截止，依各校報名情形平均錄取。

八、研習課程：詳如附件一

九、實施方式：

114年7月於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辦理研習以實體研習方式辦理，60人為上限，全程參與核予35小時研習時數。

十、附則：

- (一) 全程參與研習之教師，依規定核給35小時研習時數。
- (二) 承辦學校不提供停車位，請搭乘大眾運輸工具。
- (三) 本次研習錄取通知及場地資訊將以電子郵件進行通知，報名時請務必再次確認**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上之電子信箱是否可正常收信**。
- (四) 如遇自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依照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公告辦理停班停課相關事宜，後續補課問題，將另於學校網頁上公告通知，恕不個別通知。
- (五) 請攜帶環保筷、環保杯，並配合防疫相關措施規定，入校量體溫，並配戴口罩及維持社交距離。
- (六) 相關工作人員加班時數不受每月20小時之限制。

十一、 獎勵：辦理本計畫之工作人員，建議每人敘嘉獎乙次。

十二、 經費：由本局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十三、 本計畫陳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之，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臺北市 113學年度「客語語言能力認證輔導加強班」研習課程表

- 研習時間：114年7月
- 研習地點：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1樓K書中心（臺北市中山區北安路420號）

	第一天	第二天	第三天	第四天	第五天
8:30-8:50	報到				
09:00-12:00	臺灣客家語拼音 方案練習(一) 左春香退休老師	書寫-音標書寫 測驗練習 左春香退休老師	口語-朗讀測驗 及華語轉換客語 測驗練習 左春香退休老師	聽力-單句理解 及對話理解測驗 練習 李婉菁老師	閱讀-文句理解 測驗練習 李婉菁老師
12:00-13:00	午餐、休息				
13:00-17:00	臺灣客家語拼音 方案練習(二) 左春香退休老師	書寫-語句書寫 測驗練習 左春香退休老師	口語-口語表達 測驗練習 左春香退休老師	聽力-篇章理解 測驗練習 李婉菁老師	閱讀-填空選擇 測驗練習 李婉菁老師
17:00-	賦 歸				

4_8 臺北市 113 學年度國民小學現職教師閩南語認證（字音字形）增能研習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計畫。
- （二）臺北市國教輔導團語文領域本土語文輔導小組113學年度工作計畫。

二、目的

- （一）增進閩南語之使用能力鼓勵全民學習，以利閩南語教學、傳承及推廣。
- （二）增加教師閩南語字音字形之專業能力。
- （三）提升教師閩南語之聆聽、說話、標音、閱讀、寫作能力，並輔導與協助現職教師通過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
- （四）培育教師具備流利、正確的閩南語語表達、溝通能力，並提供再進修機會，改進教學方法，提升教學品質。

三、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承辦單位：臺北市南港區南港國民小學
- （三）協辦單位：臺北市本土語文工作小組、臺北市國教輔導團語文領域本土語文輔導小組

四、研習對象：本市各國民小學現職教師，以能說閩南語並實際要擔任教學者為先。

五、報名方式：

請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進修網報名

(<https://insc.tp.edu.tw>)，於114年7月19日(星期二)下午4點前由學校薦派完成。

採自由報名，各校沒有名額限制，但為增進課程品質，依報名先後順序共錄取90人。

六、實施方式

以實體研習方式辦理。

七、研習內容及課表如下：

研習日期：114年7月28日（星期三）至7月30日（星期五），合計3日。

日期 時間	7月25日 星期一	7月26日 星期二	7月27日 星期三
08:30-08:50	報到		
09:00-09:10	始業式	臺羅音韻規律 臺北市博愛國小 徐建華校長	閩南語漢字介紹 臺北市光復國小 陳雅菁老師
09:10-12:00	臺羅音韻結構（一） 臺北市永建國小 許嘉勇老師		
12:00-13:00	午休		
13:00-16:00	臺羅音韻結構（二） 臺北市永建國小 許嘉勇老師	漢字的選用原則 臺北市博愛國小 徐建華校長	臺羅拼音系統 臺北市光復國小 陳雅菁老師
16:00-	賦歸		

八、附則

- （一）全程參與研習之教師，由承辦學校依規定核給18小時研習時數證明。
- （二）參加人員請學校核給公（差）假。
- （三）如遇自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依照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公告辦理停班停課相關事宜，後續補課問題，將另行於學校網頁上公告通知，恕不個別通知。
- （四）如有相關疑問，請洽南港國小教務處陳老師：2783-4678

#2106。

九、獎勵：辦理本計畫之工作人員，陳請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依規定給予敘獎。

十、其他：相關工作人員加班時數不受每月20小時之限制。

十一、本計畫陳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之，修正時亦同。

4_9 臺北市 113 學年度國民小學閩南語文教學人員教學專業培訓-回流課程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計畫。
- (二) 臺北市國教輔導團語文領域本土語文輔導小組113學年度工作計畫。

二、目的

- (一) 因應108新課綱實施，培養教學支援人員本土語文素養導向教學知能。
- (二) 提供教師本土語文教學新知與吸收活動設計的能力。
- (三) 培養教師對本土語文教材教法研發與教學活動設計的能力。
- (四) 鼓勵教師體驗本土文化之美，提升教學興趣與研究成效。

三、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 承辦單位：臺北市南港區南港國民小學
- (三) 協辦單位：臺北市本土語文教學工作小組、臺北市國教輔導團語文領域本土語文輔導小組

四、研習對象

臺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現職閩南語教師及現職教學支援工作人員

五、報名方式：

請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進修網報名

(<https://insc.tp.edu.tw>)，於114年7月9日(星期二)下午4點前由學校薦派完成。

採自由報名，各校沒有名額限制，但為增進課程品質，依報名先後順序共錄取90人。

六、實施方式

以實體研習方式辦理。

七、研習內容及課表如下：

研習日期：114年7月21日（星期一）至月23日（星期三），合計3日。

	7月21日 星期一	7月22日 星期二	7月23日 星期三
08:40- 09:00	報到		
09:00- 12:00	線上文化桃花源	線上班級經營有妙招	素養導向教學實作 (一)
12:00- 13:00	午休		
13:00- 16:00	聽力與口說攻略(含評 量)	閱讀與寫作攻略(含評 量)	素養導向教學實作 (二)
16:00-	賦歸		

八、附則

- (一) 全程參與研習之教師，由承辦學校依規定核給18小時研習時數證明。
- (二) 參加人員請學校核給公（差）假。
- (三) 如遇自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依照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公告辦理停班停課相關事宜，後續補課問題，將另行於學校網頁上公告通知，恕不個別通知。
- (四) 如有相關疑問，請洽南港國小教務處陳老師：2783-4678 #2106。

九、獎勵：辦理本計畫之工作人員，陳請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依規定

給予敘獎。

十、其他：相關工作人員加班時數不受每月20小時之限制。

十一、本計畫陳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之，修正時亦同。

5_1 臺北市 113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語言(閩南語、客家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計畫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99年4月13日修正之「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辦法」。
- (二)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計畫。
- (三) 臺北市國教輔導團語文領域本土語文輔導小組113學年度工作計畫。

二、目的

- (一) 透過本土語言(閩南語、客家語)教學師資培訓及檢核，提升本市本土語言(閩南語、客家語)教師教學知能。
- (二) 儲備本土語言(閩南語、客家語)師資，提高本土語言(閩南語、客家語)教學品質，落實本土語言之文化傳承。

三、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 承辦單位：臺北市南港區南港國民小學
- (三) 協辦單位：臺北市本土語文教學工作小組、臺北市語文領域本土語文輔導小組

四、認證資格：凡符合下列資格者，得報名參加。

(一) 閩南語

1. 持有教育部臺灣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中高級證書，或國立成功大學台灣語文測驗中心全民台語認證中高級證書，且年滿二十歲者。
2. 已持有閩南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證書者，因避免資源浪費，請勿報名。

(二) 客家語

1. 持有行政院客家委員會中高級客家語能力認證證書且年滿二十歲者。
2. 已持有客家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證書者，因避免資源浪費，請勿報名。

五、認證辦法：認證工作分兩階段進行，兩階段均合格者，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核發認證合格證書。

(一) 第一階段：報名資格審查。

(一) 第二階段：通過第一階段認證之人員，須參加本局安排之36小時專業培訓課程（以語言別分為2組，共通之教學專業能力課程合班進行課程，語言專業教學能力課程為分組授課，如附件1），筆試成績及試教成績平均達 80 分以上者，方為合格。

六、報名方式及資格審查時間：

(一) 報名方式：

請於114年7月4日（星期五）下午4點前，至下列表單填寫報名資料：<https://forms.gle/>

7月8日(二)公告審查通過名單，各語言別小組報名人數若不足10人，則該組取消開課。

(二) 報名時需要附上下列資料掃描檔(拍照亦可，相關文字需可清晰辨識)：

1. 國民身分證
2. 最高學歷證件
3. 語言能力認證證書影印本（教育部臺灣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中高級證書影本，或國立成功大學台灣語文測驗中心全民台語認證中高級證書，或行政院客家委員會中高級客家語能力認證證書影本）

4. 填妥後附件2報名表之掃描檔

上述您提供之個人資料將僅用於此次研習之資格審查。

註：因報名時需要上傳上述報名附件資料給承辦學校，故需要於填寫報名表單前先登入您的 google 帳號。

七、實施方式

以實體研習方式辦理。

八、研習內容及課表如下：

(一) 專業培訓研習時間：114年7月14至7月18日(星期一至星期五)，共5天。

1. 專業培訓研習地點：臺北市南港區南港國民小學。
2. 課程內容：課程安排依教育部國民中小學閩客語文教學人員培訓課程架構，課程講座為本市本土語文輔導小組之輔導員。

閩南語組

日期 時間	7/14 星期一	7/15 星期二	7/16 星期三	7/17 星期四	7/18 星期五
08:30- 09:00	報 到				
09:00- 12:00	學生身心發展及教學應用(共同)	教學原理與學習策略(共同)	本土語文教材教法	本土語文課程綱要解讀(含國中)	本土語文教學與評量設計
12:00- 13:00	午 休				
13:00- 17:00	班級經營與學生輔導(共同)	本土語文書寫系統教學	議題融入本土語文教學實務	本土語文教學媒材與資源應用	教學演練與實作
17:00-	賦 歸				

客家語組

日期 時間	7/14 星期一	7/15 星期二	7/16 星期三	7/17 星期四	7/18 星期五
08:30- 09:00	報 到				
09:00- 12:00	學生身心發展及教 學應用(共同)	教學原理與學習 策略(共同)	本土語文書寫系 統教學	本土語文教材教 法	本土語文教學 與評量設計
12:00- 13:00	午 休				
13:00- 17:00	班級經營與學生輔 導(共同)	本土語文課程綱 要解讀	本土語文教學媒 材與資源應用	議題融入本土語 文教學實務	教學演練與實 作
17:00- 18:00	賦 歸				

(二) 筆試、試教時間及地點

1. 筆試時間：114年7月22日(星期二)11:00-12:00
2. 試教時間：114年7月22日(星期二)13:30開始，試教排序於試教前抽籤決定，未依規定時間內完成報到者，取消其試教資格。
3. 地點：臺北市南港區南港國民小學。

(三) 認證證書發放：

筆試成績及試教成績平均達 80 分以上者，方為合格，將發放本市本土語文教學支援人員認證證書，證書印製完成後將寄至合格者報名時提供的地址。

九、附則

- (一) 課程請假3小時以上者，不得參加筆試及試教。每次請假以半小時計算，請填妥假單交予承辦學校工作人員，遲到時數

與請假時數合併計算。

(二) 通過認證者納入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本土語言(閩南語、客家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人力資源庫。

(三) 如遇自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依照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公告辦理停班停課相關事宜，後續補課問題，將另行於學校網頁上公告通知，恕不個別通知。

(四) 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之教學績效，應受相關單位之教學評鑑及檢核。

(五) 相關訊息請參閱：

1.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http://www.edunet.taipei.gov.tw/>

2. 臺北市本土語言教學資源庫：

<http://pthg.tp.edu.tw/html/index.php>

3. 臺北益教網－國小本土語言領域：

<http://etweb.tp.edu.tw/fdt/D02/>

4. 臺北市南港區南港國民小學：

<http://w3.nkps.nss.tp.edu.tw/>

(六) 如有相關疑問，請洽南港國小教務處陳老師：2783-4678 #2106。

十、獎勵：承辦本案活動績優人員，依相關規定給予獎勵。

十一、其他：相關工作人員加班時數不受每月20小時之限制。

十二、本計畫陳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1：臺北市本土語言（閩南語、客家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

專業培訓課程表

閩南語組

日期 時間	7/14 星期一	7/15 星期二	7/16 星期三	7/17 星期四	7/18 星期五
08:30- 09:00	報 到				
09:00- 12:00	學生身心發展及教 學應用(共同)	教學原理與學習 策略(共同)	本土語文教材教 法	本土語文課程綱要 解讀(含國中)	本土語文教學 與評量設計
12:00- 13:00	午 休				
13:00- 17:00	班級經營與學生輔 導(共同)	本土語文書寫系 統教學	議題融入本土語 文教學實務	本土語文教學媒材 與資源應用	教學演練與實 作
17:00-	賦 歸				

客家語組

日期 時間	7/14 星期一	7/15 星期二	7/16 星期三	7/17 星期四	7/18 星期五
08:30- 09:00	報 到				
09:00- 12:00	學生身心發展及教 學應用(共同)	教學原理與學習 策略(共同)	本土語文書寫系 統教學	本土語文教材教 法	本土語文教學 與評量設計
12:00- 13:00	午 休				

13:00- 17:00	班級經營與學生輔導(共同)	本土語文課程綱 要解讀	本土語文教學媒 材與資源應用	議題融入本土語 文教學實務	教學演練與實 作
17:00- 18:00	賦 歸				

附件2：報名表

臺北市113學年度本土語言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報名表

編號：

姓 名		性別		出生	年 月 日	
身份證字號 (護照號碼)		地址				(一寸相片 一張)
報名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閩南語 <input type="checkbox"/> 客家語					
電 話	日：	夜：	行動：			
e-mail	(如有相關通知說明，將寄到您提供的電子信箱，請確實填寫)					
最高學歷	畢業學校	系 所	修業起迄年月	日(夜)間部	證書字號	
相關工作 (教學) 經歷	服務單位	擔任職務	工作(教學)性質	服務期間	備 註	
相關比賽經 歷	年度	比賽名稱	類別	名次	備註	

資格檢核	<input type="checkbox"/> 國民身份證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部臺灣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中高級證書 或國立成功大學台灣語文測驗中心全民台語認證中高級證書 或行政院客家委員會中高級客家語能力認證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畢業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佐證資料：
------	--

註：此報名表請先填寫完成，於報名表單填寫時將此報名表掃描檔一併附在「上傳相關佐證資料掃描檔」處，用以備查。

附件 3：切結書

切 結 書

立切結書人
報名參加臺北市113學年度
本土語言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所附證件影本與正本相符，如有
不實，本人願負相關法律責任並無異議放棄認證通過資格。

此 致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立切結書人： (簽名)

身份證字號：

住 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 4：請假單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語言（閩南語、客家語）教學支援

工作人員

認證培訓課程請假單

姓名	
請假日期	年 月 日
請假起迄時間	自 時 分至 時 分止，合計共 小時
請假事由	
承辦學校 工作人員核章	

切 結 書

立切結書人 報名參加臺北市113學年度本土語言教學支援
工作人員認證，已詳閱並同意遵守請假相關事項規定如下：

1. 依據本計畫第拾參項第一款規定：請假3小時以上者，不得參加筆試及試教。
2. 遲到時數與請假時數合併計算，如合計時數超過3小時，依規定辦理不得參加筆試及試教，不得異議。
3. 每次請假時數以半小時為單位計算。

如本人有違反以上相關事項，願意遵照規定辦理，不得異議。

此 致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立切結書人：

（簽名）

身份證字號：

住 址：

附件5：

筆試注意事項：

1. 筆試時間：114年7月22日(星期二) 上午11:00-12:00
2. 請檢察學員編號與答案卷上的編號是否一致，勿於答案卷上留下考生姓名、與答案無關之文字或符號。
3. 請使用藍色或黑色原子筆作答。
4. 限在作答區作答，且依題號作答。
5. 因字跡潦草以致無法辨識或評閱而影響成績者，其後果由考生自行承擔。
6. 請於進入試場時，將個人隨身物品放置於臨時置物區，不得攜帶非應試物品(行動電話、電腦、穿戴式裝置、講義手冊、參考資料)於口袋、座位、抽屜等地方。
7. 電子非應試物品(行動電話、電腦、穿戴式裝置、手錶等)請關機。如發出聲響以致影響考試進行，扣減成績2分，視情節輕重得加重扣分或扣減其該節全部成績。
8. 考生有下列舞弊或意圖舞弊行為之一者，扣減其全部成績：
 - (1) 夾帶或傳遞含有相關文字或符號之物件
 - (2) 在文具、衣物或肢體等處書寫相關文字或符號
 - (3) 抄襲、傳遞或交換答案
 - (4) 以聲音或信號示人答案
 - (5) 將答案供人窺視、抄襲
 - (6) 意圖窺視他人答案或意圖便利他人窺視答案，經制止後仍再犯者。
9. 考試開始經過40分鐘後，始可將試卷交給監考人員並離場。

試教注意事項

1. 報到時間：114年7月22日(星期二) 下午13:10-13:30至會議室報到，13:30前學員完成報到手續，遲到者放棄試教資格。
2. 於14:00起依各試場編號開始試教，請自備紙本教案3份(恕承辦學校不協助印製)。
3. 試場僅提供磁鐵條*10個、白板筆(紅、黑、藍)各1支、板擦*1個，其他教具由考生自己準備，現成、自製教具皆可。
4. 帶位人員會引領下一位考生至試場外座椅等待，待試教完畢後，引領試教考生回報到處，同時帶領下一位至等候座位。
5. 每人時間以12分鐘為原則：含試教10分鐘，準備教具及換場時間以2分鐘為限。
6. 計時計分：試教開始第9分鐘按短鈴1次，第10分鐘按長鈴1次，計時人員口頭提醒試教人員換場，學員應立即停止教學，以免延誤其他考生時間。
7. 試教結束後，請向帶位人員口頭告知，即可先行離開。
8. 如需借用寧靜教學空間，可洽承辦學校借用空教室
9. 筆試成績與試教成績平均達80分者為通過，將發放本市本土語文教學支援人員認證證書。

5_2 臺北市 113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閩南語、客家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 99 年 4 月 13 日修正之「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辦法」。
- 二、臺北市國民中等學校本土教育計畫推動工作小組計畫。

貳、目的

- 一、透過本土語文(閩南語、客家語)教學師資培訓及檢核，提升本市本土語文(閩南語、客家語)教師教學知能。
- 二、儲備本土語文(閩南語、客家語)師資，提高本土語文(閩南語、客家語)教學品質，落實本土語文之文化傳承。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承辦單位：臺北市立桃源國民中學
- 三、協辦單位：臺北市國民中等學校本土教育計畫推動工作小組國中師資整備組、臺北市本土語文教學工作小組、臺北市國小本土語文教學輔導小組

肆、參加資格：年滿二十歲以上，持有教育部臺灣閩南語語文能力認證中高級(含)以上證書或國立成功大學台灣語文測驗中心全民台語認證中高級(含)以上證書或行政院客家委員會中高級(含)以上客家語能力認證證書，得報名參加。(已持有閩南語或客家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證書者，請勿報名。)

伍、認證辦法：認證工作分兩階段進行，兩階段均合格者，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核發認證合格證書。

第一階段：資格審查。

第二階段：參與課程、通過試教及繳交心得。

通過第一階段認證之人員，須參加本局安排之36小時專業培訓課程(以

語言別分為2組，共通之教學專業能力課程合班進行課程，語言專業教學能力課程為分組授課)。課程中請假或遲到累計達3小時以上(含3小時)，則失去試教參加資格。線上同步課程須全程打開鏡頭及線上同步課程之個人課堂參與表現、試教成績平均達80分以上，並繳交課程心得者，方為合格。

此次研習課程為線上研習形式，試教以實體方式辦理。

陸、報名及資格審查時間：請於114年1月9日(星期四)前填寫報名表單。將於114年1月15日(星期三)中午前於桃源國中首頁公告審查通過名單。報名人數上限40人，語別不足3人則取消開課。

柒、報名方式及地點

一、報名方式

1. 請填寫報名表單：<https://forms.gle/DqW3ocWMiyh94JaV8>，並於填寫時上傳下列相關證明文件A4正本掃描及清晰可辨視照片以利檢核，掃描檔交由承辦單位收存備查。請務必依照上傳項目上傳文件：報名表、國民身分證正本掃描、最高學歷證件正本掃描、語文能力認證證書正本掃描(恕不接受成績單影本)：教育部臺灣閩南語文能力認證中高級(含)以上證書或國立成功大學台灣語文測驗中心全民台語認證中高級(含)以上證書或持有行政院客家委員會中高級(含)以上客家語能力認證證書正本掃描、切結書、個人資料使用授權同意書：請選擇同意或不同意。

2. 請另準備可裝A4大小之信封，貼妥限時掛號43元郵資後，將此信封寄至：臺北市立桃源國民中學教務處吳孟芸老師收(112臺北市北投區中央北路4段48號)。此信封將用於寄回您的證書，因證書為A4大小，若信封不夠大，恕寄回證書時有凹折情形。

二、時間

- (一) 研習時間：114年2月3日至2月7日，共五天。
- (二) 研習地點：線上 google meet 會議室。

捌、筆試、試教時間及地點

- 一、筆試時間：此培訓原定有筆試，因今年旨揭研習形式為線上同步教學形式，取消筆試，改以課程參與表現及繳交心得報告表代替，評分標準請見第五項。
- 二、試教時間：114年02月10日（星期一）08:15至08:30報到，09:00正式開始試教。請完成自己的教案並印製紙本，在試教當天攜帶至試教場地，恕無法代為列印任何資料。試教排序排定後另行在桃源國中網站公告，未依規定時間內完成報到者，取消其試教資格。
- 三、試教地點：臺北市立桃源國民中學

玖、認證證書發放：筆試通過且試教合格者，可領取本市本土語文教學支援人員認證證書。證書印製完成後將以報名時附的回郵信封寄回。

拾、附則

- 一、請假3小時（含）以上者，不得參加試教。每次請假以至少半小時計算，請填妥請假單交予承辦學校工作人員，遲到時數與請假時數將合併計算。
- 二、通過認證者納入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本土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人力資源庫。
- 三、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之教學績效，應受相關單位之教學評鑑及檢核。
- 四、相關工作人員加班時數不受每月20小時之限制。
- 五、相關訊息請參閱：
 - （一）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https://www.doe.gov.taipei>
 - （二） 臺北市本土語文教學資源網：<https://pthg.tp.edu.tw>
 - （三） 臺北市立桃源國民中學：<https://www.tyjh.tp.edu.tw>
- 六、研習注意事項：
 - （一）研習單位不提供午餐，午餐請自理。
 - （二）承辦學校不提供停車位，請搭乘大眾運輸工具。

(三) 如遇自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依照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公告辦理
停班停課相關事宜，後續補課問題，將另行於學校網頁上公告通
知，恕不個別通知。

拾壹、經費來源：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相關預算支應

拾貳、獎勵：承辦本案活動績優人員，依相關規定給予獎勵。

拾參、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1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閩南語、客家語)教學支援工作人

員認證課程表

日期 時間	2/3 星期一	2/4 星期二	2/5 星期三	2/6 星期四	2/7 星期五
08:30-09:00	報 到				
09:00-12:00	學生身心發展 及教學應用	教學原理與學習 策略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閩南語組</div> 本土語文課程 綱要解讀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客家語組</div> 本土語文書寫 系統教學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閩南語組</div> 本土語文教材 教法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客家語組</div> 本土語文教材 教法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閩南語組</div> 本土語文教學 與評量設計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客家語組</div> 本土語文教學 與評量設計
12:00-13:00	午 休				
13:00-17:00	班級經營 與學生輔導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閩南語組</div> 本土語文教學 媒材與資源應用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客家語組</div> 本土語文課程 綱要解讀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閩南語組</div> 本土語文書寫 系統教學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客家語組</div> 本土語文教學 媒材與資源應用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閩南語組</div> 議題融入本土 語文教學實務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客家語組</div> 議題融入本土 語文教學實務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閩南語組</div> 教學演練與實作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客家語組</div> 教學演練與實作
備註	一、研習地點：線上 google meet 會議室				

- | |
|--|
| <p>二、試教地點：臺北市立桃源國民中學。</p> <p>三、課程講座為本市本土語文輔導小組之輔導員。</p> <p>四、以語文別分為閩南語及客家語兩組，共通之教學專業能力課程合班進行課程；
語文專業能力課程分組進行課程。</p> <p>五、請假及遲到時間未超過3小時者可參加試教，線上同步課程之個人課堂參與表現、試教成績平均達80分以上，並繳交課程心得者，方為合格，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核發認證合格證書。</p> <p>六、試教時間為114年2月10日（星期一）08:15至08:30報到，請完成自己的教案並印製紙本3份，在試教當天攜至試教場地。</p> <p>七、若有未盡事宜請洽桃源國中教務處吳孟芸老師(02) 2892-9633 分機 222</p> |
|--|

附件 2

臺北市 113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閩南語、客家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

證報名表

編號：

		性別		出生	年 月 日	(一寸相片 一張)
身分證字號 (護照號碼)		地址				
報名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閩南語 <input type="checkbox"/> 客家語					
電 話						
e-mail						
最高學歷	畢業學校	系 所	修業起迄年月	日(夜)間部	證書字號	
相關工作 (教學) 經歷	服務單位	擔任職務	工作(教學)性質	服務期間	備 註	
相關比賽 經歷	年度	比賽名稱	類別	名次	備註	
資格審查	<input type="checkbox"/> 國民身分證掃描 <input type="checkbox"/> 最高學歷證件掃描 <input type="checkbox"/> 語文能力認證證書掃描 (教育部臺灣閩南語語文能力認證 中高級(含)以上證書 或 國立成功大學台灣語文測驗中心全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備 註 :	

※此處為資格 檢核人員填寫	民台語認證中高級（含）以上證書 或 持有行政院客家委員會 中高級（含）以上客家語能力認證證書掃描） <input type="checkbox"/> 切結書 <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資料使用授權同意書 <input type="checkbox"/> 回郵信封（A4 大小且貼上限時掛號 43 元郵資）	
檢核人員 簽章		

身份證正面(插入掃描檔案)



僅供臺北市 113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閩南語、客家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報名使
用

身份證反面(插入掃描檔案)

僅供臺北市 113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閩南語、客家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報名使
用

切 結 書

本人報名參加臺北市113學年度本土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所附證件影本與正本相符，如有不實，願負相關法律責任並無異議放棄認證通過資格。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本土語教學支援人員中學師資資料庫建置個人資料使用授權同意書

茲 同意 不同意 授權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為建置本土語教學支援人員中學師資資料庫之合理利用，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其他相關法規有效管理、處理個人資料，同意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基於特定目的儲存、建檔、轉介、運用、處理本人所提供之各項資料，其資料並得於電磁紀錄物或其他類似媒體永久保存及利用。

特立此書。

此 致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立切結書暨同意書人： (簽名)

身份證字號：

住 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 4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閩南語、客家語)教學支援工
作人員認證
請假單

姓名	
請假日期	年 月 日
請假起迄時間	自 時 分至 時 分止，合計共 小時
請假事由	
承辦學校 工作人員核章	

切 結 書

本人報名參加臺北市113學年度本土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已詳閱並同意遵守請假相關事項規定如下：

1. 依據本計畫第拾項第一款規定：請假 3 小時（含）以上者，不得參加筆試。超過者，依規定辦理不得參加筆試，不得異議。
2. 遲到時數與請假時數合併計算，如合計時數超過 3 小時，依規定辦理不得參加試教，不得異議。
3. 每次請假時數以至少半小時為單位計算。

如本人有違反以上相關事項，願意遵照規定辦理，不得異議。

此 致

台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立切結書人：

(簽名)

身份證字號：

電 話：

附件5

試教注意事項

1. 報到時間：114年2月10日（星期一）上午08:15-08:30至教務處報到，08:30前完成報到手續，遲到者放棄試教資格。
2. 於09:00起依各試場編號開始試教，請自備紙本教案3份（恕不協助印製）。
3. 教具由考生自己準備，現成、自製教具皆可。
4. 帶位人員會引領下一位考生至試場外座椅等待，待試教完畢後，引領試教考生回報到處，同時帶領下一位至等候座位。
5. 每人時間以12分鐘為原則：含試教10分鐘，準備教具及換場時間以2分鐘為限。
6. 計時計分：試教開始第9分鐘按短鈴1次，第10分鐘按長鈴1次，學員應立即停止教學。
7. 試教結束後，請向帶位人員口頭告知，即可先行離開。
8. 試教成績達80分者為通過。

5_3 臺北市本土語言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現職及退休教師）換證計畫

壹、依據：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4年4月20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40030833B號令修正發

布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直轄市縣(市)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要點」。

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6年4月19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60038293號函。

三、臺北市113學年度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計畫。

貳、目的：

一、鼓勵現職教師參與本土語言能力認證，提升本土語言師資專業素養。

二、儲備本土語言師資，提高本土語言教學品質，落實本土語言之文化傳承。

參、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二、協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國民教育輔導團

三、承辦單位：臺北市南港區南港國民小學

肆、換證資格：

一、閩南語、客家語

1. 本市公私立國民中小學現職教師(係指編制內合格正式教師)、退休教師。

2. 具閩南語、客家語語言能力認證中高級以上證書。

二、原住民族語

1. 本市公私立國民中小學編制內之現職教師、退休教師。

2. 具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高級以上證書。

伍、換證方式：

一、務必攜帶相關證件正本，當場驗證後發還，影本由承辦單位留存。

二、檢附證件：

(一) 報名表一份(如附件)

(二) 國民身分證影本一份

(三)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四) 教師證

(五) 本市教師：現職教師在職證明或退休令(影本一份)

(六) 切結書一份(如附件1)

(七) 二吋相片二張(背面寫上姓名、服務學校)一張黏貼報名表、一張浮貼於報名表上。

(八) 通過中高級以上語言認證證書(或成績單)。

柒、辦理時間：

一、送件日期：每年 6 月 1 日至 6 月 31 日止。

二、上班時間：上午 9：00~12：00、下午 2：00~4：00 等時段受理報名。

(自行報名)

三、學校彙整送件，請學校單位教務處先行審查核章後，逕送 070南港國小輔導室彙整。

捌、送審地點：臺北市南港區南港國民小學輔導室(地址：臺北市南港區惠民街67號)承辦人：傅鈺惠 老師 電話：02-27834678分機2409

玖、寄發證書：7月核發證書，證書一律以聯絡箱或須附回郵寄出，名單建立發證資料庫。

拾、經費來源：本計畫所需費用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及本市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計畫經費項下支應。

附件1

臺北市本土語言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現職及退休教師）換證計畫

閩南語 客語 原住民

報名表

編號：

姓名		性別		相片黏貼 (一張實貼；一 張浮貼)
身分證統一編號		出生	年 月 日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上			
E-mail				
電話	公：	宅：	行動：	
連絡人	姓名：	關係：	電話：	
最高學歷	畢業學校	系 所	修業起訖年月	證書字號
教師證書字號	年 月 日	字第	號	
資料審查 1. 右列影本資料 依序裝訂 2. 由承辦單位勾 選檢核	<p>限本市現職或退休教師</p> <p><input type="checkbox"/> 1. 報名表一份(如附件)</p> <p><input type="checkbox"/> 2. 國民身分證影本一份</p> <p><input type="checkbox"/> 3.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p> <p><input type="checkbox"/> 4. 教師證</p> <p><input type="checkbox"/> 5. 本市教師：現職教師在職證明或退休令(影本一份)</p> <p><input type="checkbox"/> 6. 切結書一份(如附件 1)</p> <p><input type="checkbox"/> 7. 二吋相片二張(背面寫上姓名、服務學校)一張黏貼報名表、一張浮貼於報名表上。</p> <p><input type="checkbox"/> 8. 通過中高級以上語言認證證書(或成績單)。</p>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同意登錄於臺北市本土語言教師支援工作人員換證資料庫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不同意			
報名者簽章		服務單位 驗收核章	
審查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其原因：	委員簽章	

備註:1. 須將證書皆影印備份，蓋與正本相符—本土語言教學支援工作換證證明使用。

2. 報名表、切結書與證件影本由聯絡投遞至 南港國小(070)輔導室 傅鈺惠老師收。

切 結 書

立切結書人_____報名參加
臺北市高級中等學校以下本土語言教學支援工
作人員（現職及退休教師）換證，所附影本證
件與正本相符，如有不實，本人願負相關法律
責任。

此 致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立切結書人： (簽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住址：

電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5_4 臺北市 113 學年度原住民族語教育教學助理試辦計畫

112年9月11日北市教國字第1123080930號函訂定

112年12月14日北市教國字第1123109840號函修訂

113年2月7日北市教國字第1133038887號函修訂

一、依據

- (一) 原住民族教育法。
- (二) 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教育方案(110-114年)。

二、目的

- (一) 整備本市原住民族語師資，傳承原住民族文化及語言。
- (二) 提供未來有意願擔任族語教師者觀摩機會，激發其教學動機及意願。
- (三) 透過協同教學及文化傳承活動，培養族語教學能量及促進對族語教學現場之認識。

三、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下稱本局)。
- (二) 承辦單位：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下稱原教中心)。

四、實施期程：113學年度第1學期(113年9月9日起至114年1月30日止)。

五、實施方式：原住民族語教學助理每週參與計畫14小時，業務項目如下：

- (一) 族語協同教學及教學觀摩：跟隨本市族語教師至本市國民中學小學進行原住民族語協同教學。
- (二) 原住民族文化傳承與推廣：參與及觀摩本市原教中心辦理相關研習及活動。

六、計畫申請

- (一) 申請條件：教學助理須皆具備以下條件
 1. 大學(含)以上具原住民身分。
 2. 通過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中高級或中級(族語別：參照第4點錄取原則)。
 3. 未來具意願至臺北市進行族語教學。

(二) 申請期程

1. 申請期限：即日起至113年8月22日（星期四）。
2. 審查期間：113年8月26日（星期一）至113年8月29日（星期四）。
3. 面試時間：113年8月30日（星期五）。
4. 計畫執行：113年9月9日（星期一）至114年1月30日（星期四）。

(三) 申請方式：填寫申請表(附件1)，並檢附身分證件影本、戶籍謄本影本、族語認證證書影本(正本備查)，於申請期限內以郵寄方式繳交至本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115001臺北市南港區興南街62號)。

(四) 錄取原則：

1. 預計錄取7名，並依據實際情形調整錄取人數。
2. 前一學年度業參與本計畫者，本學年度提交申請表並經審核後可優先錄取。
3. 剩餘名額將進行面試，依據面試分數進行錄取，以通過中高級者優先錄取，另本局將依據實際面試情形調整錄取語別及人數。

(五) 本案承辦人：原教中心陳建榮老師，02-27837697分機1601。

七、補助項目及基準

- (一) 鐘點費：核予其協同教學之鐘點費，參與及觀摩本市原教中心辦理相關研習及活動時數不計入，每小時183元(依基本工資調整)。
- (二) 保險費：補助教學助理所需勞健保費用。

八、參與計畫時間規定

- (一) 教學助理每週參與協同教學時間14小時，計畫內容為學習並協助族語教師教學，其中需參與原教中心辦理相關原住民族文化課程研習及活動每月至少4小時，每天參與計畫時間為上午8時至下午4時為原則。
- (二) 參與計畫完成者，將發放認證證書，惟教學助理請假時數不得超過總時數之1/3，若請假時數超過規定或未依規定繳交成果者則無法獲得認證證書。
- (三) 教學助理應透過觀課瞭解族語教師之教學內容，紀錄參與計畫歷

程，及提供回饋與建議，並需與族語教師共同討論教學工作，協助建立相關教學檔案。

(四) 教學助理應參加學習成效考評，通過者依成績發給績優獎勵禮券，額度如下：

(1) 考評成績達90分：5,000元。

(2) 考評成績達80分以上未達90分：3,000元。

(3) 考評成績達70分以上未達80分：1,000元。

(4) 考評成績未達70分：不發放獎勵禮券。

(五) 每一學年度實施計畫結束時，撰寫成果報告。

(六) 取得本計畫認證證書並通過原住民族語能力認證高級，且於本市學校教授原住民族語課程者，另核予5,000元獎勵禮券。

九、成果繳交

(一) 教學助理須繳交每週教學紀錄（格式如附件2），並於學期末彙整為成果報告（格式如附件3）繳交至原教中心。

(二) 教學助理須於學期末進行協同教學演示1堂課。

十、經費來源：由本局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十一、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1

臺北市113學年度第一學期原住民族語教育教學助理計畫申請表

編號_____ (原教中心填寫)

姓名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黏貼照片
性別		身分證統一編號				
現職身分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____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____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人士					
通訊地址						
E-MAIL			聯絡 電話	(H) :	行動 :	
最高學歷						
檢附資料 (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國民身分證。					
	<input type="checkbox"/> 戶籍謄本。					
認證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中高級合格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中級合格證書。 (2者擇1)					
個人介紹						

職涯規劃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人簽章

附件2

臺北市113學年度第一學期原住民族語教育教學助理計畫
協同教學及觀課紀錄表

協同教學人員：	族語教師姓名：	
教學學校校名：		
教學語別：		
教學班級：	年級	班
	教學日期：	年 月 日
課程教學活動記錄	請以標楷體12字體大小撰寫，表格欄位不足可自行新增。	
感想及反思	請以標楷體12字體大小撰寫，表格欄位不足可自行新增。	
照片		
簡單文字說明		

備 註	<p>一、請根據協同教學期間之<u>族語教學狀況及重點</u>加以記錄，有關教學班級之<u>級務處理</u>（包括生活常規、特殊狀況、班級經營、師生互動及親師聯絡等）亦請用心觀察學習。</p> <p>二、本紀錄表須經<u>族語教師簽章</u>，繳回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由中心留存供查考。</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族語教師簽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原教中心主任簽章（請核職名章）</p>

※ 1式2份，1份繳交至族語教師，1份繳交至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附件3

臺北市113學年度第一學期原住民族語教育教學助理計畫
期末報告(格式)

協同人員		族語教師	
教學學校		日期/時間	
一、參與計畫紀錄			
二、原住民族語課堂協同教學心得			
三、原住民族文化傳承與推廣參與心得			
四、參與計畫總心得			
1. 所學新知			
2. 所遇之困難			
3. 問題的解決方法			
活動照片			
說明：		說明：	
說明：		說明：	

説明：	説明：

5_5 臺北市 113 學年度資深優良族語教師獎勵計畫

112年8月15日北市教國字第1123073597號函核定

一、 依據

- (一)國民中小學開設本土語文課程應注意事項。
- (二)臺北市110-114年原住民族教育方案。
- (三)臺北市112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計畫。

二、 目的

- (一) 語言是文化的載體，學習族語為文化傳承的重要任務，透過培育具專業、熱忱之族語教師，儲備本市原住民族語教師專業人才。
- (二) 鼓勵教師投入原住民族語教育，肯定及獎勵族語教師對於本市族語教學之奉獻。

三、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四、 承辦單位：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以下稱原教中心)。

五、 申請對象與資格

- (一) 任職於本市高國中小之專職原住民族語教師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以下稱族語教師)。
- (二) 上開人員在本市任職族語老師年資累計達10年、20年、30年及40年者得提出申請之(年資計算自每學年期初至隔年期末止為1年)。

六、 申請方式

- (一) 申請流程：任職於本市且符合資格的族語教師，自行填寫申請表(附件1)、審查資料聲明書(附件2)，並檢附相關資料向本市原教中心申請。
- (二) 收件日期：自公告日起至113年12月31日(星期二)下午

4時止(以郵戳日期為憑)。

(三) 收件方式：

1. 親送：本市原教中心（臺北市南港區東新國民小學）。
2. 郵寄：請掛號郵寄至(115001) 臺北市南港區興南街62號收(請使用專用信封封面【附件3】，或在信封封面上註明「臺北市資深優良族語教師獎勵計畫」)。
3. 電子郵件：請彙整好相關資料檔案，在期限內寄至tpiercenter@mail.thes.tp.edu.tw 本市原教中心之電子信箱。

(四) 送審資料(3份資料請依據排列)：

1. 申請表正本(附件1)。
2. 審查資料聲明書正本(附件2)。
3. 相關資料(如：聘書或在職證明)，相關資料請以 A4 規格紙張印製，並務必依序裝釘整齊(所送資料影本即可，相關資料概不退還，請自行留底稿)。

(五) 相關表單可至本市原教中心網站下載：

<https://tpiercenter.tp.edu.tw/>

(六) 個人所送之各項佐證資料，如經查明有偽造、變造、身分不符規定、提供不實資料、違反著作權法或其他法令情形者，本局得於事實確認後，取消其得獎資格，並追繳其已領得獎狀、獎座及禮券。

(七) 若有相關疑義，請致電本市原教中心：(02) 27837697分機1601。

七、獎勵措施：本案資深優良族語教師表揚每年辦理1次，依規定發給禮券，本計畫獎項依實際申請件數相互流用。

- (一) 服務年資滿10年，頒發獎狀1紙及二千元禮券。
- (二) 服務年資滿20年，頒發獎狀1紙及三千元禮券。

(三) 服務年資滿30年，頒發獎座1座及四千元禮券。

(四) 服務年資滿40年，頒發獎座1座及五千元禮券。

八、 經費來源：由本局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九、 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1
臺北市113學年度資深優良族語教師獎勵計畫申請表

一、基本資料

姓名		編號	(由原教中心填寫)
身分證字號		性別	
服務單位		連絡電話	(自宅) (手機)
E-Mail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二、教學資料

教學 總年 資	<input type="checkbox"/> 10年 <input type="checkbox"/> 20年 <input type="checkbox"/> 30年 <input type="checkbox"/> 40年 (每一年度均須檢附該年度任一所學校聘書或在職證明)								
	年 資 歷 程 表	序 號	學 年 度	任 職 學 校	是 否 檢 附 相 關 資 料 (自我檢核)	序 號	學 年 度	任 職 學 校	是 否 檢 附 相 關 資 料 (自我檢核)
	1				21				
	2				22				
	3				23				
	4				24				
	5				25				
	6				26				
	7				27				
	8				28				

9				29			
10				30			
11				31			
12				32			
13				33			
14				34			
15				35			
16				36			
17				37			
18				38			
19				39			
20				40			

(原教中心填寫)

符合年資()年 複查人員簽名：

備註：

附件2

臺北市113學年度資深優良族語教師獎勵計畫
審查資料聲明書

本人（族語教師姓名）
_____聲明所檢附之個人基本資料及所報繳相關證明文件皆為屬實，若有不實情事，本人願意自負責任。

簽名：_____（親簽）

身分證字號：_____

中華民國 113 年 月 日

附件3(專用信封封面)

郵遞區號：		115001
寄件人 地址： 姓名： 電話：	臺北市資深優良族語老師獎勵計畫 報名	收件人 臺北市南港區興南街92號(東新國小) 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6_1 臺北市 112-115 學年度本土語文指導員諮詢輔導工作 計畫

壹、前言

教育部於95學年度起於各縣市設置本土語言指導員（108年11月26日修正為本土語文指導員，後簡稱為本指員），協助各級教育主管機關推動相關政策，並扮演各縣市推動本土語文的諮詢、服務與研究者的角色。其工作目標為協助教育局落實執行本土語文政策，以達成政策目標；指導學校本土語文課程發展及教材教法研究，以增進教師本土語文教學效能；強化學校本土語文教學輔導，以提高學生本土語文學習品質。

本指員的配置延續至今，其工作項目除協助教育局本土語文輔導組織之運作及學校辦理本土語文教學推動，112-115學年度本市本指員的工作重點將首次納入國民中學，繼續透過到校諮詢輔導，了解各校本土語文的行政工作和教學現況，宣導本土語文相關政策，輔導學校落實辦理，彙整學校及教師實施時所遇到的困境，到校實地輔導基層教師實施有效教學，分享教學經驗，提供相關諮詢服務解決方案，以提升本土語文教學成效。

貳、依據

教育部〈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指導員設置要點〉

參、目的

- 一、協助學校辦理本土語文政策、課程及待解決問題。
- 二、進行到校輔導服務，協助學校教師本土語文教學知能及發展健全本土語文教學系統，提供相關問題可行的解決策略，以提高學校教師執行本土語文教學的品質，進而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 三、指導學校本土語文課程發展及教材教法研究，以增進教師本土語文教學效能。
- 四、提升學校於校園活動、朝會及一般師生相處之校園生活時，本土語文之使用。

肆、主辦單位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伍、實施對象

本市國民小學、國民中學，依112-115學年度分配受訪視學校。

陸、實施方式與時間

- 一、本諮詢輔導計畫係針對各校本土語文選修課程進行瞭解，由本市本指員於每學期開學前，與學校確認該學期到校諮詢輔導時間。
- 二、諮詢輔導方式包含教學視導、教學診斷與演示、諮詢輔導及問題座談等，本指員除本身進行教育相關研究外，並輔導學校教師進行教學研究。
- 三、到校輔導時，本指員與教師應以相互研究、交換意見、分享心得及共同參與等多種方式進行，以適宜之輔導態度建立良好人際關係，俾增進輔導效果，並於輔導時推展學習型組織之概念，以引導省思。
- 四、針對學校本土語文教學之困難與問題，應結合本市本土語文輔導組織主動蒐集資料及從事研究，提出解決方案，並得洽請中央課程與教學諮詢輔導教師團隊（本土語文組）參與輔導，介紹教學新知，改進教學方法，以期理論與實際相互配合。
- 五、協助或接受輔導之學校績效優良者，得提報教育局建請獎勵，如有缺失，將列入下一年度諮詢輔導名單並不定期推派本指員到校訪視。

柒、預期成效

- 一、透過各種機會溝通觀念、理念與作為，以落實政策宣導，喚起全民對本土語文教育之重視與認同，推行本土語文教育。
- 二、透過巡迴視導及諮詢輔導機會，了解各校情形，協助解決本土語文課程開班、師資、教法、教材等相關問題。
- 三、整備本土語文到校輔導相關事宜，推舉本土語文教學推行績優學校或個人之獎勵。

臺北市本土語文指導員到校諮詢行政規劃記錄表

學校：	全校班級數：_____ (A)	日期： 年 月 日
與談人：	<input type="checkbox"/> 校長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教務主任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學組長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記錄：
項目	指標內容	意見或建議事項
行政運作	1. 派員參與教育局辦理之「國民小學本土語言教學行政人員研習」或「國民中學行政人員本土語文課程說明會」。	
	2. 成立本土語言及推動臺灣母語日活動小組，擬定「臺灣母語日」實施計畫。	
	3. 於新生報到時，辦理新生選修課程之調查，舊生毋須每學年調查語言學習狀況。倘舊生因配合家長（家庭）母語轉換需求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致有轉換選習語別時，請學校提供申請機制，設計表格提供學生填寫，經家長簽章同意後繳回並開課。	
	4. 課程應於第 1~7 節正式課程時間實施，原住民族語課程因排課或師資延聘確有困難者，得利用正式課程以外時間實施。	
授課師資	6. 擔任學校本土語言教學之現職教師，應通過本土語言能力認證中高級以上為原則。本土語言課程由現職教師授課者，其通過本土語言認證教師授課節數占現職教師授課總節數之比率，應逐年提高，並以達成百分之百為目標。 ◎通過中高級以上認證正式教師，每週授課(B)_____節。	閩南語師資符合率： $(B+C)/(A-D-E)$ = _____%
	7. 各校聘任教支人員應公開甄選，並經教評會審查通過後由校長聘任之；其聘任期間，每次最長為一學年。但未達一學期	
	8. 辦理主聘之教支人員勞、健保；按月核實撥付其鐘點費。	
活動規劃	9. 具體執行「臺灣母語日」相關活動，學校與教師能適當營造本土語言學習情境，例如：校園標示牌以本土語言文字呈現、師生適時運用母語、課間學生母語廣播、臺北市本土語言資源網等。	臺灣母語日：每週_____
	10. 配合「221 世界母語日」規劃並實施相關活動。	

	11. 參與本局辦理之多語文競賽（演講、朗讀、字音字形）、聲聲不息母語情親子說故事比賽、線上猜燈謎、親子話劇比賽等。	
總結 與 回饋		

臺北市本土語言指導員到校諮詢教學觀察記錄表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學校：_____ 年級：_____

教學者：_____ 觀察者：_____ 教材：_____

語言別：閩南語 客家語：_____腔 進度：_____

原住民族語：_____族 _____方言別

項 目	內 容	達到的程度				
		1	2	3	4	5
1. 課程教材	1-1掌握教材內容，規劃適切的教學活動和進度。					
	1-2有效連結學生的新舊知能或生活經驗，引發其學習動機。					
	1-3依學生學習表現適切調整教學內容。					
2. 教學方法	2-1運用適切的教學方法與策略，引導學生思考、討論或實作。					
	2-2提供學生適當的練習或活動，以理解或熟練學習內容。					
	2-3完成每個學習活動後，適時歸納或總結學習重點。					
	2-4依學生學習特性與個別差異選擇適切的教學方法。					
3. 學生學習	3-1學生能依老師的指示進行教學活動。					
4. 教學情境	4-1配合教學進度，安排、設計適切的教學情境與環境資源。					
	4-2採取適當的獎勵方式，建立有助於學習的課堂規範。					
	4-3營造溫暖、支持與互動的學習氣氛。					
5. 學習評量	5-1適時檢視學生學習情形並提供學習回饋。					
	5-2運用多元評量，評估學生學習成效。					

教學者觀察描述：軼事記錄、語言流動、移動型態

學生學習表現：軼事記錄、投入行為、語言流動、移動型態

【12年國教願景】：成就每一個孩子－適性揚才、終身學習

【三大面向】：「自主行動」、「溝通互動」、「社會參與」。

【九大核心素養】：身心素質與自我精進、系統思考與解決問題、規劃執行與創新應變、符號運用與溝通表達、科技資訊與媒體素養、藝術涵養與美感素養、道德實踐與公民意識、人際關係與團隊合作、多元文化與國際理解。

臺北市112-115學年度本土語文到校諮詢輔導列表

序號	學年度/學期	學校名稱
1	112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北投區清江國民小學
2	112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北投區大屯國民小學
3	112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南港區舊莊國民小學
4	112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湖田實驗國民小學
5	112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溪山實驗國民小學
6	112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指南實驗國民小學
7	112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文山區興隆國民小學
8	112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北投區文林國民小學
9	112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萬華區新和國民小學
10	112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萬華區忠義國民小學
11	112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大同區太平國民小學
12	112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北投區湖山國民小學
13	112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信義區雙永國民小學
14	112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北投區桃源國民小學
15	112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立介壽國民中學
16	112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立民生國民中學
17	112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立興雅國民中學
18	112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立永吉國民中學
19	112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立仁愛國民中學
20	112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立大安國民中學
21	112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立螢橋國民中學
22	112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立古亭國民中學
23	112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立萬華國民中學
24	112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立雙園國民中學
25	112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立建成國民中學

26	112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27	112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士林區兩農國民小學
28	112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北投區逸仙國民小學
29	112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士林區平等國民小學
30	112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南港區南港國民小學
31	112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松山區三民國民小學
32	112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中山區懷生國民小學
33	112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文山區志清國民小學
34	112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士林區陽明山國民小學
35	112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泉源實驗國民小學
36	112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士林區三玉國民小學
37	112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士林區富安國民小學
38	112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內湖區大湖國民小學
39	112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大安區公館國民小學
40	112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文山區興華國民小學
41	112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立長安國民中學
42	112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立北安國民中學
43	112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立木柵國民中學
44	112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立實踐國民中學
45	112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立至善國民中學
46	112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立格致國民中學
47	112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立新民國民中學
48	112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立北投國民中學
49	112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立內湖國民中學
50	112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立麗山國民中學
51	112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立誠正國民中學
52	112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立成德國民中學

53	113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南港區東新國民小學
54	113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大安區銘傳國民小學
55	113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信義區福德國民小學
56	113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中山區永安國民小學
57	113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士林區芝山國民小學
58	113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文山區溪口國民小學
59	113學年度第1學期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60	113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北投區文化國民小學
61	113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士林區文昌國民小學
62	113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中正區南門國民小學
63	113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文山區萬福國民小學
64	113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士林區福林國民小學
65	113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內湖區文湖國民小學
66	113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文山區辛亥國民小學
67	113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立敦化國民中學
68	113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立中山國民中學
69	113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立瑠公國民中學
70	113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立信義國民中學
71	113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立金華國民中學
72	113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立懷生國民中學
73	113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國中部
74	113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立南門國民中學
75	113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立中正國民中學
76	113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立龍山國民中學
77	113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國中部
78	113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立民權國民中學
79	113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國民小學

80	113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信義區興雅國民小學
81	113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內湖區新湖國民小學
82	113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內湖區碧湖國民小學
83	113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大同區永樂國民小學
84	113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士林區百齡國民小學
85	113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內湖區內湖國民小學
86	113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文山區明道國民小學
87	113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中正區河堤國民小學
88	113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萬華區東園國民小學
89	113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信義區三興國民小學
90	113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大安區龍安國民小學
91	113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萬華區福星國民小學
92	113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信義區吳興國民小學
93	113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立蘭州國民中學
94	113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立新興國民中學
95	113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立五常國民中學
96	113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立北政國民中學
97	113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立景美國民中學
98	113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立蘭雅國民中學
99	113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立士林國民中學
100	113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立明德國民中學
101	113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立桃源國民中學
102	113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立三民國民中學
103	113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西湖實驗國民中學
104	113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立南港高級中學國中部
105	114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松山區民生國民小學
106	114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內湖區潭美國民小學

107	114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中正區螢橋國民小學
108	114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北投區義方國民小學
109	114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南港區玉成國民小學
110	114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北投區立農國民小學
111	114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大安區建安國民小學
112	114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南港區成德國民小學
113	114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文山區景興國民小學
114	114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松山區民族國民小學
115	114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士林區雙溪國民小學
116	114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中山區濱江國民小學
117	114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萬華區西門國民小學
118	114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中山區中正國民小學
119	114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文山區實踐國民小學
120	114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內湖區明湖國民小學
121	114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萬華區老松國民小學
122	114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大同區大龍國民小學
123	114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文山區萬興國民小學
124	114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萬華區大理國民小學
125	114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博嘉實驗國民小學
126	114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立西松高級中學國中部
127	114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民族實驗國民中學
128	114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立弘道國民中學
129	114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立重慶國民中學
130	114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濱江實驗國民中學
131	114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立興福國民中學
132	114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大同區大橋國民小學
133	114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中正區忠孝國民小學

134	114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文山區萬芳國民小學
135	114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大安區大安國民小學
136	114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大安區幸安國民小學
137	114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南港區修德國民小學
138	114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內湖區麗山國民小學
139	114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文山區木柵國民小學
140	114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士林區劍潭國民小學
141	114學年度第2學期	國立政治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142	114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內湖區麗湖國民小學
143	114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文山區永建國民小學
144	114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國民小學
145	114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中山區長安國民小學
146	114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內湖區東湖國民小學
147	114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文山區武功國民小學
148	114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松山區健康國民小學
149	114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文山區景美國民小學
150	114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
151	114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大安區古亭國民小學
152	114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松山區松山國民小學
153	114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國中部
154	114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立福安國民中學
155	114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國中部
156	114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立石牌國民中學
157	114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立東湖國民中學
158	114學年度第2學期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
159	115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大同區大同國民小學
160	115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中山區大直國民小學

161	115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北投區北投國民小學
162	115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萬華區華江國民小學
163	115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大同區雙蓮國民小學
164	115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萬華區雙園國民小學
165	115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中山區吉林國民小學
166	115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大同區蓬萊國民小學
167	115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信義區光復國民小學
168	115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文山區興德國民小學
169	115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文山區力行國民小學
170	115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士林區士東國民小學
171	115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萬華區龍山國民小學
172	115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北投區石牌國民小學
173	115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南港區胡適國民小學
174	115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中山區長春國民小學
175	115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大同區日新國民小學
176	115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信義區博愛國民小學
177	115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松山區民權國民小學
178	115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士林區蘭雅國民小學
179	115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內湖區康寧國民小學
180	115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國中部
181	115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立龍門國民中學
182	115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芳和實驗中學國中部
183	115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立成淵高級中學國中部
184	115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國中部
185	115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國中部
186	115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士林區葫蘆國民小學
187	115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大同區延平國民小學

188	115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士林區雨聲國民小學
189	115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士林區社子國民小學
190	115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信義區信義國民小學
191	115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萬華區西園國民小學
192	115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松山區西松國民小學
193	115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內湖區南湖國民小學
194	115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士林區士林國民小學
195	115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內湖區西湖國民小學
196	115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北投區關渡國民小學
197	115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中正區東門國民小學
198	115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大安區金華國民小學
199	115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士林區天母國民小學
200	115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立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201	115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中山區五常國民小學
202	115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萬華區萬大國民小學
203	115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北投區明德國民小學
204	115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大安區仁愛國民小學
205	115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大安區新生國民小學
206	115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國語實驗國民小學
207	115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和平實驗國民小學
208	115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
209	115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立天母國民中學
210	115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立百齡高級中學國中部
211	115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立關渡國民中學
212	115學年度第2學期	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
213	115學年度第2學期	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

7_1 臺北市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本土語文教學行政人員研習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計畫。
- (二) 臺北市國教輔導團語文領域本土語文輔導小組113學年度工作計畫。

二、研習目標

- (一) 加強行政人員瞭解本土教學各項政策課程規劃、精進專業知能，落實各校本土語文教學推展成效與品質。
- (二) 建置本土教學行政規劃推行交流平臺，瞭解各校推行現況與分享各校經驗，即時提供諮詢協助解決問題。

三、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 承辦單位：臺北市南港區南港國民小學。
- (三) 協辦單位：臺北市本土語文工作小組、臺北市國教輔導團語文領域本土語文輔導小組

四、研習對象：

本市公私立國民小學，擔任本土語文相關業務之承辦人。

五、報名方式：

請於113年8月15日(星期四)中午12點前，逕至此表單填寫報名資訊：<https://forms.gle/>，並同時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報名，以利後續核發研習時數。

六、實施方式

此研習以全程線上同步教學形式，不舉辦任何實體課程，將採用 google meet 平台進行，請參與者請依報名時提供之 google 帳號，於研習前10分鐘逕入帳號行事曆中點選會議行程的 meet 視訊會議，即可加入。本研習會議室(線上教室)依報名結果採

預約邀請方式，不另行公告會議室代碼。如研習前行事曆上仍未出現本會議行程，請洽承辦人。

七、研習內容及課表如下

研習時間：113年8月19日(星期一)下午1點30分至4點40分。

時間	研習內容	主持人
13:00~13:30	線上報到	
13:30~14:20	本土語文教育行政暨母語日的規劃與實施	大安國小 蔡淑惠老師
14:20~14:50	原住民族語選修注意事項	三興國小 陳明德老師
14:50~15:20	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推動事務報告	臺北市原住民族 教育資源中心 白紫·武賽亞納主任
15:20~16:00	臺北市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平台使用說明	平台建置廠商
16:00~16:10	113學年度本土語文教學重要計畫與規定說明	教育局長官
16:10~16:40	綜合座談	教育局長官 南港國小 張嘉芬校長

八、線上同步教學說明：請研習參加者自行於研習課程開始日前做好相關事前準備：

- (一) 硬體設備：請自行準備電腦、筆記型電腦或平板電腦等載具，並需要視訊鏡頭、麥克風、耳機等上課用設備，也請確保載具電力充足。不建議使用手機參加研習(因螢幕大小、教學課程時進行活動、載具電量、臨時有人聯繫您……等考量)。
- (二) 網路：線上同步課程期間載具需全程連接網路，請確保您的網路順暢穩定。
- (三) 軟體及其他：本研習使用 google meet 進行線上同步會議，請於報名時將電子信箱一起附在報名資料中，將邀請

您提供的電子信箱加入會議行程。

- (四) 為維護會議品質，會議進行期間，未發言時請關閉麥克風，發言時請開啟視訊鏡頭及麥克風，此外，請您於會議前將您的視訊鏡頭範圍中可能會對課程進行造成干擾的事物及狀況先排除掉。
- (五) 為尊重課程講師之線上課程著作權、講師及參與成員之肖像及聲音語言之隱私權，禁止自行於會議時攝(錄)影(音)、翻拍或重製等行為。

九、附則：

- (一) 全程參與研習之教師，由承辦學校依規定核給3小時研習時數證明。
- (二) 參加人員請學校核給公(差)假。
- (三) 如遇自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依照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公告辦理停班停課相關事宜，後續補課問題，將另行於學校網頁上公告通知，恕不個別通知。
- (四) 為利工作人員掌握研習員出席情形，請於線上課程期間將您的顯示名稱改為中文全名。
- (五) 如有相關疑問，請洽南港國小教務處陳老師：2783-4678 #2106。

十、本計畫陳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可，修正時亦同。

8_1 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及學生參加113學年度本土語文能力認證嘉獎獎勵計畫

(辦理申請時程為113. 8. 1-114. 7. 31內取得認證)

一、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提升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師資專業素養改進措施」。
- (二)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
- (三)臺北市推動中等學校本土語言教育及臺灣母語日計畫。

二、目的

為鼓勵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及學生參與本土語文能力認證，提升本土語文師資專業素養及學生本土語文學習興趣，本局針對通過中央本土語文能力認證之本市各級學校在學學生，及所轄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編制內正式教師(含長期代理教師)及行政人員予以獎勵，特訂定本計畫。

三、獎勵對象

本市所轄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編制內正式教師(含長期代理教師)、行政人員及本市各級學校在學學生。

四、獎勵標準

(一) 教師(含校長)部分

1. 通過教育部辦理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或國立成功大學辦理全民台語認證考試：通過初級、中級者敘嘉獎1次；通過中高級、高級者敘嘉獎2次；通過專業級者記功1次。
2. 通過客家委員會辦理客語能力認證考試：通過初級、中級者敘嘉獎1次；通過中高級者敘嘉獎2次。
3. 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通過初級、中級者敘嘉獎1次；通過中高級、高級者敘嘉獎2次；通過優級者記功1次。

(二) 學生部分

1. 通過教育部辦理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或國立成功大學辦理全民台語認證考

試：

- (1)通過基礎級、初級者：由學校頒贈獎狀1紙及敘嘉獎1次。
- (2)通過中級、中高級者：由教育局頒贈獎狀1紙及敘嘉獎2次。

2. 通過客家委員會辦理客語能力認證考試：

- (1)通過初級者：由學校頒贈獎狀1紙及敘嘉獎1次。
- (2)通過中級、中高級者：由教育局頒贈獎狀1紙及敘嘉獎2次。

3. 通過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

- (1)通過初級者：由學校頒贈獎狀1紙及敘嘉獎1次。
- (2)通過中級者、中高級者：由教育局頒贈獎狀1紙及敘嘉獎2次。

(三) 行政人員及學校部分

113學年度本土語文課程由通過本土語文認證中高級以上之現職教師教授節數佔現職教師教授本土語文總節數之比率達百分六十以上者，學校得依實考核如下：

(通過中高級以上認證正式教師每週授課(B)節+通過中高級以上認證代理代課教師每週授課(C)節)/(全校教師授本土語授課每週總(A)節- 教育局補助之教支人員鐘點費每週授課(D)節- 通過中高級以上認證鐘點代課教師每週授課(E)節)= %

$(B+C)/(A-D-E)=$ ___%

1. 比率為60%以上，未達70%者：嘉獎1次2人。
2. 比率為70%以上，未達80%者：嘉獎2次2人。
3. 比率為80%以上，未達90%者：嘉獎1次2人及嘉獎2次3人。
4. 比率為90%以上者：嘉獎1次2人、嘉獎2次5人及記功1次1人。

六、獎勵申請及程序

(一) 教師(含校長)部分

1. 國中小學校(含完全中學國中部)：

符合獎勵標準之教師(含校長)檢附本土語文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明或證書影本，向學校教務處提出申請(申請表格範例如附件1)，學校審核通過後本權責辦理敘獎，並請於114年7月31日(星期

三) 前將教師敘獎清冊(獎勵清冊如附件2)及證書影本置於本市南港國小聯絡箱,(收件人:傅鈺惠專案教師,聯絡箱號碼:070,電話:02-2783-4678分機2409,電子信箱:00395@nkps.tp.edu.tw)。

2. 高中職學校:

符合獎勵標準之教師(含校長)檢附本土語文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明或證書影本,向學校教務處提出申請(申請表格範例如附件1),學校審核通過後本權責辦理敘獎,並請於114年7月31日(星期三)前將教師敘獎清冊(獎勵清冊如附件2)及證書影本置於本市金華國中聯絡箱(收件人:尹苑榕專案教師,電話:02-33931799分機223)。

(二) 學生部分

1. 國中小學校(含完全中學國中部):

- (1) 學校頒贈獎狀及敘獎者:請向學校教務處提出申請,並由各校本權責予以獎勵以及敘獎。
- (2) 教育局頒贈獎狀及敘獎者:請檢附認證證書影本向學校教務處提出申請(申請表格範例如附件3),學校審核通過後,請於114年7月31日(星期三)前檢附認證證書影本及獎勵清冊(獎勵清冊如附件4)置於本市南港國小聯絡箱,(收件人:傅鈺惠專案教師,聯絡箱號碼:070,電話:02-2783-4678分機2409,電子信箱:00395@nkps.tp.edu.tw)。

2. 高中職學校:

- (1) 學校頒贈獎狀及敘獎者:請向學校教務處提出申請,並由各校本權責予以獎勵及敘獎。
- (2) 教育局頒贈獎狀及敘獎者:請檢附認證證書影本向學校教務處提出申請(申請表格範例如附件3),學校審核通過後,請於114年7月31日(星期三)前檢附認證證書影本及獎勵清冊(獎勵清

冊如附件4)置於本市金華國中聯絡箱(收件人:尹菟榕專案教師,電話:02-33931799分機223),另由各校本權責予以敘獎。

(三) 行政人員及學校部分

本次計畫敘獎,上開三項語言能力認證證書合格效力,應以中央主管教育機關認可之發證單位所發之正式文書為準。

本年度通過同等級數檢定者,獎勵以1次為限,如已通過較高級數檢定者,復通過較低級數檢定者,不予獎勵。倘於次年度有實際教學行為者,得再敘獎,並依屆時年度計畫辦理敘獎事宜。

七、本實施計畫未規定事項,依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附件1

臺北市113學年度獎勵本土語言認證考試績優 教師 申請表 (辦理申請時程為113. 8. 1-114. 7. 31內取得認證)			
姓名		職稱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通過本土語言認證考試敘獎類別 (請√選)	<p>1.通過教育部辦理閩南語言能力認證或國立成功大學辦理全民台語認證考試：</p> <p><input type="checkbox"/>通過初級、中級者敘嘉獎1次。</p> <p><input type="checkbox"/>通過中高級、高級者敘嘉獎2次。</p> <p><input type="checkbox"/>通過專業級者記功1次。</p> <p>2.通過客家委員會辦理客語能力認證考試：</p> <p><input type="checkbox"/>通過初級、中級者敘嘉獎1次。</p> <p><input type="checkbox"/>通過中高級、高級者敘嘉獎2次。</p> <p>3.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p> <p><input type="checkbox"/>通過初級、中級者敘嘉獎1次。</p> <p><input type="checkbox"/>通過中高級、高級者敘嘉獎2次。</p> <p><input type="checkbox"/>通過優級者記功1次。</p>		
申請資料附件 (以下請√選)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閩南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明或證書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客語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影本。			

附件2

臺北市113學年度教師通過本土語文（閩客原）能力認證合格獎勵清冊

序號	職稱	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通過 認證語別	級別	獎勵方式	
						嘉獎	記功

閩南語 嘉獎1次：___人，嘉獎2次：___人，記功1次：___人

客家語 嘉獎1次：___人：嘉獎2次：___人

原住民族語 嘉獎1次：___人，嘉獎2次：___人，記功1次：___人

承辦人：

人事單位主管：

校長：

附件3

臺北市113學年度獎勵本土語言認證考試績優 學生 申請表 (辦理申請時程為113. 8. 1-114. 7. 31內取得認證)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年級	年 班	座號	
通過本土語言認證考試 敘獎類別 (請√選)	<p>1.通過教育部辦理閩南語言能力認證或國立成功大學辦理全民台語認證考試：</p> <p><input type="checkbox"/>通過基礎級、初級者：由學校頒贈獎狀1紙及敘嘉獎1次。</p> <p><input type="checkbox"/>通過中級、中高級者：由教育局頒贈獎狀1紙及敘嘉獎2次。</p> <p>2.通過客家委員會辦理客語能力認證考試：</p> <p><input type="checkbox"/>通過初級者：由學校頒贈獎狀1紙及敘嘉獎1次。</p> <p><input type="checkbox"/>通過中級、中高級者：由教育局頒贈獎狀1紙及敘嘉獎2次。</p> <p>3.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p> <p><input type="checkbox"/>通過初級者：由學校頒贈獎狀1紙及敘嘉獎1次。</p> <p><input type="checkbox"/>通過中級、中高級者：由教育局頒贈獎狀1紙及敘嘉獎2次。</p>		
申請資料附件 (以下請√選)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閩南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明或證書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客語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影本。			
聲明 本人通過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同一語系一級別之獎勵，並未重複申請。			

申請學生簽名：

申請學生家長簽名：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件4

臺北市113學年度學生通過本土語文（閩客原）能力認證合格獎勵清冊

序號	姓名	班級	通過 認證語別	級別	獎勵方式	
					校內獎狀及 敘嘉獎1次	教育局獎狀 及敘嘉獎2次

校內獎狀：閩南語____人，客語____人，原住民族語____人

教育局獎狀：閩南語____人，客語____人，原住民族語____人

承辦人：

單位主管：

校長：

8_2 臺北市 113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獎勵教師參加本土語言能力認證計畫

112年12月4日北市教國字第1123102084號函頒

壹、依據

- 一、參照公務人員激勵辦法第5條規定辦理。
- 二、臺北市國民小學推動臺灣母語日暨世界母語日實施計畫。
- 三、臺北市推動中等學校本土語言教育及臺灣母語日計畫。

貳、目的

- 一、鼓勵本市各級學校教師參與本土語言能力認證，提升本土語文師資專業素養。
- 二、充實本市各級學校本土語文合格師資，協助學校開設本土語文課程，並保障學生學習權益。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以下稱本局）。
- 二、承辦單位：臺北市南港區南港國民小學、臺北市立誠正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

肆、辦理期程：自114年9月1日起至114年9月30日止(通過認證時間為113.8.1-114.7.31間)。

伍、獎勵對象：本市所轄公立高中以下學校編制內正式教師於113學年度通過本土語言能力認證，並於113學年度教授本土語文課程者，同一名教師申請本計畫獎勵以1次為原則。

陸、獎勵標準：參照公務人員激勵辦法第5條第1項第7款給予以下獎勵。

- 一、通過教育部或其公告之學校、機構或法人辦理之閩南語能力認證 B2級(中高級)以上發給禮券新臺幣5,000元整。
- 二、通過客家委員會辦理客語能力認證考試中高級以上發給禮券新臺幣5,000元整。

三、通過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高級以上發給禮券新臺幣5,000元整。

柒、獎勵申請及程序

一、符合獎勵標準之教師（含校長）檢附本土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影本（只附成績單不予認定）及申請表（如附件1）於**114年9月19日（星期五）**前交予各校承辦人彙整。

二、請各校承辦人將申請教師之合格證書影本、申請表（如附件1）及獎勵清冊（如附件2）彙整後，於**114年9月30日（星期二）**將前揭申請表件各1份免備文逕寄予承辦學校，承辦學校審核通過後將禮券發給各校，各學層承辦學校如下。

（一）國小：南港國小，承辦人：傅鈺惠專案教師，連絡電話：02-2783-4678分機2409。

（二）國中：金華國中，承辦人：教務處鄭庭雨老師，連絡電話：02-3393-1799分機215。

（三）高中：大直高中，承辦人：教學組汪組長，連絡電話：02-2533-4017分機126。

捌、辦理本案工作得力人員，由本局從優敘獎。

玖、本計畫經本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1

臺北市113學年度獎勵本土語言認證考試績優教師申請表			
學校名稱	OO 國民小學/國民中學/高級中學		
姓名		職稱	
性別		身分證統一編號	
通過級別		語言能力認證證號	
通過本土語言認證考試獎勵類別(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教育部或其公告之學校、機構或法人辦理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B2級(中高級)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客家委員會辦理客語能力認證考試中高級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高級以上。		
授課情形	114學年度每週本土語文授課節數_____節		
申請資料附件 (以下請勾選，語言認證及授課事實皆須具備)			
(一)語言認證(擇一)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教育部或其公告之學校、機構或法人辦理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B2級(中高級)以上合格證書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客家委員會辦理客語能力認證考試中高級以上合格證書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高級以上合格證書影本			
(二)授課事實			
<input type="checkbox"/> 114學年度教授本土語言課程表			

申請者：

承辦人：

附件2

臺北市113學年度教師通過本土語言能力認證合格獎勵清冊

學校名稱		OO 國民小學/國民中學/高級中學					
序號	職稱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語別	通過級別	中高級/高級以上語言能力認證證號	114學年度每週本土語文授課節數
1							
2							
3							
4							
5							
6							
...							

閩南語：_____人；客家語：_____人；原住民族語：_____人

承辦人：

人事單位主管：

校長：

8_3 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參加本土語文專長學分班獎勵計畫

一、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提升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師資專業素養改進措施」
- (二)臺北市112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
- (三)臺北市推動中等學校本土語言教育及臺灣母語日計畫。

二、目的

因應111學年度起，中等學校本土語課程納入部定必修，鼓勵本市中等學校教師進修本土語文專長學分班，擴充本市中等學校本土語師資量能，提升本土語文師資專業素養，特訂定本計畫。

三、獎勵對象

本市所轄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編制內教師（含長期代理教師）。

四、辦理日期：113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

五、獎勵標準：已修畢本土語專長學分班課程（包含閩南語、客家語及原住民族語學分班），並取得學分證明者（依完成學分班年度進行敘獎，不得重複計算）每人予以嘉獎2次之鼓勵。

六、獎勵申請及程序

符合獎勵標準之教師（含校長）檢附學分班修畢證明文件之影本，向學校教務處提出申請（申請表格範例如附件1），學校審核通過後本權責辦理敘獎，並請於113年12月31日（星期二）前將教師敘獎清冊（獎勵清冊如附件2）及證書影本送至下列學校聯絡箱：

（一）國高中：本市立誠正國中聯絡箱（收件人：陳彥勳專案教師，電話：02-2782-8094分機1210）。

（二）國小：本市南港區南港國小聯絡箱（收件人：傅鈺惠專案教師，電話：02-2783-4678分機2409）。

七、本實施計畫未規定事項，依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附件1

<p>臺北市()年度鼓勵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參加本土語文專長學分班 (辦理申請時程為113.1.1-113.12.31修畢學分班者)</p>			
姓名		職稱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修課學校 (全銜)		學分班修習時間	年 月至 年 月
是否於當學 年度校內進 行本土語課 程授課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授課年級及班級	
修畢專長學 分班類別 (請√選)	<input type="checkbox"/> 修畢閩南語專長學分班。 <input type="checkbox"/> 修畢客家語專長學分班。 <input type="checkbox"/> 修畢原住民族語專長學分班。		
申請資料附件 (以下請√選)			
學分班證明(必備)			
<input type="checkbox"/> 修畢閩南語專長學分班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修畢客家語專長學分班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修畢原住民族語專長學分班證明文件。			
本土語言能力認證(非必備)			

教育部或其公告之學校、機構或法人辦理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中高級以上

通過客家委員會辦理客語能力認證考試中高級以上

通過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高級以上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人簽名：

附件2

臺北市()年度教師修畢本土語專長學分班獎勵清冊

序號	職稱	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修畢第二 專長學分 班語別	修學分班 學校名稱	是否已取 得語言認 證	獎勵額度

【註】：取得語言認證係指通過教育部或其公告之學校、機構或法人辦理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中高級以上、客家委員會辦理客語能力認證考試中高級以上及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高級以上者。

閩南語 嘉獎2次：____人。

客家語 嘉獎2次：____人。

原住民族語 嘉獎2次：____人。

承辦人：

人事單位主管：

校長：

9_1 臺北市 113 學年度本土語文教學外埠參訪交流活動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計畫。
- (二) 臺北市國教輔導團語文領域本土語文輔導小組113學年度工作計畫。

二、目標：

- (一) 提升本市本土語文教師及行政人員對本土語文(閩南語、客家語、原住民族語)教學活動規劃的專業知能。
- (二) 培養本市本土語文(閩南語、客家語、原住民族語)教師熟悉教學方法、多元評量、課程設計等能力，以利推動臺北市本土語文教學活動。

三、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 承辦單位：臺北市南港區南港國民小學

四、研習對象：

擔任以下工作之臺北市國中小教師或行政人員約25名，凡參加外埠參觀之工作人員、研習員，請准予公假派代出席。

- (一) 臺北市本土語輔導團團員。
- (二) 推動本土語文教學各工作小組，各組推薦1~2名。
- (三) 112學年度臺北市本土語文研習承辦學校，各校推薦1~2名。

五、研習地點及日期：

金門縣(暫定)

114年4月18日(星期四)至114年4月20日(星期六)，共計3日2夜。

六、報名方式：

請於114年4月8日(星期一)下午4時前，填妥報名表資料傳真至

南港國小教務處，傳真號碼(02)2788-1427。

七、行程安排

相關行程安排如附件。

八、附則

(一) 全程參與研習之教師，由承辦學校依規定核給18小時研習時數證明。

(二) 參加人員請學校核給公(差)假。

九、本計畫陳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之，修正時亦同。

臺北市113學年度本土語文教學外埠參觀活動行程表

時間:114年4月16日(星期三)至114年4月18日(星期五)

日期	時間	活動內容	地點/講座	備註
4 月 18 日 (四)	07:50 - 08:00	集合	松山機場	
	08:50 - 09:50	搭乘國內航線前往金門		
	10:00 - 11:00	參訪行程: 金門縣 OO 國小 (尚在接洽中)		深度了解在地社區特色與學校本土語文課程發展的結合與運用。
	11:00 - 12:30	午餐	金門特色餐廳	10人/桌
	12:30 - 17:30	參訪行程：古寧頭戰史館(暫定)		探訪人文史蹟，認識在地特色的成因並探究本土語文教學之運用。
	17:30 - 19:00	晚餐	金門特色餐廳	10人/桌
	19:00 -	金門住宿旅館		2人/間

日期	時間	活動內容	地點/講座	備註
4 月 19 日 (五)	08:00 - 09:00	住宿旅館早餐	金門住宿旅館	
	10:00 - 12:00	參訪行程: 金門縣 OO 國小 (尚在接洽中)		深度了解在地社區特色與學校本土語文課程發展的結合與運用。
	12:00 - 13:30	午餐	金門特色餐廳	10人/桌

	13:30 - 17:30	參訪行程：翟山坑道		深入探索自然生態、人文史蹟與 本土語文之關聯與運用。
	17:30 - 19:00	晚餐	金門特色餐廳	10人/桌
	19:00 -	金門住宿旅館		2人/間

日期	時間	活動內容	地點/人員	備註
4 月 20 日 (六)	08:00 - 09:00	住宿旅館早餐	金門住宿旅館	
	09:30 - 11:30	參訪行程：建功嶼		了解當地因地形氣候所形成之文 化特色，反思本市本土特色發 展。
	11:30 - 13:00	午餐	金門特色餐廳	10人/桌
	13:00 - 14:30	參訪行程:水頭聚落		探訪地理環境及了解聚落形成因 素
	15:20 - 16:20	搭乘國內航線返回松山機場		
	16:20 -	賦歸		

臺北市113學年度本土語文教學外埠參觀研習活動報名表

	參加人員資料
姓名	
服務單位	
職稱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 (辦理保險使用)	
1. 聯絡電話 2. 手機號碼	
電子信箱	
餐食	<input type="checkbox"/> 葷食 <input type="checkbox"/> 素食
備註	

* 請填寫詳細個人資料，並於114年4月7日（一）前傳真至南港國小教務處
(Fax: 2788-1427)，謝謝您！

承辦人

單位主管

校長

9_2 臺北市 113 學年度配合世界母語日「快樂學母語，線上猜燈謎」活動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本土教育補助要點。
- 二、教育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推動臺灣母語日活動實施要點。
- 三、臺北市國民小學本土語文工作小組年度工作計畫。

貳、目的

- 一、呼應聯合國教科文組織（UNESCO）訂定每年2月21日為世界母語日，用以促進語言和文化的多樣性，並保護世界多種語言的寶貴資產。
- 二、推動世界母語日可落實於學校之課程目標及精神，鼓勵學生學習及運用各種臺灣母語，增進各族群間的瞭解、尊重、包容及欣賞，以奠定臺灣母語於相關課程領域中之基礎，推展並營造優質的臺灣母語環境。
- 三、結合元宵慶祝活動，拓展母語學習面至東南亞語系，讓學生能在臺灣母語日活動中體驗親子線上合作答題，以促進親子同樂共學母語。

參、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肆、承辦單位：臺北市內湖區明湖國民小學。

伍、活動對象：臺北市高中職以下學生。

陸、活動時間

- 一、校內宣導期：即日起至2月16日止，請各校配合宣導。
- 二、學生線上作答期：113年12月30日上午9時起至114年2月14日(星期五)下午5時止。

柒、實施方式

- 一、參賽組別：分閩南語、客家語、原住民族語（包含阿美族、排灣族、泰雅族、魯凱族、賽夏族、鄒族語、卑南族、雅美（達悟）族、邵族、噶瑪蘭族、賽德克族、布農族、太魯閣族、撒奇萊雅族、拉阿魯哇族、卡那卡那富族）、越南語、印尼語、柬埔寨語及泰國語。
- 二、答題內容

- (一)閩南語、客家語：以線上回答閩南語及客家語燈謎。
- (二)原住民族語：以線上回答原住民文物、相關史料等問題。
- (三)越南語、印尼語、柬埔寨語、泰國語：以線上回答日常用語。

捌、學生參賽注意事項

- 一、參加學生於線上作答時間內至臺北市本土語文教學資源網 (<https://pthg.tp.edu.tw>)，學生登錄後應輸入學校、班級、座號以及姓名，以利過關時抽獎。

玖、獎勵方式

- 一、依參賽不同組別，在規定時間內，過關者即可參加慶祝母語日線上猜燈謎活動之抽獎，抽中者即可獲獎。
- 二、預定於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13學年度慶祝母語日活動舉行公開抽獎，獲獎名單於2月22日下午4時前公告於臺北市本土語文教學資料庫 (<https://pthg.tp.edu.tw>)。

拾、獎勵內容

- 一、參賽學生部分：各學層閩南語組共取80名、客家語組共取50名、原住民族語共取50名；越南語、印尼語、柬埔寨語及泰國語各組取10名，每名圖書禮券新臺幣500元，每名中獎學生以1份為限。
- 二、學校部分：學校學生依參與比例（即參賽學生除全校總人數）分為以下三級，且參與比例須超過30%：
 - (一)12班以下(含12班)，參與比例為前6名者
 - (二)13班~36班(含36班)，參與比例為前6名者
 - (三)37班以上，參與比例為前6名者
 - (四)學校行政人員及相關教師嘉獎一次五人。

拾壹、經費來源：由教育局相關經費支付。

拾貳、承辦學校加班時數不受每月20小時之限制。

拾參、本計畫經核定後實施，修訂亦同。

9_3 臺北市 113 學年度國民小學推動世界母語日「聲聲不息母語情-親子說故事」徵件活動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推動臺灣母語日活動實施要點。
- 二、臺北市高中職以下公私立學校暨幼兒園推動世界母語日實施計畫。

貳、目的

- 一、鼓勵學校推動母語融入家庭生活，藉由親子或祖孫等家庭成員，共同以母語錄下生活故事，藉以分享各校學生家庭推動母語經驗，延續母語傳承聲聲不息的精神。
- 二、提供親子以母語發表的機會，從參與活動中，培養運用母語對話及創作欣賞的能力，增進對生活周遭環境的了解，建立愛母語、愛社會的人本情懷。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承辦單位：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本土語言輔導小組、臺北市國民小學本土語言教學工作小組、臺北市內湖區明湖國民小學

肆、辦理方式

一、活動內容說明

請各校鼓勵中、高年級學生邀請家庭成員共組親子或祖孫創作團隊，將生活中值得分享的生活經驗（如校園故事、便捷的交通、豐富的藝文活動、精彩的運動賽事、有趣的遊樂設施或景點等）或親情故事等，共同運用母語自訂主題編寫故事，並以錄音的方式錄下自編故事後，參加親子說故事徵件。

二、參加對象：臺北市各公私立小學在籍學生及學生家庭成員。

三、活動期程：

（一）送件時間：即日起至114年2月14日(星期五)中午12時前送達明湖國小承辦人員。

(二) 成績公佈：自114年2月24日(星期一)下午4:00前，公告於臺北市
本土語文教學資源網，網址：<https://pthg.tp.edu.tw/>。

(三) 成果展示：配合本市推動世界母語日活動進行成果展示。

四、參賽方式：

(一) 作品內容：一律以聲音電子檔(mp3)方式存取。

(二) 參賽件數：每校各組送件數最多4件。

(三) 報名資料：請將報名表(附件1)、作者親簽授權書(附件2)完成後
經校內核章，以紙本形式送件。報名表(附件1)亦須提供 WORD
格式檔案。

(四) 參賽資料繳交方式：繳交方式有2

1、紙本+光碟片：以報名資料紙本與燒錄資料光碟送件至明湖國
小。光碟內應包含(一)作品內容、(三)報名資料 WORD 格式。(以
分資料夾、分類組、件數序別方式存取)

2、紙本+E-MAIL：以報名資料紙本送至明湖國小與電子檔(一)
作品內容、(三)報名資料 E-MAIL 方式傳送至
ckchiang@mail.mhups.tp.edu.tw。

五、收件地點：以聯絡箱(139)投遞或親送本市明湖國小學務處。

承辦人員：明湖國小姜智凱老師：2632-3477分機69。

六、徵件類組

依參賽學生之就讀年段及母語類別分為下列六組，另如同一个家庭有兩位以上國小在學學生參加但分屬不同就讀年段時，以報名較高年段組別參賽：

組別	內容	參賽注意事項
中年級 閩南語組	1.參賽對象：學生及家庭成員（可包含父母、祖父母或其他親戚），人數為2-5位。 2.採 <u>原創</u> 方式創作，故事內容應具完整性、結構性、創意性、教育性及趣味性及運用母語之正確性、遣詞用語之適當及流暢性。 3.作品取材朝向正向、積極，避免暴力、荒誕不合常理等負面題材。	1.作品標題由參賽者自訂，至多10字，並附上錄音作品介紹100-300字。
中年級 客家語組		2.作品應錄製成 <u>3-5分鐘</u> 之聲音清晰之電子檔，並以MP3格式存取。
中年級 原住民組		3.作品聲音檔以參賽人員(角色)對話聲音為主，且宜以 <u>學生為主要對話角色</u> 。
高年級 閩南語組		4.得視故事內容或情節需要，選擇適當配樂或音效，配樂或音效之內容與音量不得影響故事內容主體，以免影響評分。
高年級 客家語組		5.每件作者2~5位，指導老師以1位為限。
高年級 原住民組		6.作品標題、作品介紹以及作品聲音檔不得出現就讀學校以及作者、指導老師之全名，否則不予計分。

伍、報名注意事項

一、徵件說明

- (一) 請各校先針對活動項目自行辦理校內初賽。
- (二) 各類徵件作品，請以原創方式呈現，恕不接受改編、改寫及抄襲之作品。(若經檢舉、告發並查證屬實則取消得獎資格)
- (三) 請依選定報名組別錄製作品，不可夾雜其他語言。
- (四) 作品限為未曾公開發表或刊載於任何形式之媒體，未曾獲得任何競賽獎勵及未曾自行或提供他人用於直接或間接營利目的，亦不

得一稿多投。若係修改團隊成員曾獲競賽獎勵之作品參賽，至少應有50%以上之差異，並應於上傳作品時詳述差異處。

- (五) 得獎作品之內容需同意授權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於各項教育宣導及教學活動中使用、建置於臺北市本土語文教學資源網站或出版印行，惟著作權仍屬作者本人。

陸、獎勵與表揚：

- 一、獲獎作品將頒贈教育局獎狀及圖書禮券以資鼓勵，指導教師(含行政人員)辦理敘獎。
- 二、獎勵方式與額度如下：(依各組別及參賽件數數量錄取獎勵名額，主辦單位得依比例調整獎勵名額)

獎項	獎勵名額	獎勵內容
特優獎	分閩、客、原3種語系，共9名	每件作品頒發圖書禮券2,000元。 指導教師敘獎嘉獎2次1人並頒發獎狀。
優選獎	分閩、客、原3種語系，共16名	每件作品頒發圖書禮券1,500元。 指導教師敘獎嘉獎1次1人並頒發獎狀。
佳作獎	分閩、客、原3種語系，共19名	每件作品頒發圖書禮券1,000元。 指導教師頒發獎狀。
<p>一、本徵件活動鼓勵推動得力行政人員：</p> <p>(一)學校送件作品中，包含閩、客、原三種語系，行政人員予以敘獎，嘉獎2次3人。</p> <p>(二)學校送件作品中，包含閩、客、原二種語系，行政人員予以敘獎，嘉獎1次3人。</p> <p>二、本案敘獎額度每人最多嘉獎2次。</p>		

柒、經費：由本局預算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捌、預期效益

- 一、藉由親子共學方式，延續母語傳承聲聲不息的精神，將母語融入家庭生活。
- 二、透過母語對話及創作欣賞的能力，提升並強化學生「聽、說、讀、寫、作」之能力。
- 三、公告優秀作品於本土語文教學資源庫網站，提供親師生教學運用及豐富學習興趣。
- 四、建立親子共同學習本土語文之互動平臺，提昇學生對本土語言學習之

動機、興趣。

五、轉化優秀得獎作品為本市本土語文數位教材，豐富教學之補充教材。

玖、本計畫奉教育局局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1

臺北市113學年度「聲聲不息母語情-親子說故事」徵件活動 報名表

作品編號	(由承辦學校填寫)				
參加類別	國小中年級組 <input type="checkbox"/> 閩南語 <input type="checkbox"/> 客家語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族語(族別：)				
	國小高年級組 <input type="checkbox"/> 閩南語 <input type="checkbox"/> 客家語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族語(族別：)				
報名學校	臺北市_____區_____國民小學 (以作者1 就讀學校為報名學校)				
作者資訊	姓名	是否為 在學學生	就讀學校 <small>(非在學學生免填)</small>	班級 <small>(非在學學生免填)</small>	與作者1 之關係 <small>(祖孫、父子、母子、兄弟、同學等)</small>
作者1 (組長)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
作者2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作者3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作者4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作者5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指導老師					
作品標題 (至多10字)					
作品介紹 (100-300字)					

承辦人： 單位主任： 校長：

連絡電話：

附件2

授權切結書

本人_____在此聲明並擔保，參加臺北市113學年度「聲聲不息母語情-親子說故事」活動之作品(作品名稱：_____)確係本人自行完成之創作，本人擁有完全著作權及其他法律上權利。日後若本作品涉及違反著作權或其他法律規範，本人願負完全法律責任。

有關參與徵選之作品，本人願無償授權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作非營利用途之使用，以利教育工作之推廣。

此致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立書人 (簽名)

監護人 (簽名)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9_4 臺北市 113 學年度國民小學本土語文親子及學生話劇 比賽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本土教育補助要點
- 二、臺北市國民小學推動本土語文教學113學年度工作計畫。

貳、目的

- 一、提倡本土語言教學，增進學生本土語言聽、說能力。
- 二、發揮家庭教育功能，讓家庭成為本土語言教學的最佳場所。
- 三、促進親子良性互動，營造親子共學母語情境。
- 四、培養學生愛鄉情操，增進族群融合。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承辦單位：臺北市內湖區明湖國民小學

肆、參加對象

- 一、親子組話劇比賽：本市各公私立國民小學在籍學生及其直系親屬、親友
(惟不包括該校所屬之本土語言教學支援工作人員)。
- 二、學生組話劇比賽：本市各公私立國民小學在籍學生。

伍、競賽類別

- 一、閩南語親子組話劇比賽。
- 二、閩南語學生組話劇比賽。
- 三、客家語親子組話劇比賽。
- 四、客家語學生組話劇比賽。

陸、競賽日期

- 一、初賽：由各學校自訂日期，舉辦全校性比賽。
- 二、決賽：114年4月25日(星期六)。

柒、競賽地點

- 一、初賽：在各校舉行，由各校每項選出代表參加決賽。

二、決賽：臺北市內湖區明湖國民小學。

捌、競賽人數及時限

- 一、每隊人數以3-5人為限。報名親子組之隊伍至少1/2之人數為本市國小在籍學生，其中至少1人為參加學生之直系親屬，其餘得為參加學生之親友；學生組不得跨校報名。
- 二、每組表演時間為3-5分鐘（搬道具時間以1分半鐘為限，不列入表演時間）。

玖、競賽內容

劇本以原創或改編具有教育意義之內容為主，報名時，請附上劇本內容摘要。

拾、評分標準

- 一、母語音準：占30%。
- 二、肢體情感：占40%。
- 三、表演內容：占30%。

拾壹、報名

- 一、每一組各校得遴選至多二隊參加。
- 二、報名日期：114年4月11日（星期五）中午12時之前填妥報名表（附件一）並附上足以證明為該生直系親屬的證明文件（如戶口名簿影本）及劇本摘要內容（附件二），作者親簽授權書(附件三)送達承辦學校報名。（報名學生組不須檢附戶口名簿影本）。

三、本案承辦人：明湖國小學務處姜智凱老師

，連絡電話：26323477分機69

拾貳、領隊會議時間、地點

114年4月19日（星期三）下午1時30分於明湖國小舉行。

拾參、獎勵

- 一、初賽得獎者由各校自行依需要予以獎勵。
- 二、決賽：
 - （一）閩南語、客家語分親子組及學生組，每組錄取前六名，發給獎盃、獎狀

及獎品；優等十名，發給獎狀，以資鼓勵。

(二) 各組獎勵禮券：得獎隊伍每隊依名次核發，第一名2,000元禮券、第二名1,500元禮券、第三名1,200元、第四名1,000元、第五名900元及第六名600元獎勵禮券。

三、指導教師之獎勵

(一) 各項第一名，指導教師（以二人為限）記小功一次。

(二) 各項第二至六名，指導教師（以二人為限）記嘉獎二次。

(三) 各項優等十名，指導教師（以二人為限）記嘉獎一次。

四、承辦學校之獎勵：工作得力人員記功一次一人、嘉獎二次三人、嘉獎一次五人。

拾肆、競賽注意事項

一、各組報名隊數如在三隊（含）以下者，該組競賽取消，改為觀摩賽，不計名次，但得發給獎狀以資鼓勵。

二、領隊會議由各參賽學校派員到承辦學校抽定出場先後順序，未到場抽籤者，由承辦學校代抽。

三、領隊會議時，各校請確實核對參賽選手及指導老師名單，如有誤請立即告知修改更正，領隊會議後不予修改，亦不得以臨時有上場為名，要求更改獎狀名單；若因病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而不能參賽時，以棄權論。

四、當日活動於上午9時開始比賽，詳細競賽時間表將於領隊會議時公布，並請依指定時間報到，報到時學生請檢附學生證或在學證明，親子組之家長請攜帶身份證或健保卡等證件，以供身份備查。

五、主持者叫到號碼後，應即登臺，呼號三次未到者，即以棄權論。遲到者，取消競賽資格，承辦學校得參酌參賽者意願，安排至最後一組表演，但不予計分。

六、每組比賽時間為3~5分鐘，表演隊伍開始動作或出聲(音樂或人聲)就開始計時，如有報幕及謝幕皆算時間，當比賽至第三分鐘時，響鈴一響，五分鐘時，響鈴二響，所用時間不足或超過，每半分鐘由監場員扣總平均一分，

不足半分鐘以半分鐘計算。

七、比賽使用收音式麥克風，不提供手持式及耳掛式麥克風，參賽者須以現場發音，不可以採用配音方式呈現，否則不予計分。

八、參賽者不得穿著學校制服或印有學校名稱的衣服，上臺亦不可以報出校名，否則不予計分。

九、參加決賽人員應於比賽當天規定時間內到達會場報到，且必須於賽程全部結束後方可離開會場。

十、比賽前一日114年4月18日(星期五) 13:30~15:00可進行道具擺放。

十一、比賽須配合本市防疫相關規定，如有變動將於領隊會議時補充說明。

拾伍、承辦學校注意事項

一、應妥善準備、布置競賽用場地。

二、指定專人負責報到事宜。

三、繪製競賽場地平面圖、沿途指標、競賽日程表及做好會場布置等工作。

四、指定專人負責競賽時間起止信號之告示工作。

五、準備碼表、計算機、釘書機及其他必備工具。

六、報到場地，分發各項名牌及競賽手冊。

七、領隊會議時，準備籤條供抽取出賽號次之用。

八、安排專人負責維持秩序及服務工作與監場人員及監場預備人員。

九、拍攝各項活動照片及蒐集各項資料。

十、活動當日加班不受4小時限制及不受每月20小時之限制。

拾陸、評審委員之聘任

一、評審委員由教育局聘任之。

二、評審委員對評分情形應嚴守秘密，不得對外發言。

三、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教育人員若擔任評審委員，其服務學校應給予公假，並安排代課，以利進行評審工作。

四、有參賽之學校教師不得擔任該項之評審工作，以免受到質疑。

拾柒、本計畫經核定後實施，修正亦同。

(附件一)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本土語文話劇比賽報名表

一、參賽學校名稱：臺北市_____區_____國民小學

二、參加組別：__語_____組

三、參賽人員

編號	參賽者姓名	性別	與學生之關係	就讀年級或服務單位	聯絡電話	備註
1						
2						
3						
4						
5						

四、指導老師：_____、_____ 聯絡電話：

填表人：_____ 教務主任：_____ 校長：_____

聯絡電話：

備註：

1. 本表請用正楷填寫。指導教師以二人為限。
2. 學生組請填 3-5 名學生名單；親子組部份請填 3-5 名參賽名單，請先填寫學生姓名，再填寫參賽學生直系親屬姓名（請提供足以證明為該生父母的證明文件。如：戶口名簿影本），其餘寫其他親友姓名（若無則不用填寫）。
3. 本表請於 114 年 4 月 11 日（星期五）12:00 前，將此 WORD 檔 e-mail 至 ckchiang@mail.mhups.tp.edu.tw，及紙本報名表核章後，送達明湖國小學務處姜智凱老師。

(附件二)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本土語文話劇比賽表演題目內容 摘要

語言別：閩南語組 客家語組 組別：親子組 學生組

一、表演題目名稱：

二、表演內容摘要：

--

備註：

1. 本表請以電腦打字，用 14 號標楷體書寫表演大綱，非逐字稿。
2. 本表請於 114 年 4 月 11 日 (星期五) 12:00 前，將此 WORD 檔 e-mail 至 ckchiang@mail.mhups.tp.edu.tw，及紙本報名表核章後，送達明湖國小學務處姜智凱老師。

(附件三)

每位參賽者一張

授權及肖像權切結書

本人 在此聲明並擔保，

參加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本土語言親子及學生話劇比賽

作品名稱：

確係本人自行完成之創作，本人擁有完全著作權及其他法律上權利。日後若本作品涉及違反著作權或其他法律規範，本人願負完全法律責任。

有關參與徵選之作品，本人同意承辦學校在比賽進行時，全程錄影。並願無償授權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作非營利用途之使用，以利教育工作之推廣。

此致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立書人 (簽名)

法定監護人 (簽名)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9_5 臺北市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夏令營實施計畫

一、目的

- (一) 讓學生在本土語文的教學環境中自然學習本土語文，透過相關文化學習了解在地文化的背景與對本土文化的認同與關懷。
- (二) 讓學生在不同於學期中的本土語文學習模式，並在多元的活動中找到對本土語文學習的興趣與持續性的學習。
- (三) 提供學生學習的成就感並在多元學習的機會中提高學生本土語文學習成效。

二、實施原則

- (一) 課程多元化：為提升學生學習成效，將課程設計朝向多面向，如：語文動動腦、本土文化巡禮、道地鄉土美食、本土藝術饗宴等，增加學生參加意願，提高學生學習興趣。
- (二) 學習活潑化：掌握學校資源，設計活潑、有趣的學習活動，利用體驗學習代替課堂講述的教學模式，讓學生真實接觸學習。
- (三) 師資在地化：透過學校與社區的結合，讓師資來源能更多面向，使學生在本土語文學習上有更多不同於學校學習的體驗。

三、實施內容

- (一) 本計畫以「快樂學習、簡單聽說」為主軸，將本土語文課程配合學生需求、在地文化特色以及社區資源，規劃適性的本土語文學習課程。利用本土語文活動增強學生學習動力，以達到學生增進本土語文運用的能力。
- (二) 本課程內容以10天為一期，每天8節課，其中本土語文聽、說、讀、寫等相關課程內容至少40節以上並輔以鄉土文化與藝術、傳統技藝、先民智慧、外埠踏查、參觀等課程，讓學生體驗本土文化。
- (三) 鼓勵各校主動申請，一班次至少15名學生參加，超過30名則開設第二班。
- (四) 本年度本市預定開設12班次，每一班次經費85000元由本局補助，各

校申請經本局審核通過後准予辦理。

四、實施對象：本市各國民中小學皆可申請辦理，凡在籍國民中小學學生對本

土語文有濃厚學習興趣或希望加強本土語文學習者。

五、經費來源：由教育局編列之本土語文教學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六、本案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10_1 臺北市本土小學堂－教學活動教案甄選實施計畫

壹、前言

臺北三市街的今昔風華、老舊斑駁的城牆石、北投的溫泉文化、淡水河豐富多元的生態樣貌、剝皮寮老街周遭的人文采風，這些景物都已伴隨並融入臺北人每日生活中。透過老師們的專業詳盡的教學，讓孩童認識與了解自己成長環境中的古蹟、慶典、人文歷史、語言文化、自然生態...等，一同體驗與感受臺北精彩豐沛的文化底蘊。

貳、目的

- 一、促進本土教育之課程發展，提升教師對於本土教學素材的開發及本土教育教學成效。
- 二、鼓勵教師配合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以本土教育為主軸，發展各相關領域或跨領域社群，以建構本市本土教育課程特色。
- 三、增進教師對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重要課題的專業素養及推展宣導內涵之策略規劃能力。

參、活動單位

指導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主辦單位：臺北市萬華區老松國民小學、臺北市鄉土教育中心

肆、參加對象

公私立各國民小學對本土教學有興趣之教師、代理教師、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實習教師及公私立大專院校學生均可參加。

伍、實施方式

- 一、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以本土教育為主軸，發展各相關領域或跨領域社群之教案皆可為徵選內容。
- 二、教學活動設計可採主題統整式，亦可著重於概念、知識、社會統整等領域統整及跨領域等模式。
- 三、授課節數不拘（以3-6節為宜），以能完成一個完整活動、教學單元或

幾個小單元的組合為原則。

四、參賽作品格式：

- (一)稿件版面設定以 A4規格由左至右橫打，並以中文 MS-Word97以上版本編寫，不接受手寫稿，內頁文字以12點標楷體、標點符號以全形文字、邊界（上下2.54cm，左右3.17cm）。
- (二)收件日期：**10月31日前**註明「臺北市本土小學堂-教學活動教案甄選」，作品3份郵寄掛號送達臺北市鄉土教育中心或公文聯絡箱送達（056老松國小）及電子檔傳送報名（hcec.tp@msa.hinet.net），聯絡電話：02-23361704分機40。
- (三)評選方式：聘請本土教育專家學者或具本土教學推動經驗之國小教師擔任評審，評審分三階段—形式審查、初審與決審。形式審查不通過者，不予進入初選；初審與決審之評選係參考評審要點進行審查。
- (四)評選要點：教案撰寫之正確性與完整性（20%）、教學題材內容融入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之程度（30%）、教學創意（20%）、教學題材能啟發學童思想並能擴展其視野（15%）、課程實施可行性（15%）。

五、獎勵方式

- (一) 凡報名者由鄉土教育中心核予參賽證明，另擇優選取特優3名、優等3名及佳作5名，予以獎勵並頒發獎狀。惟錄取名額主辦單位得視參賽作品之水準於預算額度內酌予調整。
- (二) 得獎作品之獎勵方式如下：
 1. 特優：每件作品禮券5,000元，每位作者記功1次，每位作者特優獎狀乙幀。
 2. 優等：每件作品禮券3,000元，每位作者嘉獎2次，每位作者優等獎狀乙幀。
 3. 佳作：每件作品禮券1,500元，每位作者嘉獎1次，每位作者佳

作獎狀乙幀。

有關得獎作品之獎勵方式擬依各縣市政府敍獎額度辦理。

(三) 鄉土教育中心將進行教案分享，邀請得獎作品之作者，提供教師經驗交流，以刺激教師教學潛能之發展。

六、每件作品之作者可為個人或數人共同創作，惟每件作品之作者至多以三人為限。大專院校教育相關學系學生需於著作權授權同意書（附件二）檢附系上教授親筆簽名，投稿作品需為未曾獲得其他相關單位補助，且未曾於任何競賽活動中獲獎或發表之作品。

七、投稿作品以自行設計為主，舉凡參考資料請註明出處，不得有抄襲情事，若經主辦單位發現或他人檢舉查證屬實者，除取消作品得獎資格，並追究相關法律責任。

八、為求評審過程之公正，教材設計作品上請勿顯示作者姓名。

九、投稿作品需簽署著作權同意授權書；得獎之優良教案設計及學習單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為教育推廣之目的，以收錄、展示、重製、公佈網站等方式使用。

十、投稿作品請自留底稿，無論得獎與否，恕不退件。

陸、經費

由鄉土教育中心年度活動經費項下支應。

柒、本計畫經市府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臺北市鄉土教育中心</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臺北市本土小學堂－教學活動教案設計甄選比賽報名表</p>			
作品名稱		作品編號	(主辦單位填寫)
適用年級		教學節數	節
	第一作者	第二作者	第三作者
姓 名			
服務學校			
職 稱			
聯絡電話	(0) (行動)	(0) (行動)	(0) (行動)
E-mail address			
備 註	<p>1、將請本表及著作權授權同意書(附件二)、甄選作品3份及電子檔傳送報名(hcec.tp@msa.hinet.net)，於每年<u>10月31日前</u>，以掛號郵寄方式送達臺北市鄉土教育中心。</p> <p>2、臺北市鄉土教育中心地址：108臺北市萬華區廣州街101號；電話02-23361704轉40；網址：http://hcec.tp.edu.tw。</p>		

附件二

著作權人授權同意書

為擴大教育推廣用途，本人同意送件參加臺北市鄉土教育中心舉辦之**臺北市本土小學堂—教學活動教案設計甄選比賽**作品，其著作財產權授權臺北市鄉土教育中心執行非營利性質使用，並不得對臺北市鄉土教育中心行使著作人格權。如為印製、推廣教育需要，臺北市鄉土教育心得修改，本人無異議。

授權人：_____（簽章）

_____（簽章）

_____（簽章）

教授親筆簽名：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件三

國家教育研究院領綱課程手冊教學單元案例參考格式

一、設計理念

簡要說明本案例之教學設計理念，敘寫重點可包括：

- (一)單元的設計緣起、背景、意涵與重要性。
- (二)學生學習特質與需求（起始行為或先備知識）。
- (三)核心素養的展現(如知識、情意、能力的整合，學習情境與脈絡、學習歷程與方法、實踐力行的表現)。
- (四)學習重點(表現與內容)的統整與銜接。
- (五)議題融入與跨科/領域統整的規劃。
- (六)重要教學策略與評量的說明。

二、單元架構

以圖或表摘要呈現本單元的內容或教學架構。

三、活動設計

領域/科目		設計者	
實施年級		總節數	共_____節，____分鐘
單元名稱			
設計依據			
學習 重點	學習表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列出相關的學習表現，且能具體表現在學習目標上。●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需能明確地連結。	核心 素養
	學習內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列出相關的學習內容，且能具體表現在學習目標上●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需能明確地連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先條列總綱核心素養的面向與項目。●再條列領綱核心素養的具體內涵。●僅列舉與本單元學習具高度相關性的核心素養。	

議題 融入	議題/學習主題	●以總綱十九項議題為主，考量議題核心精神與本單元學習重點的連結，視需要列出擬融入的議題名稱與學習主題。
	實質內涵	●列出與前列呼應的議題實質內涵。 ●雖非必要項目，但在撰寫案例時仍鼓勵儘可能融入相關議題，惟仍請掌握「適切」原則，避免牽強。
與其他領域/科目的連結		●視需要列出。
教材來源		●列出本單元教學設計所依據的教科書或其他教材的版本、冊次及頁碼等。 ●其他參考資源請視性質列於「參考資料」或「附錄」。
學習目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以淺顯易懂文字條列本單元學習目標。 ●結合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呼應核心素養。 ●敘寫時建議參考「學習表現及學習內容雙向細目表」的架構。 		

學習活動設計		
學習引導內容及實施方式 (含時間分配)	學習評量	備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摘要說明學習活動內容及引導重點，請考量如何使學習活動及其引導方式更有助於促進核心素養（三面九項）的養成與素養導向教學（如：整合知識情意技能、結合生活情境與實踐、強化對學習策略與學習過程的省思等）的落實。 ●學習活動可包括引起動機、發展活動、總結活動、評量活動、延伸活動等，並以簡要的教學流程呈現。 ●請著重如何將學習內容轉化為學生的學習任務，以及如何以關鍵提問引導學生進行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搭配學習流程，簡要說明各項學習活動的評量方式及內容，提出可採行的方法、重要過程、規準或指標等。 ●評量時機、方式及內容應能有效連結學習目標、學習重點及學習活動，並促進核心素養內涵的落實。 ●評量工具，如學習單、檢核表或同儕互評表等之完整內容，請列於「附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教學提醒事項

究、實作與省思。		
教學設備/資源：		
● 若有教學時需使用的器材、設備或其他資源時，請列出。		
參考資料：		
● 若有參考資料請列出。可參考一般論文「參考文獻」之格式撰寫。		
附錄：		
● 視需要列出學生學習或評量所使用的各項媒材，如：教學簡報、講義、學習單、檢核表或同儕互評表等。		
● 視需要列出教師教學所需的補充資料。		

四、教學成果與省思

- 可包括學習歷程案例的紀錄與分析、學生學習成果與問題的分析、教師教學心得、觀課者心得、學習者心得等。
- 視需要列出。

10_2 臺北市 113 學年度本土語文繪本暨教學手冊研發工作坊計畫

一、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要點
- (二)臺北市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三)臺北市 113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計畫

二、目標

- (一)創作本土語文繪本，提升師生教學與學習效益。
- (二)結合網路資源，提昇教學資源擴大應用效益，促進師生本土語文知能。
- (三)透過教師循序漸進教學，培養學生本土語文聆聽、說話、閱讀、寫作能力。
- (四)建立親子共同學習本土語文之互動平臺，提昇學生對本土語言學習之動機、興趣。
- (五)辦理工作坊及產出教學示例，推廣

三、計畫項目

- (一)專業化課程管理：成立專案小組，產出閩南語、客家語本土語文繪本教材各一冊。
- (二)資訊化教材運用：轉化繪本內容為數位學習資源，公佈於本市本土語文教學資源網。
- (三)系統化師資培訓：產出教學示例，辦理推廣運用研習，協助本市教師使用繪本於教學現場。

四、編輯分工

出版者：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編輯委員：審查本計畫執行成果

編輯單位：推廣本土語文繪本運用與教學示例設計研發等

企劃編輯：督導本計畫執行工作內容、要項與品質管理等

執行編輯：擬定工作坊執行計畫、期程掌握、工作聯繫等

文字編輯：文稿撰寫與彙整工作

美術編輯：本土語繪本視覺風格設計、繪製及編輯等

五、教材內容

(一)本土語文繪本

1. 原則：產出閩南語、客家語本土語文線上繪本教材各一冊，每冊 36 頁(含序、版權頁等資訊頁)，以教育部公佈用字書寫，輔以議題融入，提供親子本土語文共讀之素材，同時增進學童對不同議題的認識。

2. 用字與拼音：

(1)閩南語繪本：漢字部分以教育部公布之閩南語推薦用字書寫，漢字下方輔以臺羅音標輔助閱讀。

(2)客家語繪本：漢字部分以教育部公布之客家語推薦用字書寫，漢字下方輔以臺灣客家語拼音輔助閱讀。

3. 文化註解：就故事內容提及的臺灣傳統文化部分，加以註解說明，方便學生自主閱讀、親子共讀或師長導讀時，進行各種形式之文化加深加廣。

4. 圖畫部分：以故事內容設計繪圖概要後委託繪製。

(二)本土語文繪本教學示例研發與推廣

1. 原則：以本案研發之本土語文繪本為教材，辦理推廣工作坊，產出教學示例若干。

2. 內容：

(1)本土語文繪本教學推廣工作坊 1~2 場。

(2)課程包含：繪本導讀與運用、新課綱素養導向之繪本教學示例產出。

六、辦理期程

項次	工作項目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13 年	
(一)	設定教學手冊及動畫教材主題	■													
(二)	教學手冊及動畫教材內容定稿			■											
(三)	動畫教材腳本製作					■									
(四)	辦理動畫教材勞務採購上網招標					■									
(五)	教學手冊及動畫教材腳本專家審查							■							
(六)	教學手冊及動畫教材製作								■						
(七)	辦理動畫教材勞務採購驗收											■			
(八)	教學手冊及動畫教材發表												■		
(九)	本土語文繪本教學推廣工作坊													■	

七、工作內容

計畫項目	內容	辦理期程
專業化課程管理	1. 擬定繪本主題 2. 討論編輯工作項目分配。 3. 檢討並修正編輯內容。 4. 彙整教育部公布之推薦用字、臺羅音標、臺灣客家語拼音、臺灣傳統文化註解說明等。 5. 彙集成冊、校對與印製。	03-04
資訊化教材運用	1. 辦理招標採購。 2. 製作讀本動畫腳本。 3. 檢討並修正編輯內容。 4. 將數位教材發布於本市本土語文教學資源網。	05-12
系統化師資培訓	1. 編制繪本教學手冊。 2. 產出教學示例。 3. 辦理推廣工作坊。	03-113年 03

八、成效評鑑

項目	內容	自評等級				質性描述 (優點、改進 建議事項)
		已 達 成	大 部 分 達 成	大 部 分 未 達 成	未 達 成	
專業化課程管理	1. 擬定繪本主題					
	2. 討論編輯工作項目分配。					

	3. 檢討並修正編輯內容。					
	4. 彙整教育部公布之推薦用字、臺羅音標、臺灣客家語拼音、臺灣傳統文化註解說明等。					
	5. 彙集成冊、校對與印製。					
資訊化教材運用	1. 辦理招標採購。					
	2. 製作讀本動畫腳本。					
	3. 檢討並修正編輯內容。					
	4. 將數位教材發布於本市本土語文教學資源網。					
系統化師資培訓	1. 編制繪本教學手冊。					
	2. 產出教學示例。					
	3. 辦理推廣工作坊。					

九、預期效益

- (一) 傳承多語文化：推廣本土語言聆聽、說話、標音、閱讀、寫作能力，促進語言及文化發展。
- (二) 強化教師專業：以循序漸進教學方式，提升教師教學方法，促進師生本土語知能。
- (三) 數位資訊教學：促進資訊融入本土語言教學，提昇網路教學應用效益。

十、經費需求：由教育部補助臺北市之專案計畫經費及教育局相關經費支應。

十一、獎勵：本計畫執行有功單位之相關行政人員及教師，依辦理成效從優敘獎以為鼓勵。

十二、實施：本計畫經陳報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10_3 臺北市113學年度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原住民族教材研發與充實」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原住民族教育法。
- (二) 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教育方案（110年-114年）。
- (三) 113學年度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計畫。

二、目標

- (一) 結合網路資源，提昇教學資源擴大應用效益，促進師生本土語知能。
- (二) 研發本市數位化原住民族語語言及文化教材內容，提供各校教師本土語文教學之素材。
- (三) 建立親子共同學習本土語文之互動平臺，提昇學生對本土語文學習之動機、興趣。

三、計畫項目

- (一) 專業化管理：成立專案小組，籌編數位化原住民族語語言或文化教材內容主題。
- (二) 系統化研發：透過研習與研討工作坊，研發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文物教學與導覽教材。
- (三) 資訊化運用：轉化教材內容為數位化素材，多元化學習資源，並公佈於本土語文教學資源網站。

四、專案小組

- (一) 出版者：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 發行人：湯志民
- (三) 編輯委員：鄧進權、陳素慧、廖文靜、林侑融、蔡逸潔、陳妍妤、周家琦
- (四) 編輯團隊：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 (五) 企劃編輯：李家旭

(六) 執行編輯：白紫·武賽亞納、陳建榮、李柏霖、柳懿珍

(七) 文字編輯：原住民族教學支援工作人員

五、教材內容

(一) 範圍：編寫「品格教育繪本」和「海洋議題繪本」之教材內容、族語徵稿計畫、族語學習簿，擴充趣味性及生活化之數位學習教材，並勘誤已出版內容，加以完善本中心教材，提供教師、學生與家長、社會大眾自我學習。

(二) 教材內容：

項次	項目	內容或功能效益	單位	數量
1	電子書擴編與勘誤	1.擴編本「品格教育繪本」之太魯閣、卑南、布農三族版本。 2.中心於112學年度已出版「品格教育繪本」阿美族語、排灣族語及泰雅族語三族電子書，113學年度將持續勘誤此之內容。	族	3
2	電子書編寫與出版	研發編寫並出版「海洋議題繪本」阿美族語、排灣族語及泰雅族三族族語電子書。	族	3
3	族語徵稿計畫	鼓勵不同年齡層使用族語書寫創作文本，強化族語使用的活躍性，透過書寫及閱讀族語文本促進學習者族語能力。	件	10
4	族語學習簿	研發本市原住民族語語言及教材內容，提供各校教師本土語言教學之素材。	族	2

六、工作內容及辦理期程：113 年 8 月 01 日至 114 年 7 月 31 日

項次	工作項目	08	09	10	11	12	01	02	03	04	05	06	07
(一)	諮詢教材發展	■	■										
(二)	設定教材主題			■	■								
(三)	教學教材內容定稿			■	■								
(四)	辦理教材勞務採購 上網招標					■							
(五)	教材製作						■	■					
(六)	教材專家審查						■	■					
(七)	辦理教材勞務採購 驗收							■					
(八)	教材推廣								■	■	■	■	■

七、預期效益

- (一) 加強原住民族群網絡群聚連結：傳承多語文化，推廣本土語文聆聽、說話、標音、閱讀、寫作能力，促進語言及文化發展。
- (二) 深耕體驗學習方案：以循序漸進學習模式，促進親子本土語文與文化知能。
- (三) 善用資訊網路科技：數位資訊教學，促進資訊融入本土語文教學，提昇網路教學應用效益。

八、經費

本計畫由113學年度國教署補助原教中心計畫及本局相關經費支應。

九、獎勵

推動本計畫有功人員依辦理成效從優敘獎。

十、本案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1

「原住民族教材研發與充實」實施計畫

專案小組成員及組織分工

編號	分工	姓名	服務單位/學校	工作內容
1	出版者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2	發行人	湯志民	教育局	
3	編輯委員	鄧進權、陳素慧、廖文靜、林侑融、蔡逸潔、陳妍妤、周家琦	教育局	審查本計畫執行成果
4	編輯單位	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推廣數位教材運用與教學示例設計等
5	企劃編輯	李家旭校長	南港區東新國小	督導本計畫執行工作內容、要項與品質管理等
6	執行編輯	白紫·武賽亞納主任	原住民資源中心	擬定執行計畫、期程掌握、工作聯繫等
7		陳建榮老師	原住民資源中心	計畫執行、修正與建議
8		李柏霖老師	原住民資源中心	計畫執行、修正與建議
9		柳懿珍老師	原住民資源中心	計畫執行、修正與建議
10		張庭甄助理	原住民資源中心	計畫執行、修正與建議
	文字編輯	原住民族教學支援工作人員		文稿撰寫與彙整工作

10_4 原住民族母語線上闖關遊戲製作計畫(1229 版)

一、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要點。
- (二)臺北市國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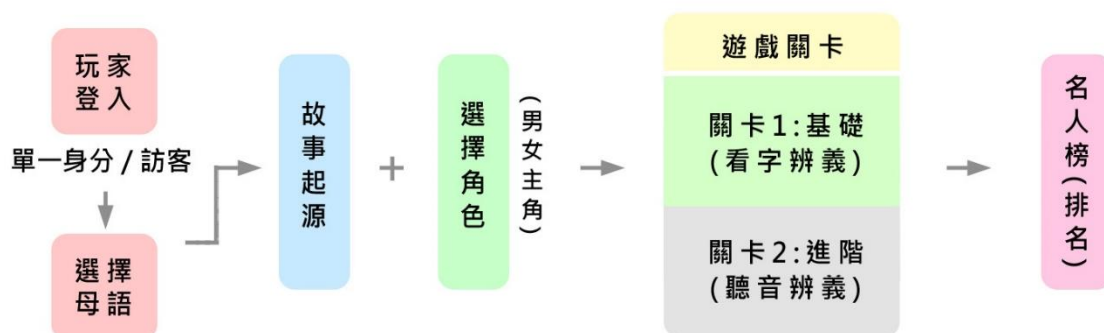
二、目標

- (一)彙編母語常用字與語句等，提升師生教學與學習效益。依此提供原住民語互動式多媒體教材，將原住民族語以線上闖關遊戲平台方式呈現，認識並學習母語的發音與拼讀，並優化系統功能使其更相容於時下之行動載具。
- (二)透過教師循序漸進教學，培養學生原住民語言聆聽、說話、標音、閱讀能力。
- (三)以原民會族語學習詞表為數位化內容之基本，提供本市教師本土語言教學之補充教材。
- (四)建立親子共同學習原住民語之互動平臺，提昇學生對母語學習之動機、興趣。結合網路資源，提昇教學資源擴大應用效益，促進師生母語知能。

三、教材內容

1. 名稱: 穿越祖靈聖地-原住民族語線上闖關遊戲(鄒族、拉阿魯哇族、卡那卡那富族)以遊戲式介面設計學習平台，讓學生透過闖關遊戲認識並學習到原住民族語，將原有 16 族的母語以漸進方式先建置 3 族，依照各族之基本拼音、學習詞表等內容，建置遊戲機制及題庫，系統需相容於時下之平板等大型載具。
2. 遊戲流程與架構:
選擇母語並登入遊戲 → 選擇挑戰角色(族服造型之男或女主角) → 成功闖過 5 大關卡 → 進入各族名人榜(或總排名)

遊戲流程：



母語遊戲架構：

族語	鄒族	拉阿魯哇族	卡那卡那富族
遊戲情境	聖戰祭	聖貝祭	聖河祭
關主	哈默大神	貝神	勇士那瑪夏
關卡1 橫向卷軸	【基礎】題庫 100 題 (看字辨義)		
關卡2 垂直卷軸	【進階】題庫 100 題 (聽音辨義)		
成功過關	依照祖靈的指示，找回 Fideu 神花，成功守護部落家園	依照祖靈的指示，找回失落的聖貝，成功守護部落家園	依照祖靈的指示，挑戰巨鱸鰻，成功守護部落家園

※介面以族語對話(國語字幕)方式進行，半沉浸方式體驗母語之音韻，並能順利應用學習。

3. 平台規格為 Web-based 系統，以 php 程式+mySQL 資料庫，以及 html5+css3 語法開發，需與台北市教育局單一身分驗證介接。須防止資料隱碼 (SQL Injection)、Cross Site Scripting(XSS) 等安全漏洞攻擊。除資料庫檔案需具備存取管制外，後台開發亦須能防止非授權人員進入系統等功能。

四、工作內容

計畫項目	內容
優化系統效能、流程	互動數位內容，包含比較多的圖形、語音設計，為未來繼續擴編其他內容，操作過程必須更有效率能達到教學自學目的。

系統化母語教材	<p>語言本身即是獨立專業的一個領域，透過有系統的題庫建置，除增加網站內容的豐富度外，符合語言學習的方式來建構，更能循序漸進把更多元的語言整合於互動學習平台。</p>
差異化教學設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透過研習、觀摩及研討示範等方式，使教師課堂教學能力得以提昇精進。 2. 蒐集及研發相關本土語言資料及資源供數位化使用，促進教材教法之革新。 3. 輔導本市國民小學本土語言教師從事課程、教材、教法、教學評量之研究，及教學資源之應用，以增進教學效能。
資訊化教材運用	<p>與相關資源網站平台互聯，例：臺北市本土語文教學資源網 (pthg. tp. edu. tw)，讓學習根基更深植。多元化學習資源與載具讓母語學習更便利與生活化。</p>

五、辦理期程

項次	工作項目	10月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一)	辦理線上闖關												
	遊戲勞務採購 上網招標												
(二)	線上闖關遊戲												
	教材內容定稿												
(三)	線上闖關遊戲												
	教材內容製作												
(四)	第一次審查線 上闖關遊戲												
(五)	第二次審查線 上闖關遊戲												
(六)	辦理線上闖關 遊戲勞務採購 驗收												
(七)	線上闖關遊戲 教材籌備發表												

六、預期效益

- (一)傳承多語文化：推廣原住民族母語聆聽、說話、標音、閱讀能力，促進語言及文化發展。
- (二)強化教師專業：以數位化、互動性內容工具，提升教師教學方法，促進師生本土語知能。
- (三)數位資訊教學：促進資訊融入本土語言教學，提昇網路教學應用效益。

(四)減少數位學習落差：以展現不同族群之母語為目標，讓每位學生都均等獲得公平的數位學習機會。

六、經費需求：由教育部補助臺北市之專案計畫經費及教育局相關經費支應。

七、實施：本計畫經陳報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補充資料：遊戲及風格參考

<p>橫向卷軸 遊戲參考： 主角水平移動、跳躍、攻擊...</p>	
<p>垂直卷軸 遊戲參考： 主角垂直移動、跳躍、攻擊...</p>	
<p>視覺參考： 以適合兒童及遊戲之可愛風</p>	

格 為 主 軸	
------------------	--

補充資料: 族服參考 (將以上述可愛風格重新設計, 請確認族人服飾造型是否符合!)

<p>鄒族 男女族服參考</p>	
<p>拉阿魯哇族 男女族服參考</p>	

卡那卡那富族
男女族服
参考



11_1 臺北市本土語言教學資源庫網站充實計畫

一、前言

本資源庫結合輔導團及本土語文工作小組成員，以有效整合本市本土語言教學資源、人力運用及經費等效益，將本市閩南語、客家語及原住民族語教學資源網整合為「臺北市本土語言教學資源庫」，除了匯整本市本土語言教學活動現況及成果外，並蒐集各縣市本土語言教學各項資源，提供臺北市各級學校對於推動本土語言教學之行政及教學資源網。

本教學資源庫網站自民國 93 年建置迄今，網站架構為「益教網本土語言專區」、「本土語言教學資料區」、「教學支援人力資源區」、「動畫教材資源區」、「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原住民族語師資培訓專區」等內容，包含政策宣導、課程綱要、圖書介紹、本土語文競賽、本土語文教學及母語日成果等教學資源項目，期以資料庫架構儲存所蒐集之各項教學資源，務使網站功能朝向模組化、線上管理、動態即時等運作方式，使資源庫內容易於更新擴充，也讓使用者能方便運用。

二、計畫期程：113年8月至114年7月

三、理念

以數位化的資訊軟體、硬體，建構虛擬的「學習資源中心」，配合遠距教學中心、數位教材研發等計畫，進行「教學」、「研究」、「學習」之多元化及數位化的教學理念。

四、計畫目標

- (一) 建立統計資料庫：各校本土語文開班情形、學生數、師資情形等資料，並做逐年比較及分析。
- (二) 充實及管理教學資源：蒐集彙整本土語文優質教案、數位教材、動畫、比賽成績、推動成效及訪視成果等資料，充實網站提供教學資源之功能。
- (三) 建構師資人力資源：各校聘用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資料，逐年建置於網站供各校甄聘本土語文師資參考。

(四) 推廣教學資源與運用：透過工作小組到校服務、分區座談、輔導訪視及研習進修等活動，介紹並推廣資源庫功能與內容，提升資料運用效益並傳達本土語文教學政策及方向，促進本市本土語文教學成效。

五、工作項目與實施期程

(一) 工作項目

項次	工作項目	工作說明
1	建立統計資料庫	透過各校填報本土語言實施情形自我檢表與本土語言填報系統等資料，彙整本市各校實施情形，包含學生數、師資情形等資料，並做逐年比較及分析。
2	充實及管理資料	透過工作組進修、增能研習、輔導訪視、教材研發等活動，充實本土語文教學資源。
3	建構師資人力資源	透過各校填報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情形，建立本市本土語文人才庫。
4	推廣教學資源與運用	藉由本土語言初階、進階研習，行政人員研習、到校服務、輔導訪視、221世界母語日等活動，介紹並推廣資源庫功能與內容。

(二) 實施期程

工作項目	113年8月至114年7月											
	8	9	10	11	12	1	2	3	4	5	6	7
建立統計資料庫												
充實及管理資料												
建構師資人力資源												
推廣教學資源與												

運用												
----	--	--	--	--	--	--	--	--	--	--	--	--

六、預期效益

- (一) 教學無界化：以資訊化管理模式，進行「教學」、「研究」、「課程」等革新，提升本土語文教學效益。
- (二) 多元化學習環境：配合遠距教學中心、數位教材研發等計畫，實現e化的教學理念。
- (三) 學習創新與精進：以師資研習培訓人力資源，研發數位化及活潑化的教材內容，創造本土教育教學專業及特色，進而活化學生學習動力及能力。

七、經費來源：由教育局編列之本土語文教學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八、本案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12_1 臺北市 113 學年度國中本土語言教育課程補助計畫

一、計畫依據：臺北市推動中等學校本土語言教育及臺灣母語日計畫。

二、計畫目標：

- (一)鼓勵學生學習、運用各種本土語文，增進對各族群間之跨文化瞭解、尊重、包容及欣賞，奠立臺灣母語基礎，推展並營造臺灣母語之有利環境。
- (二)積極推動各校運用團體活動及彈性學習時間，規劃本土語文課程，提供學生依需求學習本土語文及文化，並鼓勵學生參加本土語言能力認證。
- (三)營造校園母語情境，鼓勵各領域教學融入本土語言及文化。
- (四)盤整本市本土語輔導團及各校本土語開課師資，提供有開課意願之學校本土教育師資。

三、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承辦單位：臺北市立木柵國民中學

四、申請對象：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各公、私立國民中學。

五、申請方式：學校申請本計畫補助，應於每學期期初前填寫附件，核章後免備文向承辦學校提出補助申請。

(一)團體活動時間

- 1、各校於期初調查學生選擇本土語文社團意願及規劃合適師資後，於團體活動時間辦理。
- 2、各校以社團活動方式辦理，其校內教師或外聘教師授課鐘點費由本計畫支應。
- 3、各校依實際規劃狀況填寫開課申請表，如附件一。

(二)彈性學習時間

- 1、各校於期初調查學生選修本土語文課程意願及規劃合適師資後，於彈性學習時間辦理。

2、各校依實際規劃狀況填寫開課申請表，如附件一。

(三)專題講座及研習

1、各校得邀請校內外講座師資，辦理教師增能研習或學生專題講座。

2、各校依實際規劃狀況填寫開課申請表，如附件二。

六、經費來源：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專案補助，請學校填寫經費補助申請表，如附件三。

七、申請流程：

(第一期)

日期	工作事項	木柵國中	各校
9月16日前	受理各校申請		V
9月30日前	彙整、審查、公告各校經費申請結果	V	
10月1日起	各校依實際需求開課		V
10月初	發函教育局申請計畫經費及撥款程序	V	
10月底前	移撥各校申請核定經費	V	
1月底前	各校課程結束		V
2月10日前	各校繳交經費結算表、成果資料及結餘經費 移回木柵國中		V
2月底前	彙整各校經費結算表、成果資料及結餘經費 移回教育局	V	

(第二期)

日期	工作事項	木柵國中	各校
2月24日前	受理各校申請		V
3月10日前	彙整、審查、公告各校經費申請結果	V	
3月初起	各校依實際需求開課		V
3月中旬	發函教育局申請計畫經費及撥款程序	V	

日期	工作事項	木柵國中	各校
4月底前	移撥各校申請核定經費	V	
6月底前	各校課程結束		V
7月31日前	各校繳交經費結算表、成果資料及結餘經費 移回木柵國中		V
8月底前	彙整各校經費結算表、成果資料及結餘經費 移回教育局	V	

八、經費及成果繳交：

- (一)各校申請本計畫之經費結算，請於課程結束後一個月內（時間另訂），將「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辦理各項活動實際支用明細表」，連同「課程活動成果（如附件四）」資料，免備文逕送木柵國中教務處教學組彙整。
- (二)計畫經費如有餘款，亦請移回木柵國中彙辦。

九、預期成效：

- (一)增進學生熟悉並運用各種本土語文，推展並營造臺灣母語之有利環境。
- (二)達成本土語言及文化教育課程於各校團體活動及彈性學習時間實施。
- (三)促進學生參加本土語言能力認證意願。
- (四)提高學校及教師對本土語言、文化融入情境布置及教學之課程設計能力。

十、本計畫經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學推動本土語言教育課程補助申請表

學校全銜		
課程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團體活動時間（社團名稱：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彈性學習時間（ <input type="checkbox"/> 自主學習 <input type="checkbox"/> 微課程）
課程名稱		
實施年級及班數		<input type="checkbox"/> 七年級社團活動開課數：___個，每週__節，每學期計___節 <input type="checkbox"/> 八年級社團活動開課數：___個，每週__節，每學期計___節
課程目標		1. 2. 3. 4.
週次	上課日期	學習重點（依需要可自行增加）
1		
2		
3		
4		
5		
6		
7		
8		
9		
10		

承辦人： _____ 處室主任： _____ 校長： _____

電話： _____

電子信箱： _____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學推動本土語言教育課程（專題講座/研習）申請表

學校全銜	
申請場次時間 <small>(可依實際申請增、減表格)</small>	<p>第一場 專題講座主題：</p> <p>日期：113年 月 日 時間：上午/下午 時 分至 時 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教師：(預計)_____人</p> <p><input type="checkbox"/>學生：<input type="checkbox"/>七年級 (預計)____人 <input type="checkbox"/>八年級 (預計)____人</p> <p><input type="checkbox"/>九年級 (預計)____人</p>
	<p>第二場 (無則免填) 專題講座主題：</p> <p>日期：113年 月 日 時間：上午/下午 時 分至 時 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教師：(預計)_____人</p> <p><input type="checkbox"/>學生：<input type="checkbox"/>七年級 (預計)____人 <input type="checkbox"/>八年級 (預計)____人</p> <p><input type="checkbox"/>九年級 (預計)____人</p>
	<p>第三場 (無則免填) 專題講座主題：</p> <p>日期：113年 月 日 時間：上午/下午 時 分至 時 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教師：(預計)_____人</p> <p><input type="checkbox"/>學生：<input type="checkbox"/>七年級 (預計)____人 <input type="checkbox"/>八年級 (預計)____人</p> <p><input type="checkbox"/>九年級 (預計)____人</p>
	<p>第四場 (無則免填) 專題講座主題：</p> <p>日期：113年 月 日 時間：上午/下午 時 分至 時 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教師：(預計)_____人</p> <p><input type="checkbox"/>學生：<input type="checkbox"/>七年級 (預計)____人 <input type="checkbox"/>八年級 (預計)____人</p> <p><input type="checkbox"/>九年級 (預計)____人</p>
合計	講座：____場次 時數：____小時

承辦人： 處室主任： 校長：

電話： 電子信箱：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學推動本土語言教育課程經費補助明細表

項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小計	備註
授課鐘點費	節				社團活動、微課程授課鐘點費
講座鐘點費 (外聘)	節		2,000		外聘增能研習、專題講座鐘點
內聘鐘點費	節		1,000		內聘增能研習、專題講座鐘點
全民健保補充保費	核實編列				鐘點費×費率2.11%
總計					萬 仟 佰 拾 元 整

承辦人： 處室主任： 會計主任： 校長：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學推動本土語言教育課程活動成果表

學校全銜		
實施時間	113年 月 日 : ~ :	
講座/課程主題		
參加人數	<input type="checkbox"/> 教師：____人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一__人 <input type="checkbox"/> 國二__人	
活動內容 與執行方式		
活動成果	1. 2. 3. 4.	
活動照片（提供4~6張，加簡單活動說明，並請附上照片原始檔案）		
照片	照片	
※活動說明	※活動說明	
照片	照片	
※活動說明	※活動說明	
照片	照片	
※活動說明	※活動說明	

12-2 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113 學度「行動博物館」文物到校推廣計畫

一、依據

- (一) 原住民族教育法
- (二) 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教育方案(110 年-114 年)。
- (三) 113 學年度臺北市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實施計畫
- (四) 113 學年度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推廣計畫

二、計畫目的

- (一) 重視原住民族文化，提供本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文物進入校園交流機會。
- (二) 善用現有之原住民族教育資源，藉由巡迴展覽推廣多元文化於學校教育。
- (三) 使每位學生能透過文物賞析與介紹，以及藝術鑑賞，進一步體認原住民族文化、風格及其脈絡，珍視文化、文物與作品，並熱忱參與學習活動。

三、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 承辦單位：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四、申請時及辦理時間

- (一) 申請時間：第一階段自即日起至 113 年 8 月 23 日(五)止。若第一階段申請名額未滿，可延長申請至額滿止。
- (二) 辦理時間：自 113 年 9 月 9 日起至 114 年 6 月 30 日止。

五、實施對象

- (一) 本市國小三至六年級學生，並以班級為單位，每節至多安排 2 個班級。
- (二) 以未申請過的學校優先遴選，額滿為止。

六、名額：

- (一) 每學年提供 24 場次免費申請，檔期內容請參考附件一
- (二) 以未申請過的學校優先遴選，額滿為止。

七、辦理方式

- (一) 行動博物館-文物陳列展覽
 1. 本展覽為推展原住民族文化，並充實學校教學資源活動，每學年開放 24 場次供學校免費申請。
 2. 文物由本中心統籌提供，製作作品標示卡與導覽說明。

3. 申請學校提供適宜展出場地與佈展，展場秩序維護，自理展出作品裝卸與運送，作品避免遭受污損或破壞。
4. 導覽時間為學校表定時間之第二節至第七節(共計六節課)，每節課參與人數，至多安排兩個班級為原則，以中高年級為安排對象，期能獲得更大教學效益。
※若單節次欲編排 2 個班級且不同年級，建議中年級或高年級組進行劃分。
5. 導覽節次表(附件三)請於本中心公告各校檔次後，於導覽日期前一個月回傳至本中心信箱 tpiercenter@mail.thes.tp.edu.tw。

(二) 原住民教師導覽服務

1. 師資：講座師資由本中心邀請本土語言輔導小組提供，必要時外聘專家學者協助辦理。
2. 地點：申請學校校內，地點結合展覽會場，避免安排於經常有人流的空間，影響活動品質。
3. 課程：依據現行國小社會、藝術領域課本內容，介紹文物內容，如原民傳統生活運用及其文化歷史背景脈絡等。

(三) 學生導覽學習單

本中心提供學學習單檔案，由校方自行列印，格式與字數不拘，擇優致贈十份紀念品並刊登本中心網站分享。

八、報名方式

(一) 第一步驟：以學校為申請單位，填寫附件一表單，並將核章完畢之申請掃描 Email 郵件寄至以下信箱 tpiercenter@mail.thes.tp.edu.tw (主旨請填計畫名)。

(二) 第二步驟：等待報名成功通知，於到校導覽日前 1 個月回傳導覽節次表附件三

(三) 相關活動資訊可參考原教中心網站：(或掃右方條碼)

<https://tpiercenter.tp.edu.tw/museum>

(四) 即日起開放報名，經承辦單位審查後，以 Email 通知錄取。



九、注意事項

- (一) 本中心安排搬家公司運送文物，請貴校收到文物後進行文物清點作業。
- (二) 活動當天需協助訂購講師便當。
- (三) 導覽活動後請承辦老師發下學習單供學生填寫，並於導覽課程結束後挑選出 10 張優良學習單，於一週內掃描傳至此電子信箱，本中心將發出 10 份獎勵品。

十、聯絡資訊

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柳組長

電話：02-2783-7697#1603 Email：tpiercenter@mail.thes.tp.edu.tw

十一、 預期效益

- (一) 提升本市國小師生對原住民族文化之認識，進一步了解與促進多元文化發展。
- (二) 營造多元族群的教學環境與文化氛圍，鼓勵師生深入了解原住民族人文與藝術文化。
- (三) 發揮本中心諮詢輔導功能，增益原住民族教育發展，促進多族群交流機會。

12、由本局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13、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北市113學年度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行動博物館」巡迴展覽申請表

◎ 申請學校名稱：

◎ 聯絡人：_____

◎ 電話

◎ 電子郵件信箱：

◎ 活動說明：

一、申請學校需提供適宜展出場地與佈展，展場秩序維護，作品避免遭受污損或破壞。

二、導覽老師入校導覽為學校表定時間之第二節至第七節（共計六課），每節課至多安排兩個班

級。請校方協助於導覽前一個月將節次表回至 tpiercenter@mail.thes.tp.edu.tw

三、建議中、高年級為優先安排對象，期能獲得更大教學效益。

※若單節次欲編排2個班級且不同年級，建議中年級或高年級組進行劃分。

活動名稱	第 1 順位 展覽場次	第 2 順位 展覽場次	第 3 順位 展覽場次	備註 全
「行動博物館」巡迴展檔期（展期 3-5 天）	(必填) 範例： 第 3 檔次 0603-0607			
附屬活動 2 心得寫作	本中心提供 10 份紀念品獎勵，由學校轉發			

主	113-1				主	113-2			
	檔	展覽檔期		到校導覽日期		檔	展覽檔期		到校導覽日期
A	1	0909-0913	5 日	0910(二)	A	13	0210-0214	5 日	0211(二)
B	2	0923-0927	5 日	0924(二)	B	14	0217-0221	5 日	0218(二)
A	3	0930-1004	5 日	1001(二)	A	15	0224-0227	*4 日	0225(二)
B	4	1007-1011	5 日	1008(二)	B	16	0303-0307	5 日	0304(二)
A	5	1014-1018	5 日	1015(二)	A	17	0310-0314	5 日	0311(二)
B	6	1021-1025	5 日	1022(二)	B	18	0317-0321	5 日	0318(二)
A	7	1028-1101	5 日	1029(二)	A	19	0324-0328	5 日	0325(二)
B	8	1104-1108	5 日	1105(二)	B	20	0331-0403	*4 日	0401(二)
A	9	1111-1115	5 日	1112(二)	A	21	0414-0418	5 日	0415(二)
B	10	1118-1122	5 日	1119(二)	B	22	0421-0425	5 日	0422(二)
A	11	1125-1129	5 日	1126(二)	A	23	0428-0502	5 日	0429(二)
B	12	1202-1206	5 日	1203(二)	B	24	0505-0509	5 日	0506(二)
					A	25	0512-0516	5 日	0513(二)
					B	26	0519-0523	5 日	0520(二)

說明

第 15、20 檔次當週逢國定假日，展期天數為 4 日。
受理報名截止後，仍可來電詢問承辦人員剩餘檔期情形，但為確保行政流程順利，請提前 1 個月安排。
主題內容請參考附件二。

◎ 113 學年度「行動博物館」巡迴展檔期（每檔次可安排 3-5 天展覽）

◎ 本申請表請於 113 年 8 月 23 日（星期五）前 E-mail 至以下信箱：

tpiercenter@mail.thes.tp.edu.tw（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課程教學組 柳組長）。

◎ 請務必填寫預計申請的檔次順位，以利主辦單位安排。

承辦人：

處室主任：

校長：

「行動博物館」巡迴展主題

組別代號	主題內容
A 組	泰雅族、賽德克族、太魯閣族、賽夏族
B 組	布農族、鄒族、拉阿魯哇族、卡那卡那富族

○○ 國小 行動博物館 導覽節次表

文物展出檔次		地點	
到校導覽日期	年 月 日	地點	

●以中、高年級為安排對象，期能獲得更大教學效益。

※若單節次欲編排2個班級且不同年級，建議中年級或高年級組進行劃分。

本表煩請展覽校方填寫完畢後，請於本中心公告各校檔次後，於導覽日期前一個月回傳

至本中心信箱(tpiercenter@mail.thes.tp.edu.tw 課程教學組 柳懿珍老師。)

節次	時間	導覽班級	
	※預計導覽時段為 <u>9:00-16:00</u> ， 請依照各校排定課表時間填寫。	※每節至多安排兩個班級	
1	第一節為預備時間，不排班級		
2	範例：09:30-10:10	604(*學生人數)	範例：601(22人)
3			
4			
午休時間			
5			
6			
7			
合計(人)			

【溫馨提醒】

▲聯絡方式

展覽校方聯絡人	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	---------------

<p>(範例)</p> <p>教學組長 曾英俊</p> <p>(02)2345-2345 #1</p> <p>Abc123@gmail.com</p>	<p>課程教學組長 柳懿珍</p> <p>(02)2783-7577 #1603</p> <p>tpiercenter@mail.thes.tp.edu.tw</p>
---	---

12-3 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113 學年度「文化快遞」原住民族文化特色課程校園行動推廣計畫

一、依據

- 一、原住民族教育法
- 二、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教育方案（110 年-114 年）。
- 三、113 學年度臺北市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實施計畫
- 四、113 學年度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推廣計畫

二、計畫目的

- (一)落實原住民族教育法及 108 課綱精神，協助各類學校相關課程及教材，以多元文化觀點納入原住民各族歷史文化及價值觀，以增進族群間之瞭解及尊重。
- (二)透過原住民族文化系列課程，提昇教師具有相關知能，具備相關課程發展、教學研究與設計多元評量及教材製作能力，並建構優質學習環境。
- (三)協助每位學生能透過原住民族文化學習活動，體認原住民族文化及其脈絡，進而欣賞原住民文化藝術。
- (四)善用現有原住民族教育資源，藉由原住民族樂舞文化到校教學服務，落實全民原教精神，培養學生具有跨文化能力。

三、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承辦單位：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四、申請時間及辦理時間：

- (一)申請時間：自即日起至 113 年 8 月 30 日止。
- (二)辦理時間：自 113 年 9 月 25 日起至 114 年 06 月 30 日止。

五、實施對象

- (一)本市公私立國民中學及高級中學之學生及教師。
- (二)有興趣推動原住民族教育議題之學校。

六、名額：每學年提供 15 場次免費申請，並以未申請過的學校優先遴選，額滿為止。

七、辦理方式

- (一)內容：本計劃提供「實作課程」、「文化特色講座(含教師增能工作坊)」和「文化教

育資源專案申請」三種模式，其中提供每週三、四、五擇一日申請(每週限1所學校)，入校日期依學校申請時間與講師時間做媒合，申請時間或課程無法媒合會與貴校聯繫調整課程，學校可根據學生課程需求和教師增能活動安排，選擇適合的項目進行申請。以上課程內容及時數，請參考附件一。

※「實作課程」、「文化特色講座(含教師增能工作坊)」，若名額充裕，每校至多可申請兩項(各乙次)。

(二) 實施方式：

1. 實作課程-樂舞文化入班教學

依據學生課程需求申請單一族群課程，由中心安排文化講師入班進行教學，以**班級(節)為單位(安排3-5節課)**，讓學生進原住民族文化實際操作課程中(課程內容請參考附件一)，體認原住民族文化、風格及其脈絡，透過「做中學」培養學生具有跨文化能力，並培養文化知能。

2. 文化特色講座(含教師增能工作坊)

依據學校課程活動需求選擇**2-3小時**原住民族文化主題講座(課程主題與時數請參考附件一)，與特色文化專業領域講師合作，以講座與實作方式進行，提升現職教師及學生原住民族樂舞文化相關知能，並解決教學現場中有關原住民族文化藝術專業師資及教材不足之窘境。

3. 文化教育資源專案申請(相關內容請參考附件二)

學校依個別需求欲辦理原住民族文化相關教育活動計畫，可向本中心提出計畫申請相關資源，並經本中心審核通過後始得辦理。另於課程辦理完成後，申辦學校應提供課程紀錄表及照片(格式如附件二)，藉此瞭解學校具體辦理情形。

本中心提供資源項目如下：

- (1) 提供各族群各領域之講師推薦。
- (2) 文化主題課程講師**鐘點費及出席費用**。
- (3) 族群文化服飾及文物教育借用。

八、申請方式

(一) 以學校為申請單位，填寫 GOOGLE 表單，並將核章完畢之申請掃描 [Email 郵件寄至以下信箱 tpiercenter@mail.thes.tp.edu.tw](mailto:tpiercenter@mail.thes.tp.edu.tw) (主旨請填計畫名)，方可完成報名申請。

(二) 聯絡人：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三) 柳組長，聯絡電話：02-2783-7697 分機 1603

(四) 相關活動資訊可參考原教中心網站：(或掃右方條碼)

<https://tpiercenter.tp.edu.tw/linkoy2hgwo2>



九、預期效益

(一) 提升本市教師對原住民族特色文化知能，進而於課程中融入原住民族教育議題。

(二) 增進學生對原住民族特色文化的認識，並體驗原住民族文化之美，進而提升欣賞能力。

(三) 豐富本市原住民族教育議題教學資源，促進多元族群交流機會。

(四) 發揮本中心諮詢輔導功能，落實全民原教精神。

十、聯絡資訊

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柳組長

電話：02-2783-7697#1603 Email：tpiercenter@mail.thes.tp.edu.tw

十一、經費來源：由本局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十二、本實施計畫經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核可後實施，修正亦同。

原住民族文化特色課程校園行動計畫 課程主題項目

實作課程-樂舞文化入班教學				
對象	本市國中班級、社團學生			
課程時數說明	申請授課時段為9：00-16：00，由第二節開始安排3-5節課，依照各校排定班級課表時間填寫。			
課程類型		課程內容	課程時數	可融合課程領域
A	原住民族傳統樂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傳統歌謠 • 傳統舞蹈 • 原住民族知識體系價值 	依照各校排定 班級課表時間	綜合活動、健康 與體育、社會
B	原住民族傳統樂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傳統樂器 • 原住民族知識體系價值 	依照各校排定 班級課表時間	國語文、社會、 綜合活動、藝術 與人文、自然、 數學
配合事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學校安排適宜場地(能播放簡報、影音、團體舞蹈)，並由校內老師協助上課秩序維護。 2. 活動後由參與學生撰寫心得(可參考中心提供之學習單)，格式與字數不拘，<u>每班擇優致贈4份紀念品</u>且有機會刊登本中心網站分享。 		

文化特色講座(含教師增能工作坊)				
對象		一、本市國中班級、社團學生 二、對原住民族相關文化教學有興趣學之學校或領域、社團教師。		
課程時數說明		依教師或學生需求申請，並以單場次時數2-3小時為原則。		
課程類型		課程內容	課程時數	領域
A	原住民族傳統樂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傳統歌謠 • 傳統舞蹈 • 原住民族知識體系價值 	2-3小時	綜合活動、健康與體育、社會
B	原住民族傳統樂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傳統樂器 • 原住民族知識體系價值 		國語文、社會、綜合活動、藝術與人文、自然、數學
C	原民影視作品賞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媒體識讀 • 族群認同 • 刻板印象 • 隱微歧視 		綜合活動、藝術與人文、社會、自然
配合事項		1. 學校安排適宜場地(能播放簡報、影音、團體舞蹈)。 2. 參與學生、教師配合填寫回饋表單。 3. 本次講座為推廣講座， 本中心無核發教師研習時數 。		

文化教育資源專案申請表

專案項目說明	<p>一、 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為促進原住民族教育課程、教材與教學推廣，提供學校單位提出計畫申請相關資源。</p> <p>二、 專案內容以原住民族教育相關活動課程，並以非營利性展覽為原則，提供臺北市各級學校暨教育機構及原住民文化教育相關教師申請。</p> <p>三、 本項專案講師鐘點經費將視情況提供依比例支應。</p>		
申請方式	<p>1. 請填寫本申請表並完成校內核章。</p> <p>2. 將申請表、實施計畫(含活動流程)掃描傳送至本中心信箱</p> <p>3. email: tpiercenter@mail.thes.tp.edu.tw</p> <p>4. 等待審核結果，以 email 及電話通知。</p>		
申請學校名稱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計畫名稱			
活動內容簡介			
活動預計參與人數		辦理時間	年 月 日
執行單位/承辦人員		聯絡電話	
		email	
欲申請需求項目(勾選)			
勾選處	項目	說明	
	<p>1. 提供原住民族議題相關專家講師名單諮詢</p> <p>2. 提供原住民族議題其他文化資源相關諮詢</p>	<p>學校欲辦理原住民族教育議題相關活動資源之諮詢</p>	
	<p>文化課程講師鐘點費及出席費用</p> <p>勾選後請填寫下方內容(擇一):</p>	<p>1. 若申請學校太多，中心將評估此計畫各校至多申請講師鐘點費3小時為上限；出席</p>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_____小時講師鐘點費。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_____次出席費。	費1次為上限，並以過去尚未申請過之學校優先。 2. 相關經費依113學年度本計畫預算情形支應。
	族群文化服飾及文物教育借用	提交申請後，本中心提供「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文物、服飾、圖書提借申請表」，填寫後掃描回傳。

承辦人

承辦處室主任

校長

12_4 臺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 112 年度客家文化到校活動概要與實施說明

一、申請名額

小學/幼兒園共計60所

小學參與人數每校40-200人

幼兒園參與人數每園20-100人

二、實施方式：到校服務實體活動

三、報名方式：採傳真報名或線上報名

(一) 填寫附件申請表後，傳真至 02-8369-1333

(二) 或至臺北市客委會官網點選”【來去山肚歇一暗】-112 年度臺北市客家文化到校服務” 進入 GOOGLE 表單線上報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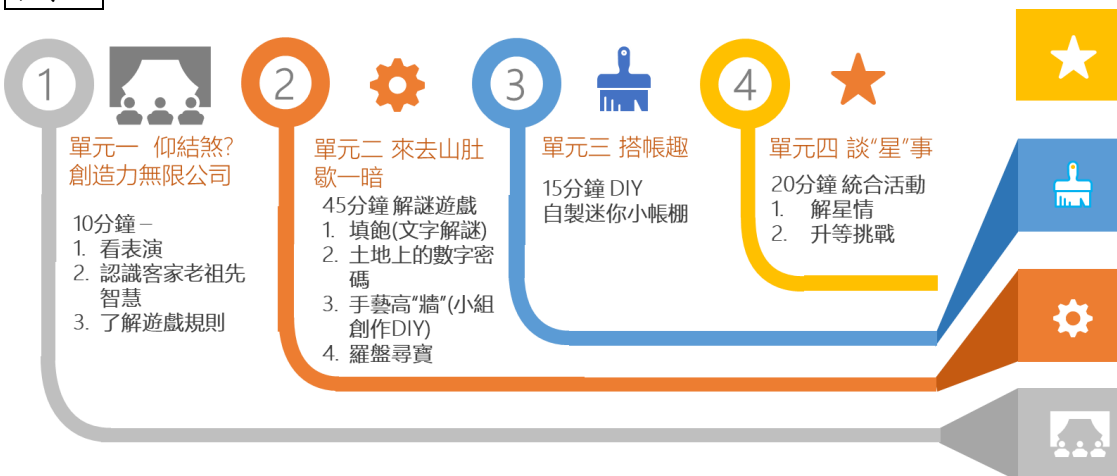
臺北市客委會官網 <https://hac.gov.taipei/>

(三) 或至文化到校網站點選”校園預約報名” 進入 GOOGLE 表單線上報名
文化到校活動網站 <http://17hakka.blogspot.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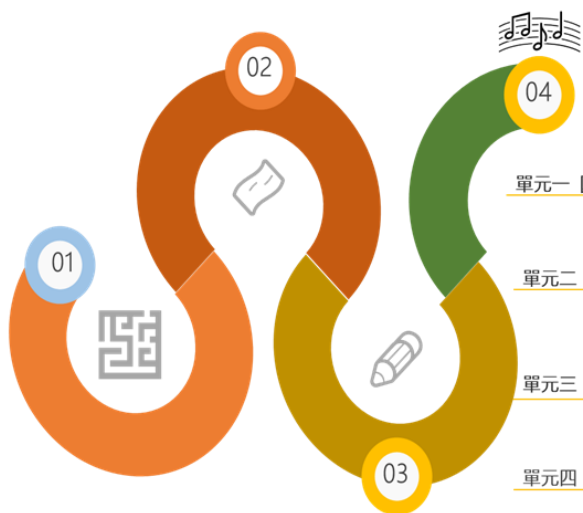
▲歡迎公私立國民小學、幼兒園報名申請

各場次活動時間及流程說明

小學組



幼兒園(60分鐘)



單元一 囡囡(聽故事) 15分鐘

主題故事，以小朋友們要到山中露營為架構，從出發到完成露營的一日就發生各種狀況，幸虧有一位很聰明的導遊陪伴隨行，不過，導遊也覺得這次的露營，實在很不可思議……

單元二 因人尋 遊戲書 (DIY01) 20分鐘

聽完故事，小朋友覺得露營應該準備哪些東西呢？這些東西藏在哪裡？還有，是誰沒有跟上隊伍啊？趕快來找一找！（透過遊戲，認識客家祖先的生活智慧）

單元三 弄毛蟲來作伴(DIY02) 20分鐘

露營的時候，有好多小昆蟲來作伴，揚蝶仔、揚尾仔、還有青蛙，咦？樹上好像有什麼東西在動……

單元四 囡囡因唱唱跳跳 5分鐘

讓小朋友複習今天的學習，聽兒歌場唱跳跳

四、活動主題精神：

來去山肚歇一暗（來去山中住一碗）

以時下流行的露營休閒活動鋪梗，透過一場夜宿山中的考驗，邀請小朋友想像自己在沒有任何物資的情況下，會發生哪些事情？參考和應用客家先民的生活智慧，將會有哪些不一樣的發展呢？

生活當中，難免碰到挫折或問題，而能從這些挫折和問題中成長，就不會因迷失而跌跌撞撞，這是經驗的累積，也就是生活智慧的結晶。客家老祖先，在過去生活艱困的年代，因著土地、自然、人文所帶來的種種考驗，產出了各種生活上的智慧，這些寶貴的人生經驗，將成為孩子們未來的養分。

我們期待，透過這場活動，讓孩子們學習發現問題也懂得克服問題，從而對客家老祖先生活智慧有更深的認識，更能落實環境保護的學習和實踐；同時，也透過團隊闖關方式，培養孩子分工與合作的協力精神，迎接未來跨領域學習生涯的種種樣貌。

類別	老祖先的生活智慧	現代生活應用
食的智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粢粑與熱情好客的客家人 2. 客家米食千變萬化(客家板食) 3. 九降風的幫助 4. 金桔妙用 5. 鹽的妙用 	從吃得飽到吃得好 (營養健康) 陽台上(屋頂)个菜園
智慧穿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落雨天的穿戴藝術 - 笠屨與蓑衣 2. 阿婆个工作服 - 客家藍衫 3. 阿公个油紙傘 	◆ 現代穿戴科技
生活有妙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講究健康的擂茶棍 2. 山裡的合唱團(竹雞) 3. 灶下氣死貓(吊籃) 4. 阿婆个好手藝 - 芒草掃把 	◆ 更多讓生活便利的妙招
好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石圍牆、牛糞牆 	打造一個安全可靠的家 環境教育學習

五、活動學習目標：

	小學組	幼兒園	外僑學校
認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客語學習 - 撞走、東南西北、當打爽、當好食、食淨淨、食飽旨。 ✓ 認識客家老祖先生活智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客語學習 - 園人尋、撞走、遽遽、當好食、食淨淨、食飽旨。 ✓ 學會一首客家童謠 (園園園)。 	基本客語招呼語學習 認識客家特色文物與米食文化。
情意	從遊戲中，培養自主學習的精神。		
技能	透過闖關任務，學習合作與協力的精神，並培養發現問題、解決問題的能力 藝術創作 - 迷你帳篷搭建、指印畫創作。	藝術創作 - 故事(遊戲書)與美勞(弄毛蟲)。	編織的樂趣 (會動的蠶寶寶)。 石圍牆指印畫。

六、活動內容簡介:

(一)小學活動單元內容

單元名稱	進行方式	統整領域	內容呈現
單元一 仰結煞? 創造力無限公司	戲劇表演， 以兩人口說 表演方式進 行	學習目標與遊戲方 式統整說明 (生活、社會、自 然)	2人演出，詮釋 本次活動主要 文化(客家老祖 先生活智慧) ENDING - 解 說遊戲規則、 分組與角色任 務說明。(請事 前分組與角色 分派)
單元二 來去山肚歇一 暗	團隊解謎遊 戲	認識客家老祖先 生活智慧 (生活、社會、自 然、美勞)	1. 填”寶” - 文字語詞遊 戲，客語學習 及認識客家米 食文化 2. 土地上的數 字密碼 - 認 識客家生活智 慧並收集卡牌 3. 羅盤尋寶 - 使用羅盤解 謎，收集卡牌 4. 手藝高” 牆” - 小組 DIY(石圍牆、 牛糞牆指印畫)

單元三 搭帳趣	DIY02 - 搭 建迷你小帳 棚	手藝技能養成 (自然、美勞)	運用竹筷、牛 皮紙帳棚面， 搭建自己的小 帳棚，並完成 彩繪	
單元四 打嘴鼓 談”星”事	統合活動	懂得運用客家生活 智慧/熟悉一首客 語兒歌/認識客家 氣象諺語 (自然、音樂)	1. 小組收穫發 表，想想看這 是哪個星級的 露營? 2. 星級升等創 意挑戰	

▲相關材料，依據各班人數於活動前送達各校

(二)幼兒園活動單元內容

單元名稱	活動方式	內容概述	備註
囡囡囡(藏起 來) 15 分鐘	故事表演	準備一本和遊戲書內容相同的大故事書，透過故事表演，讓幼兒知道準備去露營時要準備的東西以及露營時可以進行哪些有趣的事，藉此介紹客家老祖先的生活智慧。	
因人尋遊戲 書 (捉迷藏遊戲 書)20 分鐘	遊戲+DIY	邀請小朋友打開遊戲書(每人一本)，跟著大哥哥大姊姊一起進行故事遊戲。	內頁共有貼紙、 連連看、著色彩 繪等遊戲方式。
弄毛蟲來作 伴 20 分鐘	DIY 時間	冰棒相框 X 毛毛蟲裝飾 DIY	材料： 冰棒棍、動動眼 小毛球
唱唱跳跳	客語童謠帶 動唱	呼應囡囡囡主題，請小朋友一起唱唱跳跳這首客語兒歌	(聽指示，蹲下代 表藏起來)

▲相關材料，依據申請總人數於活動前送達各校

12-5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補助臺北市公、私立國中小、高中(職)學校推動原住民族文化社團活動計畫

113年2月7日北市原教文字第1133001355號簽核定

壹、依據

臺北市原住民族文化保存發展自治條例及年度施政計畫辦理。

貳、目的

- 一、強化原住民學生自我認同，增加國中小、高中(職)原住民學生修習原住民族語及文化藝術機會，並透過學生社團組織運作，鼓勵原住民學生參與及推廣原住民族文化活動。
- 二、與學校合作推動原住民文化社團，提供原住民及非原住民學生對多元文化的認識與尊重。
- 三、透過社團活動加強學校原住民學生凝聚力，並由社團專任指導老師提供身心輔導及關懷，健全原住民學生文化差異之適應力。

參、主辦機關

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肆、計畫期限

每年自公告日至12月31日。

伍、計畫重點內容

- 一、為鼓勵臺北市國中小、高中(職)原住民學生積極推動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並結合學校學生社團之推廣與學習活動，以有效達成計畫目標，本計畫採需求申請方式辦理，由學校視學生需求及意願，鼓勵並協助學生組織社團、規劃社團活動，並撰擬社團活動計畫書，向本會提出計畫經費之補助。
- 二、社團得為現有社團或新設立之社團，惟需以推廣原住民族文化或推動原住民族教育學習、原住民公共服務為原則。
- 三、學生社團人數依各校學生社團籌組規定辦理，其中原住民學生原則上需5名參與，如原住民學生未達標準，得與鄰近學校採跨校設置方式辦理，或提供未達標準之原因。
- 四、社團活動範圍除依各校學生社團組織運作相關規定辦理外，如擬結合公共服務學習，可與本會或所屬凱達格蘭文化館結合，辦理原住民族文化

活動之參與及協力，或場館導覽解說工作，亦可於寒暑假期間規劃辦理原住民族部落公共服務、文化參訪或體驗學習等校外活動。

五、各社團之考核或評鑑，除依各學校社團規定辦理外，本會得視實際計畫成果，於年度間舉行聯合成果發表活動，各校社團應配合參與。

六、社團指導老師或外聘專業技能老師，應熟諳原住民族文化者，如有以下條件者應予優先延聘：

(一) 具原住民籍之現職教師或退休教師。

(二) 通過原住民族委員會族語認證之原住民籍教師。

(三) 未具教師資格之原住民，但有下列相關才藝素養者：

1. 曾獲選為直轄市或縣（市）級以上相關才藝之代表隊1年以上資歷者；或曾參加直轄市或縣（市）主辦之相關才藝公開表演、展示、競賽者。
2. 曾獲得國家級、直轄市或縣（市）級，公開辦理之能力檢定、檢核或鑑別證書者。

七、本會得依各校課程規劃或社團指導所需，提供熟諳原住民族文化之指導老師或專業技能老師，協助規劃並指導學生社團課程及活動。

八、本會得依計畫需求，邀集社團指導老師參加相關研習課程或研討會，學校應鼓勵老師全程參與。

九、學校應鼓勵社團學生參與本市原住民族相關文化及族語活動或公共服務，俾建立公民意識及回饋社會，參與時機得列入申請本計畫經費核補之依據。

陸、補助對象

本市各公私立國民中小學、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

柒、補助範圍及項目

一、補助經費依「軍公教人員兼職費及講座鐘點費支給規定」、「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等相關規定辦理。

二、社團基本營運費用：社團指導老師、文具費、印刷費、社團會議誤餐費等。

三、樂舞、工藝、文史、語言或身心輔導等訓練或研習：外聘專業技能老師師資鐘點費、材料費、教材費、學生跨校學習交通費等。

四、寒暑假文化體驗學習活動：交通費、住宿費、誤餐費、導覽解說師資鐘

點費、社團指導老師工作費等。

捌、補助方式

一、申請

(一) 網路申請：<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ApplyWay/201903180021>。

(二) 學生或指導老師提出年度計畫，由學校先就社團營運企劃書及經費明細表進行審核後，於同年3月31日前完成申請(逾時申請，請先電洽本會承辦人)，惟社團應於同年12月15日前完成各項研習活動。

二、審核

本會採隨送隨辦方式辦理，於收件後依營運企劃書及經費明細表進行審核，審核後於10日內將審核結果函復補助對象。

三、經費核撥

計畫核定14日內，由學校出具收款收據(含外聘專業技能老師師資鐘點費)，並註明學校銀行及帳號，本會於10日內將相關經費匯入學校指定帳戶。

四、結報與核銷

(一) 學生社團完成相關活動後，學校將活動成果報告表併同相關憑證、照片原始檔等資料函送本會辦理結報及經費核銷轉正，如有賸餘款並將款項匯入本會帳戶。

(二) 為因應會計年度，最遲應於每年12月22日前提送本會。

五、查核

計畫辦理期間，本會得視狀況派員至學校進行查核作業，了解社團經營、研習課程或經費執行等。

玖、其他事項

一、本會得於每年結束後，對各校原住民文化社團進行評鑑，對執行績效卓越之社團，特給予適當之獎勵。

二、申請企劃書、經費明細表、成果報告書可參閱附件資料，或可由學校逕行製作。

三、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1

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補助臺北市公、私立國中小、高中(職)學校推動原住民族
文化社團活動計畫」申請營運企劃書(參考)

學校全銜：		
學生社團名稱：		
社團負責人		專任指導老師 (附履歷表)
參與對象及人數	(附社團團員名單，含年級、科系、身分別、性別等)	
相關課程及活動 內容(含實施時 間、地點、活動 流程、實施方 式、預期效益等)	(請依補助項目填寫，並檢附細部執行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社團營運 <input type="checkbox"/> 研習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部落體驗	

填表人：

單位主管：

校長：(請核章)

附件2

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補助臺北市公、私立國中小、高中(職)學校推動原住民族文化社團活動計畫」申請經費明細表(參考)

學校全銜：					
學生社團名稱：					
項目	單位	數量	單價(元)	小計	備註
研習課程					
外聘專業技能老師師資鐘點費	時		1,600		
教材費	人				
影印費	式				
社團營運					
指導老師鐘點費	時		800		
影印費					
社團會議誤餐費					
文化體驗					
指導老師工作費	日		1,200		
導覽解說鐘點費	時		1,600		
交通費					
住宿費					
誤餐費	餐		100		
總計	新臺幣 元整				

填表人： 單位主管： 會計主任： 校長：(請核章)

註：以上項目可依實際需要自行增列

附件3

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補助臺北市公、私立國中小、高中(職)學校

推動原住民族文化社團活動計畫」成果報告(參考)

製表時間： 年 月 日

學校全銜：			
學生社團名稱：			
補助經費	新臺幣 元整	實支金額	新臺幣 元整
各補助項目執行情形 (請分點簡述)	<p>請分點敘明各補助項目執行情形，含辦理數量、實施期程、參加人數(原住民人數及非原住民人數)、辦理地點、課程內容、執行方式與內容等。</p> <p><input type="checkbox"/> 社團營運 例：○年○月○日召開社團營運第○次會議，詳細如附件○書面資料。</p> <p><input type="checkbox"/> 研習課程 例：○年○月○日○時○分至○時○分辦理○○○課程，詳細如附件○書面資料。</p> <p><input type="checkbox"/> 文化體驗 例：○年○月○日至○年○月○日前往○○進行文化體驗，詳細如附件○書面資料。</p>		
活動執行建議	無者免填		
活動照片集錦	(請附各補助項目具代表性照片5張)		

填表人：

單位主管：

校長：(請核章)

13-1 113年度臺北市鄉土教育中心特展及活動一覽表

項次	日期	活動名稱
01	01月16日	辦理「迎春揮毫大會」活動
02	01月30日-03月17日	「跟著節慶逛市場」特展
03	04月-10月	辦理本土教案甄選徵件活動
04	03月26日-05月12日	「會旅行的落鼻老祖」特展
05	04月	辦理兒童月「古蹟搜查隊」親子DIY踏查活動
06	05月21日-06月25日	「台北地圖-美食篇」特展
07	07-08月	辦理暑期本土體驗營活動
08	07月02日-09月08日	「生活微型博物館」特展
09	10月-11月	辦理「古蹟漫遊」活動
10	09月24日-11月03日	「國語實小」美創社成果展
11	11月-12月	辦理「童玩教作」活動
12	113年11月12日-114 年01月上旬	「士林庄的故事」特展

14_1 臺北市 113 學年度國民中學群組中心學校聯盟課程與教學推動「本土語文教師專業增能社群」工作坊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臺北市 113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二) 臺北市國民中學課程與教學發展工作圈 113 學年度工作計畫。
- (三) 臺北市 113 學年度國民中學「群組中心學校聯盟」課程與教學推動實施計畫。

二、目的

- (一) 面對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及本土語教學實際問題，研擬可行對策；整合各系統的配套措施，以順利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的實施。
- (二) 以學習社群為交流平台，協助本土語教支人員建構課程發展機制，落實同儕合作，促進教師教學專業成長，提升教學品質。

三、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 承辦單位：臺北市立桃源國民中學（第 1 群組中心學校）。

四、辦理時間及地點：

- (一) 活動時間：113 學年每學期期初、期中，共計辦理 4 場次工作坊，場次時間依附件一時間，若有更動再行文通知。
- (一) 活動地點：臺北市立桃源國民中學。
- (二) 研習時數：每場次全程參與者核予 3 小時研習時數。

五、參加對象與人數：

- (一) 參加對象：
 1. 本市國中 113 學年教授閩南語本土語教支人員。
 2. 本市國中 113 學年教授閩南語本土語之校內教師。
- (二) 報名人數：參與人數 40 人為限，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研習為工作坊模式。

六、研習內容：

- (一) 課程重點：本土語文教學單元設計及課堂實踐等
- (二) 進行方式：講授、實作、分享與討論。
- (三) 課程規劃：詳如附件一課程表。

七、經費來源與概算：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相關預算支應。

八、報名方式：

- (一) 本研習採網路報名。於即日起至當場次研習3日前逕登入臺北市教師研習電子護照網站 (<http://insc.tp.edu.tw>) 報名，請核予校內授課教師公假派代及教支人員課務調整。
- (二) 完成報名程序之人員，倘因特殊緊急事件無法參加者，應於研習前3日告悉承辦學校承辦人，並依程序辦理取消研習。研習時間、地點若有異動，將另行通知。
- (三) 為珍惜資源，加強環境保育，請攜帶環保杯。
- (四) 若有疑問請逕洽臺北市桃源國民中學教務處
聯絡人及電話：教務處 **鄒優揚主任**，電話：(02) 2892-9633轉221
教學組 **吳孟芸組長**，電話：(02) 2892-9633轉222

九、預期成效：

- (一) 透過專家陪伴與指導，協助參與教支人員實施本土語文教學的課程設計與實踐。
- (二) 逐步發展本土語文教學可行單元教案，並提供各校相關資源進行交流與反思。

十、實施：本計畫經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本土語文教師專業增能社群」工作坊課程表

日期	主題	內容	講座
113年 9月26日(四) 13:30-18:00	本土語教學 課程規劃(閩南語)	1. 課程的安排與規劃 2. 教案實例分享	石牌國中 林連鎧老師
113年 12月19日(四) 13:30-18:00	本土語教學 課程設計(閩南語)	1. 教學流程及活動設計 2. 學生學習動機與參與度.	
114年 3月20日(四) 13:30-18:00	本土語教學 教案設計(閩南語)	1. 閩南語聽說讀寫 2. 教案設計分享	大安國小 蔡淑惠老師
114年 6月5日(四) 13:30-18:00	本土語教學 教學策略及評量 (閩南語)	1. 課程評量設計 2. 教案實例分享	

14_2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小領域課程研究結合共備社群 實施計畫（草案）

壹、緣起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由具有共同的價值、願景與承諾，關注於學生學習的教師所組成，其特點包括：聚焦學生學習、通過專業對話、團隊合作方式，有具體產出，此產出係應用於教學現場，有助學生學習。本市鼓勵各校發展領域備課之專業社群，讓領域老師們有足夠空間作出深入的討論、交流和反思，創造更多協作的教學活動。透過領域備課社群的運作，領域教師們共同訂定領域共同備課主題與運作方式，有計畫、有內容、有方法的以專業社群（PLC）探究學生學習相關範疇，集思廣益討論各學習範圍的學習目標、教材、教法、評量，甚至延伸之作業、活動、補救措施、課程評鑑等，透過同儕的分享與彼此的分工協作，一同計劃、探索、討論、設計、反思以尋求改進，希望活化現場課程與教學，讓老師教學更能勝任愉快、學生學習更有效率與收穫。

貳、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要點
- 二、臺北市113年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計畫。

參、目的

- 一、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啟動，結合九年一貫課程學習領域課程小組運作，建構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強化各校領域教學專業，聚焦與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 二、倡導領域教師共同備課及活化教學活動，透過教材教法與評量討論，探究學生學習效果，調整學生的主體性與參與度，使其樂於學習。
- 三、精進領域召集人社群運作與領域專業知能，確立領域召集人角色功能，使其引領該學習領域教師透過專業社群運作，落實領域教學專業對

話。

肆、推動原則

- 一、結合課程組織：結合本市課程教學發展重點與學校學習領域課程小組運作，鼓勵領域教師以專業社群方式共同備課，強化各領域教學專業創新與課程發展。
- 二、強化領召職責：確立領域召集人角色功能，並提升其社群運作與與領域專業知能，使其能引導社群伙伴專業對話氛圍，進行課程與教學相關之探究或問題解決。
- 三、建構行政支持：善用學校課程組織發現領域教師自主性專業成長需求，給予行政支持及資源整合協助，並於社群運作過程中主動提供對話平台及支援。
- 四、關注學生學習：教師透過社群專業對話與共同備課，探究學科專業、課程與教學、班級經營與輔導、學習與評量等議題，尋求學生最佳的學習指導與成效。

伍、實施對象：本市公私立國民小學教師。

陸、實施方式

一、領域備課社群組成：

(一)各校結合各學習領域課程小組成立領域備課社群，進行專業對話與共同備課，以發展【七領域八學科】領域備課社群（指國語文、英文、數學、社會、自然、藝文、綜合、健體）為原則，所有教師（含校長、特教老師）均應參加領域備課社群，校長擇一領域參與，教師則以參與授課領域為主。

(二)學校得考量學校規模彈性調整領域備課社群組數：

1. 班級數少之小型學校可合併數個領域小組成為一個跨領域備課社群，規模12班以下學校至少成立3組以上，規模13~24班學校至少成立5組以上，必要時可與鄰近學校教師共同組成跨校性社群，由單一學校負責提出。

2. 班級數規模25班以上學校至少成立8組（七領域八學科）以上領域備課社群，班級數多之大型學校視參與教師人數，可考量再分設不同年段之領域備課社群，如國語文領域備課社群分設低、中、高不同年段之領域備課社群。

二、領域備課社群之運作：

(一)運作方式：專題講座研討、領域主題探究、課程教材設計、教學方法創新、教學媒材研發、教學檔案製作、教學觀察回饋、多元評量分享、學習評量檢核、補救教學研議、課程評鑑檢核、跨校交流研討等。

(二)運作次數：於計畫執行期限內，每一社群的活動次數自113年8月1日起至114年7月31日止不得少於6次。

(三)運作時間：可配合領域共同空堂時間，倘須利用週三下午時間，以不影響群組中心學校規劃之教師共同研習日為前提；各群組亦得視需求訂定共同辦理時間，以利跨校交流研討。

(四)113學年度指定研討：

為推動本市課中學習扶助政策、113年「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及教育部科技化評量系統之運用，指定相關領域研討主題與內容如下：

1. 對象：任教本市三年級(含)以上之國、數、英3科教師。

2. 任務：每年下載2次教育部科技化評量測驗結果(5月-篩選測驗；12月-成長測驗)。

3. 時機：每年9-10月下載篩選測驗結果、2-3月下載成長測驗結果，提交教師所屬之領域備課社群(國、數、英)或學年會議研討。

4. 主題：分析並討論測驗結果，提出課中學習扶助教學策略，並可下載系統中輔助學習教材，作為實施差異化教學參考，以達課中學習扶助目標。

(五)113學年度建議研討：

結合本市公開授課計畫、113年定期抽查國小紙筆評量試卷計畫及本市研

發之國數英學習診斷系統之運用，建議將以下主題納入運作，包含如下：

1. 定期評量試後分析：搭配評量次數，研討課程與教學精進策略。
2. 公開授課深化作為：參與公開授課後(含觀課與授課)，提出可採納並且試行的教學策略、班級經營、評量方式等具體作為。
3. 學習成效即時掌握：鼓勵運用本市研發之國數英數位學習診斷系統，每學年至少使用2次，提供學生學習策略改善依據。
4. 課程評鑑行動嵌入：將上開「指定研討」與「建議研討」之運作成果報告表(如附件4)或實施紀錄等相關資料，提交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作為課程評鑑重要文件。

三、領域召集人設置：各領域備課社群設置領域召集人1人，任期以113學年度為原則，自113年8月1日起至114年7月31日止。

四、領域召集人工作與職掌：

(一)參加領域輔導團辦理之全市領域召集人相關培訓。

1. 領域召集人經遴薦後須參加領域輔導團辦理之培訓，培訓合格者並完整帶領社群運作一學年度。

2. 領域召集人參加培訓期間給予公假。

(二)推動校內該領域教師專業社群，具體任務為：

1. 帶領領域教師專業社群運作

- (1)與領域教師共同訂定領域共同備課計畫，帶領教師有計畫、有內容、有方法的以教師專業社群(PLC)進行各項工作。
- (2)共同備課計畫內容包括課程研發、教材設計、活化教學、教學策略、教學方法、評量設計、學生學習檢核、回饋檢視與調整。

2. 彙報領域教師專業社群成效報告

(1) 學期成效包括領域產出、共同備課內容記要及最具代表性的佐證資料(如課程設計、活化教學教案分享、評量設計等)，請以附件檢附於報告後。

(2) 自我評估：填寫領域教師專業社群自我評估表。

(3) 領域召集人於期末提送成效報告交教務處彙整後陳報本局。

(三) 參與分區領域召集人教師專業社群運作。

(四) 領域召集人服務回饋獎勵措施：

擔任領域召集人除基本授課節數及其他兼任校內職務之減課外，得再減1節，所需經費由校內人事相關經費支應。(私立學校則依其校內相關規定辦理之)

(五) 領域召集人遴薦標準：

1. 必要條件

現任本市國民小學合格教師，並具備該領域教學年資三年以上、且任教該校二年以上者。然若學校無符合條件者，得以個案處理之。

2. 充分條件

(1) 教學表現優異、學科知識豐富、工作態度熱忱。

(2) 對課程發展或教學研究具有興趣或實務經驗。

(3) 關注學生學習、能與時俱進提升專業知能。

柒、申請方式

一、由領域備課社群撰寫「教師領域備課社群申請書」(如附件3)，就組成目的、年度目標、進行方式、年度進度規劃、預期效益及學習資源等予以填列後，送交教務處彙整及初審。

二、學校於評估運作現況後，擬訂學校總體「教師領域備課社群及領域召集人設置計畫」(如附件2)，並彙整校內各專業社群申請書，填列「教師領域備課社群及領域召集人設置資料彙整表」(如附件1)。

三、學校於113年7月17日(星期一)前，將附件1、2、3核章後，分別轉成 PDF 檔上傳至網站，於「臺北市國小教師精進教學網」(<http://tten.tp.edu.tw>)提出申請，再由本局進行審查：

(一) 審查資料：

1. 學校「領域課程研究結合共備社群資料彙整表」(附件1)
2. 學校「領域課程研究結合共備社群計畫」(附件2)
3. 個別領域社群之「領域課程研究結合共備社群申請書」(附件3)

(二) 「臺北市國小教師精進教學網」，請由教務處承辦教師上傳申請

網站網址:(<http://tten.tp.edu.tw>)

各校帳密:(帳號為6碼學校代碼)

(三) 承辦學校：本市幸安國小教務處林佳儀老師，

adidas7108@gmail.com，聯絡電話：2707-4191轉3911。

捌、審查原則

本局將於申請截止日後，召開審核會議，依下列原則實施書面審核：

- 一、能透過教師專業社群進行領域共同備課，進行專業對話，關注學生學習，探究教學之創新、活化、評量檢核與回饋，持續調整教學，促進學生有效學習。
- 二、社群運作之整體規劃、運作及行政支援具可行性。
- 三、經費編列之合理性。
- 四、對學生學習之指導，能配合本局重要課程教學政策，善用本局出版教學資源教材(例如閱讀理解策略推廣手冊、閱讀有策略教學光碟、英語 English easy go 補充教學教材等。

玖、執行期程與成果

- 一、執行期程：自113年8月1日起至114年7月31日止。本計畫所需經費由學校結合共備社群方式進行，所需經費由學校自籌或申請相關計畫執行。
- 二、成果報告：每一領域社群，每學期需完成一份報告(附件4)，各校請於113年1月31日完成期中報告；及113年7月31日前完成期末報告，報告核

章後，分別掃描為PDF檔上傳「臺北市國小教師精進教學網」。

壹拾、成效考核

- 一、學校之執行情形，應接受本局之訪視。
- 二、經費應於規定時程前進行核結、成果報告應彙整詳實，並於時效內完成各項填報資料等配合工作。
- 三、本案之辦理成效將做為下年度計畫修正參考。
- 四、本局得依各項執行成效，依權責給予參與教師敘獎鼓勵，相關人員以擇優不重複敘獎為原則。獎勵額度如下：
 - (一)各校申請書及所屬社群相關成果（期中報告、期末報告）全數如期繳交者，核予嘉獎2次2人、嘉獎1次4人（得含校長）。
 - (二)另各社群計畫獲審查為「優良計畫」且能如期上傳成果（期中報告、期末報告）者，該社群相關成員核予嘉獎2次1人、嘉獎1次2人。

壹拾壹、學校應配合事項

- 一、參與本局辦理之研討會與期末成果繳交，讓彼此有分享交流的機會。
- 二、申辦計畫請自行存檔，無論是否入選，皆不退回。
- 三、申辦計畫如有違反著作權法經有關機關處罰確定者，取消其申請資格並自負責任。
- 四、若經審核通過而獲補助之本案計畫成果全部內容，本局有權收編為專輯印行。
- 五、相關計畫內容、表格，請逕至電子公文下載。

壹拾貳、預期效益

- 一、落實領域召集人設置及功能發揮，紮根學校課程發展。
- 二、推廣113學年度領域備課社群與各校領域召集人設置，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壹拾參、檢核評估機制

- 一、學校是否依據學校課程計畫設置領域備課社群。
- 二、學校積極參與相關課程研究與實驗計畫。

壹拾肆、經費需求：由教育局年度相關經費支應。

壹拾伍、實施：本計畫經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1

臺北市113學年度○○區○○國民小學
「領域課程研究結合共備社群」資料彙整表

班級數：		班	學生人數：		人	教師數：		人
校長			聯絡 電話		E- mail			
承辦 人 /職稱			聯絡 電話		E- mail			
項次	社群名稱		領召姓名	113學年職 務	是否 為本 科系	參與 人數	申 請 場 次	
1	國語							
2	數學							
3	英語							
4	自然與 生活科技							
5	社會							
6	藝術與人 文							
7	健康與體 育							
8	綜合							
9	生活							

10	資訊						
11							
12							

(由學校彙整)

承辦教師：

承辦主任：

校長：

附件2

臺北市113學年度○○區○○國民小學
領域課程研究結合共備社群計畫

(由學校撰寫)

一、依據：

二、學校現況與需求評估(請兼具相關資料之質性與量化問題分析)：

三、教師領域備課社群運作之整體規劃說明：

(1. 說明領召背景及選任理由、任務等；2. 請對應問題分析，透過社群運作解決問題)

四、教師領域或學年備課回饋扣緊學生學習內容、表現與評量說明：

(除通案性敘寫此項度之社群運作內涵外，建議再增加有關貴校國、數、英等3社群之運作內容，並參酌本實施計畫之陸、實施方式/二、領域備課社群之運作/指定研討或建議研討內容)

五、實施期程：113年8月1日起至114年7月31日止。

六、本計畫經校長核定，呈報教育局核准後實施。

附件3

臺北市113學年度○○區○○國民小學

領域課程研究結合共備社群申請書

(由個別領域備課社群撰寫)

社群名稱						
類型別	領域備課社群					
召集人	姓名		聯絡電話		E-mail	
	背景簡介					
組成目的						
社群成員	姓名	任教年級				備註

一、年度目標：

- (一)
- (二)
- (三)

二、領域運作主題：

(領域教師共同討論後訂定，如：課程教材設計、教學方法、多元評量、學生學習檢核與回饋調整、從教學研究到學習共同體)

(◎建議學校國、數、英等3教師領域備課社群，參酌本實施計畫之陸、實施方式/二、領域備課社群之運作/指定研討或建議研討內容)

三、主題分析：

1. 可從領域課程發展、領域教師專業、學生學習背景等現況分析，主題如何產生？為什麼選定此主題？在教學現場期待產生什麼樣的化學變化？

四、預定進行方式：（可複選）

- 專題講座研討 領域主題探究 課程教材設計 教學方法創新
教學媒材研發 教學檔案製作 教學觀察回饋 多元評量分享
學習評量檢核 補救教學研議 課程評鑑檢核 跨校交流研討
其他_____

五、113年8月1日至114年7月31日期間進度規劃（至少6次）

◎學校國、數、英3教師領域備課社群於每年9-10月下載篩選測驗結果、2-3月下載成長測驗結果，並納入研討主題。

場次	日期/時間	運作內容	實施方式	講座/負責人	地點/備註
例1	113年9月27日	研討學生至教育部科技化評量之篩選測驗結果	補救教學研議	召集人	
例2	113年3月27日	研討學生至教育部科技化評量之成長測驗結果	補救教學研議	召集人	
1					
2					
3					
4					
5					
6					
7					
8					

六、預期效益與檢核方式：

預期效益	具體檢核方式

七、學習資源：

- (一)
- (二)
- (三)
- (四)
- (五)

附錄：擬採購用於教師專業成長之書單

教師專業成長相關書目	與專業社群運作之相關說明	本數

--	--	--

承辦教師：

承辦主任：

校長：

附件4

【請依實際辦理情形詳填，表格不足請自行延長】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小領域課程研究結合共備社群運作成果報告表

<p>成果報告 (由個別社群撰寫)</p>	<p><input type="checkbox"/> 期中報告 <input type="checkbox"/> 期末報告</p>
<p>學校名稱</p>	<p>○○區○○國民小學</p>
<p>領域別/社群名稱/領域人數</p>	<p>○○領域 / / ○○人</p>
<p>辦理工作重點</p>	<p><input type="checkbox"/> 演講活動： 場 <input type="checkbox"/> 產出型研習： 場 <input type="checkbox"/> 工作坊： 場 <input type="checkbox"/> 研討會： 場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場</p>
<p>實施時間</p>	<p><input type="checkbox"/> 演講活動： (例:10/05 13:30-16:30) <input type="checkbox"/> 產出型研習： <input type="checkbox"/> 工作坊： <input type="checkbox"/> 研討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p>
<p>共同備課主題</p>	<p>如 提問教學教學設計與實施 多元評量教學設計與實施 引起動機教學設計與實施 探究學習教學設計與實施 差異性學習的教學設計與實施等</p>
<p>量化呈現辦理成效</p>	<p>如 社群共同備課次數/人次 舉辦同儕觀課次數 產生教案數量 實施對象數量等</p>

質性說明辦理成效	1. 目標檢核（以終為始/以始為終） 2. 社群運作過程敘事分享（如過程挑戰與對策、內外部支援的分析） 3. 對教師教學及學生學習的影響分析 其他：如成員心得分享
未來展望	可強調系統化的規劃
附件資料	社群運作照片4張(見下頁格式)及每場簽到表
建議事項	

承辦教師：

承辦主任：

校長：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小領域課程研究結合共備社群運作成果照
片

○○區○○國民小學 ○○領域/社群名稱	
說明：	說明：
說明：	說明：

填表教師：

教務主任：

校長：

14_3 臺北市 113 學年度國民小學教師揪團自主研習暨成效 評估實施計畫

(草案)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要點
- 二、臺北市113年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計畫
- 三、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總綱

貳、目的

- 一、透過同儕合作、同僚備課模式，鼓勵教師自主規劃精進課堂教學研習，提升教師專業成長及提升教學品質。
- 二、鼓勵教師自主合作共學，提升精進教學成長研習辦理之成效和品質，並減輕規劃辦理之行政流程與文書作業負擔。
- 三、解決教師教學迫切需求，使教師專業研習內容更聚焦，活化課堂教學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參、現況分析與需求評估

- 一、本市自106學年度推動教師自主揪團研習，每年均有約1/4至1/3學校參與，顯見本市教師對於採自主增能研習方式之可行性與參與度均高。
- 二、本計畫實施採同儕合作方式提升教師專業成長，或採外聘專家學者方式引入教學新知，強化與提升教師教學品質，惟於提升教師專業時，對於學生學習成效之評估則有待提升。
- 三、本計畫目前實施範疇以素養教學、議題融入、測驗與評量、閱讀教學等為主題，規劃於113學年度新增「原住民、新住民等多元文化教育」主題。
- 四、本計畫採以原校為單位或跨校共組社群方式，惟於採跨校方式之數量有待提升，爰將於113學年度鼓勵採跨校方式辦理。

肆、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以下簡稱本局)

二、承辦單位：臺北市大安區幸安國民小學

伍、實施對象：本市公私立(含國立)國小現職教師、代理代課教師。

陸、申請與執行時間：(具審查機制，請於通過後再執行計畫)

一、113年度申請期間為113年7月1日起至113年8月31日止

(計畫執行113年8月01日至113年11月30日)

二、114年度申請為113年12月1日至114年1月31日止

(計畫執行114年01月01日至114年7月5日)。

柒、辦理事項

一、辦理方式：

(一)初審：本市各校教師可自主揪團、跨校揪團，滿6人即可向學校提出申請並由學校初審。

(二)複審：揪團學校於限定時間上傳通過初審之研習計畫至「臺北市國小教師精進教學網」(網站網址：<http://tten.tp.edu.tw>；各校帳號及密碼皆為6碼學校代碼)，經委員複審通過後，即可在「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http://insc.tp.edu.tw>)線上開班，並供本市有意願教師自由報名參加，每場人數以6~30人為原則。

二、研習時間：學期間以下班後及假日時間為主，寒暑假時間(除備課日外)則不限。以教師自主增能為主，參與人員准予公假，但不另行排代。

三、研習時數：每個計畫研習時數為2至6小時，時數可分散辦理，每次不得少於2小時；每社群邀請人員擔任講座以不重複為原則，至多以2次為限；每學期每校申請上限為4件為限，每件至多新臺幣1萬2,000元，惟申請以「原住民、新住民等多元文化教育」為研習範疇之社群數量不受限，每件仍為1萬2,000元。

四、經費支用：每學期總經費上限為70萬元整，有需求的學校請盡速完成申請：以講座鐘點費、研習辦公用品費(鐘點費相加後乘5%)、研習雜

支費(鐘點費相加後乘5%)為主，不提供研習誤餐費及場地費。經費編列參考如下表列：

講座鐘點費編列	其他
外聘講座每節2000元	1.講座誤餐費(僅全天研習可申請)
本市所屬外聘講座每節1500元	2.辦公用品費(鐘點費相加後乘5%)
校內講座內聘每節1000元	3.雜支費(鐘點費相加後乘5%)

五、辦理地點：以學校場地為主，並經學校初審同意。

六、研習人數：每場研習開團基本人數6人，於「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

線上開班並採開放校際報名，每場人數以30人為原則。

七、研習範疇：以精進教師教學為主，研習內容列舉如下

素養教學 (含領域精進)	十二年國教課綱、核心素養轉化、班級經營實務、學習扶助、差異化教學、教師公開授課實務、分組合作學習教學實務、創新教學、酷課雲、魔課師線上教學應用、創客、擴增&虛擬實境教學研習
議題融入	十二年國教議題融入教學，包含生命、安全、性別、戶外等
測驗與評量	各領域多元評量實務、素養導向學習評量、國英數學力檢測後續研討
閱讀教學	文本分析、閱讀策略教學(識字策略/理解策略、圖資利用教育、科普閱讀、數位閱讀、小說/傳記等)、讀書會、班級共讀、閱讀評量
原住民、新住民等多元文化教育	鼓勵採「跨校」或「校內」申請，例如申請以「全民原教」、「新住民教育」為主題之教師教學增能等相關研習，並建議可以比照「議題融入」部定課程或校訂課程方式，藉教師揪團共備、專家指導、情境規劃等方式融入課程與教學

八、研習審核：

(一) 初審：由揪團發起人填具線上申請表(附件1)及經費明細表(附件2)，經學校初審通過後，即可上傳「臺北市國小教師精進教學網」進行複審。

(二) 複審：經委員複審通過，將e-mail通知學校承辦人及發起人並公告

「臺北市國小教師精進教學網」，學校承辦人逕上「臺北市教師在職

研習網」開班即可。

九、深化評估：

(一)研習後一個月內需上傳各校實際支用明細表、簽到表、研習照片彙整檔、講義或教材至「臺北市國小教師精進教學網」。

(二)參與研習教師須線上填寫「揪團自主研習學員問卷」。第1學期於12月31日前完成，第2學期於6月30日前完成。(問卷網址：
<https://forms.gle/v1htKZ5Lj2yXKA4o8>)

(三)彙整研習成員問卷與質性回饋，提交12年國教工作組會議審議，作為未來修正調整實施計畫之參考。

(四)預期成效與評估方式

預期成效	實施方式	實施期程	使用表件
能發展素養導向之揪團計畫	以學校或社群為單位，繳交計畫書 1. 各校申請表 2. 各校經費表 3. 委員審核意見表 4. 審查後工作會議紀錄	113年7月至8月	附件1 附件2
提升教師專業與學生學習成效	參與教師為單位，填寫線上問卷 網址： https://forms.gle/v1htKZ5Lj2yXKA4o8 1. 研習主題的需求性 2. 對講題的滿意度 3. 對自身與學生的助益 4. 其他需求	第1學期： 113年12月31日前 第2學期： 114年6月30日前	附件3
提供本局計畫規劃與後續調整重要依據，高度掌握計畫執行情形	1. 委員審核意見表 2. 研習後問卷分析結果 3. 對研習的分析與省思	第1學期： 113年12月底前 第2學期： 114年6月底前	

	4. 本市十二年國教工作小組暨中心學校會議		
--	-----------------------	--	--

十、經費核撥銷：辦完研習後，請於一個月內繳交實際支用明細表至幸安國小，彙整後由教育局辦理核銷。分2期辦理核撥銷，113年度於113年11月30日前完成辦理，114年度於114年7月5日前辦理完成。

十一、其他：審核過後，若遇不可抗力因素無法辦理(如:颱風天停班停課)，以改期辦理為優先，若有其他須取消辦理之情事，須經審查端確認後註記取消，方可停辦。

十二、聯繫資訊：幸安國小林佳儀老師，電話2707-4191分機3911，

adidas7108@gmail.com

十三、揪團自主研習發起人準備流程如下表列

揪團學校	幸安國小	揪團學校	幸安國小、教育局
【精進網】 上傳計畫 校內線上初審	線上複審 公告結果 e-mail通知	【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 1.申請開班時數 2.學員上網報名 3.辦理研習	【實際支用明細表】 正本一份送幸安國小 【精進網】 上傳:實際支用明細表、簽到表、照片、講義或教材 【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 核發研習時數

捌、預期效益

- 一、以「自主學習」形式提升教師專業與教學效能，並強化教學使命。
- 二、拓展教師創意思維及豐富新知，以促發多元的教學內容。
- 一、活絡教師參與，以開創教學及校園活動的新思維。

玖、經費：由本局相關經費支用。

拾、本計畫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1

113學年度【國小教師揪團自主研習】線上申請表					
申請學校					
發起教師 聯絡資訊	姓名	手機		信箱	
學校承辦人 聯絡資訊	姓名	手機		信箱	
研習規劃	日期	時間	主題	內容	講師
講師姓名及 服務機關	1.姓名： /服務機關： 2.姓名： /服務機關： 3.姓名： /服務機關：				
研習場地	1._____ 2._____ 3.				
時數合計	小時	經費合計	元		
研習範疇	(申請原住民、新住民等多元文化教育不限全校4件之上限)				
辦理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講授 <input type="checkbox"/> 實作 <input type="checkbox"/> 產出型工作坊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揪團研習成員 名單： (名單可自行 增列)	學校/姓名		學校/姓名		
	學校/姓名		學校/姓名		
	學校/姓名		學校/姓名		
專業成長~ 課堂實踐運用 說明					

學生學習成效 ~ 1.評估指標 2.預期學生學習 改變及進步情形	
學校初審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承辦人： _____ 處室主任： _____ 校
 長： _____

附件2

臺北市113學年度教師揪團自主研習費用明細表

學校/社群名稱:

項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合計	備註
鐘點費	時		1000		(本市所屬校內之內聘)
鐘點費	時		1500		(本市所屬他校之外聘)
鐘點費	時		2000		(非本市所屬之外聘)
辦公事務費 *核銷時需明列至少 2項品項	式				紙張印刷、文具用品等 (鐘點費相加後乘5%)
雜支費 *核銷時需明列至少 2項品項	式				研習茶包等雜支 (鐘點費相加後乘5%)
合計					(不超過12000元)
總計：新臺幣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 整					

承辦人:

教務主任:

會計主任:

校長:

附件3

臺北市113學年度揪團自主研習教師問卷(線上問卷)

請您於本次研習後在下表內填答，並留下您的意見，以作為我們將來改進的重要參考，誠摯感謝您的回饋。

◎表單網址：<https://forms.gle/vlhtKZ5Lj2yXKA4o8>

◎第1學期：113年12月31日前

◎第2學期：114年6月30日前

一、揪團自主研習學員資料					
1. 服務學校：		2. 姓名：		3. 社群名稱：	
二、揪團自主研習學員回饋調查		非常不符合-----非常符合			
		1	2	3	4
1. 揪團自主研習課程內容符合需求，具實用性。					
2. 揪團自主研習講師授課方式適當、內容充實。					
3. 我會將本次研習所學之新知或技能應用於教學現場。					
4. 本次研習讓我對於12年國教相關議題的理解與執行有所助益。					
5. 研習心得(感受最深/最感興趣/覺得最實用/想嘗試，請以文字說明)					
6. 研習所學於教學現場的運用(請以文字說明)					
7. 本學期學生學習的成果或進步內容(請以文字說明)					
8. 本學期參加研習後，預計納入未來學生學習之成效評估指標或教學策略(請以文字說明)					
9. 其他專業成長(請以文字說明)					

14_4 臺北市 113 學年度「原」源不絕-專職族語教師共備 社群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原住民族教育法。
- (二) 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教育方案(110年-114年)。
- (三) 113學年度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計畫書

二、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三) 承辦單位：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二、計畫說明

為提升本市專職族語老師教學知能，適時豐富教學內涵，藉由社群共備及教材研發，每週三定期透過同儕對話，相互交流，並不定時邀請專家學者舉辦教學相關知能精進研習或族語教材研發工作坊，以期達到資源互惠共榮效益。

四、實施時程

定期於每週一次的週三下午，進行三小時的專職教師共備研習，激發其教學動機，培養族語教學積極能量，研習內容及上課地點將視情況進行滾動式修正。

三、年度目標

- (一) 具備教學備觀議課能力。
- (二) 產出族語繪本等教材(阿美、泰雅、排灣)。
- (三) 精進素養導向教學設計能力
- (四) 認識轉型正義、隱微歧視等相關議題。
- (五) 提升教學技巧暨班級經營知能
- (六) 增進心理學、媒體識讀等的應用知能

五、參與夥伴：共7位專職族語老師

(一) 阿美族：黃涵甄、賴金妹、石佳蓉

(二) 泰雅族：陳凱倫、陳美娟

(三) 排灣族：鄭春美、石美齡

六、經費來源

本計畫由113學年國教署補助原教中心計畫及教育局相關經費支應。

14_5 臺北市 113 學年度族語教支人員專業學習社群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原住民族教育法。
- (二) 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教育方案(110年-114年)。
- (三) 113學年度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計畫書。

二、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三) 承辦單位：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臺北市誠正國民中學

三、內容說明

為提升本市族語教師之教學知能，適時豐富教學內涵，藉由專業學習社群進行共備，定期透過同儕對話交流，以期協助落實原住民族教育議題相關課程及教學政策、促進教師專業發展，以期達到資源互惠共榮效益。

四、實施時程

定期於每月一次的週三下午，進行三小時的教支人員共備，激發其教學動機，培養族語教學積極能量，研習內容及上課地點將視情況進行滾動式修正。

四、年度目標

- (一) 具備素養導向教學設計能力
- (二) 建立教學備觀議課能力
- (三) 提升教學技巧暨班級經營知能
- (四) 增進數位媒體識讀的應用知能
- (五) 認識轉型正義、隱微歧視等相關議題。

五、經費來源

本計畫由113學年國教署補助原教中心計畫及教育局相關經費支應。

附件 2 本土語文工作小組督導會議紀錄

112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工作小組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	112年11月28日
會議地點	臺北市南港區南港國民小學2樓圖書館智慧教室
出席人員	<p>一、國小本土語工作小組：南港國小張嘉芬校長、南港國小陳柏諺教師、南港國小傅鈺惠教師、明湖國小姜智凱教師</p> <p>二、中等學校本土語工作小組：金華國中莊政龍校長、誠正國中李韻冬主任、木柵國中方暄涵主任、南湖高中張逸超組長</p> <p>三、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東新國小）：李家旭校長、陳建榮教師</p> <p>四、原住民族教育輔導團：大安國小連世驊校長</p> <p>五、本土語文指導員：許嘉勇、蔡淑惠、陳明德</p> <p>六、鄉土教育中心：張欽鵬主任</p> <p>七、原住民委員會：劉凱勛組員</p> <p>八、客家委員會：范姜惠鈴督導</p> <p>九、國小教育科：林侑融科長、陳妍妤股長、周家琦科員</p> <p>十、中等教育科：王鼎元股長、連容萱科員、張元鈞科員。</p>

一、業務報告

(一)本市111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已於112年10月30日函請國教署辦理核結，感謝各工作小組成員之協助。

(二)為鼓勵各校推動本土語文教育，表揚推動成效績優學校，本次「國民小學推動臺灣母語日暨世界母語日實施計畫」修改為「國民小學推動臺灣母語日及世界母語日暨本土語文績優學校評選實施計畫」，並業以112年10月25日北市教國字第1123092223號函知各國民小學，本市新增之績優學校評選將配合本市「112-115學年度本土語文指導員諮詢輔導工作計畫」，由本市本土語文指導員從當學年度訪視學校中評選績優學校，並於次一學年度世界母語日記者會進行表揚。

(三)為推動國民中學及小學以下簡稱學校本土語文教育，提供學校本土語文教育政策建議及督導計畫推動之成效，本局依據本土語課程注意事項第十三點規定，訂定「臺北市本土語文教育推動委員會設置要點」，並以112年8月4日北市教國字第1123071366號函發布，將於113年設立「臺北市本土語文教育推動委員會」，未來本土語文相關業務將於本土語文教育推動委員會會議中討論。

二、案由一：為辦理本市113年母語日活動一案，提請討論。

三、會議紀錄：

(一) 請研習進修組及師資整備組與客委會針對通過客語認證

之教師資料進行交流，另本市客語現職教支老師資料可由教育局承辦人提供，以協助後續師資整備規劃，提升本市客語師資量能。

(二)請原教中心辦理「資深優良族語教師獎勵計畫」時，針對族語教師提供之聘書、在職證明及相關資料可從寬認定，以保障族語教師權益，若資料審查時有相關問題，請向教育局承辦人反映。

(三)請中教科評估可鼓勵學校於申請「本土語言教育課程補助計畫」時將讀者劇場納入課程。

(四)有關中學各工作小組安排，後續請中教科再行規劃是否將國中教務相關承辦學校一併納入工作組中。

會議照片

無

填表人姓名：周家琦

服務單位/職稱：國小教育科/科員

臺北市本土語文推動會113年度第1次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	113年4月23日
會議地點	臺北市信義區博愛國民小學1樓校史室
出席人員	<p>一、鄧進權委員、劉春香委員、張嘉芬委員、虞志長委員、白紫·武賽亞納委員、連世驊委員、莊政龍委員、王秀勻委員、王儷芬委員、黃麗娟委員</p> <p>二、國小本土語工作小組：南港國小陳柏諺教師</p> <p>三、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東新國小）：李家旭校長</p> <p>四、本土語文指導員：許嘉勇、蔡淑惠</p> <p>五、鄉土教育中心：張欽鵬主任</p> <p>六、原住民委員會：劉凱勳組員</p> <p>七、國小教育科：林侑融科長、陳妍妤股長、周家琦科員</p> <p>八、中等教育科：陳美玲股長、連容萱科員、張元鈞科員。</p>

案由一：為112學年度「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辦理情形及113學年度「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一案，提請討論。

說 明：

- 一、本市112學年度「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刻正辦理中，請委員針對各子計畫推動情形與執行成效、本市各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課程實施情形及各語別教學人員供需等計畫執行至今之情形進行討論，以及時掌握本市本土教育推動現況。
- 二、113學年度本市「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規劃內容，提請委員指導。

決 議：

- 一、未來世界母語日記者會請本指員推薦本市本土語績優學

校協助辦理，並請教育局、原民會及客委會於每年度母語日記者會持續合作辦理。

二、請中教科會同終身科整理目前本市辦理之相關本土語文之競賽活動，並評估辦理本土語音樂或歌曲競賽活動可行性。

三、請將整體主計畫與各子計畫做縝密勾稽並製作目錄，另將計畫中教育部提供之範本原本之文字刪除。

案由二：針對族語推動相關權益或活動資訊，本會接獲本市原住民師生及家長反映，未及時接到學校方通知，而導致影響權益一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原民會)

說明：本會針對族語類競賽、認證測驗報名、族語教師可申領之相關補助等資訊，皆會函請教育局或逕函請本市各校協助宣導，惟目前有收到家長及族語教師向本會反映未收到消息，或已過了期限才知悉上開資訊，經查係因部分學校窗口於簽辦時自行認定無需求，即逕行存查，導致師生不知情。

決議：

一、請原民會協助針對不同對象（如：族語教師及學生）整理貴會及中央原民會之原住民族相關獎勵及補助計畫，並依據申請期程排列，俾利教育局轉知學校，讓學校更加清楚各項計畫之項目及申請期程，並請教育局持續於行政人員會議中宣導，請各校應將各項計畫即時轉知相關人員。

二、請原教中心協助將原住民族教師及學生補助與獎勵相關計畫公告於中心網站，俾利族語教師及學生查詢。

捌、臨時動議

案由一：建議於本市本土語文工作小組中成立國中行政規劃組（提案人：莊政龍委員）。

說明：目前國中本土語文教育已經執行兩年，目前本土語文工作小組中僅設置國小行政規劃組，無國中承辦行政規劃組業務，金華國中為師資整備組，但仍辦理許多原非師資整備組之業務（如：辦理本土語文行政人員說明會），故建議新增國中之行政規劃組，辦理相關行政業務。

決議：請中教科研擬於本土語文工作小組中增加國中之行政規劃組。

案由二：依據法規「高中22班以上者須聘用至少一名閩南語教師」，但依據目前學校實際開課情形無法符應實際聘用一名閩南語師資之狀況，若聘任正式閩南語教師將無法分配給教師足夠節數（提案人：王秀勻委員）。

說明：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閩南語師資培育及聘用辦法》第5條第5點：「…公立國民中學總班級數二十四班以上及公立高級中等學校總班級數二十二班以上者，自一百十七學年度起應聘用第二條第一款第一目之教師至少一人…」，惟各校閩南語課通常安排於同一節課，學校若聘任閩南語正式教師，將無法安排教師足夠節數，且學校要開出閩南語缺勢必影響其他科師資安排。

決議：請中教科預為規劃未來本土語文師資整備事宜。

會議照片



填表人姓名：周家琦

服務單位/職稱：國小教科/科員